

太虛大師 著

(二〇一〇年重新編排)

法華經講演錄

財團法人佛陀教育基金會 印贈

法華經講演錄

2

目錄

科判	5
前言	2
序經題	2
明綱宗	3
一 敘經之起意	3
二 明經之宗旨	3
三 解經品得名	3
四 顯經品廢立	3
五 彰品之次第	3
六 釋經之本文(廣如下述)	3
釋經文	3
序品第一	4
方便品第二	9

譬喻品第三	1
信解品第四	2
藥草喻品第五	2
授記品第六	2
化城喻品第七	2
五百弟子受記品第八	3
授學無學人記品第九	3
法師品第十	3
見寶塔品第十一	3
提婆達多品第十二	3
勸持品第十三	3
安樂行品第十四	3
從地涌出品第十五	4
如來壽量品第十六	4

目錄

3

法華經講演錄

4

分別功德品第十七	4
隨喜功德品第十八	4
法師功德品第十九	4
常不輕菩薩品第二十	5
如來神力品第二十一	5
囑累品第二十二	5
藥王菩薩本事品第二十三	5
妙音菩薩品第二十四	5
觀世音菩薩普門品第二十五	5
陀羅尼品第二十六	5
妙莊嚴王本事品第二十七	5
普賢菩薩勸發品第二十八	5
貫經義	6

科判

序品第一

- 甲一 序分
- 乙一 序成就
- 乙二 眾成就
- 丙一 眾類成就
- 丁一 內護五眾
- 戊一 聲聞眾
- 戊二 菩薩眾
- 丁二 外護十眾
- 丙二 禮儀成就
- 乙三 時成就
- 乙四 說法所依隨順威儀成就
- 丙一 依三昧之威儀成就
- 丙二 依器世間之威儀成就
- 丙三 依眾生世間之威儀成就
- 乙五 依止說因成就
- 丙一 放光照境
- 丙二 光中所見

科判

法華經講演錄

- 丁二 舉古成今答
- 丁三 指陳別事答
- 戊一 長行
- 己一 讚揚希有
- 己二 顯後勝妙
- 己三 委陳別事
- 庚一 受用大因
- 辛一 示相同今
- 辛二 唱滅異即
- 辛三 當成佛記
- 辛四 現入涅槃
- 庚二 攝取諸佛轉法輪因
- 庚三 善堅實如來法輪因
- 庚四 能進入因
- 庚五 憶念因
- 己四 古今相即
- 戊二 重頌
- 己一 頌指陳別事
- 庚一 頌讚揚希有
- 庚二 頌委陳別事

- 乙六 大眾現前欲聞法成就
- 丙一 彌勒示相懷疑
- 丙二 眾人實心生惑
- 丙三 彌勒申意問因
- 丁一 長行
- 丁二 重頌
- 戊一 頌所見瑞相
- 己一 依世間之威儀
- 己二 放光照境
- 己三 所見六趣眾生
- 己四 所見三寶出現
- 庚一 諸佛說法
- 庚二 結前生後
- 庚三 菩薩修行
- 己五 所見佛化流行
- 戊二 頌述問
- 乙七 文殊師利答成就
- 丙一 標名總告
- 丙二 正答所徵
- 丁一 示相籌量答

方便品第二

- 甲二 正宗分
- 乙一 顯一乘境
- 丙一 正明權實三根得記
- 丁一 初周說法
- 戊一 世尊曉喻
- 己一 二深先唱警察群生之心
- 庚一 長行
- 辛一 歎所證所說法妙
- 壬一 總標勝妙
- 壬二 釋斯勝妙
- 辛二 歎能證能說師妙
- 壬一 總標
- 壬二 別釋
- 庚二 重頌
- 辛一 頌前二妙

- 壬一 總頌二妙
- 壬二 別頌法妙
- 壬三 別頌師妙
- 辛二 勸信今說
- 己二 四眾驚疑發揚鶯子之請
- 庚一 躡止初請
- 辛一 大眾懷疑
- 辛二 鶯子啟請
- 壬一 長行
- 壬二 偈頌
- 庚二 二止二請
- 辛一 長行
- 辛二 偈頌
- 庚三 三止三請
- 辛一 止說
- 辛二 請說
- 壬一 長行
- 壬二 重頌
- 己三 開斯實相啟彼權門
- 庚一 長行

科判

- 辛一 明二記
- 壬一 取記
- 壬二 與記
- 辛二 破四疑
- 壬一 何時說
- 壬二 云何知增上慢
- 壬三 云何堪說
- 壬四 云何不成妄語
- 庚二 重頌
- 辛一 明二記
- 壬一 頌記取
- 壬二 頌與記
- 癸一 頌所說難知
- 癸二 頌令住一乘
- 癸三 頌無二無三
- 癸四 頌佛出本意
- 癸五 頌開示悟入
- 癸六 頌依法式顯
- 子一 總頌
- 子二 頌過去諸佛

法華經講演錄

譬喻品第三

- 子三 頌未來諸佛
- 子四 頌現在諸佛
- 子五 頌今佛法式
- 丑一 總頌
- 丑二 頌初以方便誘引
- 丑三 頌今說真實
- 癸七 頌未聞令聞
- 壬三 明破疑
- 己四 勸發歡喜
- 戊二 鶯子領解
- 己一 長行
- 己二 重頌
- 戊三 如來述成
- 戊四 佛為授記
- 己一 如來授記
- 庚一 長行
- 庚二 重頌
- 己二 四眾回向
- 庚一 長行

- 庚二 重頌
- 丁二 二周說法
- 戊一 如來喻化
- 己一 鶯子請
- 己二 釋尊說
- 庚一 總略指答
- 庚二 正說法喻
- 辛一 長行
- 壬一 喻說
- 癸一 喻昔權說
- 子一 三界佛有喻
- 子二 五趣危亡喻
- 子三 權設方便喻
- 子四 依言免難喻
- 癸二 喻今實說
- 子一 授實喻
- 子二 釋疑喻
- 壬二 合法
- 癸一 合昔權
- 子一 合三界佛有

- 子二 合五趣危亡
- 子三 合權設方便
- 子四 令依言免難
- 癸二 合今實
- 子一 合說實
- 子二 合釋疑
- 壬三 結答
- 辛二 偈頌
- 壬一 頌喻說
- 癸一 頌昔權說喻
- 子一 頌三界佛有喻
- 子二 頌五趣危亡喻
- 丑一 頌宅宇危朽
- 丑二 頌人眾甚多
- 丑三 頌諸方災起
- 寅一 總明變怪之相
- 卯一 喻五鈍使
- 卯二 喻五利使
- 卯三 通結
- 寅二 別明擾攘之由

科判

法華經講演錄

- 戊二 中根領悟
- 己一 敘四人之喜敬
- 己二 申四人之領述
- 庚一 長行
- 辛一 法領
- 壬一 彰昔不悌
- 壬二 顯今獲得
- 辛二 喻領
- 壬一 總談法喻
- 壬二 正陳喻辭
- 癸一 喻昔不悌
- 子一 最初發心喻
- 子二 退流生死喻
- 子三 中還見佛喻
- 子四 不肯修大喻
- 子五 化以二乘喻
- 子六 示大不悌喻
- 癸二 喻今獲得
- 子一 父付
- 子二 子獲

信解品第四

- 寅三 結明可畏
- 子三 頌權設方便喻
- 子四 頌依言免難喻
- 癸二 喻今實說
- 壬二 頌合說
- 癸一 頌合昔權
- 子一 頌合三界佛有
- 子二 頌合五趣危亡
- 子三 頌合權設方便
- 子四 頌合依言免難
- 癸二 頌合今實
- 壬三 頌結說
- 庚三 勸信解經欣當佛智
- 辛一 顯法有權實令捨權取實
- 辛二 示人有是非令學是除非
- 壬一 觀根以說勿妄宣傳
- 壬二 信者位高久植德本
- 壬三 無智之人不信罪相
- 壬四 於有智者應為說之

9

10

藥草喻品第五

- 辛三 合領
- 壬一 合昔不悌
- 壬二 合今獲得
- 庚二 偈頌
- 辛一 頌法說
- 辛二 頌喻說
- 壬一 頌昔不悌喻
- 癸一 頌發心退失喻
- 癸二 頌中還見佛喻
- 癸三 頌不肯修大喻
- 癸四 頌化以二乘喻
- 癸五 頌示大不悌喻
- 壬二 頌今獲得喻
- 辛三 頌合說
- 壬一 頌合昔不悌
- 壬二 頌合今獲得
- 己三 陳四人之荷恩
- 戊三 佛重述成
- 己一 讚印

- 己二 陳述
 - 庚一 長行
 - 辛一 法述
 - 辛二 喻述
 - 壬一 總喻
 - 壬二 別喻
 - 癸一 法王出世說教普滋喻
 - 癸二 稟潤各異喻
 - 癸三 不自覺知喻
- 辛三 合述
 - 壬一 合法王出世說教普滋
 - 壬二 合稟潤各異
 - 壬三 合不自覺知
 - 壬四 結成
- 庚二 重頌
 - 辛一 頌陳述
 - 壬一 頌法述
 - 壬二 頌喻述
 - 壬三 頌合述
 - 癸一 合佛興於世說教普滋

科判

- 癸二 合稟潤各異
 - 子一 合自標召集
 - 子二 合佛應利導
 - 子三 合生聞獲益
- 癸三 頌結成
- 己三 結實
- 戊四 佛為授記
 - 己一 為四人現前授記
 - 庚一 授大迦葉記
 - 辛一 長行
 - 壬一 授因記
 - 壬二 授果記
 - 辛二 重頌
 - 庚二 為餘三人授記
 - 辛一 請記
 - 辛二 授記
 - 壬一 授須菩提記
 - 癸一 長行
 - 癸二 重頌

11

法華經講演錄

- 壬二 授迦旃延記
 - 癸一 長行
 - 癸二 重頌
 - 壬三 授大目連記
 - 癸一 長行
 - 癸二 重頌
- 己二 起三周標當授記。

12

化城喻品第七

- 丁三 三周說法
 - 戊一 說法
 - 己一 長行
 - 庚一 說宿因令念退大就小
 - 辛一 說往因會自身事
 - 壬一 明大通佛去今久遠
 - 壬二 明大通智勝佛事
 - 癸一 佛壽成道
 - 癸二 轉正法輪
 - 子一 供養請轉
 - 丑一 王子請轉
 - 丑二 梵天請轉

- 寅一 神光動照
 - 寅二 供養請轉
 - 卯一 東方
 - 卯二 東南方
 - 卯三 南方
 - 卯四 六方
 - 卯五 上方
- 子二 許可為轉
 - 丑一 佛轉法輪
 - 丑二 生聞獲益
 - 癸三 子繼傳燈
 - 子一 出家啟請
 - 子二 許可正說
 - 子三 諸子傳燈
 - 子四 佛起讚歎
 - 子五 所化常益
 - 癸四 會成今佛
 - 辛二 結夙緣會弟子事
 - 庚二 顯今果令知捨權取實
 - 辛一 法說

- 辛二 喻說
- 壬一 喻昔說權
- 壬二 喻今說實
- 辛三 合說
- 己二 重頌
- 庚一 頌說宿因令念退大就小
- 辛一 頌知自身事
- 壬一 頌佛壽成道
- 壬二 頌轉正法輪
- 癸一 頌供養請轉
- 癸二 頌許可為轉
- 壬三 頌子繼傳燈
- 壬四 頌會成今佛
- 辛二 頌會弟子事
- 庚二 頌顯今果令知捨權取實
- 辛一 頌喻說
- 辛二 頌合說
- 戊二 領記
- 己一 滿慈領解得記

五百弟子受記品第八

科判

法華經講演錄

- 壬一 悔責
- 壬二 領解
- 癸一 喻頌
- 癸二 合頌
- 辛二 重頌
- 壬一 頌悔責
- 壬二 頌領解
- 辛二 學無學人悌領得記
- 庚一 眾自悌望
- 辛一 二人悌請
- 辛二 二千人悌請
- 庚二 佛為記別
- 辛一 授阿難記
- 壬一 正為授記
- 癸一 長行
- 癸二 重頌
- 壬二 眾起疑念
- 壬三 佛為解說
- 壬四 阿難證說

授學無學人記品第九

- 庚一 滿慈心念領解
- 庚二 如來印述授記
- 辛一 長行
- 壬一 如來發言印述
- 壬二 正為滿慈授記
- 癸一 授因記
- 癸二 授果記
- 辛二 重頌
- 壬一 頌如來印述
- 壬二 頌滿慈授記
- 己二 五百悌領得記
- 庚一 心悌
- 庚二 許可
- 庚三 正記
- 辛一 現前授記
- 壬一 長行
- 壬二 重頌
- 辛二 展轉授記
- 庚四 悔頌
- 辛一 長行

法師品第十

- 辛二 授羅睺羅記
- 壬一 長行
- 壬二 重頌
- 辛三 授二千人記
- 壬一 授記
- 癸一 長行
- 癸二 重頌
- 壬二 領記
- 丙二 歎人美法勸募持行
- 丁一 人法可師
- 戊一 明人法師
- 己一 長行
- 庚一 對佛現前法師
- 庚二 不對佛前法師
- 辛一 聞已隨喜法師
- 辛二 正行六種法師
- 壬一 明悲願
- 壬二 明尊重
- 己二 重頌

- 庚一 敘尊重之由
- 庚二 頌法師之德
- 辛一 悲願殊勝
- 辛二 可尊可重
- 庚三 頌法最第一
- 戊二 明法法師
- 己一 長行
- 庚一 法難信解勿妄宣傳
- 庚二 法身舍利應可供養
- 庚三 末世為眾說法儀則
- 己二 重頌
- 庚一 頌法難信解勿妄宣傳
- 庚二 頌見聞是經得近正覺
- 庚三 頌說法儀軌
- 庚四 頌讀經說經佛常加被
- 庚五 頌說法受法兩俱利益

見寶塔品第十一

- 丁二 古今同證
- 戊一 長行
- 己一 塔涌聞法證經勝妙

科判

法華經講演錄

- 戊二 重頌
- 己一 頌塔涌聞法證經勝妙
- 己二 頌募眾說經方陳付囑
- 庚一 陳募說經
- 庚二 對比勝劣
- 庚三 重募持人結成勝行
- 丁三 順逆為友
- 戊一 明天授與佛違緣善友之德
- 己一 明釋尊昔重法以求經
- 庚一 往昔求法
- 辛一 長行
- 辛二 重頌
- 庚二 結會今古
- 己二 明天授當來成佛
- 己三 結聞經獲益
- 戊二 明文殊與眾順緣善友之力
- 己一 智積請歸釋尊留止
- 己二 文殊涌出來見智積
- 己三 文殊智積共為論議

- 庚一 塔涌印證經之可信
- 辛一 支提應現
- 辛二 靈祇敬奉
- 辛三 歎佛印經
- 庚二 塔開聽證經之可重
- 辛一 辨因由
- 辛二 明開塔
- 壬一 請見佛
- 壬二 集分身
- 癸一 放光照土
- 癸二 諸佛言來
- 癸三 變土延賓
- 子一 變大千界
- 子二 諸佛集坐
- 子三 廣變佛土
- 子四 佛方安處
- 癸四 持華慰主
- 壬三 正開塔
- 辛三 明見讚
- 己二 募眾說經方陳付囑

15

庚一 論化眾多少

- 辛一 問化多少答數無量
- 辛二 龍宮涌出文殊指示
- 辛三 智積讚揚文殊告化
- 庚二 論成佛遲速
- 辛一 智積問
- 辛二 文殊答
- 辛三 智積疑
- 辛四 龍女現
- 壬一 龍女現讚
- 壬二 驚子申疑
- 壬三 龍女道成
- 壬四 生聞獲益

16

勸持品第十三

- 丙三 稟命捨權持行實法
- 丁一 二萬菩薩請此方持
- 丁二 四類聲聞請他方持
- 戊一 前二眾請持
- 戊二 後二眾請持
- 己一 授記

- 庚一 二類得記
 - 庚二 二類喜頌
 - 己二 持經
 - 丁三 八十萬億諸菩薩持
 - 戊一 長行
 - 戊二 重頌
 - 己一 標當說
 - 己二 廣忍受
 - 庚一 打罵忍
 - 庚二 慢謗忍
 - 庚三 毀辱忍
 - 庚四 默擯忍
 - 己三 結持經
- 安樂行品第十四**
- 乙二 明一乘行
 - 丙一 所行之行
 - 丁一 啟請
 - 丁二 開示
 - 戊一 詳答因安樂行行
 - 己一 標答

科判

法華經講演錄

- 壬一 長行
- 壬二 重頌
- 癸一 頌修安樂行
- 癸二 頌得安樂果
- 庚三 意離諸惡自利行
- 辛一 長行
- 壬一 修安樂行
- 癸一 離惡
- 癸二 修善
- 壬二 得安樂果
- 辛二 重頌
- 庚四 心修諸善利他行
- 辛一 長行
- 壬一 修安樂行
- 癸一 教慈悲
- 癸二 教作念
- 壬二 得安樂果
- 壬三 歎經勝妙
- 癸一 標勝妙
- 癸二 喻勝妙

- 己二 顯答
- 庚一 正身行
- 辛一 長行
- 壬一 標處
- 壬二 別釋
- 癸一 明行處
- 癸二 明親近處
- 子一 初親近處
- 子二 第二親近處
- 辛二 重頌
- 壬一 頌住安樂行
- 癸一 勸示
- 癸二 別頌
- 子一 頌外人境有法二處
- 子二 頌有空法行處
- 子三 頌中道境親近處
- 壬二 頌得安樂果
- 庚二 正語行
- 辛一 標勸
- 辛二 別示

17

- 從地涌出品第十五**
- 丙二 能行之人
 - 丁一 他土請持
 - 丁二 如來不許
 - 丁三 此方涌出
 - 戊一 從地涌出
 - 戊二 昇空讚禮
 - 戊三 神力促時
 - 辛二 重頌
 - 壬一 頌安樂行
 - 壬二 頌經勝妙
 - 癸一 頌喻說
 - 癸二 頌法合
 - 己三 結答
 - 戊二 總明果安樂行相
 - 己一 寤時果
 - 己二 夢時果
 - 己三 結前果
 - 子一 明佛昔施權
 - 子二 明佛今顯實

18

如來壽量品第十六

科判

- 戊四 眾人共見
 - 戊五 導師省問
 - 戊六 世尊答慰
 - 戊七 諸人隨喜
 - 戊八 如來讚許
 - 丁四 菩薩疑生
 - 戊一 疑問
 - 己一 總申疑請
 - 己二 眾所疑事
 - 己三 申眾疑意
 - 戊二 分身諸佛答慰群疑
 - 戊三 如來讚許
 - 戊四 正答所疑
 - 己一 長行
 - 己二 重頌
 - 戊五 眾生疑念
 - 戊六 陳疑請說
 - 己一 長行
 - 己二 重頌
-
- 乙三 明一乘果
 - 丙一 明已滿果
 - 丁一 明果德殊勝
 - 戊一 釋迦三勅
 - 戊二 彌勒四請
 - 戊三 如來正告
 - 己一 長行
 - 庚一 勅聽標示
 - 庚二 正說壽量
 - 辛一 明菩提無上
 - 壬一 明三乘所共見之應身
 - 壬二 明三乘所不知之真身
 - 癸一 標成道已來甚久
 - 癸二 顯成道已來時節
 - 子一 顯說報佛久成為物說近
 - 子二 密說法身久證應物權現
 - 辛二 明涅槃無上
 - 壬一 法說正明二身常住起滅
 - 癸一 明報身壽命常住
 - 癸二 明化身現有起滅

法華經講演錄

分別功德品第十七

- 壬二 喻說
 - 癸一 喻說常滅
 - 癸二 辨非虛妄
 - 己二 重頌
 - 庚一 頌菩提無上
 - 庚二 頌涅槃無上
- 丁二 辨時眾獲益
 - 戊一 時會獲益現前階降
 - 己一 標時益
 - 己二 佛告益
 - 庚一 明證得
 - 庚二 明信發
 - 己三 供養益
 - 己四 領受益
 - 戊二 校量勝劣後時利益
 - 己一 隨喜信解益
 - 庚一 長行
 - 庚二 重頌
 - 己二 解持讀誦益

隨喜功德品第十八

- 庚一 長行
- 庚二 重頌
- 丙二 明未滿果
- 丁一 傍隨喜福果
 - 戊一 彌勒請
 - 戊二 世尊答
 - 己一 長行
 - 庚一 校量為問
 - 庚二 正成校量
 - 辛一 成傍隨喜功德
 - 辛二 成正隨喜功德
 - 己二 重頌
 - 庚一 頌傍隨喜之福
 - 庚二 頌正隨喜之福
- 法師功德品第十九
 - 丁二 正依行福果
 - 戊一 明法師功德
 - 己一 告修行法師差別
 - 己二 顯所得功德多少

- 己三 顯六根殊勝功德
- 庚一 眼根殊勝果用
- 庚二 耳根殊勝果用
- 庚三 鼻根殊勝果用
- 庚四 舌根殊勝果用
- 庚五 身根殊勝果用
- 庚六 意根殊勝果用

常不輕菩薩品第二十

- 戊二 舉法師事證
- 己一 長行
- 庚一 示前違順所生罪福
- 庚二 顯持經人違順人相
- 辛一 標往古時節佛世
- 辛二 顯能行違順人相
- 庚三 會今古示違順人相
- 庚四 結勸眾人除違行順
- 己二 重頌
- 庚一 頌說經人違順之相
- 庚二 頌結會古今
- 庚三 頌結勸眾人除違行順

科判

法華經講演錄

- 丁二 世尊委答
- 戊一 敘稱古佛
- 戊二 敘述修行
- 己一 精進得定
- 己二 供養佛法
- 己三 供養舍利
- 己四 會成今古
- 丁三 稱經妙德
- 丁四 歎勝付囑
- 丁五 時眾獲益多寶讚歎

妙音菩薩品第二十四

- 丙二 密行教化力以流通
- 丁一 神光往召
- 丁二 妙音來至
- 戊一 彼來
- 戊二 至此
- 戊三 化行
- 丁三 事訖還國
- 丁四 時眾得道

觀世音菩薩普門品第二十五

如來神力品第二十一

- 甲三 流通分
- 乙一 付囑流通
- 丙一 現神力以起信行
- 丁一 涌出請
- 丁二 如來現
- 戊一 長行
- 己一 示現如來神力
- 己二 付囑修行供養
- 戊二 重頌

囑累品第二十二

- 丙二 正囑累以令流通
- 丁一 如來付囑
- 丁二 菩薩敬受
- 丁三 令塔等還
- 丁四 眾皆歡喜

藥王菩薩本事品第二十三

- 乙二 稟命流通
- 丙一 自行苦行力以流通
- 丁一 宿王華問

救濟苦難力以流通

- 丙三 救濟苦難力以流通
- 丁一 救未發心除苦得樂
- 戊一 問答名因
- 己一 問觀世音之名因
- 己二 答觀世音之字義
- 庚一 觀聲救濟
- 辛一 總標稱名脫苦
- 辛二 別顯稱名脫厄
- 辛三 結告威神之大
- 庚二 觀心救濟
- 庚三 觀色救濟
- 戊二 問答化行
- 戊三 重頌問答名因
- 己一 頌問名因
- 己二 頌答名因
- 庚一 總標許說
- 庚二 正答名因
- 庚三 兼答化行
- 庚四 歎德勸歸
- 戊四 持地讚歎

戊五 時眾獲益

陀羅尼品第二十六

丁二 救已發心破惡衛善

戊一 明持經之福

戊二 明神咒之力

己一 二聖說咒

己二 二天說咒

己三 十神說咒

戊三 明時眾之益

妙莊嚴王本事品第二十七

丙四 功德勝力以流通

丁一 敘本緣

戊一 敘述時人

戊二 廣明由緒

己一 讚二子德

己二 善友引化

己三 出家獲益

丁二 會今古

丁三 勸歸禮

丁四 結勝益

科判

23

普賢菩薩勸發品第二十八

丙五 護持勸發力以流通

丁一 普賢來軌

丁二 啟白聞經

丁三 佛告四法

丁四 普賢勸發

戊一 明勸發相

己一 與現益

己二 與後益

戊二 結勸發心

丁五 釋迦讚勸

戊一 讚美普賢

戊二 讚持經者

戊三 明違順相

丁六 時眾獲益

法華經講演錄

24

前言

——十年在北京辛酉講經會講——

《妙法蓮華經》，傳入震旦，信受甚益。初在南方風行，南北朝時，有光宅、嘉祥諸師弘揚；隋時，天台智者大師集其大成，尤闡發無遺。繼則賢宗諸師亦甚提倡，李唐之際乃大振於北方。慈恩大師著有《玄贊》四十卷，講者多宗之。宋元以降，《玄贊》佚失，數百年來講此經者，大都僅依台、賢二教。近時海上交通，始將《玄贊》一書從日本取回重刊。今以大眾因緣，復在北方講演，故依據之。

講演經文之前，有三問題須解釋之：

- 一、五乘一乘孰為權實：本經以一乘為宗，就佛出世本懷而言，唯一大事因緣，無二、無三。如一雨之所潤，一地之所生，故應以一乘為實，五乘為權。然眾生機類各各不同，如三草、二木形相互異，故應以五乘為實，一乘為權。又就佛法言，眾生根性雖有差別，然皆以實相為體，如三草二木不離一地所生。就眾生法言，實際理地雖平等無二，然離種種差別亦無所謂平等，如一地即是種種山川草木，非除去山川草木別有一地。是以各就一方面言，或以五乘為實，一乘為權；或以五乘為權，一乘為實，皆不違理。
- 二、佛性有無孰為權實：就各種經論中，有謂一切有情皆有佛性；闡提不得作佛者，

權巧之談。有謂眾生實有五性差別；言皆有佛性者，乃誘導不定性眾生權巧之辭。茲以二門解說之：（一）就理性、行性言：理性則一切眾生皆同，以理性即一相無相、平等不二之真如性，亦即佛性，故無一眾生不完全具足。因眾生性與佛性本無二故，皆同一實相故。行性則一切眾生不必皆同，以一切眾生相乃種種業行所成，業行既異則眾生界應各自成差別，故佛性不必皆有。以上二義，各具一理，皆真實了義也。

（二）就現實門、展轉門言：吾人現前一念上，觀察過去之過去及未來之未來，眾生種性皆各不同，決定有五性差別。若於十法界展轉緣起上觀察，則非有決定性。唯識論上，種子有本有、新熏兩說，本有之種子雖不完全，因新熏則可成故。由以上二門，可知眾生皆有佛性，其立言雖異，均不違理。

三、大乘一乘之異同：此問題，在經論無有明文，而學者每以大乘在三乘之內，以一乘超三乘之外。依本經言，一乘當即大乘也。大有二義：（一）大對小而言，然小為大之方便，證小果後回心向大，則無大小之相對。（二）大就法體言，法體無二亦無不二，強名為大，或名為一。故大乘與一乘，無二無別。

前言

25

法華經講演錄

26

序經題

本經為諸經之王，以顯示唯一佛乘故。以顯示唯一佛乘，即具足無量方便乘故。今欲開闡是經妙義，宜備有古德之註釋以為參究之資。唐窺基大師所撰《妙法蓮華經玄贊》，群流宗仰。茲於演講《妙法蓮華經》之時，即假《玄贊》以為敷陳經義之佐。

《玄贊》：「蓋聞至覺權真，乘物機而誕跡，靈樞擅妙，應群品以揚筌。振融山而秀大千，騰委海而津八萬。」佛覺無上，故曰至覺。權衡真界，故曰權真。以極靈之樞機，擅無方之妙用；蓋隨眾生之機而表示應身之跡，應群品之求而標舉求道之方耳。筌者，求魚之筌，喻求道之具。融山，融金之山，喻法身也。委海，猶言無量智慧功德海之海，喻諸法之所歸聚也。津，梁也，濟也。八萬，施八萬四千法門，度八萬四千煩惱也。謂佛之法身，既秀出於大千世界，斯即佛之智慧功德海所在，隨處興起而度人以八萬四千法門也。以上標如來一乘實相之總體用。

《玄贊》：「鬣慈雲而廣庇，驟法雨以遐清，滋兩木之分華，潤三草之殊茂。然以幼商倦于綿險，始循誘於化城，稚子翫於臧軒，竟照普於懷駕」。鬣鬣，雲出貌。驟，普徧廣大之義。慈雲廣庇，喻佛恩之加被。法雨遐清，喻佛法之徧及。兩木，即本經《藥

草喻品》中所說之大樹、小樹；小樹，喻界內之菩薩；大樹，喻界外之大菩薩也。三草，即上中小三藥草：上喻菩薩，中喻聲聞、緣覺，小喻人、天也。幼商，喻初發心不定種性人，以恆畏大乘法之綿遠艱險也。化城，即本經《化城喻品》所說之化城，指小乘涅槃，為佛所化現之方便城，慰小乘人使暫休息而實非究竟寂場也。臧軒，即羊車，喻小乘。憍駕，即牛車，喻大乘也。言佛法既興，菩薩——大乘人既已發心，而人、天、聲聞、緣覺諸小乘並蒙沾潤。惟佛以初發心人易於倦怠，故先以涅槃之化城誘之。小乘人局於果地，故須以大乘之牛車進之。以上明一乘實相之境，并冀一切眾生了然於權實，而能舍權趨實以躋於無上涅槃也。

《玄贊》：「由是摧十軍之聖后，解髻上之明珠；建八諦之醫王，授掌中之妙藥。」軍，指魔軍，即眾生心中之欲魔、愁魔、飢渴魔、渴愛魔、睡眠魔、怖畏魔、疑魔、食毒魔、利養魔、名聞自高魔之十種煩惱魔也。聖后，猶言聖王，謂佛為摧破上十種魔軍之聖王也。解髻上明珠為賞，喻以此《妙法蓮華經》開示眾生也。八諦，即四真諦、四俗諦，謂以此經利益眾生，如《壽量品》所說醫王授藥喻也。此明一乘實相之行、果。以上總敘分敘一經之綱宗。

序經題

27

法華經講演錄

28

《玄贊》：「藻揆眾筌之表，邃軼百宗之外。籠七地而孤榮九分，冠五乘而獨穎千古。」文藻超眾筌之上，頌教妙也。深邃出百宗之外，頌理妙也。地，謂菩薩地位。七地者，自種性地、解行地以上有七。至八地以上，念念不退，即為行不退地。迨於佛果即究竟地也。九分，與十二分教同，以文字關係故略稱九分。言此經義籠七地，獨標九分，頌行、果妙也。五乘雖殊，實皆以此一乘為究竟，故此經為五乘之冠冕，而特超去來今三際也。以上讚揚經旨玄妙。

《玄贊》：「大矣哉！揚一實而包總太虛，振兩權而遺羅萬象，豈可以溟渤類其深旨，妙高方其峻躅者乎！」大之名對小而立，故此教義大不足以喻之，茲第強讚為大耳。一實，即一法，即一真實不虛之法。包括無外，總持無遺，明法體之大也。權，謂權門。振落兩種權門，而萬相空空無不息寂而見為遺棄。振發兩種權門，而萬相森森無不顯現而見為包羅——喻法用之大也。以是之故，溟海不足喻其深，須彌不足擬其峻矣。妙高，即須彌山也。以上敘經宗竟。

《玄贊》：「首稱《妙法蓮華經》者，藻宏綱之極唱，旌一部之都名。《序品第一》者，鏡義類之鴻標，顯異筌之別目。」對他經而言，則此《妙法蓮華經》為極唱。就本

經而言，則此「妙法蓮華」四字為都名。而〈序品第一〉，則又兼總題、別題之義也。以上總敘經題及〈序品〉竟。

《玄贊》：「法含持軌，綰群祥以稱妙。華兼秀發，總眾美而彰蓮。體業俱陳，法喻雙舉，半滿之途已曉，取捨之路方著。」法界之法性法相，無論有佛無佛，自性常住。佛以方便善巧開示安立，為使眾生了解。若知一切諸法無不為佛境界所攝，即知佛智無不融滿徧照，總攝群相。以是之故，稱為妙法。秀，秀出也。發，開敷也。蓮之為法，在污不染，具足眾美，故以蓮為讚。蓋妙法者舉其法，蓮華者彰其喻也。以釋別題「妙法蓮華」四字竟。

《玄贊》：「經者，為常、為法、是攝、是貫。常則道軌百王，法乃德模千葉，攝則集斯妙理，貫又御彼庸生：庶令畢離苦津，終登覺岸。」經具四義。軌，率由也。千葉，千世也。攝、貫二義，明此經集妙理之大成，陶庸愚而無外也。以上分敘經題竟。

《玄贊》：「序者，由也、始也。陳教起之因由，作法興之漸始。品者，類也、別也。區玄旨而異類，派幽筌而彙別。第者，次也、居也。一者，極也、首也。經有二十八品。條貫真宗，此品次居極首，故名第一。」義如本文。以上序經題竟。

序經題

29

法華經講演錄

30

明綱宗

凡演講一經之先，必先提挈此一經之綱宗，故天台宗分五重玄義，賢首宗有十門玄談。茲於講此《妙法蓮華經》之先，仍依窺基大師所撰《玄贊》，略以六門分釋。茲臚列如下：

一 敘經之起意

此起意復析為五：甲、酬因請，乙、破疑執，丙、彰記行，丁、利今後，戊、顯時機。

甲、酬因請：此復析為酬因、酬請二義。酬因之義又有六：一曰、酬行因。凡學佛者，必有因行方成果德。佛既親近無量阿僧祇佛，盡修六度萬行，能圓滿無上功德，顯現一乘實相，仍願眾生亦能如是修習因行，是為酬行因。二曰、酬願因。在佛本因地中，原具最大誓願，願一切眾生得入於佛道，成就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并願眾生亦盡如我能發此願，是為酬願因。三曰、酬求因。佛於無量劫來勤求無上菩提，曾不退轉，如本經〈提婆達多品〉所說是已。佛即以所求得之妙法，答眾生之所求，并願眾生亦盡如我

能作此無上妙法之希求，是為酬求因。四曰、酬持因。佛於過去無量阿僧祇劫，得值八百四十萬億那由他諸佛，供養承事，值多善友，長時受持。又釋迦過去為常不輕菩薩，臨終聞空中說《法華》二十千萬億偈，悉能受持，歷無量劫。往時既自常持此經，并願眾生亦常受持，是為酬持因。五曰、酬相因。佛說大經，天雨曼陀羅華，地徧六種震動，均為瑞相，如本經〈序品〉中所說。佛放眉間白毫相光，徧照東方萬八千世界。文殊師利告言：世尊將說大法。以將說此經，故先現大相，先現大相即為說是經也，是為酬相因。六曰、酬說因。如來以一大事因緣出現於世，本願廣說開示眾生，令得究竟一切種智。而舍利弗三請世尊說此妙法，遂能開此法會，利益當機，是為酬說因。酬請者，即酬答諸大菩薩誠請說法之請也。如本經舍利弗及彌勒三請演說妙法，乃為說之，是即酬請之義。

乙、破疑執：此復析為破疑、破執二義。破疑者，破眾生之疑。眾生之疑有二：一為耽涅槃之二乘眾生，自謂已得自度解脫，疑彼大乘佛果永無我分。一為發大心之菩薩，雖已發大乘心，然因舍利弗等已具種種功德智慧，尚於大乘無分，故自疑亦難成佛，馴至失心退轉。自此經諸品出現後，闡發三乘唯一乘，聲聞悉當作佛，而三乘眾生之疑

破矣。破執者，破眾生之執。眾生執中，有大乘執與小乘聲聞執之別。聲聞又分四種：一為曾發菩提心，而因怯弱已至退轉，遂發小乘心修行得果，如舍利弗等是也。二為菩薩應化示現為聲聞身，如富樓那、阿難等是也。三為未發大乘心，未修大修行，但著於小乘，自謂已得滅度而誤以為即究竟地者。四為勤求世間禪，或已證初禪、二禪、三禪及四禪者，未得謂得，未證謂證，自謂與佛無二無別；如《楞嚴經》所說之無聞比丘，本經所說增上慢之阿羅漢是也。大乘亦分二種：一為從凡夫地即發大乘心修菩提行者，此名頓悟菩薩。一為先發大乘心，已至退轉修小修行，後復遭遇法會，重發大心迴向佛乘，此名漸悟菩薩。在四種聲聞小乘中，除應化示現聲聞身之菩薩原本無執，及增上慢之阿羅漢尚未證果無有可執者外，其餘兩種聲聞，均自謂所證之果即是佛乘，所得涅槃無可再上，此即為聲聞小乘之執。自本經出現，乃知所得涅槃，不過解脫於三界生死之苦，仍居暫息之化城，而小乘之執破矣。在二種大乘中，均以為證小乘果之人再不能發無上心，修菩提行，證究竟涅槃，圓滿無上妙功德智。以此種種，悉為我大乘人所修證，非小乘所堪，此即大乘菩薩之執。自本經出現，乃知小乘證果，正為修大乘法之方便，以彼已解脫於三界煩惱，即可直趨於無上涅槃，而大乘之執破矣。

丙、彰記行：此復析為彰記、彰行二義。彰記者，佛自成道後，未為聲聞授菩提記，今因時機已至，為諸聲聞悉皆授記，故說此經即為彰記。彰行者，佛為六道輪迴眾生說二乘法，然實唯一乘。此經正以彰二乘之權，一乘之實，亦即是彰一乘因行為絕對之因行也，是為彰行。

丁、利今後：此復析為利今、利後二義。利今者，指利益偏於佛說法之時言。利今亦分二種：一為果記利。如佛為諸大弟子親口授記，決定成佛。諸大弟子因是決定勤求無上菩提，修入佛乘，是名果記利。一為現證利。如佛說妙法，龍女立地成佛，餘眾悉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是名現證利。利後者，如於後末世，有人受持讀誦是經，即為供養佛之舍利。又自佛示現迄今二千九百四十八年，因此經典，正法、像法、末法悉獲利益，均名利後。

戊、顯時機：此復析為顯時、顯機二義。顯時者，顯明說經之時期也。或別為五時，或云三時，或云唯一時，說各不同。玄奘法師則謂：各時說教，因機不同，實則唯一時之教。特隨時相長短而現，而實亦並無有時分之相可見，故唯一時。茲可略為第一時多說有，第二時多說性空相空，至第三時則說此《妙法蓮華經》等。為顯露第三時中

道了義、開權顯實之教也。顯機者，顯說此經之機也。從根本言，機唯一，以眾生本具同一法性，同以真如法性為性。但以眾生種性不同，故令說經之機亦隨之不同。或先說小乘，使先證果，後入大乘，此一機也。而此經所正被之機，即使曾發菩提心，怯弱退失，流入小乘之聲聞眾，再發大心，重趨佛乘，此則本經之機也。

二 明經之宗旨

本國古德總判經論，約分四宗：一、立性宗，明法有體性。二、破性宗，明法有相無體，如《成實論》是也。三、破相宗，明法相亦空，如《般若》等經是也。四、顯實宗，顯中道了義之一乘實相，如《華嚴》、《法華》等經是也。此經即屬第四宗。至於依文判教，教凡三類：一、多說有宗，雖多說有總歸於空，如《阿含》等小乘經是。二、多說空宗，雖多說空不礙於有，如《般若》等經是。三、非空有宗，說真俗二諦非空故名為有，說我法二執非有故名為空，如《華嚴》、《法華》等經是。以上義故，此經攝於中道了義宗，然亦盡攝各宗，以此經能顯示諸法實相，而總括趨入無上乘之方便也。

三 解經品得名

先解經得名，即解釋經題之名也。「妙法蓮華經」五字，梵云「薩達摩奔荼利迦素咀攬」。薩，正妙之義，平正直為正，眾善畢彰為妙。達摩，法也。奔荼利迦，白蓮華也。素咀攬，經也。亦譯「契經」，以能契於說法之時，及契於眾生之機也；亦略稱為「經」。

經名妙法者，具妙以成法，因法以彰妙。蓋自有此經，而一切大小乘眾生皆知迴向於一乘如來智慧，即知以一切根本智、後得智，證於理智無別之法性。而此法性，即為真如平等法界之本來實相。故此經名，堪稱妙法也。經云開佛知見者，一真法界平等實相，生佛無二，本有不可思議之妙相妙用。若由證知心空、法空，隨順無上妙智以證於不二法性，即可顯現本具之無邊功德，以順成此不可思議之性用。然眾生不悟，恆迷沒於煩惱生死海中。佛乃以根本智、後得智所證之廣大性用，向眾生性海煩惱中而開發之也。經云示佛知見者，即佛以所證得之佛乘、涅槃、解脫三德之理顯示眾生，使莫不知同具此三德涅槃與佛無二是也。經云悟佛知見者，即顯示佛所成就之菩提圓滿報身，使眾生知可依以修習，得悟入於佛智是也。經云入佛知見者，因眾生在無明煩惱中，不復知有佛乘之無上妙果。佛乃開示解悟，使之因悟趨行，得漸證入，於是修於一乘因行，

以入於佛之知見是也。以上所說，若理若智，若因若果，均名妙法。又此妙者，絕對之妙，何以故？以在三惡道惡法中，若為言人天之法，即為妙法。然福果易空，乃為說四諦、十二因緣之二乘法，以較人天之法，即又為妙法矣。然二乘法雖可解脫於三界生死輪迴之苦趣，而於一心本具之法身、般若德用，實未能成就，則二乘法仍非究竟妙法。故惟有唯一大乘，始足為究竟妙法也。是故未有法華會以前，佛所說種種法各為妙法；法華會既開以後，則從前所說諸法，不過為趨入佛智海之方便因緣，惟此經義能以一法界攝入一切法界，乃堪稱為圓融絕待之妙法也。

經名蓮華者，所以彰喻。蓋蓮花與眾花異，蓮花未開之先即已有實，喻真如法性不因生滅而起，佛本具足一切智德也。蓮花既開，實即同時顯現，喻真如法相隨時隨機，無不顯示開露也。蓮花既落，實即圓滿，喻幻妄既銷，本來之真如實相、一切妙功德智，及一乘之妙果，無不圓滿具足也。真如智德，生佛不二，徒以眾生妄想執著，不能顯露受用，佛乃以方便善巧誘化眾生，若去煩惱，若去無明，無非為實施權。後乃開權顯實，卒使眾生了知一一方便，皆為趨向於無上之一佛乘；而此一乘，即具足無量方便乘。迨一乘顯現，而諸方便乘亦融，有如白蓮華之花落而蓮實顯現也。以有如是等義，故是經

名為「妙法蓮華經」。

次解品得名，即解釋經品之名也。本經計共二十八品，有從法得名者，如〈方便品〉等是也。有從喻得名者，如〈譬喻品〉、〈藥草喻品〉等是也。有從人得名者，如〈法師品〉、〈提婆達多品〉等是也。有從事得名者，如〈序品〉、〈授記品〉等是也。有從人法得名者，如〈授學無學人記品〉等是也。有能所為名者，如〈分別功德品〉是也。有因果為名者，如〈隨喜功德品〉是也。有三義為名者，如〈五百弟子受記品〉是也。有不定為名者，如〈安樂行品〉、〈見寶塔品〉是也。均可依類以為辨別。

四 顯經品廢立

本經計有三譯：姚秦鳩摩羅什譯本，最為通行。然鳩譯原只二十七品，無〈提婆達多品〉。至梁末真諦法師，始從梵文原本譯出。并增置於〈見寶塔品〉之後。鳩師於童子之年，即具耆宿之德，其譯著向為學者稱頌。今鳩譯既無此品，於是後增之品，人遂引為疑議矣。第本經各譯，均有〈提婆達多品〉，且均在〈見寶塔品〉之後。考其文義，後先亦無抵觸。鳩譯偶缺，或以貝葉脫簡以致漏譯一品，亦未可知。且經名雖佛當時所命，而經品多為結集經典之人所分配，或為後來受持讀誦之人所分配，如梁昭明太子配

明綱宗

37

法華經講演錄

38

《金剛經》三十二分之類，容不免間有舛錯，要不足為全經之疑難也。

五 彰品之次第

經品次第，為一經之脈絡。鳩譯本經各品及真諦法師譯增之〈提婆達多品〉，共二十八品，教義品次，互為銜接。惟流通分中〈囑累〉一品，在〈神力品〉之後、〈藥王品〉之前，此與諸經通例微有不同。《正法華經》及《添品法華經》，均以《囑累品》列於經後。鳩譯《維摩詰經》亦以〈囑累品〉列後，而此譯獨列於流通分之中間。或其本無用意，然讚勸既周，化緣已畢，慇懃付受，遠使流通，故有此品。要以居後為合宜耳。

六 釋經之本文（廣如下述）

釋經文

本經二十八品，計分三分：首、〈序品〉為「序分」；次、自〈方便品〉至〈常不輕品〉，共十九品，為正宗分；次、自〈神力品〉至〈囑累品〉，共八品，為「流通分」。「正宗分」有諸釋之不同，試分說如下：唐窺基大師將「正宗分」約為境、行、果三門；以自〈方便品〉至〈持品〉，共十二品，為顯一乘之境。〈安樂行品〉、〈從地涌出品〉二品，為顯一乘之行。自〈如來壽量品〉至〈常不輕品〉，共五品，為顯一乘之果。又，嘉祥吉藏大師，則將「正宗分」約為乘權實與身權實兩大分：以自〈方便品〉至〈安樂行品〉，共十三品，為明乘之權實。以自〈從地涌出品〉至〈法師功德品〉，為明身之權實。天台智者大師之分跡、本二門，似之。而以窺基大師之科判，較諸家為特勝，因由了解妙境，即可發起因行，趨入佛果故也。

序品第一

甲一 序分

天親菩薩論說此〈序品〉，有七種成就，為他宗所無，茲述如下：一、序成就，即由「如是我聞」至「耆闍崛山中」一節是。以親聞之人、說教之時、說教之主、說教之處，圓滿勝餘故也。二、眾成就，即「與大比丘眾」一節是也。三、時成就，即「為諸菩薩說大乘經」以下一節是。以先說《無量義經》具十七名，勝於餘經故也。四、隨順威儀住成就，即「佛說此經已結跏趺坐」一節是也。五、依止說因成就，即「爾時佛放眉間光」一節是也。六、大眾現前欲聞法成就，即「爾時彌勒菩薩作是念」一節是也。七、文殊師利答成就，即以宿命智顯現過去因果，能作是答，并為餘經所無故也。第一與第二種成就，為通序，以與通常之序相似。第三至第七種成就，為別序，則以別敘此一經之所由緣起也。

乙一 序成就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王舍城耆闍崛山中。

如是我聞，一切經首多置此語，茲釋其義：一曰、遵遺教：因佛臨涅槃時，酬優婆

離、阿菴樓陀、阿難等之請，特命置此四字於經首，故經首用此遵遺教也。二曰、斷三疑：眾生之疑有三：一疑，佛因大悲從涅槃起，更說妙法。二疑，更有佛從他方來，住此說法。三疑，阿難轉身成佛為眾說法。今標明如是所說之法，為我昔日侍佛親聞，則非佛更起及他方佛至與自己轉身成佛所說之法矣。三曰、生信心：「信為道源功德母，長養一切諸善根。」首述如是我聞，則先確然自信，因以起大眾之信順矣。四曰、離過失：如是之法，由我親聞，則我於此經初無增減之過失也。

以上四種，均為經首置「如是我聞」之因由。茲更因文釋義如下：一、常語「如是」二字，恆為譬喻，例若如是妙法、如是蓮花之類。而阿難則亦云：如是一部《妙法蓮華經》，實為我所親聞也。二、有教誨之義，猶言如是一部《妙法蓮華經》，乃我所親聞，汝等應當受持是也。三、有問答之義，如人問此經是否親聞，而阿難答言：如是乃我親聞也。四、有允許之義，如人言可否開示此經，而阿難答言：如是當說我之所聞者，乃欣喜答應之意也。

「我」之義有三：有凡夫外道等我執之我，有依法性常住自在而假名施設之我，有通俗對人稱謂之我。今阿難所說「我聞」之我，乃對人稱謂之我耳。言「我聞」者，別

序品第一

41

法華經講演錄

42

於眾聞也。以上為總顯已聞。

一時之義，非一剎那，非億萬劫，非佛成道後之說法三時、五時，亦非通常之年月日時。蓋自有眾生感佛說此《妙法蓮華經》以迄於終，皆謂之一時也。以上釋說教之時。佛，梵語為「佛陀」，亦簡稱為佛。梵經中多題「婆伽梵」，義譯「世尊」，此方多名為佛，譯云「覺者」，即具有無上正等正覺之智者。覺之義，約分為三：自覺以超於三界凡夫，覺他以超於二乘聖人，覺行圓滿以超於菩薩而為佛也。以上釋說教之主。

住，非行住坐臥四儀中之住，凡佛所居止遊化之處，即謂之住於是處。王舍城為摩揭陀國王之都。耆闍崛山即靈鷲山，亦稱鷲峰，最稱高勝，過於餘山，以喻法勝超越二乘也。以上釋所化之處。

乙二 眾成就

丙一 眾類成就

眾成就所攝，即經文自「與大比丘眾萬二千人俱」，至「與若干百千眷屬俱」一節是也。眾成就有五義，分釋如下：

一、明眾之緣由，復判為五：甲、證信，以所集妙法為有名大德所同聞，可證此妙

法為當信。乙、顯德，以在會大眾多有威德，如諸大菩薩及帝釋天王諸天子人王等諸聖圍繞於佛，益以彰佛之德。丙、啟請，以舍利弗三次請求而為說法，顯妙法之可尊寶。丁、當機，以此經既已顯現，大小乘及凡夫等眾各被其機，隨類獲益。戊、引攝，以當時眾集，可引餘生發心，經法所垂，可引今眾發心，顯佛法於法界中最高功德圓滿，能攝受一切也。

二、明眾之權實：如在佛實報莊嚴土中，惟菩薩眾為實，而應化示現之聲聞眾為權。在凡聖同居土中，聲聞等眾為實，而菩薩為應化及示教善巧之權。此經即化土是報土，即化報土是法土，權實互融。

三、明眾之有無：本經通序所列十五眾，有六殊異：（一）在會三乘之中無獨覺眾，以獨覺多出於無佛之世，彼無果成，故不與會。（二）在會三界之中無無色界，以無色界機緣未熟，佛光不加被故。（三）在會五趣之中無地獄，以佛光雖可加被，而無緣不能即至。（四）四眾之中無優婆塞、優婆夷。（五）八部之中無夜叉及摩睺羅伽。（六）二王之中無轉輪聖王，唯有小王。觀此，可見異於餘經也。

四、明眾之次第：初眾分為四類。（一）聲聞眾，（二）菩薩眾，（三）八部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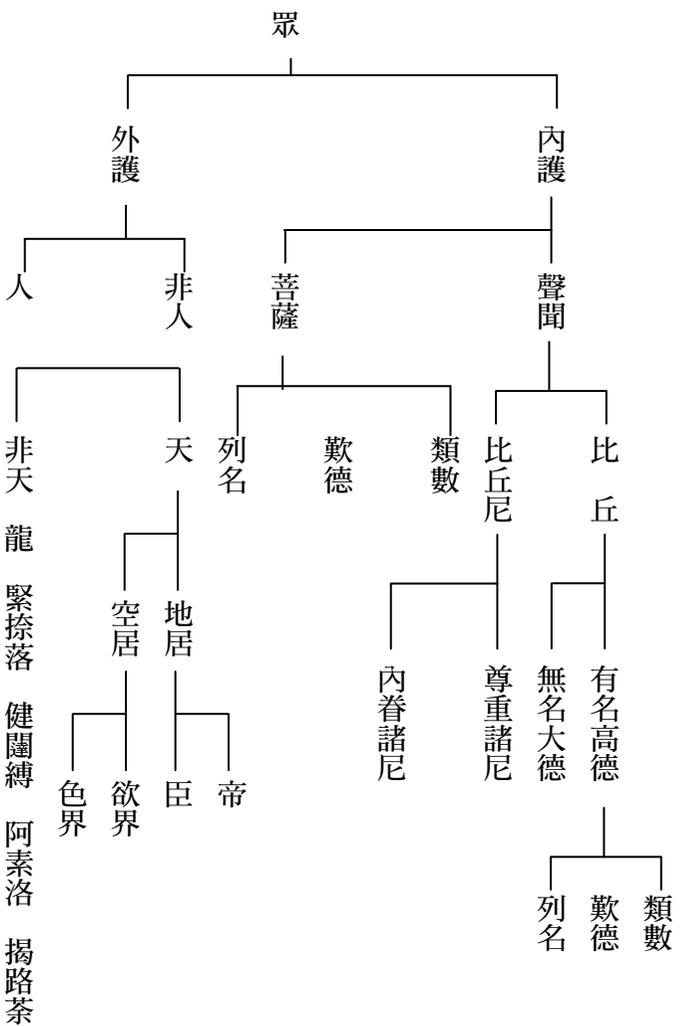
序品第一

43

44

（四）諸王眾。聲聞、菩薩則為內護，八部、諸王則為外護，故以內護、外護為次。內護之次，則聲聞居先，菩薩居後。外護之次，則八部居先，人王居後。在八部之中，則以天、非天為次。天之中，又以地居、空居為次。地居中，帝、臣為次。空居中，非禪主、禪主為次也。後眾之中亦分六類：如證法眾、開塔眾、經利廣大眾、持法無邊眾、他方行法眾、他方勸持眾是也。

五、釋眾成就之偏全：眾成就有四解：（一）數成就，謂「萬二千人」等。（二）行成就，如聲聞比丘等修小乘行，菩提薩埵及示現四眾身之應身菩薩，修大乘行是。（三）攝功德成就，如經文讚歎聲聞、菩薩之功德等是。（四）威儀住成就，如四眾繞佛威儀恭敬是。在此十五眾中，菩薩、聲聞具足四種成就；其有學、無學及比丘尼，未讚功德，只具三種成就；其餘天、龍、人王等，未讚行與功德，只具二種成就。



(眾 五 十 共)

丁一 內護五眾

以下當先明內護五眾，即聲聞比丘中之有名高德眾，與無名大德眾；聲聞比丘中之尊重諸尼眾，與內眷諸尼眾；及菩薩眾是也。

與大比丘眾萬二千人俱。

戊一 聲聞眾

此一、內護聲聞比丘中之有名高德眾也。比丘，舉其類。萬二千人，舉其數。與者，共同和合之義。依《大智度論》，與字有七義：同處、同時、同心、同見、同戒、同道、同解脫，是名為與，明無有不同道之餘眾與俱也。大有六義：一、數大，以萬二千人故。二、解脫大，以離一切煩惱故。三、位大，以皆為大德大阿羅漢故。四、德大，以具足功德故。五、名大，以名稱普聞故。六、識大，以眾所知識故。比丘有五義：一曰、乞士，以依法出家乞食自活故。二曰、淨持戒，以漸入僧數應持戒故。三曰、怖魔，以發願出家，天魔震懾故。四曰、淨命，以三業清淨，不依貪邪活命故。五曰、破惡，以能依佛智，摧滅煩惱故。眾之義，與僧同，惟此眾字兼括四眾而言也。皆是阿羅漢：諸漏已盡，無復煩惱，逮得己利，盡諸有結，心得自在。

新翻及舊論中，自「皆是阿羅漢」以下，共有十六句，本經只此六句，讚大比丘眾之德也。阿羅漢，為梵音，其義甚廣，而有一通義足以賅之：即應已斷煩惱，應已盡諸漏是也。阿羅漢所成就之功德，共有十五，其最大者有三：一、應受人天供養，以盡斷煩惱諸漏，已為人天福田故。二、應無分段生死，以已盡後有，超出三界故。三、已成智通殊勝功德，應正智解脫故。

凡煩惱現行，令心連注流散不絕，名之為漏，如漏器、漏舍，污損物體，深可厭惡者是。故有漏者，皆煩惱種子未盡斷絕故也。凡有煩惱之眾生，即為八種大隨煩惱若昏沉、散亂等纏繞，起伏輪轉無有休息。由煩惱起業，因業受死死果報，所修功德永無圓滿之望，故名有漏也。漏之種類非一：一曰、欲漏，三界中之欲界諸煩惱最為深重，而其根株悉由貪欲而起，故別名欲漏。二曰、有漏，有即三有——亦稱三界，亦稱二十五有；色界、無色界諸眾生，雖已無瞋，而因根本煩惱未斷，致仍受三有之果報，均為三有之漏。三曰、無明漏，煩惱為漏之體，無明又為煩惱之本，煩惱之至隱微者為無明漏。已盡者，已伏斷無餘之謂。漏之義，亦兼果報而言。如受人天果報及受凡夫禪定果報者，至報盡時復又墮落，故此種果報亦名有漏之果。而此果報既盡之後，即又復有煩惱。經

序品第一

47

法華經講演錄

48

言無復煩惱，正讚諸大阿羅漢之諸漏已盡無餘也。逮得已利者，棄捨重擔，已證涅槃，即以涅槃為己利也。證阿羅漢果者，為有餘涅槃，因三界分段生死之因雖可斷滅，而現有業果之身，仍然存在尚未解脫，仍是有報，故為有餘涅槃。阿羅漢若以三昧火自焚其身，正智解脫，則亦謂證無餘涅槃也。結，即三界二十五有之結。如愛結、恚結、慢結、無明結、疑結、見結、取結、嫉結、慳結九種，均係結縛之義，仍為煩惱之因。以是之故，仍不能解脫於三界，甚至復起業力，重招果報。如十二因緣中無明緣愛、愛緣取等，即是有結之義。盡者，銷落無餘也。心得自在者，即以定力修習增上心學已得圓滿，能出入自在，此以定力得自在也。若於真俗二諦，了知無結無縛心得解脫，此以慧力得自在也。真如實相本來自在，漏結既盡，則本來自在之相全體顯現。經云得者，亦得而無得之謂也。

其名曰：阿若憍陳如、摩訶迦葉、優樓頻螺迦葉、伽耶迦葉、那提迦葉、舍利弗、大目犍連、摩訶迦旃延、阿菟樓駄、劫賓那、憍梵波提、離婆多、畢陵伽婆蹉、薄拘羅、摩訶拘絺羅、難陀、孫陀羅難陀、富樓那彌多羅尼子、須菩提、阿難、羅睺羅，如是眾所知識大阿羅漢等。

此列舉聲聞比丘有名高德眾、上首大弟子之名也。是時阿難尚未證無學阿羅漢果，惟多聞第一，佛所稱歎，眾所知識，故亦列諸大阿羅漢之內。又前列聲聞比丘眾之原因，約有數義：一、比丘出家，形同佛儀。二、此常隨眾，常依佛住。三、令諸菩薩於聲聞眾捨離我慢。至諸有名上首之次序，亦各具有意義，如阿若憍陳如，為僧寶之始——五比丘中最初得度者，故列為首。至他經或因阿羅漢中智慧最大，故列舍利弗為第一，其例非一。阿若亦譯阿若多，了解之義。憍陳，姓也，此云器。摩訶，大也。迦葉，為上古婆羅門姓，義言飲吞日月之光。此迦葉年最長老，身光能蔽日月，功德最大，故名大迦葉。優樓頻螺，譯言木瓜，以此迦葉胸瘤如木瓜，故名。又，伽耶，山名；那提，河名。此二迦葉，均因地得名。優樓頻螺、伽耶、那提三迦葉，蓋三弟兄也。舍利弗，譯言鶩子。大目犍連，譯言大採菽氏，亦婆羅門古姓，神通第一。迦旃延，譯言剪剃，論義第一。阿菟樓駄，譯言無滅。劫賓那，譯言房宿。憍梵波提，譯言牛相，以有宿業身帶牛相故。離婆多，譯言室星，北方星也，與劫賓那均以星宿得名。畢陵伽婆蹉，譯言餘習，言有婆羅門我慢之遺習，此以過失得名。薄拘羅，譯言善容。拘絺羅，即大膝之義，舍利弗之舅氏也。難陀，譯言喜。難陀之名非一，如孫陀羅難陀、阿難陀等是。

此難陀非佛之弟，係一牧牛人，曾問佛聞法，心深歡喜，故名。孫陀羅難陀，譯言豔喜，此佛親弟。孫陀羅，譯言豔，其妻名也。富樓那彌多羅尼，譯言滿慈，謂滿慈氏之子也。須菩提，譯言善現。阿難，譯言慶喜，此佛堂弟，世尊成道時阿難始生，故名慶喜。羅睺羅，譯言執日，佛之子也。聲聞比丘凡萬二千人，勢難徧舉，特舉諸上首弟子眾所知識者耳。言大阿羅漢等者，等此諸阿羅漢眾中非盡已證阿羅漢，如阿難輩是也。

復有學無學二千人。

此二、內護聲聞比丘中之無名高德眾也。凡聲聞等眾，修習戒、定、慧，學未圓滿者為有學。至進趣圓滿，已證阿羅漢果者，則為無學，以無須再學也。

摩訶波闍波提比丘尼，與眷屬六千人俱。

此三、內護聲聞比丘尼之尊重諸尼眾也。波闍波提，譯言勝生主，本係天名，亦義翻大愛道。為佛姨母，佛母命終，由此姨母養佛，故言大勝生主。佛門本無比丘尼，最初因波闍波提獲聞佛法出家，遂為比丘尼之始，故稱為大。尼者，梵音，猶言女也。眷屬，即彼所攝之大眾也。

羅睺羅母耶輸陀羅比丘尼，亦與眷屬俱。

此四、內護聲聞比丘尼之內眷諸尼眾也。耶輸陀羅，譯言持譽，為佛在家時之妻，生羅睺羅者是也。

戊二 菩薩眾

菩薩摩訶薩八萬人。

菩薩摩訶薩，以標其類。八萬人，舉其數也。梵言「菩提薩埵摩訶薩埵」，略言為菩薩摩訶薩也。譯義為覺有情，其義有三：以發四弘誓，上求佛道、下度眾生故；以具足自覺、覺他功德故；以徧十方世界，歷阿僧祇劫，勇猛精進自度度生故。此菩薩皆八地以上之菩薩，故云摩訶薩也。

皆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不退轉。

阿，云「無」；耨多羅，云「上」；三，云「正」；藐，云「等」；菩提，云「覺」。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即云「無上正等正覺」。言無上覺者，顯菩提清淨法界也。言正覺者，別於外道邪覺也。言等覺者，別於二乘偏空之覺也。又言正覺者，即徧正之義，

序品第一

51

法華經講演錄

52

圓滿之義，別於因地菩薩覺行未圓滿之覺也。退轉者，退失與轉變之謂。退失者，已成就之功德而復退失；轉變者，雖未退失卻已轉變。不退轉者，即於已成就未成就之功德，不退亦不轉而究竟成就也；故八地名為不動地。

不退有四：一、信不退，十信第六名不退心，堅信正法，不惟一世乃至生生世世信心堅固。二、位不退，十住第七名不退位，謂不復退入於小乘也。三、證不退，初地上為證不退，謂證於真如法身永不退轉也。蓋未證以前，修真如止觀等法亦能相應，但未能不退耳。四、行不退，八地以上名念念行不退轉地，至此究竟不退，一切所行念念不退，已成就未成就之法均決定可成就不退也。此不退者，即是不轉。以上一段，依天親菩薩《法華論》，為總歎其德。

皆得陀羅尼；樂說辯才；轉不退轉法輪；供養無量百千諸佛，於諸佛所植眾德本；常為諸佛之所稱歎；以慈修身；善入佛慧；通達大智；到於彼岸；名稱普聞無量世界，能度無數百千眾生。

此下至「能度無數百千眾生」句，均為別釋其德。陀羅尼，猶云總持。總持有二：一、攝持一切，謂於一法、一義中，能攝無量法、無量義以自持也。二、散施一切，謂

以所攝持之法義，散施於眾使隨機受益也。得者，聞法受持終不退失之謂。故云得陀羅尼，即謂之住聞法不退轉。

辯才有四：一、法無礙辯，即能說明一切法之性相用。二、義無礙辯，能於一法中說無量義。三、詞無礙辯，不礙於種種方言音聲差別而演圓音，能得一切音聲言語陀羅尼。四、樂說無礙辯，能契於一切眾生之機而為說法；樂說者，即能隨順眾生心所好樂以為說法，而自亦以說法為願樂也。故云樂說辯才，即謂之樂說不退轉。

轉法輪者，即說法之謂。法者，佛所說之法，以輪為喻，具有數義：一、輪為圓相，以法義圓滿，故名為輪。二、佛法能轉惡為善，轉染為淨，轉生死為涅槃，有轉動之義，故名為輪。三、法能摧破一切無明煩惱，如輪可碾破糠粃等，故名為輪。說法之退轉與不退轉亦有二義：說法者功德未圓滿具足，往往此時能說法，彼時未必能說法；此生能說法，他生未必能說法，此皆名為退轉。而此菩薩功德，已達於說法不退轉之地位。更就法言之，若所說之法，非究竟了義之法，則亦有時退轉。而此所說，即為究竟了義之法，無可退轉也。故云轉不退法輪，即謂之說法不退轉。

供養有二：一、財供養，布施供給。二、法供養，如實修行。如此供養，成就福、

慧二德，斯為植眾德本。德本，即善根，不外此福德、智慧二德之本也。由供養諸佛，故能植眾德本；由植眾德本，斯能供養諸佛，皆八地以上菩薩之功行也。故云供養無量百千諸佛，於諸佛所植眾德本者，即謂之依止善知識不退轉。

諸佛稱歎，明非一佛。由此可斷二疑：一、菩薩以佛為師，不知自身所修之行與佛合否，故恆自疑，今為佛所稱歎，則自疑可斷。二、法會大眾，有疑此菩薩功德勝劣者，今諸佛既盡稱歎此菩薩之功德，則眾疑亦斷。由斷二疑，故第八地名決定地。故云常為諸佛之所稱歎者，即謂之斷疑不退轉。

身者，菩薩之無生身，無生而無不生，無生故超三界，無不生故示現六道。修身者，即修此在一切法界中所示現之身。內自證入，外說利他，而悉以大慈悲心為本。故云以慈修身，即謂之以大慈悲說彼彼法入彼彼事不退轉。

善入佛慧，即謂之入如實境界之一切智不退轉。

通達大智，即為證我空、法空不退轉。

到於彼岸，謂證於所證之真如法性、大般涅槃，即謂之入如實境界不退轉。

名聞於無量界，即能住持於無量世界，使法不滅，以成就菩薩度生之大事業，即謂

之應作所作住持不退轉。

以上十種不退轉，為別釋其德。

其名曰：文殊師利菩薩、觀世音菩薩、得大勢菩薩、常精進菩薩、不休息菩薩、寶掌菩薩、藥王菩薩、勇施菩薩、寶月菩薩、月光菩薩、滿月菩薩、大力菩薩、無量力菩薩、越三界菩薩、跋陀婆羅菩薩、彌勒菩薩、寶積菩薩、導師菩薩，如是等菩薩摩訶薩八萬人俱。

此下列名。文殊師利，譯言妙德，具足不可思議之智德，是為大智。觀世音菩薩，能觀一切世界音聲以大悲心救度眾生，是為大悲。得大勢菩薩，具足大威勢力，救度十方世界眾生，成就此大威勢力，是為智慧雙運。勤求佛智，自利利他，名常精進。無有疲倦，為不休息。寶掌，謂手中具足財寶、法寶，能與眾生以樂。藥王，具足世藥、法藥，能拔眾生於苦。勇施菩薩，兼以此寶、此藥施捨眾生，使去苦得樂也。寶月、月光、滿月者，以月生於夜，有破闇導明之義。十波羅蜜中，有力波羅蜜，以有力故，能攝一切世界，度一切眾生，非八地以下菩薩所能及。無量力，更非如大力之尚可稱量矣。越三界者，具足超越三界生死煩惱之功德，並能說法令人超越一切染污之法。跋陀婆羅，

序品第一

555

法華經講演錄

56

義言賢護，即護守善法令不散失也。彌勒，義言慈氏，姓也。寶積，積菩提法寶與人。導師，導引歸於涅槃也。

上列菩薩竟，諸大菩薩隨德列名，稱名即稱德也。——以上明內護五眾已竟。

丁二 外護十眾

此下當明外護十眾。外護中先判為人與非人二類，非人中復判為天與非天二類，天中更析地居天、空居天為二。外護十眾者，即地居天中之帝眾與臣眾，空居天中之欲界眾、色界眾，非天中之龍眾、緊捺洛眾、健闍縛眾、阿素洛眾、揭路荼眾，及人眾是也。爾時，釋提桓因與其眷屬二萬天子俱。

此一，地居天中之帝眾也。釋，能也；提婆，天也；桓因，帝也。即能天帝之謂，亦云天帝釋。住持妙高之頂，為三十三天之帝主。

復有明月天子、普香天子、寶光天子、四大天王，與其眷屬萬天子俱。

此二、地居天中之臣眾也，亦云四王眾。凡日月星宿之天，均為四大天王所攝，四大天王為天帝釋之四大將，住須彌山半腹之四方面，其所統亦七金山之頂。

自在天子、大自在天子，與其眷屬三萬天子俱。

此三、空居天中之欲界天眾也。

娑婆世界主梵天王、尸棄大梵、光明大梵等，與其眷屬萬二千天子俱。

此四、空居天中之色界天眾也。梵天即禪天，無五欲之煩惱，仍有形色之相。梵天王，即摩醯首羅天之王。尸棄，義言火頂。此梵天為初禪天。三災中之火災，至此梵天即止。光明大梵，即二禪天中之少光天、無量光天等。

有八龍王：難陀龍王、跋難陀龍王、娑伽羅龍王、和修吉龍王、德叉迦龍王、阿那婆達多龍王、摩那斯龍王、優鉢羅龍王等，各與若干百千眷屬俱。

此五、非天五眾中之龍眾。難陀，云「喜」。跋難陀，云「賢喜」。娑伽羅，鹹海也。和修吉，云「九頭」。德叉迦，云「多舌」。阿那婆達多，云「無熱惱池」，在雪山之頂。摩那斯，云「慈心」。優鉢羅，云「紅蓮華」。此八龍王皆龍眾之上首也。

有四緊那羅王：法緊那羅王、妙法緊那羅王、大法緊那羅王、持法緊那

序品第一

57

法華經講演錄

58

羅王，各與若干百千眷屬俱。

此六、非天五眾中之緊那羅眾。緊那羅，即歌神也。法，教法也。妙法，法之妙義也。大法，法之大功行也。持法，佛果功德之法也。

有四乾闥婆王：樂乾闥婆王、樂音乾闥婆王、美乾闥婆王、美音乾闥婆王，各與若干百千眷屬俱。

此七、非天五眾中之乾闥婆眾也。乾闥婆，此云「作樂神」。樂，指樂器。美，指樂美。美音，專指音之美也。

有四阿修羅王：婆稚阿修羅王、佉羅騫馱阿修羅王、毘摩質多羅阿修羅王、羅睺阿修羅王，各與若干百千眷屬俱。

此八、非天五眾中之阿修羅眾也。阿修羅，此云「非天」。以無天德、好為鬥諍，為天謫降故。婆稚，云「被縛」，亦云「勇健」。佉羅騫馱，云「廣肩」。毘摩質多羅，云「寶錦」，謂以此文其冠服也。羅睺，云「執日」，阿修羅之前鋒也。

有四迦樓羅王：大威德迦樓羅王、大身迦樓羅王、大滿迦樓羅王、如意

迦樓羅王，各與若干百千眷屬俱。

此九、非天五眾中之迦樓羅眾也。迦樓羅，即妙翅鳥，具大威德，能使龍類怖畏。大身者，兩翅相去三十億萬里。大滿者，腹恆飽滿。如意者，領下有珠。

韋提希子阿闍世王，與若干百千眷屬俱。

此釋外護中之人眾。韋提希，即《觀無量壽經》所因緣發起者，乃阿闍世之母。佛住阿闍世王城說法，故獨舉之。

丙二 禮儀成就

各禮佛足，退坐一面。爾時，世尊四眾圍繞，供養恭敬，尊重讚歎。

禮佛退坐，明眾禮成就，餘明眾儀成就也。此處四眾，依智者大師所說：以在座默然者為影響眾，啟請說教如彌勒等為發起眾，聞教悟解者為當機眾，現未悟解已結後緣者為結緣眾也。

以上通序已竟。

乙三 時成就

序品第一

59

法華經講演錄

60

為諸菩薩說大乘經，名無量義、教菩薩法、佛所護念。

凡說法不應於眾生根性未熟時遽說，必至眾生根性已熟，如舍利弗等三請說法，始為說此妙法，此為時至因緣成就。

說法者佛，而佛為說者，非地獄、餓鬼、畜生，非人、非天、非二乘，乃為菩薩而說。又所說之法，非人、天之法，非二乘之法，乃大乘之法也。大乘者，乃佛本智所證之大法，此大法因隨順眾生之機，能演為種種方便法，而此一方便法即無不攝於大乘法中，如所說法之文辭，即名大乘經。諸大乘經之中，惟是經有獨得之名，曰「無量義」，曰「教菩薩法」，曰「佛所護念」。依天親《法華論》，此經有十七種名，如《維摩詰經》亦稱《不可思議解脫經》，及《楞嚴經》有五名之類是也。此「無量義」即為十七名中之第一，「教菩薩法」為十七名中之第四，「佛所護念」為十七名中之第五。「無量義者」，以虛空無量故世界無量，世界無量故眾生無量，眾生無量故眾生之心欲無量，眾生心欲無量故佛隨順眾生心欲說種種法亦復無量。無量者，不墮於數量，即所說法之義不可稱量測度之謂。此無量義，皆從佛智所證實相之一法所生，而此一法實相亦即無相無不相，雖假言語文字以顯現此實相，而此實相並無言語文字之相可得，此即

本經之實相也。以是義故，是經為佛唯一無上之至寶，以能生一切佛故，以一切佛以此法度三世十方眾生故，以眾生皆當由此唯一無上之法究竟成佛故。是法所被之機，盡為菩薩，故又名「教菩薩法」也。是法皆稱佛之本量而說，如佛之本智而說，為佛所自證之法，唯佛乃知，非他眾生可得此究竟了義之法，故為一切諸佛之所護念，而名是經為「佛所護念」也。

又，大以常偏為義，豎窮三際為常，橫徧十方為徧。乘以運轉為義，能運載一切、能轉變一切故，此見大乘之用。若以大乘之體言之，即一真法界平等真如之法性是。以乘體大故，修此大法之菩薩即以此為境，由是發四弘誓，對治煩惱，救度眾生，成就佛業，是為境大。因境大故起於大行，六度萬行自他雙利，是為行大。因行增悟，了二無我，是為智大。淨心修習菩薩功行，無有疲倦，是為精進大。隨順眾生心性，說種種法令得受益，是為方便善巧大。一切功德無不修習，究竟證於根本佛智，是為證大。徧十方界，窮未來際，修菩薩道，建立佛事，是為業用大。以上七種大，等同一味。大乘即妙法，妙法即大乘，是為教授菩薩之大乘法也。佛所說法，皆從一實相起，流為無量義，或頓、或漸、或大、或小。而此無量義法，或教六凡，或教二乘，均無二致，唯是一乘：

序品第一

61

法華經講演錄

62

以教菩薩故；以此法皆教菩薩法故；以聞佛所說一句一義，悉當成佛故；以此所說之法及受持此法者，皆為一切諸佛之所護念故。

乙四 說法所依隨順威儀成就

如來說法，能隨順十方三世諸佛說法之威儀，無不具足，故曰成就。

丙一 依三昧之威儀成就

佛說此經已，結跏趺坐，入於無量義處三昧，身心不動。

佛為大眾既說無量義經，此無量義無非隨順眾生說方便法，而實從一真法界之平等實相所生。故佛說此無量義經已，仍證入於此無量義所緣起之實相，是即無量義處三昧也。跏，足根。趺字，古無足旁，交加也。謂兩足交加向上，以左足加右足，為降伏坐，謂降伏妄想。以右加左，為吉祥坐，說法時多用之。三昧，亦譯三摩提。三，即正等之義；狹義亦譯正定，亦譯等持，謂平等正住其心，住一實相，如如不二。此即通用定字之義，以心住一境，心境相契於一，故曰定。至證於真如定，無有心境可分，即入無量義處之三昧也。入於無量義處三昧者，即佛已說從一實相起之無量義後，復歸證於無量義所從起之究竟實相也。夫佛心常在定中，何有入定出定之相可言？佛智常證於實相，

何有不證之時？此言入者，係結經者就會眾觀察佛身之記載，見佛由語而默，身相由動而不動，心相由動而不動，遂以為佛此時入於三昧，及入於無量義處三昧耳。又，既證三昧之後，則身亦實相，心亦實相，身心既皆為實相，實相不動故身心亦不動也。又，佛本常定，以大智大慈故為一切散亂昏沉之不定眾生，示現入定——身心不動而已。

丙二 依器世間之威儀成就

是時，天雨曼陀羅華、摩訶曼陀羅華、曼殊沙華、摩訶曼殊沙華，而散佛上及諸大眾，普佛世界六種震動。

器世間，即有情眾生所共得之依報。每一眾生墮於某器世間，即為某器世間所限，即有一共同分心理以為依住。器世間之威儀，為二：一、雨華，二、動地。雨華，華自空而落也。曼陀羅，云「適意」。摩訶曼陀羅，云「大適意」，言適大眾之意也。曼殊沙，云「柔軟」。天雨眾華，為器世間所現瑞相之一。天雨者，不必為天神所散，天界之中自有眾華繽紛而下也。華必有果，故華有因義，古德恆以華表十住、十行、十迴向、十地之因行。此經所說，正顯示佛乘之因行，故有此華以為瑞應，即表示四位之因行也。地動有六義，動、涌、震、擊、吼、爆六種是也。形搖為動，凹凸為涌，有聲為震，互

序品第一

63

法華經講演錄

64

扣為擊，巨響為吼，聲異為爆。一切諸法，不外六根、六塵、六識。六經震動，隱有震落一切根、塵、識，使眾生同能證入無量義三昧之意。又有驚怖諸魔，警覺放逸之意。

丙三 依眾生世間之威儀成就

爾時，會中比丘、比丘尼、優婆塞、優婆夷、天、龍、夜叉、乾闥婆、阿修羅、迦樓羅、緊那羅、摩睺羅伽、人非人，及諸小王、轉輪聖王，是諸大眾得未曾有，歡喜合掌，一心觀佛。

本節所列，為人眾中之四眾，非天中之八眾，及人王等眾是也。優婆者，近事之義；塞，言「男」；夷，言「女」也。夜叉，勇健暴惡之義，有天行、地行、空行三種，為四大天王所屬神將。摩睺羅伽，係腹行類，如大蟒之屬，亦神道中之有大威力者，壽命甚長，往往於廟中享受香火、血食等。小王，為一國之王。轉輪聖王有四種，以福德果報，分金、銀、銅、鐵四輪王，亦稱飛行王。凡初地以上菩薩因報示現，及有聞法之緣之轉輪聖王，得因佛力來預法會。以上大眾歎未曾有者，知此瑞相由佛入三昧而現，故讚歎歡喜。以未知所因，故一心觀佛以求開示也。

乙五 依止說因成就

說因者，佛雖示現於十方世界，然無眾生懇切之感求，則無說法之因以為依止。今諸大眾現見種種瑞相不可思議，於是發生渴仰希求之心而求說法，是名依止說因成就。

丙一 放光照境

爾時，佛放眉間白毫相光，照東方萬八千世界靡不周徧，下至阿鼻地獄，上至阿迦尼吒天。

凡佛說經，均有放光之瑞。其義略述如下：一、使一切眾生見佛光明之德，知佛為世出世間之最殊勝。二、無光末由顯示一切境界。三、佛光本無放不放之相，特隨順眾生以為顯現。又，佛所放之身光各各不同，此所放光為兩眉中間之白毫相光。毫長一丈五尺，其形右捲，為佛三十二相之一。眉間放光，在本經之義，即以兩眉喻二乘，為開二乘之權；於其間放光者，即顯一乘之實也。又，眾生修習，或從有門入，或從空門入，而眉間則非空非有，正以顯示中道。

所照之境，依本經三種譯本，均為東方，則東方眾生之與佛有緣可見。又，東方為日所從出之方，世間之光以日為本，故東為諸方之始，即東方為諸佛因行之始。此之世界，指每一個大千世界而言。萬八千世界，即一萬八千個大千世界也。言一萬八千者，

序品第一

65

法華經講演錄

66

以萬顯萬德圓滿之果德，以八顯八正道之因行也。周徧者，普照之義，此指橫界而言。下至阿鼻地獄，上至阿迦尼吒天，此兼豎界而言矣。地獄，非有定處，非無定處，非別有處，亦非別無有處，原義即指各器世間之苦趣而言。阿鼻，云無間，即無休息之義。阿鼻地獄居地之最下，苦無休息之所也。阿迦尼吒，有頂之義，即色界天中之色究竟天。最高之天，以無色界之非非想處天為最，然為定中之空境，無依報、無方所，故佛光不能照及。惟色究竟天有果報色，故佛光亦照至此天為止。

丙二 光中所見

於此世界，盡見彼土六趣眾生。又見彼土現在諸佛，及聞諸佛所說經法。并見彼諸比丘、比丘尼、優婆塞、優婆夷，諸修行得道者。復見諸菩薩摩訶薩，種種因緣，種種信解，種種相貌，行菩薩道。復見諸佛般涅槃者，復見諸佛般涅槃後，以佛舍利起七寶塔。

此釋光中所見，共分為三：

一、生死流轉，即於此世界盡見彼土六趣眾生是也。趣，歸趣之義，以六道眾生所造有漏之業，不出三種：（一）造惡業者，趣修羅、地獄、餓鬼、畜生四惡趣。（二）

造五戒十善業者，趣人道及欲界諸天。（三）造不動業，如修有漏諸禪定者，趣色界、無色界諸天。是為六趣眾生。盡見者，盡見此諸趣眾生，造何種因、趣何種果，由生趣死、由死趣生，輪迴不息。於東方萬八千土，一一顯現於佛光之內。

二、三寶出現，即眾生以佛光故，能於彼淨國土中親見諸佛，親聞彼諸佛說法，并親見諸聲聞四眾修行得道，復見彼諸大菩薩以何因緣而發大行，因何信解而登住地，以何相儀行菩薩道是也。

三、佛化流行，謂於佛光中見諸佛應化示現，行圓示寂，及以佛身之堅固身分舍利，建造寶塔，以明佛滅後之行化。

乙六 大眾現前欲聞法成就

佛光照境，顯現種種瑞相，故大眾遂生渴望聞法之心。因既現如是相，必說如是法也。

丙一 彌勒示相懷疑

爾時，彌勒菩薩作是念：今者世尊現神變相，以何因緣而有此瑞？今佛世尊入於三昧，是不可思議現希有事，當以問誰，誰能答者？復作此念：

序品第一

67

68

是文殊師利法王之子，已曾親近供養過去無量諸佛，必應見此希有之相，我今當問。

彌勒已曾親近供養諸佛，為一生補處菩薩，與文殊菩薩同為釋迦文佛之上首弟子，對此瑞相之因緣，已一目了然，本無有疑。但為此經將欲宣布饒益將來大眾，特於此示現懷疑，因問徵答以顯露將說《妙法蓮華》之一線消息耳。神變，即神境變。佛有十八變神通，地動為震動變，放光為流布變，皆為瑞相。世尊，梵語為婆伽梵。婆伽梵具六義，其一義為最尊，故譯稱世尊。佛既入於三昧，身心俱寂，一切聲聞、天、人等眾，無能令佛由定而起。佛在定中，雖雷鳴、地震亦不能動。故彌勒云：今有此希有事，不能向佛親問，當以問誰，及誰能答此問也。不可思議，即不可以思量擬議、測度而知其因緣也。法王，指「佛」言。佛於一切法均能自在，為萬法之王，故稱法王。文殊師利，具根本妙智之德，最初證法性，能生正智；且在一切法會中皆為上首，又為諸法王子中之最多親近諸佛者，於法會之因緣事實必多經驗，故彌勒欲問之也。彌勒既知文殊曾見此瑞相因緣之事，可知彌勒亦既已知之矣。

丙二 眾人實心生惑

爾時，比丘、比丘尼、優婆塞、優婆夷，及諸天、龍、鬼、神等咸作此念：是佛光明神通之相，今當問誰？

此眾人實心生惑也。念者，心緣前境，重作是想之謂。

丙三 彌勒申意問因

丁一 長行

爾時，彌勒菩薩欲自決疑，又觀四眾——比丘、比丘尼、優婆塞、優婆夷——及諸天、龍、鬼、神等眾會之心，而問文殊師利言：以何因緣而有此瑞——神通之相，放大光明，照於東方萬八千土，悉見彼佛國界莊嚴？

長行，即散文體，如本節之辭。

丁二 重頌

戊一 頌所見瑞相

己一 依世間之威儀

於是彌勒菩薩欲重宣此義，以偈問曰：

序品第一

69

法華經講演錄

70

文殊師利！導師何故？眉間白毫，大光普照。雨曼陀羅、曼殊沙華，旃檀香風，悅可眾心。以是因緣，地皆嚴淨，而此世界，六種震動。時四部眾，咸皆歡喜，身意快然，得未曾有。

偈，梵語「祇夜」，此譯「應頌」。每四句為一偈，即一頌也。重頌，即下節之四字偈也，重頌即重述前文之意。重頌有二義：或為後到法會者令得全聞，或為未甚了解者使之易解。

己二 放光照境

眉間光明，照於東方，萬八千土，皆如金色，從阿鼻獄，上至有頂。

己三 所見六趣眾生

諸世界中，六道眾生，生死所趣，善惡業緣。受報好醜，於此悉見。

己四 所見三寶出現

庚一 諸佛說法

又覩諸佛，聖主師子，演說經典，微妙第一，其聲清淨，出柔輦音，教諸菩薩，無數億萬，梵音深妙，令人樂聞。各於世界，講說正法，種種因緣，以無量喻，照明佛法，開悟衆生。

菩薩、阿羅漢，皆為出世之聖人，故佛為聖主。師子，獸中之最勇猛無畏者，佛能斷衆生一切疑惑，使之由凡入聖，故以師子為喻。佛說法時，必具因緣，即以佛之大悲心為因，以衆生之樂欲為緣，能以無量譬喻顯明佛法，使衆生得因開示而悟入於佛之知見也。

若人遭苦，厭老病死，為說涅槃，盡諸苦際。

此述所見佛為聲聞說四諦法也。能知厭苦，則不生貪、瞋、癡之煩惱。涅槃，即滅苦解脫之法。

若人有福，曾供養佛，志求勝法，為說緣覺。

此述所見佛為緣覺說因緣法也。緣覺，無師自悟，從十二因緣修入者。其人本有福

序品第一

71

法華經講演錄

72

德，曾種福田，至因緣成熟時，遂志求解脫生死之勝法。

若有佛子，修種種行，求無上慧，為說淨道。

此述所見佛為三界內之菩薩，說無上菩提之清淨道也。無上慧，即無上菩提。淨道，即由自心清淨般若所生之道也。

庚二 結前生後

文殊師利！我住於此，見聞若斯，及千億事；如是衆多，今當略說：

庚三 菩薩修行

我見波土，恆沙菩薩，種種因緣，而求佛道。

此總述諸大菩薩求道因緣。

或有行施：金銀珊瑚、真珠摩尼、磈磈碼碯、金剛諸珍、奴婢車乘、寶飾輦輿，歡喜布施，迴向佛道，願得是乘，三界第一，諸佛所歎。或有菩薩，駟馬寶車、欄楯華蓋、軒飾布施。

復見菩薩，身肉手足，及妻子施，求無上道。
又見菩薩，頭目身體，欣樂施與，求佛智慧。

此述所見菩薩行布施波羅蜜之道。金銀車馬等物為外施，身肉頭目等為內施，妻子為內外施，言一切施與也。所施之人經未指明，大概布施有二意：一、因恭敬，如布施以供養諸佛及師友等是。二、因悲憫，如施濟貧乏，救其求不得苦等是。布施之時歡喜欣樂，則無勉強之意。迴向佛道，即於施與時，不見能施之我，不見所施之人，不見所施之物，三輪空寂，是為不住相布施，故不起福報，是即迴向佛道之布施也。

文殊師利！我見諸王，注詣佛所，問無上道；
便捨樂土，宮殿臣妾，剃除鬚髮，而被法服。

此述菩薩行持戒波羅蜜。詣佛向道，遂捨家國，遵佛律儀，被著佛服，此即能持淨戒之表示。

或見菩薩，亦作比丘，獨處閒靜，樂誦經典。

此述菩薩行忍辱波羅蜜。處靜窮經，耽研佛法，是為諦察法忍，能攝一切忍，即忍辱之義。

序品第一

73

74

又見菩薩，勇猛精進，入於深山，思惟佛道。

此述菩薩行精進波羅蜜，因求佛道發起猛利之樂欲，名被甲精進，以被甲入陣接戰之勇猛為喻也。

又見離欲，常處空閒，深修禪定，得五神通。

又見菩薩，安禪合掌，以千萬偈，讚諸法王。

此述菩薩行禪定波羅蜜。離欲者，遠離色、聲、香、味、觸五欲之樂。處閒絕緣以修禪定，已得初禪能超欲界，更深修習遂發天眼、天耳、他心、宿命、神境之五神通，此為安住禪定。此僅五通無漏盡通者，以未至佛境故。又以般若智慧修習禪定者，合掌讚佛，隨境能定，此為辦事禪定。

復見菩薩，智深志固，能問諸佛，聞悉受持。

又見佛子，定慧具足，以無量喻，為眾講法，

欣樂說法，化諸菩薩，破魔兵眾，而擊法鼓。

又見菩薩，寂然宴默，天龍恭敬，不以為喜。

又見菩薩，處林放光，濟地獄苦，令入佛道。

此述所見菩薩行般若波羅蜜。菩薩以加行之智修習佛道，疑而能問，意樂不壞，故能志固。佛子定慧具足，即已證於根本智。說法欣樂，即已滿足後得智也。破魔，破煩惱之魔。擊法鼓，即以智慧振法性而發教言也。又菩薩不喜恭敬，反之即不怒毀謗，八風不動，是智德也。放光濟苦，又即菩薩之悲德也。——以上次第述所見菩薩行六波羅蜜之道。以下復雜序之。

又見佛子，未嘗睡眠，經行林中，勤求佛道。

此述精進。

又見具戒，威儀無缺，淨如寶珠，以求佛道。

此述持戒。戒能出生人、天、三乘，乃至於佛，故淨戒如寶珠。

又見佛子，住忍辱力，增上慢人，惡罵捶打，皆悉能忍，以求佛道。

此述忍辱。凡未得謂得，少得謂多得者，名為增上慢人。

又見菩薩，離諸戲笑，及癡眷屬，親近智者，一心除亂，攝念山林，億千萬歲，以求佛道。

序品第一

75

法華經講演錄

76

此述禪定。戲笑則心起散亂，故應離。癡眷屬則不求脫離五欲，故亦應離。心戒散亂，惟自攝念以修於定。

或見菩薩，肴饈飲食，百種湯藥，施佛及僧。

名衣上服，價值千萬，或無價衣，施佛及僧。

千萬億種，旃檀寶舍，衆妙臥具，施佛及僧。

清淨園林，華果茂盛，流泉浴池，施佛及僧。

如是等施，種種微妙，歡喜無厭，求無上道。

此述布施。旃檀，香水之名。臥具，非僅寢臥之具，包房舍而言。

或有菩薩，說寂滅法，種種教詔，無數衆生。

或見菩薩，觀諸法性，無有二相，猶如虛空。

又見佛子，心無所著，以此妙慧，求無上道。

此述般若。說寂滅法，為後得智。觀法性空，為根本智。心無所著，求無上道，為加行智。

己五 所見佛化流行

文殊師利！又有菩薩，佛滅度後，供養舍利。又見佛子，造諸塔廟，無數恆沙，嚴飾國界。寶塔高妙，五千由旬，縱廣正等，二千由旬。一一塔廟，各千幢幡，珠交露幔，寶鈴和鳴。

此言恆沙國土供養舍利，造諸高塔，兼有嚴飾塔廟之諸寶物也。由旬，梵語，驛站之義。

諸天龍神，人及非人，香華伎樂，常以供養。文殊師利！諸佛子等，為供舍利，嚴飾塔廟，國界自然，殊特妙好，如天樹王，其華開敷。

此述供養舍利塔廟之眾，及供養之功德，嚴飾塔廟，國界妙好，有二義解：一、有寶塔以為莊嚴，則國界自然見為妙好。二、有佛舍利塔廟，共伸供養，則眾知趨善修道，國土自然安寧妙好，如天樹開華之敷榮也。

戊二 頌述問

佛放一光，我及眾會，見此國界，種種殊妙。

序品第一

77

78

諸佛神力、智慧希有！放一淨光，照無量國。我等見此，得未曾有。佛子文殊！願決眾疑！四眾欣仰，瞻仁及我；世尊何故，放斯光明？佛子時答，決疑令喜。何所饒益，演斯光明？佛坐道場，所得妙法，為欲說此？為當授記？示諸佛土，眾寶嚴淨，及見諸佛，此非小緣。文殊當知！四眾龍神，瞻察仁者，為說何等？

此述正問文殊師利以徵其答。瞻仁及我：仁，指文殊；我，彌勒自謂也。佛子，指文殊。時答，謂當及時而答也。彌勒於此重頌中，預問是否將說妙法，抑將為弟子授記，已為後文諸品隱示其機，亦可見彌勒已了然於此瑞相因緣，特示現懷疑以徵答耳。

乙七 文殊師利答成就

文殊師利答成就者，釋文殊師利，以宿命之智，現見過去因果之相，故能答彌勒之問，非以擬議測度之常見所能答也。

丙一 標名總告

爾時，文殊師利語彌勒菩薩摩訶薩及諸大士：

丙二 正答所徵

丁一 示相籌量答

善男子等！如我惟忖，今佛世尊，欲說大法，雨大法雨，吹大法螺，擊大法鼓，演大法義。

此下直至本〈序品〉重頌之末句，為正答所徵。

能起大行、成大業者，謂之男子；復具足世出世間之一切善法，為善男子。惟忖，思惟忖度也。大法，指由佛實智所自證之法性中所流出之法，圓融絕對，不但大乘法屬於此法，即三乘種種方便法亦皆歸趣於此一乘之法，故名為大。又，說此法者，非但使善根成熟者信聞受益，即一切心識俱空之焦芽敗種亦能聞之，如獲灌溉得復萌芽其本有大乘種子，故說此大法即為雨大法雨也。吹大法螺者，引導發行之義。法鼓，指法性；擊者，振起之義。或說小乘，或說大乘，無非使眾生究竟趣於大乘；眾生聞法受益，隨類得解，如擊大鼓而群眾咸聞也。又開示悟入佛之知見為大法，而分說三乘究竟仍歸一乘，即為演大法之義。文殊師利忖度現見瑞相，係佛欲說大法，故為示相籌答。

序品第一

79

80

丁二 舉古成今答

諸善男子！我於過去諸佛曾見此瑞，放斯光已即說大法，是故當知今佛現光亦復如是。欲令眾生咸得聞知一切世間難信之法，故現斯瑞。

世間，非僅指凡夫世間，兼包聖人世間言，謂聲聞、緣覺、菩薩之三乘聖人也。凡夫固不易信此大法；而唯一佛法，惟佛與佛乃能究竟；聲聞、緣覺以聞佛教得證涅槃，自謂已證無生，故不信更有無上菩提之道。故此大法，并為一切凡夫世間、聖人世間所難信。殊不知佛教二乘之解脫法，即是教菩薩大乘法之方便法也。

丁三 指陳別事答

戊一 長行

己一 讚揚希有

諸善男子！如過去無量無邊不可思議阿僧祇劫，爾時有佛，號日月燈明如來、應供、正徧知、明行足、善逝、世間解、無上士調御丈夫、天人師、佛、世尊。演說正法，初善、中善、後善，其義深遠，其語巧妙，純一無雜，具足清白梵行之相。

自下至重頌之末句止，為文殊師利之指陳別事答也。

首為讚揚四種希有，本節讚三種希有：一、時久遠希有，即過去無量無邊不可思議阿僧祇劫是也。二、佛名號希有，即佛之別號為日月燈明如來，與佛之通號應供、正徧知等十種是也。三、法勝妙希有，即演說正法、深遠巧妙、具足眾相是也。

無量無邊不可思議阿僧祇劫，為佛心量中數目之名。日月燈三字，皆具光明之義。以佛之如來藏心，具有大智慧光明，故以三光喻德：日比佛果上之智德，以日能生一切世間光，能生長成熟一切物，而佛智亦能生一切明，及生長成熟一切眾生之智慧也。月比佛果上之斷德，以月光既出，則斷除晝之餘熱而獲清涼，而佛亦能斷除世界眾生煩惱之熱，使獲清涼也。燈比佛果上之恩德，以燈能破闇，而佛之大悲，亦能破除眾生癡闇；且佛法展轉流傳於世間，如燈燈相傳無盡也。此三種德，皆由自心本來清淨之大光明而起，故隨德列名曰日月燈明如來，此為佛之別號。

應供，梵語阿羅漢，謂已斷一切煩惱，解脫生死，應受人天供養，此為阿羅漢應供之義。至佛之應供，即已斷一切煩惱，應受九法界等覺菩薩以下之供養是也。正徧知，即無上正等正覺，以別於二乘之偏覺、外道之邪覺也。明行足，釋為明足、行足二種。

序品第一

81

法華經講演錄

82

明足者，即三明具足：一、宿世念智明，二、生死智明，三、漏盡智明。能了然於自他一切夙世生死果報之因緣，并究盡解脫於一切有漏之法，而證一切無漏之果是也。行足者，即遮行與行具足，謂一切惡行無不遮止，一切善行無不奉行是也。善逝，亦有數解：一、佛善入於無量無邊世界，隨順眾生心欲以為說法；并由生死煩惱中而善往於無住大般涅槃；又令眾生聞法，能善往於無上菩提是也。世間解者，謂佛於有情世間之一切眾生種種心欲、種種果報，及器世間之體相形狀、成住壞空、壽命增減，悉能了解。無上士調御丈夫者，士與丈夫均具大力、成大業者之稱。無上，具無上覺也。調御，謂以種種法調御法界一切眾生，使未種善根者種，未成熟者成熟，已成熟者趣無上菩提也。天人師，謂為天與人之導師，以一切眾生欲了知佛法便於修持者，惟天與人二眾果報之身最易成辦，故佛為天人師。師者，引導軌範之義。

初善，謂聞法能生信解；中善，謂如解能實修行；後善，謂究竟遠離諸垢——此總括佛法教化之善。三者皆正信、正行、正果，故曰正法。法義無上，故曰深遠。說法隨順眾機能令獲益，故曰巧妙。又說法令一切眾生轉惡為善，轉染為淨，皆為趣於究竟無上菩提，不落二乘，故曰純一無雜。所有種種方便法，即皆開示令悟入於佛知見之法，皆

為顯清淨潔白之本心，出離染污以趨於佛智，故佛所說法具足清白梵行之相。

為求聲聞者說應四諦法，度生、老、病、死，究竟涅槃。為求辟支佛者說應十二因緣法。為諸菩薩說應六波羅蜜，令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成一切種智。

本節讚生利益希有也。求聲聞乘者志在解脫，故應其求法之機，為說知苦、斷集、證滅、修道之四諦法，令得滅度。辟支佛，指獨覺與緣覺而言。獨覺者，無師自悟，出於無佛之世；若聞十二因緣說而修入者，名為緣覺。菩薩志在白度度他，故應其機為說六波羅蜜。波羅蜜者，言到彼岸，謂到生死之彼岸，以證於無上涅槃而得一切種智之佛乘也。「成一切種智」句，亦可總括聲聞、辟支、菩薩而言，謂此三乘聖人聞佛說法，究竟皆成一切種智也。

己二 顯後勝妙

追述各日月燈明佛之故事，是為顯後勝妙。

次復有佛亦名日月燈明，次復有佛亦名日月燈明，如是二萬佛皆同一字，號日月燈明，又同一姓，姓頗羅墮。彌勒當知！初佛後佛皆同一字，

序品第一

83

名日月燈明，十號具足，所可說法初中後善。

此顯先後二萬佛同名、同姓、同說善法之勝妙。頗羅墮，譯利根，為婆羅門十八巨姓之一。

己三 委陳別事

庚一 受用大因

辛一 示相同今

其最後佛未出家時，有八王子：一名有意，二名善意，三名無量意，四名寶意，五名增意，六名除疑意，七名響意，八名法意。是八王子威德自在，各領四天下。是諸王子聞父出家，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悉捨王位亦隨出家，發大乘意，常修梵行，皆為法師，已於千萬佛所植諸善本。

自本節至下「供養恭敬，尊重讚歎」句止，為文殊師利委陳別事以為答也。委陳別事分五，今一受用大因。受用大因復判為四，今第一示相同今之眾成就也。往昔諸佛說法之相，同於今日，亦有六種成就。此八王子出家修行，為眾成就。

天台教有觀心釋之例，今用以解釋八王子出家，其義如下：佛未出家時有八王子，即言依如來藏而生八種識也。心、意、識三名義相通，故此亦名八意。有意，即阿賴耶識，為諸有之本故。善意，即末那識，乃善惡染淨之依故；此取其起於如來藏者，故名為善。無量意，即第六意識，以能徧緣一切法故。寶意，即身識；增意，即舌識；除疑意，即鼻識；響意，即耳識；法意，即眼識也。八王子威德自在領四天下，即八識心王各統領諸相應心所及所緣境之義，謂統領心所緣境之分際也。聞父出家得無上覺，亦隨出家發大乘意者，謂八識亦轉為如來藏心之妙用，即轉識成智也。法師之意有二：一、以法為師，二、以自所修習了解之法為眾生之師。

是時日月燈明佛說大乘經，名無量義、教菩薩法、佛所護念。

此示相同今之時成就也。

說是經已，即於大眾中結跏趺坐，入於無量義處三昧，身心不動。是時天雨曼陀羅華、摩訶曼陀羅華、曼殊沙華、摩訶曼殊沙華，而散佛上及諸大眾。普佛世界六種震動。爾時，會中比丘、比丘尼、優婆塞、優婆夷、天、龍、夜叉、乾闥婆、阿修羅、迦樓羅、緊那羅、摩睺羅伽、人

序品第一

〇五

法華經講演錄

〇六

非人，及諸小王、轉輪聖王等，是諸大眾得未曾有，歡喜合掌，一心觀佛。

此示相同今之威儀成就也。自「身心不動」以上，為依三昧威儀成就。自「六種震動」以上，為依器世間威儀成就。自「一心觀佛」以上，為依眾生世間威儀成就。悉與今日釋迦如來說法時同。

爾時，如來放眉間白毫相光，照東方萬八千佛土，靡不周徧，如今所見是諸佛土。

此示相同今之說因成就也。

彌勒當知！爾時會中有二十億菩薩樂欲聽法，是諸菩薩見此光明普照佛土，得未曾有，欲知此光所為因緣。

此示相同今之欲聞法成就也。

時有菩薩名曰妙光，有八百弟子。是時日月燈明佛從三昧起，因妙光菩薩說大乘經，名妙法蓮華、教菩薩法、佛所護念。六十小劫不起於座，

時會聽者亦坐一處，六十小劫身心不動，聽佛所說，謂如食頃。是時眾中無有一人，若身若心而生懈倦。

此示相同今之答成就也。妙光，妙智之光，謂以根本無分別智證於實相，而發生智慧之光，以德列名也。此妙光菩薩，蓋當時以菩薩而示現聲聞者。劫有大小之別，此云小劫，或指一年，或指一若干時為一小劫也。身心不動，謂如食頃，無有懈倦，表當時大眾樂欲聽法之誠也。

辛二 唱滅異即

日月燈明佛於六十小劫說是經已，即於梵、魔、沙門、婆羅門，及天人、阿修羅眾中而宣此言：如來於今日中夜，當入無餘涅槃。

日月燈明佛說是經已，唱於大眾，言將滅度入於涅槃也。梵，即清淨之眾。沙門，息心止惡之義。婆羅門，淨行之義。佛之法性身，無來無去，本無生滅。惟應化之身應眾生之機緣以為說法，迨機緣已畢，則此應化之身即示寂滅無餘，故云入無餘涅槃。

辛三 當成佛記

時有菩薩名曰德藏，日月燈明佛即授其記，告諸比丘：是德藏菩薩次當

作佛，號曰淨身、多陀阿伽度、阿羅訶、三藐三佛陀。

含持眾善，名曰德藏。淨身，清淨法身。多陀阿伽度，譯言如來。阿羅訶，即阿羅漢。三藐三佛陀，即正徧知，即無上正等正覺。

辛四 現入涅槃

佛授記已，便於中夜入無餘涅槃。

庚二 攝取諸佛轉法輪因

佛滅度後，妙光菩薩持妙法蓮華經，滿八十小劫，為人演說。

佛既滅度，妙光菩薩持經化眾，明轉法輪不斷也。持有數義，聞法了解，解而能行，行而自證，復行化他，均謂之持。述此故事，即為佛將說此妙法之因。

庚三 善堅實如來法輪因

日月燈明佛八子皆師妙光，妙光教化，令其堅固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八子皆師妙光，皆能堅固無上覺心，教者及受教者均為善堅實教化，即不退轉之意。

庚四 能進入因

是諸王子，供養無量百千萬億佛已，皆成佛道。

謂能進入於如來法輪究竟之地。供養，兼財供養、法供養而言。

庚五 憶念因

其最後成佛者名曰然燈，八百弟子中有一人號曰求名，貪著利養，雖復讀誦眾經而不通利，多所忘失，故號求名。是人亦以種諸善根因緣故，得值無量百千萬億諸佛，供養恭敬，尊重讚歎。

然燈佛成佛，在釋迦牟尼佛修行圓滿之第二阿僧祇劫以前。貪著利養者，自於經義不能通利，故被號求名。然以善根深重，得值諸佛，終亦成道。

己四 古今相即

彌勒當知！爾時妙光菩薩豈異人乎？我身是也。求名菩薩，汝身是也。今見此瑞與本無異，是故惟忖，今日如來當說大乘經，名妙法蓮華、教菩薩法、佛所護念。

即者，離即之即。自「汝身是也」以上，為古今之人相即。自「佛所護念」以上，

序品第一

89

法華經講演錄

90

為古今之法相即。前釋說法時至成就節中，佛為諸菩薩說大乘經名「無量義」，此《無量義經》亦別名《妙法蓮華經》。此節說大乘經名「妙法蓮華」，而此《妙法蓮華經》亦旁名《無量義經》。蓋就本經〈方便品〉中所說開示悟入佛之知見觀之，則可證知佛所將說之經為《妙法蓮華經》。以其所說為一乘妙法，而非說由一法所起之無量義也。

戊二 重頌

己一 頌指陳別事

庚一 頌讚揚希有

爾時，文殊師利於大眾中，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我念過去世，無量無數劫，有佛人中尊，號日月燈明，
世尊演說法，度無量眾生，無數億菩薩，令入佛智慧。

此頌時希有、佛名希有、法希有、利益希有。

庚二 頌委陳別事

辛一 頌佛在宣揚

佛未出家時，所生八王子，見大聖出家，亦隨修梵行。

此頌眾成就。

時佛說大乘，經名無量義，於諸大眾中，而為廣分別。此頌時至成就。

佛說此經已，即於法座上，跏趺坐三昧，名無量義處。天雨曼陀華，天鼓自然鳴。諸天龍鬼神，供養人中尊；一切諸佛土，即時大震動。

此頌威儀成就。

佛放眉間光，現諸希有事，此光照東方，萬八千佛土。

此頌說因成就中之放光照境。

示一切眾生，生死業報處。有見諸佛土，以眾寶莊嚴，瑠璃玻璃色，斯由佛光照。及見諸天人，龍神夜叉眾，乾闥繫那羅，各供養其佛。又見諸如來，自然成佛道，身色如金山，端嚴甚微妙，如淨瑠璃中，內現真金像。世尊在大眾，敷演深法義，一一諸佛土，聲聞眾無數。

序品第一

91

法華經講演錄

92

此頌說因成就中之所見也。首二句，頌生死流轉。以下，頌三寶出現。如來，佛寶也。法義，法寶也。聲聞，僧寶也。

因佛光所照，悉見波大眾；或有諸比丘，在於山林中，精進持淨戒，猶如護明珠。又見諸菩薩，行施忍辱等，其數如恆沙，斯由佛光照。又見諸菩薩，深入諸禪定，身心寂不動，以求無上道。又見諸菩薩，知法寂滅相，各於其國土，說法求佛道。

此頌說因成就中所見之菩薩行六波羅蜜也。法寂滅相，非證根本智不能知之，故知法寂滅相即為般若，說法求佛道即後得智也。

爾時四部眾，見日月燈佛，現大神通力，其心皆歡喜，各各自相問：是事何因緣？

此頌大眾欲聞法成就也。

天人所奉尊，適從三昧起。讚妙光菩薩：汝為世間眼！一切所歸信，能奉持法藏；如我所說法，唯汝能證如。

世尊既讚歎，令妙光歡喜，說是法華經，滿六十小劫，不起於此座。所說上妙法，是妙光法師，悉皆能受持。

此頌答成就也。天人所奉尊，即天人師，指日月燈明佛。世間，謂有情世間。佛地五眼：肉眼、天眼、慧眼、法眼、佛眼。煩惱能障慧眼，塵沙能障法眼，無明能障佛眼。妙光菩薩智慧第一，故能為世間眼。受持，有境界受、自性受二義。聞此一乘妙法領之以為境，為境界受；復因信解以證於自心，為自性受。由能受，故能持也。

佛說是法華，令眾歡喜已，尋即於是日，告於天人眾：諸法實相義，已為汝等說，我今於中夜，當入於涅槃。汝一心精進，當離於放逸，諸佛甚難值，億劫時一遇。世尊諸子等，聞佛入涅槃，各各懷悲惱，佛滅一何速！

此頌唱滅異即也。諸法實相之義既已盡說，則應化已畢，故應示寂。又佛入涅槃，亦有警眾覺悟之義，令勿恃佛久存恆自懈怠也。悲惱，非世情之悲惱，以佛為世間之光明，一入涅槃，如晝無日，如闇無燈，眾生失導，故可悲惱也。

聖主法之王，安慰無量眾：我若滅度時，汝等勿憂怖！

序品第一

93

法華經講演錄

94

是德藏菩薩，於無漏實相，心已得通達，其次當作佛，號曰為淨身，亦度無量眾。

此頌當成佛記也。前既警眾生之放逸而入涅槃，此復慰眾生之悲惱而示授記。

佛此夜滅度，如薪盡火滅。分布諸舍利，而起無量塔。比丘比丘尼，其數如恆沙，倍復加精進，以求無上道。

此頌現入涅槃也。以上頌受用大因已竟。

辛二 頌滅後行化

是妙光法師，奉持佛法藏，八十小劫中，廣宣法華經。

此頌攝取諸佛轉法輪因。

是諸八王子，妙光所開化，堅固無上道，當見無數佛。

此頌善堅實如來法輪因。

供養諸佛已，隨順行大道，相繼得成佛，轉次而授記。此頌能進入因。

最後天中天，號曰然燈佛，諸仙之導師，度脫無量眾。

是妙光法師，時有一弟子，心常懷懈怠，貪著於名利，求名利無厭，多遊族姓家，棄捨所習誦，廢忘不通利，以是因緣故，號之為求名。亦行眾善業，得見無數佛，供養於諸佛，隨順行大道，具六波羅蜜。今見釋師子，其後當作佛，號名曰彌勒，廣度諸眾生，其數無有量。此頌憶念因。仙，指捨離慣鬧、寂靜修行之沙門言，非指神仙道之仙。

己二 頌古今相即

波佛滅度後，懈怠者沒是。妙光法師者，今則我身是。我見燈明佛，本光瑞如此，以是知今佛，欲說法華經。今相如本瑞，是諸佛方便，今佛放光明，助發實相義。今佛放光等於往昔，是即佛之方便，欲以顯發諸法實相難顯之義也。

丙三 勸誠聽法

諸人今當知！合掌一心持，佛當雨法雨，充足求道者。諸求三乘人，若有疑悔者，佛當為除斷，令盡無有餘。

序品第一

95

96

求三乘法者，或疑、或悔，約有三種：修小乘之初心菩薩，謂佛以小乘示我，遂自疑不能成無上菩提。修菩薩乘者，復疑大乘法為我等所獨有，非小乘人所堪。已證小乘果者，復自歎所證尚非究竟，悔未由大乘法修入。此三種疑悔，皆當待佛以大法為之除斷也。

方便品第二

「正宗分」共十九品，〈方便品〉為「正宗分」內之首品。茲先釋本品之來意：在〈序品〉中，已委曲顯示將說妙法之意，故應繼說本經之宗；而本經之宗，即是一乘大法，刊落枝葉，直截根源，故有先逗上根之〈方便品〉。

次釋本品之名：方者，方法軌式之義；便者，善巧便利之謂。方便之對待為真實，故欲明方便，必須先明真實；欲明佛之方便智，必先明佛之真實智。佛之真實智有二：一曰、實法；二曰、實智。實法復分為二：一名、體實，即一切有為無為等法；二名、真實，即妙真如性也。實智亦分為二：一名、如體實智，即觀體實之無漏真智，謂於一切有為無為、有漏無漏等法皆了其究竟；二名、證真實智，即根本智，此智所證之法，即一切法根本之妙真如性，此真實智與所證之法，皆名為般若也。以上合為佛之真實智。佛既自證圓滿，今欲應機開示眾生，是為佛之方便智。方便智有四：一曰、進趣方便，譬旅行者之有籌備，如十住、十行、十迴向等，皆名為方便位，以未證於真如法身故，恆修種種方便，如六度萬行等，要皆以智為先導。二曰、施為方便，即事實行為上之方便，包下二種：(一)如說法教眾，以自證者開示眾生，為教導方便；(二)了知他所證境界，

方便品第二

97

法華經講演錄

98

假何方便可以修入，為證道方便——上二均屬施為方便。三曰、集成方便，如來說法圓融，一法一義皆成總持，如唯識為門、般若為門，各攝集一切法盡。四曰、權巧方便，隨機權說令眾獲益，亦施為方便之一。分之又有三類：(一)接下方便，謂以權說接引諸根；(二)顯上方便，謂以權智顯示實相；(三)通彰上下方便，謂以種種譬喻言辭，隨順開示，使知三乘諸法皆是一乘是也。以上皆是佛之方便智，而此中所云方便，正屬通彰上下方便。蓋方者，祕也；便者，巧也。惟佛始有此祕巧，以顯現如來一切種智圓滿之智，非等覺菩薩所能也。此為本品方便之義。

復釋本品之體：一切方便皆智為主，佛之方便即佛之不思議智，故即以智為體也。

甲二 正宗分

乙一 顯一乘境

丙一 正明權實三根得記

丁一 初周說法

戊一 世尊曉喻

己一 二深先唱警察群生之心

第一周說法中，約分為四：一、世尊曉喻，二、鶯子領解，三、如來述成，四、佛為授記是也。〈方便〉一品，全屬世尊曉喻。本品復分四條，茲先釋二深先唱警察群生之心。二深者，智慧深及智慧門深也。智慧，謂諸佛自證之智慧；智慧門，謂諸佛教化之門。先唱者，首先標舉及稱揚詠歎之義，所以啟在會大眾之欣慕渴仰，堅其欲聞信受之心也。

庚一 長行

辛一 歎所證所說法妙

壬一 總標勝妙

爾時，世尊從三昧安詳而起，告舍利弗：諸佛智慧甚深無量，其智慧門難解難入，一切聲聞、辟支佛所不能知。

佛先已入無量義處三昧，中經放光照境等瑞相，及彌勒、文殊問答已竟，始復出於三昧。安詳者，從容不迫，出入自在之義。起者，佛在三昧中身心不動，現復從不動法界中重現三輪不思議教化之相也。在會大眾有天龍八部及諸大菩薩等眾而首告舍利弗者，以舍利弗智慧功德為聲聞眾中之上首也。又不告文殊師利諸大菩薩等者，因此經正

開三乘之權，顯一乘之實，若對大乘眾，即無所謂開顯；故此經開顯，正為對治二乘，尤為接引二乘之上根，故特告舍利弗，使不著於小果涅槃而趣於大果涅槃。又若不告聲聞而告諸菩薩，彼聲聞等眾，且將疑此妙法係佛為菩薩說，而與己等無與，將何以啟其歎慕而生信受乎？

佛首言諸佛智慧甚深無量，以此智慧乃諸佛自證所成就之智，雖等覺菩薩亦不及了解。約攝為五義：一、智慧之體性，即真如，即實相。二、智慧之相，即根本智及後得智之二無漏智，於一切法界種種性相因果差別無不了知。三、智慧之伴，即六度萬行莊嚴功德等是；無不以智為先導，以根本、後得二智為總持。四、智慧之因，即因解而起行，因行而證位，因證而成就佛果萬德圓滿之智覺等是。五、智慧之境，謂若空、若有、若有為、若無為、若有漏、若無漏一切諸法，皆名為一切種；此一切種之境界，即為一切種智之境，即下文云「如是相、如是性」等是。以上五義，總顯佛之智慧，惟有如是智慧，故為甚深無量。甚深有五義：一、自體甚深，智慧體性即真如實相故。二、自義甚深，智之義相即佛之二智，非九法界眾所能及故。三、內證甚深，佛智自證，餘智難及。四、依止甚深，以此智慧以法界法性為依止故。五、無上甚深，以佛所究竟圓滿無

上菩提之智，等於無等之真如法性故。由此五義，故曰甚深。無量者，如空無盡，不可以數限量之義。又，眾生無量，即眾生之心欲無量，即一切隨順教化之差別智無量；而佛之根本智，既超過於此無量之一切差別智，故亦為無量。

智慧門，指佛教化眾生之方便、及其境界而言，兼教門、行門二種。門以能通能入為義。經言佛智慧門難解難入，即其門甚深之義，約釋為難見、難覺、難知、難解、難入五義。難見者，以等覺菩薩所見佛之境界，尚為其少分，非即佛之究竟境界故。難覺者，以等覺菩薩尚非究竟覺故。難知者，以佛境界惟佛與佛乃能了知，餘不得故。難解者，以非思量分別可解故。難入者，以佛之境界，非語言文字可入故。由此五難，益顯甚深之義。

壬二 釋斯勝妙

所以者何？佛曾親近百千萬億無數諸佛，盡行諸佛無量道法，勇猛精進，名稱普聞，成就甚深未曾有法，隨宜所說意趣難解。

因斷二疑，故須別釋。二疑者何？一、聲聞眾以為佛證涅槃，我等亦行佛法而證涅槃，胡為我等不能了知佛智？二、佛之言教，即佛之智慧門。所云三界二十五有諸苦，

方便品第二

101

法華經講演錄

102

悉由貪、瞋、癡所自招受，應修三十七道品等行，今我聲聞等如法修習，已證無學得阿羅漢果，已為圓滿，胡云不能了知佛智？以上二疑，皆由聲聞等眾不知自證之果，僅解脫於三界生死，尚未得無明漏盡，於一真法界之根本、後得二智悉未親證也（凡如法修持之聲聞，利根須三生，鈍根須六十劫，始證阿羅漢果）。

佛曾親事無量諸佛，則教門甚深；盡行無量道法，則行門甚深；勇進則非僅自了；名稱普聞則為佛所歎增己功德，眾所知識增人功德，非二乘獨了之無聞者可比；成就甚深未曾有法，則自證者不可思議；隨宜所說意趣難解，則化度眾生雖隨契理契機之宜，根性未熟者仍難了解。以上，明佛智慧門甚深，難解難入，為二乘人所不能知。

辛二 歎能證能說師妙

壬一 總標

舍利弗！吾從成佛已來，種種因緣，種種譬喻：

法性身佛，本無自他之相及成佛之相可得，此云成佛其義有二：一、為因圓果滿之報身佛，二、為機緣成熟出現世間之應身佛。應身佛多為眾生示現而來，故有成佛之相。又能證一真法界之智，即為報身佛；能起身口意三輪不思議教化之智，即為應身佛。

此總標佛說一切法度一切眾，悉已成就，無不圓滿具足也。種種因緣有三義，即經文下云無數方便、知見波羅蜜，及念觀等是。譬喻之義如下：佛所自證之實相，為語言文字所不能及，非假佛之方便智無由委曲顯現。故佛法本無可說，而佛所說法悉就各類眾生心量所及之語文以為開示。例如本經佛所說者為妙法，惟一墮名相即已非佛所自證之法，故妙法二字即是等於譬喻。所有種種經文，亦即謂之種種譬喻可也。

壬二 別釋

廣演言教，無數方便，引導眾生令離諸著。所以者何？如來方便知見波羅蜜皆已具足。舍利弗！如來知見，廣大深遠，無量無礙，力、無所畏、禪定、解脫、三昧。

別釋中分四，本節具別釋中之三。

一、自「令離諸著」以上，屬種種方面。佛既成就種種功德教化眾生，因眾生心欲無量，故方便亦無量。九法界眾生各有所著，各著於自類之境界、自類之知見，故不能超出於自類。如修行各眾之證四果、證十地者，均易各著於自所現造之境界；修外道者，尤各自著於所執之境界。惟佛以大悲方便，隨類現身，廣為開示，引離諸著。

方便品第二

103

法華經講演錄

104

二、自「皆已具足」以上，屬種種知見。佛於一切境界，無不究竟了知。波羅蜜，即究竟，此即後得智。

三、自「禪定解脫三昧」以上，屬種種念觀。廣則難度量，大則難包舉，深則難測知，遠則難追及，均讚如來知見。無量，即四無量心；無礙，即四無礙辯；力，即十力；無所畏，即四無畏；禪定，即四禪八定；解脫，即八解脫；三昧，即三摩提。謂佛於一切法無不了知，為種種念觀成就。

深入無際，成就一切未曾有法。舍利弗！如來能種種分別巧說諸法，言辭柔軟，悅可眾心。舍利弗！取要言之，無量無邊未曾有法，佛悉成就。止！舍利弗！不須復說。所以者何？佛所成就第一希有難解之法，唯佛與佛乃能究盡諸法實相。

此下屬別釋之四，種種言詞。種種言詞復分為六：一、種種成就，二、語言成就，三、相成就，四、堪成就，五、無量種成就，六、隨順眾意為說修行法成就。

自「成就一切未曾有法」句以上，為種種成就。謂佛於若空若有，世出世間，一切等覺菩薩所未曾有之法，悉皆深入，洞無涯際，究竟成就。自「悅可眾心」以上，為

語言成就。佛法本無可說，亦無能說之者，佛以甚深之方便智，分別眾生心欲，契理契機以為之說，故名為巧。因能柔輒，遂悅眾心。自「不須復說」句以上，為相成就。以能證故能說，因能說益顯能證。取要言之者，顯佛於一切菩薩所未曾有之法悉已成就。而止不復說者，於佛之成就讚嘆至極，以為無容再說，適益啟會眾歎慕欲聞之心。正為世尊說法方便善巧之相，故曰相成就。自「難解之法」句以上，為堪成就。以成就第一希有，堪能證說故。自「乃能究盡諸法實相」句以上，為無量種成就，以諸法實相無盡，唯佛智亦無盡故。

所謂諸法如是相，如是性，如是體，如是力，如是作，如是因，如是緣，如是果，如是報，如是本末究竟等。

此隨順眾意為說修行法成就也，謂隨順九法界說種種法。在種種言詞成就中，有證有說，即因說顯證。如經云「深入無際，成就一切未曾有法」，及「無量無邊未曾有法，佛悉成就」等語，即顯能證，均為顯境言詞。又經云「如來能種種分別巧說諸法」，及「第一希有難解之法，唯佛與佛乃能究盡」，又所謂「諸法如是性相力用」等語，即顯能說，均為顯義言詞。

方便品第二

105

法華經講演錄

106

諸法，指一切法，實相即法性。若以法性言之，雖一字一義亦無可立；若以法相言之，隨舉一法皆有性、相、力、用等十種。猶慮此十種不足以盡之，故復云諸法之本末究竟等，以明一法之有無量義也。相，即可名之相，即可取以為法之分際者。法，有變遷者，有不變遷者；有顯現者，有不顯現者。變遷者為相，不變遷者即名為性；顯現者為相，不顯現者即名為體。法之性、相、體三者，各有業用，即名為力。有所作為，故名為作。又諸法皆從因與緣生，皆有其果與報。從此一法生彼一法者，此一法即為因；彼一法助成此一法者，彼一法即為緣。如穀種因日光與水分而生芽，穀種為因，水、日為緣。芽即其果，生芽即為其報也。本末究竟者，以法性為本，即以法相為末，法相之最高最後之果，即為究竟。以上種種，佛無不如實了知，即無不稱性而說，此為隨順眾意說法成就。

依《玄贊》及《法華論》，有五種問詞，即何等法、何體法、何似法、云何法、何相法，以釋明諸法之性、相、力、用等。略述如下：如問：法為何等法？答言：如是相、如是性。以諸法非一法，總攝有為、無為等法，相即有為法，性即無為法也。如問：法為何體？答言：如是體。以有為法相以五蘊為體，無為法性以五蘊法為體也。如問：法

果何似？答言：如是力、如是作。以常住之法具有力能，無常之法全假造作也。如問：云何為法？答言：如是因、如是緣、如是果、如是報。以有為法從因緣生，故有果報；無為法不從因緣生，則無果報也。如問：法為何相？答言：如是本末究竟等。以本末究竟等，即為諸法之通相也。

若依天台教義空、假、中三觀法釋之，即將一切法之假名分別指示，謂如是相、如是性、如是力，乃至如是本末究竟等，以顯無量假名差別之法，是名假觀。又顯示一切法如如不二，倒會其文義，謂相是如、性是如、力是如等等，以觀諸法之當體空寂，是名空觀。更顯示一切法無二無別，謂相如是、性如是、體如是等等，即如是無差別之義，以明如是等法唯一實相，無二邊分別，是名中觀。單觀空寂為通教，二觀次第為別教，三觀一心為圓教，此即南嶽大師之三番讀法。

智者大師復以十法界釋此經義：如謂佛法界，有佛法界之性、相、力、用等；菩薩法界，有菩薩法界之性、相、力、用等；乃至畜生法界，有畜生法界之性、相、力、用等是也。又若以任何法界為主，即以餘九法界為伴，如是主伴相入，則成千如。又每一法界皆有依正二報，依正二報中即皆有法法之性、相、力、用；此二報皆以五蘊法為體，

五蘊法中亦各自有其性、相、力、用等，則成三千。而皆不外於此一念心中具之造之，何以故？以此一念心中，於十法界一切法之性、相、力、用等無欠無遺。圓教諦觀法，即欲使此十法界一切法之性、相、力、用等，了然於此一念中，此即不思議之解脫也。觀此一念時，前念為所觀之境，後念即能觀之智；至究竟顯現時，則即佛之甚深智慧矣。又諸法之義，大至虛空世界，小至微塵鄰虛，均各名為一法。譬諸微塵，亦自有其性、相、力、用等。又譬之於火，以光為相，以熱為性，以燒為作，以化為用等。如是證明，如是說法，如是隨順眾生，即如是教化成就。一一法皆可作如是觀，固不必論其為有為或無為等法也。

庚二 重頌

辛一 頌前二妙

壬一 總頌二妙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世雄不可量，諸天及世人，一切衆生類，無能知佛者。
佛力無所畏，解脫諸三昧，及佛諸餘法，無能測量者。

此下重頌共二十一頌，前十七頌半，頌法妙師妙；後三頌半，勸信今說也。此總頌二妙。

壬二 別頌法妙

本從無數佛，具足行諸道，甚深微妙法，難見難可了。於無量億劫，行此諸道已，道場得成果，我已悉知見。如是大果報，種種性相義，我及十方佛，乃能知是事。是法不可示，言辭相寂滅。諸餘衆生類，無有能得解；除諸菩薩衆，信力堅固者。

此四頌半，重述佛智甚深難入之義。云何難入？以是妙法離於言語文字之相，不易解示。等覺菩薩，雖信力堅固，亦祇證少分而已。

諸佛弟子衆，曾供養諸佛，一切漏已盡，住是最後身，如是諸人等，其力所不堪。

此頌阿羅漢不堪了知佛智。已證阿羅漢果之報身為最後身，以盡此報身則超出三界生死，無後有也。

方便品第二

109

法華經講演錄

110

假使滿世間，皆如舍利弗，盡思共度量，不能測佛智。正使滿十方，皆如舍利弗，及餘諸弟子，亦滿十方剎，盡思共度量，亦復不能知。

此頌舍利弗乃至十方利根，亦難測知佛智。

辟支佛利智，無漏最後身，亦滿十方界，其數如竹林。斯等共一心，於億無量劫，欲思佛實智，莫能知少分。

此頌辟支佛利根，亦難測知佛智。

新發意菩薩，供養無數佛，了達諸義趣，又能善說法。如稻麻竹葦，充滿十方剎，一心以妙智，於恆河沙劫，咸皆共思量，不能知佛智。

此頌菩薩不能測知佛智。新發意菩薩，指初地以前菩薩言，初地前亦能證法，但未能不退耳。剎，梵語剎多羅，即國土世界之義。

不退諸菩薩，其數如恆沙，一心共思求，亦復不能知。

此頌十地以上菩薩亦難測知佛智。十地以上，如證不退等，仍在無明障中，尚帶有

漏。

壬三 別頌師妙

又告舍利弗：無漏不思議，甚深微妙法，我今已具得；唯我知是相，十方佛亦然。

辛二 勸信今說

舍利弗當知！諸佛語無異，於佛所說法，當生大信力。世尊法久後，要當說真實。告諸聲聞衆，及求緣覺乘，我今脫苦縛，逮得涅槃者，佛以方便力，示以三乘教，衆生處處著，引之令得出。

三乘教義，悉是權說，皆非真實。眾生耽著小果，不知趨出進向大乘，故佛將以大法引之也。

己二 四眾驚疑發揚鷺子之請

四眾驚疑發揚鷺子之請，共分為三：一、躡止初請，二、二止二請，三、三止三請。每次佛止不說，用意各殊。初止者，以自證之智不可言顯，冀使眾生了知一真法性，本

方便品第二

111

法華經講演錄

112

不應求之於語言名相。再止者，舍利弗因中根難悟，再申請說，佛雖允許而又止說，以眾生求法之心若未誠切，雖為說之不能受益。三止者，欲聞心切者固可為說，而不欲聞者亦當俟其請退，免啟疑謗而增彼罪也。

庚一 躡止初請

辛一 大眾懷疑

爾時，大眾中有諸聲聞漏盡阿羅漢，阿若憍陳如等千二百人，及發聲聞、辟支佛心——比丘、比丘尼、優婆塞、優婆夷，各作是念：今者世尊，何故殷勤稱歎方便而作是言：佛所得法甚深難解，有所言說意趣難知，一切聲聞、辟支佛所不能及。佛說一解脫義，我等亦得此法到於涅槃，而今不知是義所趣！

躡，躡躡之義。舍利弗踵前文世尊止勿復說之後，而初次請說也。自「今者世尊」句以下，至「一切聲聞、辟支佛所不能及」一段，均為會眾懷疑之念。佛說解脫，我亦得到涅槃，即是誤以二乘涅槃為佛之究竟解脫，故不知如來殷勤稱歎之義。

辛二 鷺子啟請

壬一 長行

爾時，舍利弗知四眾心疑，自亦未了，而白佛言：世尊！何因何緣殷勤稱歎諸佛第一方便，甚深微妙難解之法？我自昔來，未曾從佛聞如是說。今者四眾咸皆有疑，惟願世尊敷演斯事！世尊何故殷勤稱歎甚深微妙難解之法？

壬二 偈頌

爾時，舍利弗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慧日大聖尊，久乃說是法，自說得如是，力無畏三昧、禪定解脫等，不可思議法。道場所得法，無能發問者，我意難可測，亦無能問者。無問而自說，稱歎所行道，智慧甚微妙，諸佛之所得。無漏諸羅漢，及求涅槃者，今皆墮疑網：佛何故說是？其求緣覺者，比丘比丘尼，諸天龍鬼神，及乾闥婆等，相視懷猶豫，瞻仰兩足尊。是事為云何？願佛為解說！於諸聲聞眾，佛說我第一，

方便品第二

113

法華經講演錄

114

我今自於智，疑惑不能了，為是究竟法？為是所行道？佛口所生子，合掌瞻仰侍，願出微妙音，時為如實說。諸天龍神等，其數如恆沙；求佛諸菩薩，大數有八萬；又諸萬億國，轉輪聖王至：合掌以敬心，欲聞具足道。

首述世尊自歎所證智德之妙，次述在會三乘、天、龍、人眾之疑，以顯欣慕欲聞之意。究竟法，指滅諦言。所行道，指道諦言。聞佛說法，發生慧命，故曰「佛口所生子」。如實說，契於實理而說也。

庚二 二止二請

辛一 長行

爾時，佛告舍利弗：止！止！不須復說。若說是事，一切世間諸天及人皆當驚疑。舍利弗重白佛言：世尊！惟願說之！惟願說之！所以者何？是會無數百千萬億阿僧祇眾生，曾見諸佛，諸根猛利，智慧明了，聞佛所說，則能敬信。

驚疑有數義：著小乘者，謂涅槃即是佛果，此外何由更有佛法！生顛倒見者，謂佛

自語後先矛盾。增上慢者，不信佛說，益滋疑謗。已證小乘果者，自悔未從大乘法修入。凡此均屬驚疑之義。佛知其必當驚疑而先揭破之者，正以此種驚疑為非是，而期以大法除斷之也。舍利弗言會眾利根智慧，正表堪能聞受之意。

辛二 偈頌

爾時，舍利弗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法王無上尊，惟說願勿慮！是會無量眾，有能敬信者。

庚三 三止三請

辛一 止說

佛復止舍利弗：若說是事，一切世間天、人、阿修羅皆當驚疑，增上慢比丘，將墜於大坑。爾時，世尊重說偈言：

止止不須說，我法妙難思，諸增上慢者，聞必不敬信。

此佛第三次止說。蓋此品說法，乃佛稱本心而說，非堅固深信樂聞而遽予開示，必召驚疑；又將使增上慢之比丘等，不惟不獲利益，反因疑謗而生過失。慢有七種：一、

方便品第二

115

法華經講演錄

116

通常之慢，自謂智慧功德過人，是為慢。一、過慢，智慧功德與人相等，而自高以輕人，慢上加慢，是為過慢。三、慢過慢，智慧功德實不及人，而反自謂過人，是為慢過慢。四、我慢，即我相之最著者，例如自命甚高；因有此我相，遂獨見己之優勝而益顯他人之不已若，是為我慢，為諸慢之根本。五、增上慢，如始得初禪自謂已證初果，甫得第四禪便謂已證阿羅漢，其實所證者不過暫能降伏煩惱，並未除斷。如是未得謂得、未證謂證，迨定力既完之後，應墮地獄，是為增上慢，恆為修行者之通病。六、卑劣慢，自謂我不如人，然亦何求於人，以是任意慢人，是為卑劣慢。七、邪慢，於一切是非曲直不加審察，而自執著於先入之邪見，慢侮一切，由是因果報應都不之信，是為邪慢。增上慢，為此七慢中之一。專言比丘者，比丘為四眾之首，故以比丘攝四眾。佛意，此增上慢比丘，若聞今說一乘妙法，必疑與前說之二乘法互有是非抵觸，發生妄語過失，將不待升入四禪天之後而即墮地獄，故云將墜大坑。佛以大悲故，於彼等未退席以前不忍即說。頌言法妙者，佛以二乘權說為一乘之方便，未經宣示以前，人莫之知，故曰妙。此善巧之法，所由為增上慢者不易敬信也。

辛二 請說

壬一 長行

爾時，舍利弗重白佛言：世尊！惟願說之！惟願說之！今此會中，如我等比百千萬億，世世已曾從佛受化，如此人等必能敬信，長夜安隱，多所饒益。

舍利弗以宿命之智，謂此多數會眾，久蒙三世諸佛之教化，必能敬信。佛不可以少數人之故，止而不說。長夜，喻生死煩惱之昏闇，冀佛以妙法智慧之光饒益之也。

壬二 重頌

爾時，舍利弗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無上兩足尊！願說第一法！我為佛長子，惟垂分別說！

此為已請說。

是會無量眾，能敬信此法；佛已曾世世，教化如是等，皆一心合掌，欲聽受佛語。

此為眾請說。

我等千二百，及餘求佛者，願為此眾故，惟垂分別說！

方便品第二

117

法華經講演錄

118

是等聞此法，則生大歡喜。

此為人已總請。

己三 開斯實相啟彼權門

開斯實相啟彼權門者，即開一乘之實，啟二乘之權。此節經文，為「正宗分」中之正宗，最關重要。

庚一 長行

辛一 明二記

壬一 取記

記，即分明記別不昧不忘之意。記之種類有三：一、記過去未來功德過失等事，於小乘法中常見。二、記甚深法義，如佛云三乘唯是一乘，此即於大乘法中分明記別。三、記當成佛，即本經〈授記品〉中，於諸弟子當來作佛分別授記是也。取記者，取決之義，謂佛許可決為之記，如經云「汝已三請，豈得不說」是也。與記者，明與授記，為之解釋也。

爾時，世尊告舍利弗：汝已殷勤三請，豈得不說。汝今諦聽，善思念之！

吾當為汝分別解說。

此釋許可攝受，善思念、善巧思念也。

說此語時，會中有比丘、比丘尼、優婆塞、優婆夷五千人等，即從座起禮佛而退。所以者何？此輩罪根深重，及增上慢，未得謂得、未證謂證，有如此失，是以不住。世尊默然而不制止。爾時，佛告舍利弗：我今此眾無復枝葉，純有真實。舍利弗！如是增上慢人退亦佳矣。汝今善聽，當為汝說！舍利弗言：唯然世尊！願樂欲聞！

此釋惡人退席。罪根深重即報障，增上慢即業障。枝葉，即指德本未深、信根未固之增上慢人。真實，他譯亦作貞實，讚會中之德信兼備者。

王二 與記

佛告舍利弗：如是妙法，諸佛如來時乃說之，如優曇鉢華時一現耳。舍利弗！汝等當信佛之所說，言不虛妄！

此釋未聞令聞。優曇鉢華，即大金蓮花，惟金輪王出世乃應瑞一見。佛希說此經，故舉此為喻。佛與本經再三述諸佛言無虛妄者，慮會眾於權實二說不善思念，則不生信

方便品第二

119

法華經講演錄

120

受，反起過失，故再明佛言之無妄。

舍利弗！諸佛隨宜說法，意趣難解，所以者何？我以無數方便、種種因緣、譬喻言辭演說諸法，是法非思量分別之所能解，唯有諸佛乃能知之。

此釋所說難知。佛所自證之實相，即諸法寂滅相，一切諸相到實相均已失其自相。故佛所說之方便、因緣、譬喻，非即是法，特假是方便、因緣、譬喻以委曲顯現是法而已。而人即欲於佛所說之方便、因緣、譬喻上，以思量分別解釋之，以為是即佛所證之法性，故佛特顯彰其非如是等所能解也。

所以者何？諸佛世尊唯以一大事因緣故出現於世。舍利弗！云何名諸佛世尊唯以一大事因緣故出現於世？諸佛世尊欲令眾生開佛知見使得清淨故出現於世，欲示眾生佛之知見故出現於世，欲令眾生悟佛知見故出現於世，欲令眾生入佛知見道故出現於世。舍利弗！是為諸佛以一大事因緣故出現於世。

此釋依何等義，謂釋佛依何等義而作如是說也。諸佛世尊，廣包十方三世諸佛。一大事，謂最大之事，且為三世諸佛共認為唯一最大之事。因緣，亦作緣由解。又眾生既

經多劫之佛化，即有一乘之因，必待佛之增上緣以為之啟發，此即諸佛共認之大事因緣也。出現於世，即應身示現於此世界，佛之出現非由宿業果報，乃本其大悲願力以示現也。

知見之義，通十法界。此知見，既專指為佛之知見，則為佛所成就無上菩提——佛果上之知見，非二乘之知見可知。就佛出現於世之本意言之，既專為開佛知見，則非二乘可知。

佛知見有數義，釋之如下：佛所親證之一真實相為所證，能證法性之正智為能證，此能所之知見並名佛知見。又，真如為知見之性，正智為知見之相，此知見之性相亦並稱為佛知見。又，無著《般若論》云：無上菩提是法身，正等菩提是報身，法身為性，報身為相。又《智度論》云：說智及智處，俱名為般若。此菩提法身、菩提報身，與智及智處，均名佛知見。又，正體智為知，後得智為見，並照真俗二境，合之名為佛知見。

開佛知見，具開顯、開發二義。所云欲令眾生開顯佛知見者，以眾生本有之法性真如圓滿常寂，即一切法平等所依之體性，無始以來為煩惱、無明二障所蔽不能顯現，如鑛掩於真金，如土覆於草種，佛悉欲使之開顯。蓋此本有之體性，唯佛能究竟知見，而

眾生不自知、不自見，故須佛開顯之也。又，所云欲令眾生開發佛知見者，以眾生於一切有為有漏之煩惱藏中，亦具有無漏法之智種，特因二障為礙，不能萌芽滋長。若聞佛演說妙法以為熏習，便能開發生長，至於圓滿即成無上菩提。故諸佛出世，欲於眾生心中開顯、開發如來功德藏耳。所顯現者，即無上涅槃法身理；所發生者，即無上菩提報身智；如是，則如來藏出障圓明而得清淨矣。示佛知見者，以眾生昧於本有之平等法性與佛無別，特顯示其為眾生所本具，為佛與眾生所同具，使能發心起行以自證於究竟實相也。欲令眾生悟佛知見者，即令其覺悟之義。夫至於覺悟，則此一悟即是佛知見之端，但尚非佛知見之全耳。此能悟之心，即《大乘起信論》中所說之始覺是也。能以始覺對待不覺，使由不覺而漸次以幾於究竟覺——佛之知見，此即悟佛之知見。入佛知見道者，即趣入或修入佛知見之道路也。佛欲令眾生起菩薩之因行，如十地以上菩薩證於法身而不退轉，是即令眾生入於佛知見之道。

以上四事，均為諸佛出世一大事因緣之義，本經所稱為妙法者即此，所喻為蓮花者亦即此。蓋是經非說種種法相，但說諸佛出世說法之因緣，明其因緣之所在，專為開示悟入佛之知見。以故聞其一句一義者悉當成佛，斯佛及眾生之大事已畢，而此經所由得

名為諸經之王歟！

佛告舍利弗：諸佛如來但教化菩薩，諸有所作常為一事，唯以佛之知見示悟眾生。

此釋如來之意。謂佛於眾生，或說人天之法，或說聲聞之法，無論如何說教，皆是欲令成菩薩道，故云「但教化菩薩」。諸有所作者，即或現種種身，或說種種法是，無非令成就佛知見也。

舍利弗！如來但以一佛乘故為眾生說法，無有餘乘若二若三。

此釋令住一乘。就因言之，佛所說法既為教菩薩法；就果言之，自為成就佛之知見，故知唯是一乘無有三乘。即可知二乘、三乘之法，皆為權說，一切眾生要當安住於一乘，而不當歧求聲聞、辟支之乘，及滯著於聲聞、辟支之乘矣。

《法華》本以一乘為正宗，宗者，宗主之義，即以一乘為此經之主旨。無論大乘、小乘、聲聞乘、辟支乘、菩薩乘，悉歸於一乘，故曰「無有餘乘」。乘者，運行載容之義。一乘之體即真如法性，一切法皆以此為體，故此能運行一切、載容一切，俾一切凡

夫有情隨分運載以至於究竟地。以是義故，名之為乘。

以下更釋一乘之義：圓教隨分說法，或說聲聞、辟支二乘，或兼說菩薩乘為三乘，或說人天、聲聞、辟支、菩薩四乘，或說人、天、聲聞、辟支、菩薩五乘。

教相不同，故起行不同，證果不同。今於此種種差別之中，顯示其但為方便法之差別相，而在如來說教開佛知見之本意中原無差別：是由教意上觀之唯是一乘。又，小乘執著二乘權說以為究竟，今既顯示其並非究竟，僅為方便，且終當由此方便以趨於究竟：是就因行上觀之唯是一乘。又，四諦、十二因緣等法，既皆是教菩薩法，則彼滯著於半時教之鈍性聲聞，一經於是法了解圓滿，自知更無餘法可為一乘之對待：是就果德上觀之唯是一乘。又，一之義由相對而名，以有權說之二乘、三乘，故特標為一。若無二、三，則一之名且不得立。又，一之義由當體而立，一真法界體原不二，故其運載之大用亦唯是一乘。

如來演說唯一佛乘之意，以用言之：一、因不定種性之眾生，往往由菩薩因行而怯弱以退入小乘，佛特顯示佛法唯是一乘；既無小乘之可退休，自亦無大乘之可怖怯矣。一、因菩薩多以二乘與大乘相對待，佛特顯示一乘，令直趨無上正覺。一、因令一切眾

生知佛法唯一乘，則可知心佛眾生三無差別，佛即眾生心中之佛，眾生即佛心中之眾生，得以發心起行，共歸佛乘。又，以體言之，唯一法性，即是一乘。如本經所云：三草二木，同為一地所生。徒以眾生執有我見，妄見法法差別。實則九法界均無自體之相，悉以一真法性為自體；亦並無聲聞、緣覺、菩薩等差別之相可得，以是故說唯一佛乘。舍利弗！一切十方諸佛，法亦如是。舍利弗！過去諸佛以無量無數方便、種種因緣、譬喻言辭，而為眾生演說諸法，是法皆為一佛乘故。是諸眾生從諸佛聞法，究竟皆得一切種智。舍利弗！未來諸佛當出於世，亦以無量無數方便、種種因緣、譬喻言辭，而為眾生演說諸法，是法皆為一佛乘故。是諸眾生從佛聞法，究竟皆得一切種智。舍利弗！現在十方無量百千萬億佛土中諸佛世尊，多所饒益、安樂眾生，是諸佛亦以無量無數方便、種種因緣、譬喻言辭，而為眾生演說諸法，是法皆為一佛乘故。是諸眾生從佛聞法，究竟皆得一切種智。舍利弗！是諸佛但教化菩薩，欲以佛之知見示眾生故，欲以佛之知見悟眾生故，欲令眾生入佛之知見故。舍利弗！我今亦復如是，知諸眾生有種種欲，深心所著，隨其本性，以種種因緣、譬喻言辭方便力而為說法。舍利弗！如此皆為得

一佛乘、一切種智故。舍利弗！十方世界中，尚無二乘，何況有三？

此釋依法式顯。謂依三世諸佛之法式，以證顯上說之義也。言三世諸佛悉先用方便權教，而後開權顯實以會歸於一佛乘，我今亦復如是。然諸佛說法，有時亦不盡先權後實，如為法身之大士等，恆直說菩薩法。又上根利性之凡夫眾生，亦多頓悟大乘。此所指之諸佛，蓋指同類應化示現之應身佛也。一切，概括無遺之義，又專指一切先權後實之應身佛之義。又三世諸佛之方便，亦各各不同：釋迦牟尼之方便法，不惟用於三乘，於六道眾生均各有方便善巧之權說。如於三惡道，則為說三惡道之惡法；如於無十惡之人道眾生，則為說人天之善法。故釋迦牟尼之方便法，亦不盡同於三世諸佛。然於不同之中而有一共同之根本法，即為唯一之佛乘，以成一切種智，此則可引以證顯者也。

一切種智，即佛正智，以其種別能知一切法故。饒益，利益之也。安樂，使眾生證顯本有之佛知見，與以安樂也。究竟者，不以小法為究竟，以佛智為究竟也。

眾生根性不同，由漸入者為說漸法，從頓入者為說頓法。總之，此諸眾生皆為菩薩，而頓、漸種種說法，皆但教之以成菩薩也。開示使悟，由悟起行，行至究竟，則得菩提報身以證入於佛之知見，是諸佛之本意也。眾生心欲恆沙差別，佛以十力之智隨悉了知，

知其深心執著之所在，而隨順開示之。如怖畏生死者，若告以生死本空無足畏怖，但當於濁世中生世修菩薩道，至功行圓滿自當成佛，則此怯弱之眾生必不堪忍。佛以方便，先告以解脫三界煩惱之法，則歡喜奉行。此為隨眾生之本性；而此法，實亦即為彼開佛知見得一切智之唯一佛乘，更別無離一乘獨立之二乘、三乘也。

辛二 破四疑

壬一 何時說

舍利弗！諸佛出於五濁惡世，所謂：劫濁、煩惱濁、眾生濁、見濁、命濁。如是舍利弗！劫濁亂時，眾生垢重，慳貪嫉妒，成就諸不善根故，諸佛以方便力，於一佛乘分別說三。

此釋佛於何時說此一乘法也。濁，穢濁及重濁之義。劫，梵語劫波，猶言時代，即指一總相相同之時代也。在一劫中，亦自有增劫、減劫、善惡、輕重之分。若至刀兵、水火、饑饉、災變、疫癘、夭亡種種日見增多，斯為劫濁。在此劫濁內之眾生，善根淺薄，不善根增長，故惟有貪、瞋、癡及種種煩惱，障覆深厚，斯為煩惱濁。具此無量煩惱之眾生，即為惡眾生，為惡者眾，而仁慈柔和之眾生不復見容，斯為眾生濁。此惡眾

方便品第二

127

法華經講演錄

128

生嫉妬貪殘，不復相助相利，但知相爭相害，惟執有種種邪見、不正見，而於一切道德不復能聞能受，斯為見濁。因斯見濁，生活困苦，惡業彌滿，果報顯現，如壽命短促，無復遠志能修出世之大道，斯為命濁。在此五者之中，以煩惱濁、見濁為因，即以劫濁、眾生濁、命濁為果。諸佛乃於此時示現出世者，為度一切有善根有緣之眾生使之出世。又以五濁之故，不能頓化，遂有三乘權教之說，實仍以一乘為究竟也。

壬二 云何知增上慢

舍利弗！若我弟子自謂阿羅漢、辟支佛者，不聞不知諸佛如來但教化菩薩事，此非佛弟子，非阿羅漢，非辟支佛。又舍利弗！是諸比丘、比丘尼自謂已得阿羅漢，是最後身，究竟涅槃，便不復志求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當知此輩皆是增上慢人。所以者何？若有比丘實得阿羅漢，若不信此法，無有是處。

此謂如何察知為增上慢也。凡為佛弟子者，雖修證小乘，必不能昧然於佛大乘之義。若昧於一乘之義，甚至妄謂已證，此即非佛弟子，此即為增上慢。若實得阿羅漢，實得辟支佛者，對於佛乘或迴小向大，或雖未起行，然必深信此大乘之義；若不信者，即非

真證二乘之果者，是即增上慢人也。

壬三 云何堪說

除佛滅度後現前無佛。所以者何？佛滅度後，如是等經受持、讀誦、解義者，是人難得；若遇餘佛，於此法中便得決了。

此謂佛說法契理、契機。今此增上慢人不信佛法，佛不能化，云何佛可稱為堪說法之人乎？佛言：如來終當為之說法，今不為說者，以是等人根未熟故。若當佛滅度之後，現世無佛，即無人為之說是妙法矣。何以故？以解是等經，非九地以上菩薩不能，解者難得故。但倘值餘佛，亦能決了此義而為之解說也。

壬四 云何不成妄語

舍利弗！汝等當一心信解，受持佛語！諸佛如來言無虛妄，無有餘乘，唯一佛乘。

此謂諸佛必無妄語也。佛意：諸佛已證佛智，汝等未證，自不能解，豈得疑佛為妄！但當先以信心領解此唯一佛乘之旨而已。

方便品第二

129

法華經講演錄

130

庚二 重頌

辛一 明二記

壬一 頌記取

此偈頌共一百二十一頌。前一百十八頌為重頌，重頌中與長行文之次第相較，微有後先詳略之不同。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比丘比丘尼，有懷增上慢，優婆塞我慢，優婆夷不信；
如是四眾等，其數有五千。不自見其過，於戒有缺漏，
護惜其瑕疵，是小智已出。眾中之糟糠，佛威德故去。
斯人慙福德，不堪受是法。此眾無枝葉，唯有諸真實。

在俗男子多自矜高，故為我慢。不信者，並無己見，但隨順眾人亦不之信，此即卑劣慢也。

戒為出生死海之寶筏，若筏有缺漏，則仍沉沒於生死海矣；故戒有無缺戒、無漏戒等。玉之病，在內為瑕，在外為疵。犯戒之眾，內起過如瑕，外譏嫌為疵。護惜，即諱

藏之意。小智已出，謂自為獨出之智，實乃真實修行眾中之糟糠枝葉，無福受斯大法，卒被佛之威德所加，退席而去也。

壬二 頌與記

癸一 頌所說難知

舍利弗善聽！諸佛所得法，無量方便力，而為眾生說。眾生心所念，種種所行道，若干諸欲性，先世善惡業，佛悉知是已，以諸緣譬喻、言辭方便力，令一切歡喜。或說修多羅、伽陀及本事、本生未曾有，亦說於因緣、譬喻並祇夜、優波提舍經。鈍根樂小法，貪著於生死，於諸無量佛，不行深妙道，眾苦所惱亂，為是說涅槃。

十二部經之次第：一曰、契經，二曰、應頌，三曰、記別，四曰、諷誦，五曰、自說，六曰、緣起，七曰、譬喻，八曰、本事，九曰、本生，十曰、方廣，十一曰、希法，十二曰、論議。修多羅者，即契經，廣義指經之全文，此則僅指長行中之略說。亦譯法本，蓋修多羅之別相也。伽陀，即諷誦，即以數句總結教義之經文。本事，即宣說諸佛

方便品第二

131

法華經講演錄

132

及大眾等夙生之事。本生，即宣說世尊過去世修行等事。未曾有，即希法，如神通等是。因緣，即諸法之因由緣起。譬喻，即假事比譬以為曉諭。祇夜，即應頌，謂以偈語重明前義也。優波提舍，即論議，謂佛及弟子研述經典之論議也。佛說以上種種方便小法，實皆以一乘大法為究竟。而鈍根獨樂此小法者，以著於生死之苦惱，認為真實，故專求解脫於生死，而於佛之甚深妙法，不能了解起行，此佛所以先說小乘之涅槃也。

癸二 頌令住一乘

我設是方便，令得入佛慧。未曾說汝等，當得成佛道，所以未曾說，說時未至故；今正是其時，決定說大乘。我此九部法，隨順眾生說，入大乘為本，以故說是經。有佛子心淨，柔輒亦利根，無量諸佛所，而行深妙道，為此諸佛子，說是大乘經，我記如是人，來世成佛道，以深心念佛、修持淨戒故。此等聞得佛，大喜充遍身，佛知波心行，故為說大乘。聲聞若菩薩，聞我所說法，乃至於一偈，皆成佛無疑。

九部法，謂九部小乘之法。佛子，指當時聲聞將受佛記者。深心，謂沉潛恆久之心。佛之功德寶，在心最深處，故惟深心方與佛會。佛知會眾欣喜成佛之心，故說大乘。是會眾咸知從前種種權教，皆會歸於一大乘，故苟聞一偈，盡當因之以究竟成佛也。

癸三 頌無二無三

十方佛土中，唯有一乘法，無二亦無三，除佛方便說；
但以假名字，引導於眾生。

謂二乘、三乘之稱，悉是假名，但藉為導入大乘之方便耳。如羊車、鹿車、涅槃、化城等名，悉是引導之假名，實只有一乘牛車，以終入於究竟道場耳。

癸四 頌佛出世本意

說佛智慧故，諸佛出於世，唯此一事實，餘二則非真；
終不以小乘，濟度於眾生。

癸五 頌開示悟入

佛自住大乘，如其所得法，定慧力莊嚴，以此度眾生。
此頌開佛知見。自住大乘，指佛自證之實相，以所得之法度生，即開眾生之佛知見。

方便品第二

133

法華經講演錄

134

自證無上道，大乘平等法，若以小乘化，乃至於一人，
我則墮慳貪，此事為不可。若人信歸佛，如來不欺誑，
亦無貪嫉意，斷諸法中惡。故佛於十方，亦獨無所畏。
我以相嚴身，光明照世間，無量眾所尊，為說實相印。
舍利弗當知！我本立誓願，欲令一切眾，如我等無異。

此頌悟佛知見。佛證大乘平等之法，即以平等之心化導一切，故若以小乘化人，即為墮於慳貪。佛語固無欺誑，亦無世人貪惜大乘及嫉人證大之意，以佛具足佛果上之斷德，已究竟斷除五種煩惱及二種生死之惡，而能作無畏吼於十方也。實相印，指佛果上之智證，即唯一實相之印。說實相印者，蓋稱佛之本願而說，欲令眾生一切如我，悟先所不知之大乘正智也。

如我昔所願，今者已滿足，化一切眾生，皆令入佛道。

此頌入佛知見。

若我遇眾生，盡教以佛道，無智者錯亂，迷惑不受教。
我知此眾生，未曾修善本，堅著於五欲，癡愛故生惱。

以諸欲因緣，墜墜三惡道，輪迴六趣中，備受諸苦毒，受胎之微形，世世常增長。薄德少福人，衆苦所逼迫，入邪見稠林，若有若無等，依止此諸見，具足六十二，深著虛妄法，堅受不可捨。我慢自矜高，諂曲心不實，於千萬億劫，不聞佛名字，亦不聞正法，如是人難度。是故舍利弗！我為設方便，說諸盡苦道，示之以涅槃，我雖說涅槃，是亦非真滅，諸法從本來，常自寂滅相。佛子行道已，來世得作佛。我有方便力，開示三乘法。

此共十頌，頌示佛知見。佛遇眾生，皆示佛乘，惟愚癡無智者，錯學亂行，心迷意惑，不能受教。然佛悉了知此諸眾生種種不能受教之由也：一為貪癡眾生，堅著五欲，自生煩惱，因造惡業，墜墮三途。間因十善，輪迴六趣，受苦受胎，世世增長其生死輪迴之報。一為外道眾生，薄德少福之命濁眾生，生於眾苦逼迫之劫濁中。中於外道之邪見，如遊稠密之森林，不易得出。依止於有無、斷常相所組成之六十二見等，深著堅受。由是我慢日甚，排斥異己，諂曲為心，盡乖真實，雖有佛法不易令度矣。此二種人，一

方便品第二

135

法華經講演錄

136

因愚癡自蹈於苦，一修邪見以求脫苦。是均能知有苦，佛故即說小乘涅槃滅苦之道。然此涅槃，非自證之本性涅槃，即非真能滅苦之道。蓋常寂法性，乃為究竟涅槃；若能證此，方能究竟滅苦，方能成佛。此小乘滅苦之涅槃，第為我之方便說法耳。

癸六 頌依法式顯

子一 總頌

一切諸世尊，皆說一乘道。今此諸大眾，皆應除疑惑，諸佛語無異，唯一無二乘。

此頌十方佛法唯一乘，故知二乘云云者，權說也。

子二 頌過去諸佛

過去無數劫，無量滅度佛，百千萬億種，其數不可量。如是諸世尊，種種緣譬喻，無數方便力，演說諸法相。是諸世尊等，皆說一乘法，化無量眾生，令入於佛道。又諸大聖主，知一切世間，天人群生類，深心之所欲，更以異方便，助顯第一義：若有眾生類，值諸過去佛，

若聞法布施，或持戒忍辱、精進禪智等，種種修福慧，如是諸人等，皆已成佛道。諸佛滅度後，若人善輒心，如是諸衆生，皆已成佛道。諸佛滅度已，供養舍利者，起萬億種塔、金銀及玻瓈、碑礫與碼碯、玫瑰琉璃珠、清淨廣嚴飾，莊校於諸塔；或有起石廟；栴檀及沈水、木櫓並餘材、甑瓦泥土等；若於曠野中，積土成佛廟；乃至童子戲，聚沙爲佛塔；如是諸人等，皆已成佛道。若人爲佛故，建立諸形像，刻雕成衆相，皆已成佛道。或以七寶成，鑰鈿赤白銅、白鐵及鉛錫、鐵木及與泥，或以膠漆布，嚴飾作佛像，如是諸人等，皆已成佛道。彩畫作佛像，百福莊嚴相，自作若使人，皆已成佛道。乃至童子戲，若草木及葦，或以指爪甲，而畫作佛像，如是諸人等，漸漸積功德，具足大悲心，皆已成佛道。但化諸菩薩，度脫無量衆。若人於塔廟，寶像及畫像，

方便品第二

137

法華經講演錄

138

以華香幡蓋，敬心而供養；若使人作樂，擊鼓吹角貝，簫笛琴箏篴，琵琶鏡銅鈸，如是衆妙音，盡持以供養；或以歡喜心，歌頌頌佛德，乃至一小音，皆已成佛道。若人散亂心，乃至以一華，供養於畫像，漸見無數佛；或有人禮拜，或復但合掌，乃至舉一手，或復小低頭，以此供養像，漸見無量佛；自成無上道，廣度無數衆，入無餘涅槃，如薪盡火滅。若人散亂心，入於塔廟中，一稱南無佛，皆已成佛道。於諸過去佛，在世或滅後，若有聞是法，皆已成佛道。

此言過去諸佛，皆以一乘法化導衆生，惟隨順天人一切眾生之心欲，故以異妙之方便說法，助顯妙義。如值佛聞法者，精修六度，皆成佛道。在佛滅後者，敬重舍利，建築塔廟，莊嚴佛像，及供養此塔、此像，雖種因極微，佛皆決其終成佛道。甚至心多散亂之人，一拜佛像，一禮塔廟，一稱佛號，佛亦決其終成佛道。蓋此經營塔像，供養恭敬之因行，均能長養善根，增益福慧；並能以此熏習之勝因，起無漏之功德，若不退

轉，自得究竟成佛，此明過去諸佛種種方便，悉是一乘之法式。

子三 頌未來諸佛

未來諸世尊，其數無有量，是諸如來等，亦方便說法。一切諸如來，以無量方便，度脫諸衆生，入佛無漏智；若有聞法者，無一不成佛。諸佛本誓願：我所行佛道，普欲令衆生，亦同得此道。未來世諸佛，雖說百千億，無數諸法門，其實爲一乘。諸佛兩足尊，知法常無性，佛種從緣起，是故說一乘。是法住法位，世間相常住，於道場知己，導師方便說。

此言未來諸佛亦以方便說法，度脫眾生入佛知見。無漏智，即佛知見也。若有聞法無一不成佛者，以所聞之法即修習成佛之唯一妙法也。兩足尊，謂佛福德、智慧兩者俱足，爲世所尊。法常者，法中道，圓成實性也。法無性者，法空，即偏計執性也。佛種，謂眾生本具之無漏種子。從緣起，謂從佛法熏習之勝緣而起。是法住，指佛所自證之一乘實相常住。法住法位，謂此實相常住之法，常住於一切世出世間差別法之位也。此佛

方便品第二

139

法華經講演錄

140

所自證住於一切差別法位之常住實相，是即一切世間最真實之相，故其相常住也。道場，即成就無上正徧覺之場，即佛及眾生之真實本心。此言諸佛世尊知法中實理，知法性本空，並知眾生本有之無漏佛種，須藉熏習之勝緣而起，故說一乘之法。又一真實相常住之法，徧住於一切差別之位，是即為世間真實之相。佛已於成最正覺之場中如實證知，特以導引眾生故而為此方便說法耳。

子四 頌現在諸佛

天人所供養，現在十方佛，其數如恆沙，出現於世間，安隱衆生故，亦說如是法。知第一寂滅，以方便力故，雖示種種道，其實爲佛乘。知衆生諸行，深心之所念，過去所習業，欲性精進力，及諸根利鈍，以種種因緣，譬喻亦言辭，隨應方便說。

第一寂滅，謂第一義諦離於言相。「知眾生諸行」以下五句，《玄贊》釋為知眾生之心行相與心所念，及過去之業力、欲力、性力、精進力，與根之勝劣力。佛惟知此故起方便，雖說方便，仍為佛乘也。

子五 頌今佛法式

丑一 總頌

今我亦如是，安隱衆生故，以種種法門，宣示於佛道。
我以智慧力，知衆生性欲，方便說諸法，皆令得歡喜。
此頌我今亦由是法式。

丑一 頌初以方便誘引

舍利弗當知！我以佛眼觀，見六道衆生，貧窮無福慧，
入生死險道，相續苦不斷。深著於五欲，如犛牛愛尾，
以貪愛自蔽，盲暝無所見，不求大勢佛，及與斷苦法。
深入諸邪見，以苦欲捨苦。為是衆生故，而起大悲心。
我始坐道場，觀樹亦經行，於三七日中，思惟如是事：
我所得智慧，微妙最第一，衆生諸根鈍，著樂癡所盲，
如斯之等類，云何而可度？爾時諸梵王，及諸天帝釋，
護世四天王，及大自在天，並餘諸天衆，眷屬百千萬，

方便品第二

141

法華經講演錄

142

恭敬合掌禮，請我轉法輪。我即自思惟：若但讚佛乘，
衆生沒在苦，不能信是法；破法不信故，墜於三惡道。
我寧不說法，疾入於涅槃！尋念過去佛，所行方便力，
我今所得道，亦應說三乘。作是思惟時，十方佛皆現，
梵音慰喻我：善哉釋迦文！第一之導師！得是無上法，
隨諸一切佛，而用方便力。我等亦皆得，最妙第一法，
為諸衆生類，分別說三乘；少智樂小法，不自信作佛，
是故以方便，分別說諸果；雖復說三乘，但為教菩薩。
舍利弗當知！我聞聖師子，深淨微妙音，稱南無諸佛。
復作如是念：我出濁惡世，如諸佛所說，我亦隨順行。
思惟是事已，即趣波羅奈。諸法寂滅相，不可以言宣，
以方便力故，為五比丘說，是名轉法輪，便有涅槃音，
及以阿羅漢，法僧差別名。從久遠劫來，讚示涅槃法，
生死苦永盡，我常如是說。

佛有五眼，通稱佛眼。六道眾生無法身功德莊嚴，故曰貧窮。犛牛尾大，性貪愛其尾，以目顧尾而行，故別無所見。喻眾生貪著於五欲，不能別見生死之苦也。大勢佛，言惟佛有大威力。斷苦法，斷生死苦之佛法。邪見，指非佛法之外道。外道亦以求脫苦惱而發道心，第彼所謂滅苦之法，終不能滅苦，仍為苦法，是以苦捨苦，苦終不盡，故為釋迦所悲。佛之智慧雖極微妙，然為鈍根貪癡之眾生所盲視，佛即無由以唯一佛乘度之。因彼在苦之眾生，不惟不信，甚或破毀佛法，致墜惡道。迨諸梵天請轉法輪，佛始隱其應化示現於色究竟天之化身，而以丈六金身之小化身應化示現於人道之中。由是諱實施權，說三乘法，為十方諸佛之所讚善。其實諸果小法，即教菩薩法，亦即佛乘之方便也。波羅奈，即鹿野苑，為五比丘得度處。由此次轉法輪後，遂有佛、法、僧三寶差別之名出現於世。而涅槃永盡眾苦之說，遂為古今讚示矣。

丑三 頌今說真實

舍利弗當知！我見佛子等，志求佛道者，無量千萬億，咸以恭敬心，皆來至佛所，曾從諸佛聞，方便所說法。我即作是念：如來所以出，為說佛慧故，今正是其時。

方便品第二

143

法華經講演錄

144

舍利弗當知！鈍根小智人，著相憍慢者，不能信是法。今我喜無畏，於諸菩薩中，正直捨方便，但說無上道。菩薩聞是法，疑網皆已除；千二百羅漢，悉亦當作佛。如三世諸佛，說法之儀式，我今亦如是，說無分別法。

正直捨方便，謂佛可正直稱心而說，隨佛意而說，不復隨眾生根性而為方便之說也，此明契機之至。

癸七 頌未聞令聞

諸佛興出世，懸遠值遇難；正使出於世，說是法復難；無量無數劫，聞是法亦難；能聽是法者，斯人亦復難。譬如優曇華，一切皆愛樂，天人所希有，時時乃一出。聞法歡喜讚，乃至發一言，則為已供養，一切三世佛。是人甚希有，過於優曇華。汝等勿有疑！我為諸法王，普告諸大眾；但以一乘道，教化諸菩薩，無聲聞弟子。汝等舍利弗、聲聞及菩薩，當知是妙法，諸佛之祕要。

無聲聞弟子者，謂凡為佛法，即是一乘，即是教諸菩薩，別無教聲聞之法，亦別無聲聞弟子之名可立。蓋所謂聲聞乘及聲聞弟子之名，皆佛之方便假名，引眾生入佛知見之權說耳。但言聲聞，則緣覺等乘括於其中矣。

壬三 明破疑

以五濁惡世，但樂著諸欲，如是等衆生，終不求佛道。當來世惡人，聞佛說一乘，迷惑不信受，破法墮惡道。有慚愧清淨、志求佛道者，當為如是等，廣讚一乘道。

此頌何時說法，乃云何知增上慢、云何堪說，三項。

己四 勸發歡喜

舍利弗當知！諸佛法如是，以萬億方便，隨宜而說法。其不習學者，不能曉了此。汝等既已知，諸佛世之師，隨宜方便事，無復諸疑惑，心生大歡喜，自知當作佛。此頌勸發喜心令欣作佛。

方便品第二

145

法華經講演錄

146

譬喻品第三

〈譬喻品〉為正宗分之第二。譬，比譬；喻，曉喻。譬以他事使易曉喻也。本經如〈藥草〉、〈化城〉等品，共有七譬喻，此品獨以「譬喻」命名。蓋因本品所說，以三車喻三乘，以火宅喻三界，為譬喻中之最大者。又因本品中舍利弗請說因緣，佛云：諸有智者當以譬喻得解；及七譬喻中，此譬喻復居最前，故名〈譬喻品〉。〈方便〉一品專利上根，故獨舍利弗聞法了解。而中下等根尚未起信解之心，故為說譬喻使得了解，迴小向大。又，〈方便〉一品專說實相，此下皆說譬喻、說因緣，皆為引導中下根同明佛乘之義。

七譬喻者：〈譬喻品〉中之火宅喻，〈信解品〉中之窮子喻，〈藥草品〉中之雲雨喻，〈化城品〉中之化城喻，〈五百弟子受記品〉中之衣珠喻，〈安樂行品〉中之髻珠喻，及〈壽量品〉中之醫師喻。此七種，均為對治七種增上慢。此品火宅一喻，正對治以求天人果報為究竟者。

又，佛為對治各慢，詳說三平等之義，如前三周皆有為聲聞人授記之事，此明乘平等。在〈見寶塔品〉中，現生死涅槃等相，此明生死涅槃平等。又開塔後，見釋迦牟尼

與多寶佛報身同坐，此明報化二身平等。是為三平等。此〈譬喻品〉，即為明乘平等之始。

戊二 鷲子領解

己一 長行

爾時，舍利弗踊躍歡喜，即起合掌，瞻仰尊顏而白佛言：今從世尊聞此法音，心懷踊躍，得未曾有。

此釋聞法歡喜。舍利弗聞開權顯實之說，歎為得未曾有。蓋以為聞法四十年來，初不知所修之二乘法，即是一乘法，正為大乘法之方便也。踊躍，身業歡喜之表示。

所以者何？我昔從佛聞如是法，見諸菩薩受記作佛，而我等不預斯事，甚自感傷失於如來無量知見。世尊！我常獨處山林樹下，若坐若行每作是念：我等同入法性，云何如來以小乘法而見濟度？是我等咎，非世尊也。所以者何？若我等待說所因成就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者，必以大乘而得度脫。然我等不解方便隨宜所說，初聞佛法，遇便信受，思惟取證。世尊！我從昔來終日竟夜每自剋責，而今從佛聞所未聞未曾有法，斷諸

疑悔，身意泰然，快得安隱。今日乃知真是佛子，從佛口生，從法化生，得佛法分。

此釋歡喜之由。我昔從佛聞如是法，指所聞之權說小乘法。舍利弗因所聞者為如是權法，而所見者則為諸菩薩受記作佛等事，故甚感傷，自失於如來不可度量之知見也。同入法性，猶言同聞佛法，契入於無為之涅槃性也。待說所因成就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者，猶言等待希望佛為說成就大菩提之因行，即發四弘願成無上覺之大心也。遇便信受思惟取證，謂遇此方便權說，即信受求證，誤以此為究竟。疑悔，即舍利弗自疑何以獨受小乘之度脫，并悔當日不早從大乘法修習也。佛子者，佛以法界性為身，眾生亦同為一法性所生，故同為佛子；然因迷於五蘊之法，違背法性，故眾生不能真為佛子。從佛口生，謂眾生聞佛口輪不思議化說法，遂生慧命也。從法化生，謂以聞、思、修三慧了解起行，伏斷一切無明，開顯一切功德，以證於真如而生於如來之家也。得佛法分，謂親證入於佛身之少分。舍利弗既自感傷，復謂我等常自悔恨同聞佛法，而佛不以大乘度我，為我等不仰待佛說成就菩提因行之咎。然實由我等不解佛之方便說法，而即以此方便為佛法之究竟，遂思惟取證，以是致生疑悔耳。今聞前說小乘即是一乘之方便，則是

我等前所修證者，並非有背於大乘，正可由此以趨於一乘之究竟，仍為真佛子，仍從佛口生，仍從法化生。且因佛說，可證我等為已得如來法身之一部分，更何有所修小乘法終非大乘之疑，及往昔不早修習大乘之悔也哉！

己二 重頌

爾時，舍利弗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我聞是法音，得所未曾有，心懷大歡喜，疑網皆已除。
昔來蒙佛教，不失於大乘。佛音甚希有，能除衆生惱，
我已得漏盡，聞亦除憂惱。

此下重頌，共二十五頌半。此頌聞法歡喜及斷諸疑悔。疑網，疑惑難於出離，如墮於網。除衆生惱，謂除衆生煩惱障之憂惱。我雖漏盡，已無煩惱，然有此法執之憂惱，今亦斷除矣。

我處於山谷，或在林樹下，若坐若經行，常思惟是事。
嗚呼深自責，云何而自欺？我等亦佛子，同入無漏法，
不能於未來，演說無上道。

譬喻品第三

149

法華經講演錄

150

此頌自歎證於小智，失於大法。自欺，謂自安於小，不求大果，為自欺蔑。同入無漏法，猶言同入佛性也。

金色三十二，十力諸解脫，同共一法中，而不得此事。
八十種妙好，十八不共法，如是等功德，而我皆已失。
我獨經行時，見佛在大衆，名聞滿十方，廣饒益衆生，
自惟失此利，我為自欺誑。我常於日夜，每思惟是事，
欲以問世尊：為失為不失？我常見世尊，稱讚諸菩薩，
以是於日夜，籌量如是事。

此頌甚自感傷失於如來無量知見。金色，佛身紫磨金色。三十二，指佛身之三十二相好。十力、解脫，已見前釋。八十種妙好，即佛身相之八十隨形好。十八不共法，謂佛有種種智慧功德，如身無誤失，定、慧無減，知三世無著無礙等，共十八種，為二乘人之所不能共有。舍利弗言：我與諸菩薩共同修此佛法，而獨於佛之光明、智慧、功德一無所得，自惟悉由自心欺誑，得於小乘自謂究竟。每欲問佛以證明我所修習，是否失於大法。而又常見佛稱讚菩薩之大乘，以是故我日夜籌量於是事也。

今聞佛音聲，隨宜而說法，無漏難思議，令衆至道場。我本著邪見，為諸梵志師，世尊知我心，拔邪說涅槃。我悉除邪見，於空法得證，爾時心自謂，得至於滅度。而今乃自覺，非是實滅度。若得作佛時，具三十二相，天人夜叉衆，龍神等恭敬，是時乃可謂，永盡滅無餘。佛於大衆中，說我當作佛，聞如是法音，疑悔悉已除。初聞佛所說，心中大驚疑：將非魔作佛，惱亂我心耶？佛以種種緣、譬喻巧言說，其心安如海，我聞疑網斷。佛說過去世，無量滅度佛，安住方便中，亦皆說是法。現在未來佛，其數無有量，亦以諸方便，演說如是法。如今者世尊，從生及出家，得道轉法輪，亦以方便說。世尊說實道，波旬無此事，以是我定知，非是魔作佛。我墮疑網故，謂是魔所為。聞佛柔輭音，深遠甚微妙，演暢清淨法，我心大歡喜，疑悔永已盡，安住實智中。

譬喻品第三

151

法華經講演錄

152

此頌聞所未聞，疑悔永斷。梵志，即以升梵天為志，為婆羅門外道。仍在分段生死中，故曰邪見。舍利弗原從婆羅門出家修行，後佛說以涅槃，由空得證，故曰本著邪見，世尊為之拔除也。小乘滅度，不過了脫於三界生死之苦，仍非永盡無餘；然欲證大乘之究竟涅槃，亦可先證四果。故舍利弗雖證小乘之果，初不自信終當作佛。一聞佛說已當作佛，幾疑為波旬之說，來相惱亂。迨聞佛示開權顯實之說，及聞三世諸佛亦以方便演說，而說此方便即是說實道，即皆為演暢清淨之法。由是心大歡喜，疑悔悉除，立證入於如來實智之中也。

我定當作佛，為天人所敬，轉無上法輪，教化諸菩薩。

此頌真是佛子，得佛法分。

戊三 如來述成

爾時，佛告舍利弗：吾今於天、人、沙門、婆羅門等大衆中說，我昔曾於二萬億佛所，為無上道故常教化汝，汝亦長夜隨我受學，我以方便引導汝故生我法中。舍利弗！我昔教汝志願佛道，汝今悉忘，而便自謂已得滅度。我今還欲令汝憶念本願所行道故，為諸聲聞說是大乘經，名妙

法蓮華、教菩薩法、佛所護念。

此謂如來敘述昔權今實之事也。婆羅門，即梵志，謂以升梵天為志。佛於天、人、沙門、婆羅門等眾中說，明非對少數人說也。長夜受學，長夜即無明昏闇之義，喻舍利弗昔在生死煩惱中，隨佛受學也。以方便引導生我法中，謂佛以二乘權法引導舍利弗，舍利弗由是遂能入道，能從佛口生，從法化生也。佛於往劫，本令舍利弗志願佛道，乃今生已忘本因，但證小乘，便謂已度。故佛為諸聲聞開示大乘，實欲令聲聞中上首之上根舍利弗，還憶本願之大乘道也。

戊四 佛為授記

己一 如來授記

庚一 長行

舍利弗！汝於未來世，過無量無邊不可思議劫，供養若干千萬億佛，奉持正法，具足菩薩所行之道。

此明授因記。正法，即大乘法，亦即不離於大乘之方便法。具足菩薩所行之道，謂修菩薩之六度萬行，已圓滿具足也。

當得作佛，號曰華光如來、應供、正徧知、明行足、善逝、世間解、無上士調御丈夫、天人師、佛、世尊。國名離垢，其土平正，清淨嚴飾，安隱豐樂，天人熾盛。瑠璃為地，有八交道，黃金為繩，以界其側。其傍各有七寶行樹，常有華果。華光如來亦以三乘教化眾生。舍利弗！彼佛出時，雖非惡世，以本願故，說三乘法。其劫名大寶莊嚴。何故名曰大寶莊嚴？其國中以菩薩為大寶故。彼諸菩薩無量無邊不可思議，算數譬喻所不能及，非佛智力無能知者。若欲行時，寶華承足。此諸菩薩非初發意，皆久植德本，於無量百千萬億佛所淨修梵行，恆為諸佛之所稱歎，常修佛慧，具大神通，善知一切諸法之門，質直無偽，志念堅固。如是菩薩，充滿其國。舍利弗！華光佛壽十二小劫，除為王子未作佛時。其國人民，壽八小劫。華光如來過十二小劫，授堅滿菩薩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記，告諸比丘：是堅滿菩薩次當作佛，號曰華足安行、多陀阿伽度、阿羅訶、三藐三佛陀，其佛國土亦復如是。舍利弗！是華光佛滅度之後，正法住世三十二小劫，像法住世亦三十二小劫。

此明授果記。作佛，謂作應化身佛。依《華嚴經》云：初地菩薩已證法身者，始能

八相成道。《起信論》則云：初住——發心住——菩薩得法少分，亦能應化作佛。故舍利弗作佛，當為應化身之佛。蓋究竟佛為妙覺圓滿之位，而初地或初住得佛身法分者，亦得示現八相應化身也。佛能授記，為佛十力中之一力。惟佛以後得智中之世俗智，於未來事一切差別之相悉皆了知，故於舍利弗等成佛名號、依正莊嚴、佛及眾生壽命劫數，盡能一一記之無遺。至菩薩亦能為人授記，然只能因眾生皆有佛性之故。如常不輕菩薩，謂人皆當作佛，隱約以為記別耳。菩薩但能授因行之記，而受記者將來因果差別之相，則唯佛能知。本經授記有六：一為菩薩記，五為如來記。如《常不輕品》授因記，餘皆授別記，謂分別授記。又《五百弟子品》授同記，謂共同授記，《學無學品》授後記，即現不在會後展轉授記。《提婆達多品》授無怨記，提婆達多遠劫以來與佛同發心修道，中間屢違害佛，及佛說法時，提婆達多已入地獄，故授記為示無怨惡故。又與比丘尼及龍女授通行記，示現女人在家出家修菩薩行者皆堪成佛。此為本經各各授記之相。本節為舍利弗授記，即為別記中之一。

佛授舍利弗記，與為即當作佛之等覺菩薩授記，為八地以上不退轉之菩薩授記，及為初地以上證於法身之菩薩等授記，均各不同。蓋佛只以舍利弗既經迴小向大，決趨大

乘，將來必當作佛，故此時即為授記也。

華，即妙法蓮華之華。就眾生本心開顯佛之知見，是為華之意義。光，即如來智慧之光。華光如來，為舍利弗將來應身佛之別號。應供、正徧知等十種為通號。離垢，清淨之義。瑠璃，喻地光明之象。八交道，為修八正道之因行。蓋其國清淨，無四惡趣，盡為善趣眾生，故天人熾盛，菩薩充滿。離垢國土既無惡趣，且多菩薩，所以仍用三乘說法者，以舍利弗本願如是，亦如釋迦牟尼之先以方便化導舍利弗也。劫者，時分之通名。一剎那、一時、一日、一歲，乃至一世界之成住壞空，均得名為一劫。此小劫者，當指合閻浮提人壽之一增劫、一減劫為一小劫而言。華光如來佛壽十二小劫，自作佛時算起，其為王子及未作佛時之年歲，不在此數也。堅滿者，精進成就意。華足安行者，由聞法華佛果圓足，并行法華之安樂行也，此皆菩薩因名顯德之別號。正法住世，謂值佛正法時，有教、有行、有證。像法住世，謂正法已衰，惟有教、有行，無證果者。至佛末法時，則唯有教在，行證皆無矣。

庚二 重頌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舍利弗來世，成佛普智尊，號名曰華光，當度無量衆。供養無數佛，具足菩薩行，十力等功德，證於無上道。過無量劫已，劫名大寶嚴，世界名離垢，清淨無瑕穢。以瑠璃爲地，金繩界其道，七寶雜色樹，常有華果實。波國諸菩薩，志念常堅固，神通波羅蜜，皆已悉具足。於無數佛所，善學菩薩道，如是等大士，華光佛所化。佛爲王子時，棄國捨世榮，於最末後身，出家成佛道。華光佛住世，壽十二小劫；其國人民衆，壽命八小劫。佛滅度之後，正法住於世，三十二小劫，廣度諸衆生；正法滅盡已，像法三十二，舍利廣流布，天人普供養。華光佛所爲，其事皆如是。

此十頌半，重頌授因記果記。

其兩足聖尊，最勝無倫匹，波即是汝身，宜應自欣慶。

此頌結會令欣，言舍利弗汝既受佛記，汝即是佛，應自欣慶，述此以爲此法會之歸

結也。

己二 四眾回向

庚一 長行

爾時，四部眾——比丘、比丘尼、優婆塞、優婆夷，天、龍、夜叉、乾闥婆、阿修羅、迦樓羅、緊那羅、摩睺羅伽等大眾，見舍利弗於佛前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記，心大歡喜，踊躍無量，各各脫身所著上衣以供養佛。釋提桓因、梵天王等與無數天子，亦以天妙衣、天曼陀羅華、摩訶曼陀羅華等供養於佛，所散天衣住虛空中而自迴轉。諸天伎樂百千萬種，於虛空中一時俱作，雨眾天華而作是言：佛昔於波羅奈初轉法輪，今乃復轉無上最大法輪。

此釋人天供養、讚歎回向。舍利弗本爲聲聞眾之上首，眾所知識，故天人等眾聞佛爲之授記作佛，均起自慶慶人之意。歡喜，喜發於內。踊躍，喜形於外。脫衣供養於佛，表示莊嚴佛身之誠意。天衣住空迴轉，顯當時之靈瑞，并喻聞《法華經》者超出四生，心擬妙理，兼有循迴三界俯悲群物之意。百千伎樂同時俱作，有二義：一、因天人共同

業所感之果報，空中自然有音樂應時顯現。一、即非天眾中緊那羅王等之各種天樂，應時齊奏也。波羅奈，即鹿野。天人等眾謂佛昔於波羅奈度五比丘，說苦、集、滅、道四諦小乘法，為初轉法輪，今於此會乃說此一乘妙法，是為轉最大之法輪也。

庚二 重頌

爾時，諸天子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昔於波羅奈，轉四諦法輪，分別說諸法，五眾之生滅。
今復轉最妙，無上大法輪，是法甚深奧，少有能信者。

此頌昔說小乘，今說大法。五眾，指天、人、畜、鬼、地獄之五趣眾生。生滅，謂五眾均在生滅之中也。又，五眾亦釋為五蘊法，即五陰法。眾之義為聚，故五眾生滅，即五蘊之生滅法也。言佛初說四諦小法，及分別說五蘊等之生滅法，今乃於此轉大法輪也。

我等從昔來，數聞世尊說，未曾聞如是，深妙之上法；
世尊說是法，我等皆隨喜。

此頌歎法勝妙。隨喜，隨順佛法而喜悅也。

譬喻品第三

159

法華經講演錄

160

大智舍利弗，今得受尊記，我等亦如是，必當得作佛。
於一切世間，最尊無有上，佛道叵思議，方便隨宜說。
我所有福業，今世若過世，及見佛功德，盡迴向佛道。

此頌眾欣作佛，發心迴向。言佛既授舍利弗記當作佛，則知我等亦當作佛，故欣佛道為不可思議。願以今昔一切福業功德，盡回向於佛乘也。

丁二 二周說法

二周說法，專利中根，以中根眾生非直說所能領悟，故須以譬喻得解。

戊一 如來喻化

己一 鷲子請

爾時，舍利弗白佛言：世尊！我今無復疑悔，親於佛前得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記。是諸千二百心自在者，昔住學地，佛常教化言：我法能離生老病死，究竟涅槃。是學無學人，亦各自以離我見及有無見等，謂得涅槃。而今於世尊前聞所未聞，皆墮疑惑。善哉世尊！願為四眾說其因緣，令離疑悔。

鷲子首言已親受記，不復再有疑悔，此可明如來為弟子授記之深意。心自在，指阿羅漢，於性障、禪定障俱得解脫，故得自在。以有我見故生有無等邊邪見，此有無見等總攝有無、斷常六十二外道邪見而言。舍利弗言：佛昔自說：我法能離現前所見生老病死之苦，究竟涅槃。諸人由是如法修行，定知已滅苦因，決證涅槃。今復聞佛捨權就實之說，則彼各不知自當作佛，復不知先所證得者果為何法，故墮疑惑，願世尊為之說明也。

己二 釋尊說

庚一 總略指答

爾時，佛告舍利弗：我先不言諸佛世尊以種種因緣、譬喻、言辭方便說法，皆為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耶？是諸所說，皆為化菩薩故。然舍利弗！今當復以譬喻更明此義，諸有智者以譬喻得解。

佛於二乘眾說方便法，即是說大乘法，已無日不為說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法。故先總略指諸佛世尊之往事為答，次復許用譬喻以再明此義。

庚二 正說法喻

譬喻品第三

161

法華經講演錄

162

辛一 長行

壬一 喻說

癸一 喻昔權說

子一 三界佛有喻

舍利弗！若國邑聚落有大長者，其年衰邁，財富無量，多有田宅及諸僮僕，其家廣大唯有一門。

國邑聚落，泛指一處所而言。聚落，猶云村落，謂聚居之處及其院落也。國大於邑，邑大於聚落。聚落最小，喻小千世界；邑喻中千世界；國喻大千世界。又若國、若邑、若聚落，亦標舉一處為喻佛土之義。佛土有法性土、受用土、應化土之別。法性土，即常寂光土，所謂如來之常住真心寂滅清淨者是也。受用土，即實報莊嚴土，如來之依報莊嚴是也。應化土，即如來以本願力示現應身教化之國土是也。如釋迦牟尼示現應化身於娑婆大千世界，此世界即為釋尊之應化土。故以國、邑、聚落喻世尊之應化土。長者，家主之稱，喻佛也。佛有法性佛、受用佛、應化佛之別，即佛之法身、報身、應身是也，義如前釋。此長者喻應身佛。大者，非可等同之義。年高則衰邁，又六根成熟謂之衰邁，

喻佛經過長劫修行，始得功德成熟以至成佛也。財富，言多財而富，喻佛法財無量，所有智慧功德等同真如，六波羅蜜究竟成就，萬德莊嚴能與眾生以樂，隨順說法能拔眾生於苦。地能生物者為田，田能生財，喻能生一切功德，以佛先有導引萬行之智德，斷除煩惱之斷德，故能生長成熟一切功德。此田即喻智斷二種之生德處。宅，家宅也，喻根本識，即菴摩羅識——即清淨無垢識——故本識亦名為宅識。此識佛與眾生根本相同，第此識在佛則為無垢識，在眾生則因為無明覆障、惑業熏積，遂成為阿賴耶識耳。佛與眾生即同此根本識，即同以此識為宅。眾生因有無明覆障此識，如朽穢毀壞之宅，復不自知其有而惟佛能有之，故曰「佛以諸眾生而為其家」，又曰「諸有情土是為菩薩嚴淨佛土」。復以眾生無量，佛土亦無量，此宅識在依報即器界體，在正報即根身體，故曰多有。僮僕，指在此宅中之奴僕，既喻眾生心內之一切無明煩惱，亦喻佛果上戒、定、慧所成之功德。蓋惟佛智能轉一切煩惱為功德，如家主清明，奸狡之奴亦聽調御，所有僮僕悉屬有用之人。而眾生為無明所驅使，本心喪失，如僕強主弱，田宅悉被侵佔，所有僮僕皆賊人耳。家與宅同義。十法界皆在此根本心中，故曰廣大。此廣大之家，即喻大乘之自體相。能出入者為門，此家惟有一門，喻即唯一大乘之門。以語文顯示大乘法性

者，為一乘之教門。以功行證入大乘法性者，為一乘之行門。此為唯一佛乘之門；其餘修習人天福報，貪著有漏禪定，及執著有無、斷常等外道邪見者，皆非此門。

子二 五趣危亡喻

多諸人眾，一百、二百，乃至五百人，止住其中。堂閣朽故，牆壁隕落，柱根腐敗，梁棟傾危。周帀俱時，欬然火起，焚燒舍宅。長者諸子，若十、二十，或至三十，在此宅中。

依上文所述，根本識既為家宅之體，佛與眾生同具此識，是佛與眾生原在一家。若眾生不為無明煩惱所覆障，則同一清淨真性，同一為佛，何有眾生之相可得？更有五趣眾生之相可得？故佛與眾生非可言異。然因無明妄動，各末那識執持阿賴耶識以為自己，遂安立此有情世間，遂有三界，而五趣眾生之差別相亦由是顯現；故佛與眾生，即非可言一。以非一故，故曰多諸人眾。又家宅之實體為虛空，虛空無相，非一非多，非大非小，非方非圓，悉隨宅之一多、大小、方圓以為一多、大小、方圓。此宅亦復如是，故真空為第一義之宅，以無明煩惱故名曰火宅。百人，舉多數而言；五百，指五趣。先有天為一百，次有天、人為二百，次有天、人、畜、鬼、獄為五百。此五趣眾生流浪生

死，輪迴不息，皆不出於三界，故曰止住其中。又五百人止住其中，別義亦釋為趣業識止住於根本識之中。

堂，喻身根，即眼耳鼻舌之總相；閣，為堂之附部，喻附身之眼耳鼻舌諸根，此喻色陰。五根為地、水、火、風之四大所成，四大之性互相為礙，如水火相剋，風地相礙等是。以礙故變，由是剎那遷流，念念生滅。始以業力大之故，能互攬相礙之四大和合以為身根，其和合繼續之時間即為身根之壽命。以變礙已極，相續之相將盡，遂有老病之相。堂閣朽故之義，亦復如是。宅之外御為牆，內捍為壁；又牆壁均有邊際之義，此喻想陰。想為心相，心所緣境，等同虛空，本無邊際。以想取相，遂有分限。譬之於色，本無限量，以虛空莫非色故。今見為青相或白相，則所緣之境遂有白、青等相之限量，有相斯有名矣。宅內之有牆壁亦復如是，故牆壁為宅之分際，喻想陰為心境之分際。以想陰剎那生滅，故以牆壁墮落為喻。柱，為宅舍存在之根，猶人生之有命根，此喻行陰。一切心所，除想及受皆行陰之所攝，命根為不相應心行中之一法。是法即依能生第八識報體之業種所有勢限而立，是為一身之生命。業勢未盡，則此命根相續，業盡則命根斷矣。又命有命定之義，如既受人身之後即定為人，不能通於他趣。然命根之時分有限，

必有敗壞之日，柱根腐敗即喻命盡之義。梁為橫樑，棟為豎椽，皆以撐柱屋宇，即喻受陰。受有內受、外受二種。內受，即正報之異熟果受，謂受內有之正報，故以棟喻之。外受，即依報之增上果受，謂受外領之境界，故以梁喻之。以柱根腐敗，故梁棟傾危，喻命根既敗壞，故果受銷亡也。

周市，喻徧於五蘊，俱時，喻念念同起。欬然，無端而有之義。火，喻煩惱。焚燒舍宅，喻煩惱增長五蘊，復因五蘊生諸煩惱，兩相因有，使五蘊身成不淨、苦、無常、無我也。

五趣眾生皆是佛子，等是無二，惟此堪稱為長者之子者，乃指具有出世無漏種子者而言。若十者，指大乘種性之菩薩；二十，指獨覺；三十，指聲聞也。又或釋：十為大乘種性者，二十為大乘兼具聲聞或獨覺種性者，三十為兼具此三乘種性者，其義亦通。此諸人眾同居是宅，喻三乘種性人悉依此根本識而住。然此識若不為末那識所覆障，即不名為阿賴耶識而名為菴摩羅識，喻不名火宅而名為安宅。若一為末那識所覆障，則此識遂轉為阿賴耶識。處此無明煩惱熾盛之中，難於出離，猶諸子在火宅中不易救脫，為長者之所驚怖也。

長者見是大火從四面起，即大驚怖而作是念：我雖能於此所燒之門安隱得出，而諸子等於火宅內，樂著嬉戲，不覺、不知、不驚、不怖，火來逼身，苦痛切己，心不厭患，無求出意。

此釋見苦悲生。謂長者見火焚宅，自固安然出於火門，而見諸子著於戲樂，不知遠離，致遭火逼之苦，心起大悲也。長者本無驚怖，就相言之，佛在安宅，眾生在火宅，何有驚怖？自根本識言，佛與眾生同以此識為體，故佛亦眾生，即同在此火宅煩惱之中，然佛究不為煩惱之火所灼，更何驚怖之有？蓋長者乃為諸子而驚怖耳，此長者之大悲也。佛所自證之本心，本無煩惱，故佛之安宅本無焚燒之相，即亦無安隱出入之相可言。蓋長者念自處之安而顯諸子之危，不易出離於火耳。何以故？以諸子方著於嬉戲，不覺有火故。喻眾生方著於五欲，不知有將墮惡道之苦也。

舍利弗！是長者作是思惟：我身手有力，當以衣被、若以几案、從舍出之。復更思惟：是舍唯有一門而復陜小，諸子幼稚未有所識，戀著戲處，或當墮落為火所燒。我當為說怖畏之事，此舍已燒，宜時疾出，無令為

火之所燒害。作是念已，如所思惟具告諸子：汝等速出！父雖憐愍，善言誘喻，而諸子等樂著嬉戲，不肯信受，不驚不畏，了無出心，亦復不知何者是火？何者為舍？云何為失？但東西走戲視父而已。

此釋示大不怖。謂示以大乘而眾生並不怖求也。佛具根本、後得二智為身有力，佛具神通為手有力。衣被可護幼小童孺以出於火，喻度下根；几案可佐少壯登陟以逃於火，喻度中根。一門，唯喻一大乘之門。陜小者，喻此大乘教門，為二乘人說，彼不能行，致此大乘門不容彼行即反名為陜小也。墮落為火所燒，喻初心眾生貪著欲樂，將為煩惱所纏永不能出也。不知何者是火、何者是舍、云何為失者，喻眾生不知五欲之為苦本，不知何者為清淨之自心，及如何為覆障其本心也。東西走戲視父而已，喻眾生但自取生死輪迴於三界，於佛所說毫無覺悟也。本節譬喻之意，言佛曾思惟欲以佛果上之智慧神通力度此眾生，而眾生以障重之故，其去佛果功德太遙，無由接受。復思以大乘因行之門示之，而眾生未能起信，即無由起行。乃為說生死怖畏之事，以促其速求出於三界火宅，此即權說，此即密說大乘，而無如眾生之不驚不怖如故也。

爾時長者即作是念：此舍已為大火所燒，我及諸子若不時出，必為所焚，

我今當設方便，令諸子等得免斯害。

此釋思方拔濟。謂思方便之法，以拔濟眾生也。諸子皆已具出世無漏智種者，故此時亟應度脫以免其受煩惱業苦之害。彼既以生死輪迴為樂，我以其所更樂者引之，斯易出矣。

父知諸子先心各有所好，種種珍玩奇異之物，情必樂著，而告之言：汝等所可玩好，希有難得，汝若不取，後必憂悔。如此種種羊車、鹿車、牛車，今在門外，可以遊戲。汝等於此火宅宜速出來，隨汝所欲皆當與汝。

此釋正說三乘。知先心者，為長者根勝劣智力，及宿住念智力之所知也。各有所好，喻各人種性，與其自果諸功德之所趣向各有不同，此如來先逗說法之機也。以下告言往取三車速出火宅，喻如來正說方便之法。憂悔，喻三乘眾生，幸親值佛，得由方便引出，否則貪著於三界火宅不易出離，為可憂之事而悔將無及也。說牛車，所以歆上根；說羊車、鹿車，所以并歆中、下二根。佛之本意，原無有此若二、若三之乘，而眾生因歆於三乘之故，不知方便，取證耽著。如修禪定者，貪於禪味之樂；研教義者，著於勝妙之

文。不知此第如來欲令眾生由是以出於生死，並不欲其止滯於是也。三車之喻，亦復如是。牛車喻大乘，即求證根本法性，成後得智，以圓成佛果上之一切種智是。而車之體，即後得智也。二乘眾生以未證法性故，不能得此車，但已聞牛車之名相，可由是求而得之耳。

子四 依言免難喻

爾時，諸子聞父所說珍玩之物，適其願故，心各勇銳，互相推排，競共馳走，爭出火宅。是時，長者見諸子等安隱得出，皆於四衢道中露地而坐，無復障礙，其心泰然，歡喜踊躍。

諸子適願，喻三乘眾生在三界中，本各各求其玩樂，及聞有羊車、鹿車、牛車之可得玩，故皆適願。由是因佛方便之教，爭起而行，得出火宅。推排，喻勤進善行及排斥惡業。四衢，喻四諦法。露地而坐，地，喻理；坐，喻以智證於理也。又，大乘之人已入初地，得無住涅槃，伏諸煩惱，離分段死，故名露地而坐無復障礙也。泰然，謂諸子出苦心安。歡喜，則明長者之無復驚怖也。

時諸子等各白父言：父先所許玩好之具——羊車、鹿車、牛車，願時賜與！舍利弗！爾時，長者各賜諸子等一大車，其車高廣，眾寶莊校，周帀欄楯，四面懸鈴。又於其上張設憶蓋，亦以珍奇雜寶而嚴飾之。寶繩交絡，垂諸華纓，重敷婉筵，安置丹枕，駕以白牛，膚色充潔，形體姝好，有大筋力，行步平正，其疾如風。又多僕從而侍衛之。

此喻授實中之子索三車，父與一乘也。一大車，喻唯一大乘。大乘法，即菩薩法，本徧攝九法界。以地位言，初地以上證不退位，方為真正菩薩；以前則以初發心故為相似菩薩。若迴小向大之聖眾，亦得稱為菩薩；蓋雖未證於法身，然既發大乘心，必修大乘行，更不退墮，已以佛之種智為趨向，為依止，定可得一乘種智之車。此長者賜諸子等一大車之微意也。

此下詳釋大車、白牛、僕從三種。大車既喻大乘法，故此車體即為後得智，亦即一切種智也。高廣，喻體性、相、用之豎超三際橫徧十方也。又，以一切智起萬行，萬行成就為萬德，此為眾寶莊校之義。遮外惡而不入，持內善而不失，是周帀欄楯之義。四

面，喻四辯才。鈴，喻振導教化。幟蓋，喻慈、悲、喜、捨四無量心，覆蓋一切。寶繩喻四弘願，有四弘願則一切功德不致散失，故有交絡之義。垂，攝也；華纓，喻布施、愛語、同事、利行之四攝法。筵，為安止之處；婉，華美也；重敷婉筵，喻四禪八定。又依《維摩詰經》，可釋為三業清淨。丹枕，止息之具，喻滅受想定；或通指一切禪定言。以三業清淨，因戒生定，故有諸禪。以上釋大車。

白牛，喻根本無分別智，能導引一切種智之車，如牛之引車也。白，喻根本法性清淨，與一切染法不相應。膚充，喻真智性體充實；色潔，喻智體本來清潔。形體姝好，喻有根本無分別智以起清淨之行，則一一諸法皆成無漏功德也。有大筋力，喻以無分別大般若為先導，故一切善無不成，一切惡無不斷也。行步平正，喻能伏煩惱。具足二空真智，無所滯者，故云行步。無所偏倚，故曰平正。其疾如風，喻正智頓圓，直趨佛果。以上釋白牛。

根本、後得二智，既為牛車之體，所有智體上之功德——轉一切煩惱而成之功德，是為僕從之義。多者，喻佛以法界藏為功德藏；法界無盡，功德藏亦無盡也。以上釋僕從。所以者何？是大長者財富無量，種種諸藏悉皆充溢，而作是念：我財物

無極，不應以下劣小車與諸子等。今此幼童皆是吾子，愛無偏黨，我有如是七寶大車，其數無量，應當等心各各與之，不宜差別。所以者何？以我此物周給一國猶尚不匱，何況諸子？是時，諸子各乘大車，得未曾有，非本所望。

此喻授實中之釋成父志、越子本心也。喻眾生同具出世無漏種子，同聞佛法，同起於行，即皆平等同為佛子，故應以平等心各與以大乘，不宜差別也。此物周給一國不匱者，喻清淨法性眾生同具，佛不過就眾生所自有者而指示之，是為不給與之給與，夫何匱乏之有？諸子求牛車者，懼或不得，今竟已得；求羊車、鹿車者，所求甚小，今竟得大，故均出於本望之外。

子一 釋疑喻

舍利弗！於汝意云何？是長者等與諸子珍寶大車，寧有虛妄不？舍利弗言：不也，世尊！是長者但令諸子得免火難，全其軀命，非為虛妄。何以故？若全身命便為已得玩好之具，況復方便於彼火宅而拔濟之。世尊！若是長者乃至不與最小一車，猶不虛妄。何以故？是長者先作是

意：我以方便令子得出。以是因緣，無虛妄也。何況長者自知財富無量，欲饒益諸子等與大車。佛告舍利弗：善哉善哉！如汝所言。

此以譬喻釋明前言虛妄之疑。謂長者先於火宅之中，許諸子三種之車，今既至宅外，則各與一大白牛車，是與前許三車有別。諸子或疑前言為虛妄，遂借舍利弗之答以釋明之。言長者但為欲免諸子火難，故從其心好許以三車，苟全其命，彼已便為得樂。即不與一小車，猶非虛妄，何況等與大車？更無虛妄之嫌矣。喻佛今日之正說大乘，無礙於昔日之權說三乘也。

壬二 合法

癸一 合昔權

子一 合三界佛有

舍利弗！如來亦復如是，則為一切世間之父，於諸怖畏哀惱憂患，無明闇蔽永盡無餘，而悉成就無量知見、力、無所畏，有大神力及智慧力，具足方便、智慧波羅蜜，大慈、大悲，常無懈怠，恆求善事，利益一切，而生三界朽故火宅。

一切世間，合前國、邑、聚落。父，合長者。世間，指有情世間。佛及菩薩得五無怖畏：一、不活畏，二、惡名畏，三、死畏，四、惡趣畏，五、怯眾畏。老、病、死為衰，苦惱為惱，在心為憂，在事為患。惑業苦之根本為無明闇蔽，永盡無餘者，已斷一切惡法，此明佛之斷德。因以成就一切功德，此明佛之智德。既有智、斷二德以為根本，故有無量佛知見、十力、四無畏、六通、十八變之大神力等功德。此合上多有田宅。又有內德智慧，善巧方便，以方便波羅蜜為福德莊嚴，以智慧波羅蜜為智慧莊嚴，此合上財富無量。佛之自受用身有平等同具之慈悲，為眾生之增上緣，恆無休息；應化身有隨順教化之慈悲，拔眾生於火宅，亦恆無休息。故曰慈悲無倦，恆求善事，此合上其年衰邁也。朽故火宅，合上有一大宅，以佛應身所在之宅，即為與眾生同居之三界火宅也。

子二 合五趣危亡

為度眾生老病死、憂悲苦惱、愚癡闇蔽三毒之火，教化令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生老病死四相，遷流不住，茲述如下：分段生死之眾生，自有生以後，各有其才力技能，一至命盡，倏歸烏有。轉生以後，以無夙命之智不能憶知，而其所造善惡業之種

子，悉埋沒於無明覆障之中不自知覺，長此隨業受生，受諸苦惱，是名生苦。及至於老，六根衰敗，動不自由，是名老苦。老不必皆病，病不必老，然病與老相緣，一旦四大不調，變異乖適，是名病苦。老病逼迫，四大分離，業報既盡，一切棄捐，恆情視之，最為悲痛，是名死苦。人之欲望恆不能滿，未得求得，既得患失，存於內為憂，形於外為悲。身心二受均不自在，是為苦惱。此合上宅宇危朽。又在此火宅中不知為苦，是為愚癡闇蔽，以癡故有貪，以貪不遂故有瞋，是為貪瞋癡三毒之火，此合上諸方災起。言如來所以應身三界者，即為拔濟眾生出此火宅，以趣於無上正等正覺，所謂以一大事因緣出現於世也。

子三 合權設方便

見諸眾生為生老病死、憂悲苦惱之所燒煮，亦以五欲財利故受種種苦，又以貪著追求故現受眾苦，後受地獄、畜生、餓鬼之苦，若生天上及在人間，貧窮困苦、愛別離苦、怨憎會苦，如是等種種諸苦，眾生沒在其中，歡喜遊戲，不覺、不知、不驚、不怖。亦不生厭，不求解脫，於此三界火宅東西馳走，雖遭大苦不以為患。

此合上見苦悲生。燒煮喻為苦惱之所逼迫。五欲財利，指色、聲、香、味、觸五欲之樂，以非財利不能滿此樂故。凡夫誤以謀五欲之樂，為謀人生幸福，故有貪著。貪著不得故追求之，推追求者之用心，必以為不得此樂則不樂而苦，若得此五欲財利之樂則樂而不苦矣！豈知此即所謂以苦欲捨苦，苦終無盡也。蓋人之妄心，於所身受之事，稍久即厭以為苦，另以一事代之，其實仍為苦事，而妄心立即以為可樂；而此相代之苦事，亦無不從辛苦追求得來，是於所受各苦之中更增一苦，故曰現受眾苦。夫人道之生活，賴衣、食、住三者以為依止，非此則苦，故須求衣、食與房舍，以為此苦之抵抗，而人心之苦由是遂生，此已為以苦代苦。誠以既在分段生死之中，隨業墮為人身，未證無生，則於根本之苦，實別無究竟解決之法。然此猶為人身不得已之事，即為人心無可避免之苦；若彼追求增上五欲之樂者，則不可解矣！此增上五欲之樂，於所需為不必，於自心為不安，乃仍貪著追求之不已。求不可得，復極種種貪、瞋、癡之煩惱，造種種殺、盜、淫、妄之罪業，以務得此虛幻不實之五欲財利。或竟終不可得；或雖暫得而仍失；或雖未失而報終命盡之己身，已不復能待，終仍捨之而去，以往受自業所招之種種三惡道苦報。彼眾生者，自作之不自見之，而如來見之，此所以悲生也。貧窮困苦唯在人間，愛

離、怨憎通於人天。如強力天子入天宮內，奪其妻子，驅出自宮，是亦愛別離苦。阿修羅王好與帝釋戰鬥，是亦怨憎會苦。以上既明欲界諸苦之別相，更明三種通相之苦：一曰、苦苦，為人及三惡道所受顯著之苦。二曰、壞苦，亦曰樂苦，如諸天所受天福之樂，報盡樂壞終歸於苦。三曰、行苦，無色界天既無苦苦，亦無壞苦，以此天只有捨受並無樂受，以無樂受故自無樂壞之苦受，惟此天隨其定業以為遷流，而不能自主，故有行苦。行苦如漏舟漂流於海中，隨風漂蕩，聽其自沉，此行苦通於三界。眾生貪癡，以苦為樂，沉沒其中，故曰歡喜遊戲。既不覺知，故不怖厭，惟滯著於三界中。忽知為善，則生人、天；忽復造惡，又迴惡道；出沒生死，不求解脫，故曰東西馳走不以為苦患也。

舍利弗！佛見此已，便作是念：我為眾生之父，應拔其苦難，與無量無邊佛智慧樂，令其遊戲。舍利弗！如來復作是念：若我但以神力及智慧力，捨於方便，為諸眾生讚如來知見、力、無所畏者，眾生不能以是得度。所以者何？是諸眾生未免生老病死、憂悲苦惱，而為三界火宅所燒，何由能解佛之智慧。

此合上示大不怖。佛若以神力及智慧力度眾生，即是但讚如來知見之勝妙，不隨順

眾生根性以為說法。如是，則彼眾生雖具出世無漏之種子，將為三界煩惱火之所燒燬，何由得度？更何由能解佛之智慧乎？

舍利弗！如彼長者雖復身手有力而不用之，但以殷勤方便勉濟諸子火宅之難，然後各與珍寶大車。如來亦復如是，雖有力、無所畏而不用之，但以智慧、方便，於三界火宅拔濟眾生，為說三乘——聲聞、辟支佛、佛乘。

此合上思方拔濟。如來拔濟眾生，亦是長者之殷勤方便，不恃身手之力。如來拔濟之方便為何？即能知眾生有此三乘種性之善根已熟，故為說三，不遽說一，使各各求於所契之乘，不復再起顛倒之心，以苦為樂，則庶可速出於三界火宅也。

而作是言：汝等莫得樂住三界火宅，勿貪麤弊色、聲、香、味、觸也！若貪著生愛，則為所燒，汝速出三界，當得三乘——聲聞、辟支佛、佛乘。我今為汝保任此事，終不虛也。汝等但當勤修精進！如來以是方便誘進眾生，復作是言：汝等當知！此三乘法皆是聖所稱歎，自在無繫，無所依求。乘是三乘，以無漏根、力、覺、道、禪定、解脫、三昧等而自娛

樂，便得無量安隱快樂。

此合上正說三乘。三界火宅為內體，麤弊五塵為外境，此內外之苦果體，若貪著之，雖有出世無漏之種子，均為所燒。若不貪著，速出三界，則可得三乘之果。佛即以所自經驗者為之保任，以明不虛。誘進者，三界火宅則誘之出，無上覺路則誘之進。無繫，無生死之繫縛。有漏之法名為有依、有求，無依求則非有漏之法矣！既非有漏之法，則無所依求於三界，自不為三界所繫縛。五根、五力、七覺、八正道、四禪、八定、八解脫、三三昧等，為通於三乘之共德。大乘以一切種智所持之無漏功德為乘，二乘所起之功德，但有名相，尚無實體。佛則已具法性常住之無漏功德乘也。言眾生若乘是三乘，而以無漏諸功德為娛樂，則其安隱快樂更為無量。

子四 令依言免難

舍利弗！若有眾生內有智性，從佛世尊聞法信受，殷勤精進，欲速出三界，自求涅槃，是名聲聞乘。如彼諸子為求羊車出於火宅。

此合上求羊車。智性，為因力；從佛聞法，為善友力；聞法信受，為作意力；殷勤精進，為資糧力。依此四勝力修於涅槃，為聲聞乘。涅槃，亦譯滅度，謂已度生死河，

滅盡煩惱法也。在四涅槃之中，為擇滅涅槃——以智慧擇別破滅煩惱而得解脫——之少分。此為小乘涅槃，以但能度見思惑、滅分段苦也。

若有眾生，從佛世尊聞法信受，殷勤精進，求自然慧，樂獨善寂，深知諸法因緣，是名辟支佛乘。如彼諸子為求鹿車出於火宅。

此合上求鹿車。辟支佛，一稱獨覺，出無佛之世，不待值佛方成道故。一名緣覺，以觀十二因緣法成道故。辟支佛者，已曾於百劫以來聞法修行，廣種福德。其證果也，為求自在慧，不必盡從他緣而得，以自性中之智慧種子最強有力，縱無外緣亦能生起。又所謂自在慧者，因福德、智慧在因已熟，故其慧力不假聞法而始能發動。其性好習靜，不樂憤鬧，獨求獨習，亦無急於利眾之心。聲聞但信受佛語以求解脫，辟支雖共聞法，然以好求自在慧故，須觀一切因緣，故名緣覺，是為辟支佛乘。

若有眾生，從佛世尊聞法信受，勤修精進，求一切智、佛智、自然智、無師智——如來知見、力、無所畏，愍念安樂無量眾生，利益天人，度脫一切，是名大乘。菩薩求此乘故，名為摩訶薩。如彼諸子為求牛車出於火宅。

此合上求牛車。凡乘必具教、理、行、果四義，即聞教、解理、起行、證果。四者兼具，始謂之乘。二乘皆從佛聞法，大乘則專求佛智，佛智以平等法性為體。然平等法性不從求得，故所求者為佛智慧之德。然此德何由成？必求證於法性，斯無明可去而智慧之德以顯，由證法性故成一切智。一切智仍可通於三乘，以二乘亦得人空智故，惟必二空智證真如性，始為根本無分別智等緣一切，無有所緣能緣之相，即成法體性相之相，斯為佛智。蓋真如性本相，即根本一切智，以有無明故其相未顯，然體自未失。若無明一分滅，則智相一分顯矣。得此則起後得智，為萬行之先導，成萬德之莊嚴，由此萬行、萬德之二智，即可成為佛智也。一切智及佛智之成就圓滿，均起於自覺，故名自然智。豁破根本無明，智性顯現，不待外緣，為無師智。如釋迦牟尼坐大樹下，自誓不成正覺不起於座，是即其無師智也。如來知見，總上四智而言。在菩薩因地心中名為般若，在佛果上名為一切種智及一切不共德之種智，如來知見即其別名也。愍念與以樂，是為大慈；利益拔其苦，是為大悲。求此佛智及力、無畏等功德以自度，利益人天眾生以度他，如是發心、領境、修行、成果，均各無上，故名大乘。就發心向大之因行言之，則名菩薩乘。就果地言之，亦名佛乘。薩，言有情；摩訶薩，義言大有情也。

癸二 合今實

子一 合說實

舍利弗！如彼長者，見諸子等安隱得出火宅，到無畏處，自惟財富無量，等以大車而賜諸子。如來亦復如是，為一切眾生之父，若見無量億千眾生，以佛教門出三界苦怖畏險道，得涅槃樂。如來爾時便作是念：我有無量無邊智慧、力、無畏等諸佛法藏，是諸眾生皆是我子，等與大乘，不令有人獨得滅度，皆以如來滅度而滅度之。是諸眾生脫三界者，悉與諸佛禪定、解脫等娛樂之具，皆是一相一種，聖所稱歎，能生淨妙第一之樂。

此言長者既以諸子得出火宅，自惟無量財富，等以大車而賜諸子。如來見眾生出三界苦，得四諦樂，佛智無邊，亦等以大乘開示眾生，不令人獨得滅度也。怖畏險道，指三界火宅。涅槃樂，指四諦法樂。滅度，亦名圓寂。如來滅度，謂法性圓滿，無不成就，法性常寂，無一切生滅之相，是即如來之常、樂、我、淨也。以如來滅度而滅度之，是即等與大乘。一相，即等同真如，非有雜染。一種，即圓融常淨，盡為無漏。此諸一相一種功德，為眾德本，是以能生無上法樂也。

譬喻品第三

183

法華經講演錄

184

子二 合釋疑

舍利弗！如彼長者初以三車誘引諸子，然後但與大車，寶物莊嚴，安隱第一，然彼長者無虛妄之咎。如來亦復如是，無有虛妄，初說三乘引導眾生，然後但以大乘而度脫之。何以故？如來有無量智慧、力、無所畏諸法之藏，能與一切眾生大乘之法，但不盡能受。

就示教上言，為佛以智力與眾生，以大乘法與眾生。其實皆為眾生本有之法，特待佛開示而後能有，故以為佛與之耳。又如來法性圓滿，智慧如海，其所教人等同一法，但眾生祇能隨量領受，故曰不盡能受。蓋倘能盡受，則即生即佛，亦無受而受矣。

壬三 結答

舍利弗！以是因緣，當知諸佛方便力故，於一佛乘分別說三。

法唯一乘，本無二三，惟眾生雖盡具出世無漏種性，而仍有大小差別，故於佛乘方便說三耳。

辛二 偈頌

壬一 頌喻說

癸一 頌昔權說喻

子一 頌三界佛有喻

佛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譬如長者，有一大宅。

長者，指釋迦牟尼。大宅，指此三界火宅。

子二 頌五趣危亡喻

丑一 頌宅宇危朽

其宅久故，而復頓弊，堂舍高危，柱根摧朽，梁棟傾斜，基陛墮毀，牆壁圯坼，泥塗墮落，覆苫亂墜，椽椳差脫，周障屈曲，雜穢充徧。

堂舍，喻色陰；柱根，喻行陰；梁棟，喻受陰；基陛，為堂舍之所由立，喻命根所由起之業思種子；牆壁，喻想陰，悉如前釋。自「泥塗」句以下，喻依正二報通常敗壞不淨之相。

丑二 頌人眾甚多

譬喻品第三

法華經講演錄

有五百人，止住其中。

丑三 頌諸方災起

寅一 總明變怪之相

卯一 喻五鈍使

鴟梟鷂鷲、烏鵲鳩鴿。

此下初十七頌半，總明蟲鬼交加變怪之相。復分為三：初六頌喻貪、瞋、癡、疑、慢，五鈍煩惱；次十頌喻身、邊、邪、見、戒，五利煩惱；後一頌半頌通結。此喻貪煩惱。

蚯蛇蝮蠍、蜈蚣蚰蜒、守宮百足、鼪狸鼯鼠，諸惡蟲輩，交橫馳走。

此喻瞋煩惱。毒物喻瞋心。守宮，蟲名，古以此蟲血注於宮女皮膚以察貞淫，故名守宮。

屎尿臭處，不淨流溢，蜚蜋諸蟲，亦集其上。

此喻癡煩惱。人類見為不淨而蜚蜋樂之，故為癡。猶天界眾生觀人道之不淨而人不

自知，出世聖人觀三界之不淨而眾生不自知也。

狐狼野干，咀嚼踐踏，齧齧死屍，骨肉狼藉。

此喻疑煩惱。野干，似狐而小。狐性多疑，外道以疑故不信正法，遂不知生死流轉之因果而陵滅諦理也。

由是群狗，競來搏撮，飢羸惶惶，處處求食，鬥爭擅掣，唯嗥吠。其舍恐怖，變狀如是。

此一頌半喻慢煩惱，後半頌結之。因疑生慢，故群狗遂來搏撮。群狗，喻七慢、九慢也。飢羸，喻不得法性之法食；惶惶，疑根未斷之貌。鬥爭者，凡夫以名利為鬥爭，外道以邪見神通為鬥爭。擅音叉，五指往取也。唯嗥，亦作唯齧，開口見齒之狀，皆慢態也。

卯二 喻五利使

處處皆有，魍魎魍魎、夜叉惡鬼，食噉人肉。毒蟲之屬，諸惡禽獸，孚乳產生，各自藏護；夜叉競來，爭取食之。食之既飽，惡心轉熾，

鬥爭之聲，甚可怖畏。

此喻邪見煩惱。山川之怪曰魍魎，木石之怪曰魍魎，此皆精靈，若有若無。夜叉、惡鬼，惡業最盛。食噉人肉，謂摧毀人天善道，以上喻邪見之總相。毒蟲惡獸產生藏護，復見食於惡道之夜叉，共相諍鬥，以上喻邪見生眾煩惱，煩惱更滋邪見，互相倚伏之相。

鳩槃荼鬼，蹲踞土埵，或時離地，一尺二尺，往返遊行，縱逸嬉戲；捉狗兩足，撲令失聲，以腳加頸，怖狗自樂。

此喻戒取煩惱。謂重執己見，戒取餘法也。鳩槃荼，為可怖之鬼。蹲踞土埵，專執己見之相。一尺者，執為最勝之義；二尺者，執為涅槃之因。又別解：離地為離欲界，一尺為離色界，二尺為離無色界，皆往返遊行升降輪迴徒勞無功之意。以上喻戒取之總相。外道涅槃非真勝法，生死可賤，喻如於狗。捉狗兩足，喻執守外道之禁戒。撲令失聲，喻使外道傳布於外。以狗腳加狗頸，喻自謂禁戒能取涅槃，如是修習自喜，等於使狗怖畏以自樂也。以上喻戒取之別相。

復有諸鬼，其身長大，鰥形黑瘦，常住其中，

發大惡聲，叫呼求食。

此喻身見煩惱。身見，即我見顯現之相。身長大，喻我見增上；髀形，喻無慚愧；黑，喻無明覆蔽；瘦，喻不得法食；常住中，喻不暫輟；發聲求食，喻身見與我貪相應也。

復有諸鬼，其咽如鍼。

此喻見取煩惱。固執己見，不受他見，如喉細小不堪受食。

復有諸鬼，首如牛頭，或食人肉，或復噉狗；頭髮鬢亂，殘害兇險，飢渴所逼，叫喚馳走。

此喻邊見煩惱，依高大之身見起。如牛頭有兩角，喻著兩邊見。食人肉，喻傷害人天善道。噉狗，喻習行惡業。頭髮鬢亂，為邊見外道兇惡之相。邊見外道不過強執所見，而無功德食、法性水以自給，故有飢渴之相。

卯三 通結

夜叉餓鬼、諸惡鳥獸，飢急四向，窺看窗牖，如是諸難，恐懼無量。

譬喻品第三

189

法華經講演錄

190

夜叉、餓鬼，喻外道之邪見。諸惡鳥獸，喻凡夫之邪見。四向窺牖，喻不見正理，不自滿足而不自在也。

寅二 別明擾攘之由

是朽故宅，屬於一人，其人近出，未久之間，於後宅舍，忽起火起，四面一時，其燄俱熾。

此明主在無災，主亡災起。主人近出，指佛不應身示化於娑婆世界時而言。

棟梁椽柱，爆聲震裂，摧折墮落，牆壁崩倒。

此明火焚宅壞，總顯三界無常之相。

諸鬼神等，揚聲大叫；鷗鷺諸鳥、鳩槃荼等，周幃惶怖，不能自出；惡獸毒蟲，藏竄孔穴，毗舍闍鬼，亦住其中。薄福德故，為火所逼，共相殘害，飲血噉肉。野干之屬，並已前死，諸大惡獸，競來食噉。臭煙烽燄，四面充塞。蜈蚣蚰蜒、毒蛇之類，為火所燒，爭走出穴，

鳩槃荼鬼，隨取而食。又諸餓鬼，頭上火然，飢渴熱惱，周幪悶走。

此明蟲鬼擾攘之相。喻凡夫煩惱、外道煩惱、欲界煩惱、色界煩惱、無色界煩惱，各各有自焚之苦，不能自出。以顯煩惱之多，非惟欲界，即色、無色界并可厭離，此火宅喻之所以為如來大悲心也。毗舍闍，為噉精氣之鬼，喻諸外道厭離欲界，亦修禪定以趣入色、無色界。

寅三 結明可畏

其宅如是，甚可怖畏，毒害火災，衆難非一。

子二 頌權設方便喻

是時宅主，在門外立，聞有人言：汝諸子等，先因遊戲，來入此宅，稚小無知，歡娛樂著。長者聞已，驚入火宅，方宜救濟，令無燒害。

此三頌，頌見苦悲生。令無燒害，喻出世善根令勿為煩惱之所燒害。告喻諸子，說衆患難：惡鬼毒蟲，災火蔓延，

譬喻品第三

191

法華經講演錄

192

衆苦次第，相續不絕。毒蛇虻蝮，及諸夜叉、鳩槃荼鬼、野干狐狗、鷓鴣鳥、百足之屬，飢渴惱急，甚可怖畏。此苦難處，況復大火？諸子無知，雖聞父誨，猶故樂著，嬉戲不已。

此五頌，頌示大不憚。

是時長者，而作是念：諸子如此，益我愁惱。今此舍宅，無一可樂，而諸子等，耽湎嬉戲，不受我教，將為大害。即便思惟，設諸方便。

此三頌，頌思方拔濟。

告諸子等：我有種種，珍玩之具，妙寶好車——羊車鹿車、大牛之車，今在門外。汝等出來，吾為汝等，造作此車，隨意所樂，可以遊戲。此三頌，頌正說三乘。

子四 頌依言免難喻

諸子聞說，如此諸車，即時奔競，馳走而出，到於空地，離諸苦難。長者見子，得出火宅，住於四衢，坐師子座，而自慶言：我今快樂！此諸子等，生育甚難，愚小無知，而入險宅：多諸毒蟲，魑魅可畏，大火猛燄，四面俱起，而此諸子，貪樂嬉戲。我已救之，令得脫難，是故諸人，我今快樂。

此諸子等生育甚難，喻此諸子之出世無漏種子，緣起非易；今在無明覆障之中，仍易被燒害也。

癸二 喻今實說

爾時諸子，知父安坐，皆詣父所，而白父言：願賜我等，三種寶車！如前所許：諸子出來，當以三車，隨汝所欲。今正是時，唯垂給與！長者大富，庫藏衆多——金銀瑠璃、碑磔碼碯，

譬喻品第三

193

法華經講演錄

194

以衆寶物，造諸大車。莊校嚴飾，周不欄楯，四面懸鈴，金繩交絡，真珠羅網，張施其上，金華諸纓，處處垂下，衆綵雜飾，周不圍繞，柔輦繒纒，以為茵褥，上妙細氈，價值千億，鮮白淨潔，以覆其上。有大白牛，肥壯多力，形體姝好，以駕寶車。多諸儼從，而侍衛之。以是妙車，等賜諸子。諸子是時，歡喜踊躍，乘是寶車，遊於四方，嬉戲快樂，自在無礙。

真珠羅網，即幃蓋。柔輦繒纒三句，即重敷婉筵之意。餘如前釋。

壬二 頌合說

癸一 頌合昔權

子一 頌合三界佛有

告舍利弗：我亦如是，衆聖中尊，世間之父。

子一 頌合五趣危亡

一切衆生，皆是吾子，深著世樂，無有慧心。三界無安，猶如火宅，衆苦充滿，甚可怖畏，常有生老、病死憂患，如是等火，熾然不息。

子二 頌合權設方便

如來已離，三界火宅，寂然閒居，安處林野。今此三界，皆是我有，其中衆生，悉是吾子。而今此處，多諸患難，唯我一人，能爲救護。雖復教詔，而不信受，於諸欲染，貪著深故，以是方便，爲說三乘，令諸衆生，知三界苦，開示演說，出世間道。

安處林野，喻如來已證究竟涅槃。三界我有，以佛應化於三界故。

子四 頌合依言免難

是諸子等，若心決定，具足三明，及六神通，有得緣覺，不退菩薩。

三明：即天眼明、宿命明、漏盡明。不退菩薩，住初地上證不退之菩薩也。

癸二 頌合今實

汝舍利弗！我爲衆生，以此譬喻，說一佛乘。汝等若能，信受是語，一切皆當，成得佛道。是乘微妙，清淨第一，於諸世間，爲無有上，佛所悅可，一切衆生，所應稱讚、供養禮拜。無量億千，諸力解脫、禪定智慧，及佛餘法——得如是乘，令諸子等，日夜劫數，常得遊戲，與諸菩薩，及聲聞衆，乘此寶乘，直至道場。

壬三 頌結說

以是因緣，十方諦求，更無餘乘，除佛方便。

庚三 勸信解經欣當佛智

辛一 顯法有權實令捨權取實

告舍利弗：汝諸人等，皆是吾子，我則是父。

汝等累劫，衆苦所燒，我皆濟拔，令出三界。此二頌明父子情深，見苦能拔。

我雖先說，汝等滅度，但盡生死，而實不滅，今所應作，唯佛智慧。

此一頌半，總標昔權今實。但盡分段生死，實非如來滅度，故今日正當求佛智也。若有菩薩，於是衆中，能一心聽，諸佛實法。諸佛世尊，雖以方便，所化衆生，皆是菩薩。若人小智，深著愛欲，為此等故，說於苦諦。衆生心喜，得未曾有，佛說苦諦，真實無異。若有衆生，不知苦本，深著苦因，不能暫捨，為是等故，方便說道。諸苦所因，貪欲為本。若滅貪欲，無所依止，滅盡諸苦，名第三諦。為滅諦故，修行於道，離諸苦縛，名得解脫。是人於何，而得解脫？但離虛妄，名為解脫，

譬喻品第三

197

法華經講演錄

198

其實未得，一切解脫。佛說是人，未實滅度，斯人未得，無上道故，我意不欲，令至滅度。

此十一頌明今實昔權。佛說方便，實皆教菩薩法也，此頌今實；以下頌昔權。著於愛欲者，為說苦諦。又苦因即集之業煩惱，乃為說斷集之道，是為集諦。貪為苦本，貪滅則苦無所依，故為說第二諦之滅諦。欲求證滅，復為說修行離苦解脫之道，是為道諦。若但離虛妄以為解脫，則其所證者為有作四諦，能證無作四諦斯為一切解脫耳。由是知僅住權乘之人，實未得無上大般涅槃之道，故佛說其未實滅度。且不欲此住權之人，不取于大般涅槃之道而即至無餘之滅度也。

辛二 示人有是非令學是除非

壬一 觀根以說勿妄宣傳

我為法王，於法自在，安隱衆生，故現於世。汝舍利弗！我此法印，為欲利益，世間故說，在所遊方，勿妄宣傳。

此言我於一切法得大自在，能契正法之理而說，契眾生之機而說，故為法王，利益

眾生。若汝等不知，則勿妄宣傳也。

壬二 信者位高久植德本

若有聞者，隨喜頂受，當知是人，阿惟越致。若有信受，此經法者，是人已曾，見過去佛，恭敬供養，亦聞是法。若人有能，信汝所說，則為見我，亦見於汝，及比丘僧、并諸菩薩。斯法華經，為深智說，淺識聞之，迷惑不解。一切聲聞，及辟支佛，於此經中，力所不及。汝舍利弗，尚於此經，以信得入，況餘聲聞？其餘聲聞，信佛語故，隨順此經，非已智分。

阿惟越致，言不退轉。信汝所說，信法寶也。則為見我、及比丘、并菩薩，見佛僧二寶也。斯《法華經》為深智說者，以此經難信故，以信此經即當成佛故。言舍利弗汝最上根以信始能證入，餘不信者益不能矣。蓋彼但以信為之故隨順此經，而實非有能信之深智也。

譬喻品第三

199

法華經講演錄

200

壬三 無智之人不信罪相

又舍利弗！憍慢懈怠、計我見者，莫說此經。凡夫淺識，深著五欲，聞不能解，亦勿為說。

此明外道、凡夫具四惡、三惡者，應勿為說。憍，高縱之意。憍與慢、怠、我見，為四惡。又淺識與著五欲與不能解，為三惡也。

若人不信，毀謗此經，則斷一切，世間佛種。或復顰蹙，而懷疑惑，汝當聽說，此人罪報！若佛在世，若滅度後，其有誹謗，如斯經典，見有讀誦、書持經者，輕賤憎嫉，而懷結恨，此人罪報，汝今復聽！

此明不信此經故種惡因。

其人命終，入阿鼻獄，具足一劫，劫盡更生，如是展轉，至無數劫。

此下明不信此經故受惡果。此先釋受地獄果相。獄，即受苦之處。阿鼻，義言無間，

無休息也。

從地獄出，常墮畜生，若狗野干，其形頹瘦，鰲黥疥癩，人所觸燒，又復為人，之所惡賤。常困飢渴，骨肉枯竭，生受楚毒，死被瓦石，斷佛種故，受斯罪報。

此釋受畜生報中之狗、野干果相。頹，音窟，頭禿貌。鰲黥，深黑。疥癩，惡瘡。觸燒，擊觸而燒亂之也。

若作駝，或生驢中，身常負重，加諸杖捶，但念水草，餘無所知，謗斯經故，獲罪如是。

此釋受駝驢果相。駝，即駱駝。

有作野干，來入聚落，身體疥癩，又無一目，為諸童子，之所打擲，受諸苦痛，或時致死。此釋受野干果相。

於此死已，更受蟒身，其形長大，五百由旬。

譬喻品第三

201

法華經講演錄

202

聾聵無足，宛轉腹行，為諸小蟲，之所呌食，晝夜受苦，無有休息，謗斯經故，獲罪如是。

此釋受蟒身果相。呌，義同咬，鳥類口食曰咬。

若得為人，諸根闇鈍，矬陋癡瘖、盲聾背偃。有所言說，人不信受；口氣常臭，鬼魅所著。貧窮下賤，為人所使，多病瘠瘦，無所依怙。

此釋得惡人果後形容醜惡也。根，即眼、耳、鼻、舌、身、意之六根。矬，音坐，平聲，短也。癡，音攣，手拘之病。瘖，腳跛也。背偃，背曲也。病渴曰瘠。無依怙，孤苦也。

雖親附人，人不在意，若有所得，尋復忘失。此釋得惡人果後無所依託。

若修醫道，順方治病，更增他疾，或復致死。若自有病，無人救療，設服良藥，而復增劇。

此釋得惡人果後福祐淺薄。

若他反逆、抄劫竊盜，如是等罪，橫罹其殃。
此釋得惡人果後橫罹災殃。

如斯罪人，永不見佛，衆聖之王，說法教化。
如斯罪人，常生難處，狂聾心亂，永不聞法。
於無數劫，如恆河沙，生輒聾瘂，諸根不具。

此釋得惡人果後無一善果。難處，有困難之處，使不便於聞法也。既不見佛，復難聞法，常根又缺。如是罪人，真永無受度之機緣矣。

常處地獄，如遊園觀，在餘惡道，如己舍宅，
駝驢豬狗，是其行處。謗斯經故，獲罪如是。

此釋輪受地獄、餓鬼、畜生三惡趣之果相。

若得為人，聾盲瘡癩、貧窮諸衰，以自莊嚴，
水腫乾疥、疥癩癰疽，如是等病，以為衣服。
身常臭處，垢穢不淨，深著我見，增益瞋恚。
淫欲熾盛，不擇禽獸。謗斯經故，獲罪如是。

譬喻品第三

203

法華經講演錄

204

此釋復得為人之諸惡果相。諸衰，容貌衰醜之總相。殘疾、貧病、醜垢之苦集於外，更有貪、瞋、癡三毒之惡行起於內，罪重障深，莫過是矣！

告舍利弗：謗斯經者，若說其罪，窮劫不盡。
以是因緣，我故語汝，無智人中，莫說此經。
此結成。

壬四 於有智者應為說之

若有利根，智慧明了，多聞強識，求佛道者，
如是之人，乃可為說。

此明雖未發心，而已具佛種性之人，即可為說。

若人曾見，億百千佛，植諸善本，深心堅固，
如是之人，乃可為說。

此明既已發心，曾種施習者，可為說。既久事佛，自曾廣行布施。

若人精進，常修慈心，不惜身命，乃可為說。
若人恭敬，無有異心，離諸凡愚，獨處山澤，

如是之人，乃可為說。

此明曾種精進習，及禪定習者，可為說。

又舍利弗！若見有人，捨惡知識，親近善友，如是之人，乃可為說。若見佛子，持戒清潔，如淨明珠，求大乘經，如是之人，乃可為說。

此明曾種智慧習，及持戒習者，可為說。親善遠惡，斯即智慧。

若人無瞋，質直柔順，常愍一切，恭敬諸佛，如是之人，乃可為說。

此明曾種忍辱習者，可為說。

復有佛子，於大眾中，以清淨心，種種因緣、譬喻言辭，說法無礙，如是之人，乃可為說。

此明發菩薩心，說法利他者，可為說。

若有比丘，為一切智，四方求法，合掌頂受，但樂受持，大乘經典，乃至不受，餘經一偈，

譬喻品第三

205

法華經講演錄

206

如是之人，乃可為說。

此明心樂大乘、勤求佛法自度者，可為說。

如人至心，求佛舍利，如是求經，得已頂受，其人不復，志求餘經，亦未曾念，外道典籍，如是之人，乃可為說。

此明遠離外道求佛菩提者，可為說。

告舍利弗：我說是相，求佛道者，窮劫不盡。如是等人，則能信解，汝當為說，妙法華經！

此二頌結成。

信解品第四

中根，指須菩提、摩訶迦葉、摩訶迦旃延、摩訶目犍連等。領悟者，以如來既說三車，仍歸一乘，中根等眾聞之領受信悟也。以是之故，〈譬喻品〉後有〈信解品〉。

上根舍利弗聞佛說法，亦曾信受了解，而未立有〈信解品〉者，以舍利弗陳悟之經文頗短故。此次須菩提等領解，文辭特長，故專立〈信解〉一品。佛前以譬喻為說，而中根須菩提等即能因譬喻而了解，故現更說窮子之譬喻以陳其悟。小乘果證，如窮子甫得一地，堪謀生活，暫足衣食而已。此品實可名為「窮子喻品」，如《法華論》以七譬喻說此諸品，其義亦通。特以窮子喻實因信受了解之後始能說之，故此品以信受了解之心為本，不名為「窮子喻品」而名為「信解品」。又，〈譬喻品〉為對治求勝妙境界果報之增上慢，故說火宅喻。今為對治執聲聞乘與如來乘無別之增上慢，故當為說此品之窮子喻也。

信以信從為義，解須如實了解，必先信從方能了解，若不了解即非真信。故知增上慢之千五百比丘聞法即退，為不信不解；人天會眾，對佛恭敬讚歎，似極尊信，仍為不能了解；又須菩提等於說〈方便品〉時，亦信而未解；又人天眾中之大心凡夫，聞法雖

信解品第四

207

法華經講演錄

208

多領解而或不能深信。凡此種種，均不能稱為信解。必能先信佛法，由信法故起正思惟，由是了解；信受此一乘之法，即了解此一乘之法，斯為亦信亦解，信解並彰，此則本品須菩提等之信解也。

戊二 中根領悟

己一 敘四人之喜敬

爾時，慧命須菩提、摩訶迦旃延、摩訶迦葉、摩訶目犍連，從佛所聞未曾有法，世尊授舍利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記，發希有心，歡喜踊躍。

此明歡喜。爾時，指佛說火宅喻已畢之時。慧命者，比丘從佛出家，乞食以資生命，乞法以資慧命。須菩提等已證生空之慧，且久在般若法會中演說空理，已得法性常住大乘慧命之少分，即可由空以成就一切不空之功德，故四人者均稱慧命。慧命，亦譯具壽，不僅色身之壽，兼有智慧之壽也。未曾有法，即佛說二乘法悉是趨入大乘之方便，此說為未曾有也。須菩提等聞授記不奇，聞為小乘人授記則奇；聞授菩薩成佛記或授聲聞人阿羅漢記不奇，聞授聲聞人佛記則奇。由是知二乘即是一乘，故身心並悅。

即從座起，整衣服，偏袒右肩，右膝著地，一心合掌，曲躬恭敬，瞻仰

尊顏而白佛言：

此明敬仰，具足身口意三業恭敬。從座起，喻不滯著於小乘涅槃之地。整衣，喻將以大乘為莊嚴。右肩、右膝，喻降伏小乘也。

己二 申四人之領述

庚一 長行

辛一 法領

壬一 彰昔不悌

我等居僧之首，年並朽邁，自謂已得涅槃，無所堪任，不復進求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此下四人陳述其領受信解之義也。

彰昔不悌中，先略釋。既為僧之上首，年復長老，又已證阿羅漢果，自謂與佛同得涅槃，復自信不能更作何事。以此種種，故更無進求妙覺之心。蓋此四人證阿羅漢果頗早，在佛成道後之數年，當時佛印可已證涅槃，而彼等不察，遂即以此為究竟也。

信解品第四

209

法華經講演錄

210

世尊往昔說法既久，我時在座身體疲懈，但念空、無相、無作，於菩薩法，遊戲神通，淨佛國土，成就眾生，心不喜樂。所以者何？世尊令我等出於三界，得涅槃證，又今我等年已朽邁，於佛教化菩薩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不生一念好樂之心。

此彰昔不悌中之廣釋也。空，即空觀，觀一切法為苦、空、無常、無我、不淨等。無相，即涅槃，即滅、盡、妙、離，無相可得。無作，即無願，言所作已辦，觀諸有為一切無願。菩薩法，即三十七菩提分法。遊戲神通，即八相成道之法，為初地以上菩薩所共有之神通。淨佛國土，如《維摩詰經》所說，即以淨眾生之心者為能淨佛國土。蓋土為依報，即眾生之共業所成，而眾生之業，實依眾生之心而住。若眾生之心淨，則眾生之共業淨，共業淨則其依報之國土亦因之而淨矣。然淨眾生之心，必依佛法，故所淨之國土即為佛國土也。成就眾生，即佛以法化度眾生，如未種善根者令種，已種善根者令成熟，已成熟者令度脫也。須菩提等於佛說大乘法，久已熟聞，而在座之時反生疲懈，但滯著於其所證生空之法，而於一切大乘事業概不好樂。何以故？以觀此菩薩法種種悉皆空故，以自證涅槃與佛無異別無堪作故，以朽邁故，以佛所說大乘法為教化菩薩

與己無與故，此所以不起怖求也。

壬二 顯今獲得

我等今於佛前聞授聲聞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記，心甚歡喜，得未曾有。不謂於今忽然得聞希有之法！深自慶幸，獲大善利，無量珍寶不求自得。

忽聞此三乘唯是一乘之希有法，所獲實堪深幸，如不求而得無量珍寶也。

辛二 喻領

壬一 總談法喻

世尊！我等今者樂說譬喻，以明斯義。

此下說譬喻以生領解也。

壬二 正陳喻辭

癸一 喻昔不怖

子一 最初發心喻

譬若有人，年既幼稚。

此下喻昔不怖，復分為六，此最初發心喻也。有人，喻發大乘心；幼稚，喻發大心不久。

子二 退流生死喻

捨父逃逝，久住他國，或十、二十至五十歲。

父，喻佛；捨父，喻違佛乘之教義。逃逝久住他國，喻退轉以流浪於生死之三界，而不安住於大乘心之本國也。十，喻天道；二十，喻人道；五十，喻五趣也。

子三 中還見佛喻

年既長大，加復窮困，馳騁四方以求衣食。漸漸遊行，遇向本國。其父先來求子不得，中止一城。其家大富，財寶無量，金、銀、琉璃、珊瑚、琥珀、玻璃珠等，其諸倉庫，悉皆盈溢。多有僮僕、臣佐、吏民。象、馬、車乘、牛、羊無數，出入息利，乃徧他國，商估、賈客亦甚眾多。時貧窮子遊諸聚落，經歷國邑，遂到其父所止之城。

年長大，喻原有之大乘心發動。窮困求衣食，喻為生死煩惱所逼迫，知求解脫。漸漸遊行，喻熏習既久。遇者，不期而有之謂。遇向本國，喻忽又迴向佛道也。其父求子

中止一城，喻佛本教子以大乘，故於大乘中求之；求之不得，乃示現應化於三界也。其家財富無量等，喻佛功德教化之盛。金、銀等財寶，喻法財也。倉庫，喻有為、無為功德之藏。僮僕，喻八萬四千功德。臣佐，喻佛之方便法以佐正智。象馬，喻神通教化。車乘，喻三乘。牛羊，喻萬行莊嚴。出入息利徧於他國，喻成就自利、利他功德，徧於九法界之國也。商賈，喻宣揚佛法之三乘聖眾。窮子遊行經歷遂至父城，喻熏習既久，重復值佛應身於三界也。

子四 不肯修大喻

父每念子，與子離別五十餘年，而未曾向人說如此事。但自思惟，心懷悔恨。自念老朽，多有財物，金、銀、珍寶倉庫盈溢，無有子息，一旦終沒，財物散失，無所委付，是以殷勤每憶其子。復作是念：我若得子委付財物，坦然快樂，無復憂慮。

此明父恆念子也。父曾教子發大心，今已退轉，故曰離別。未向人說者，未向善薩說也。老朽多財物等，喻佛自身功德成熟。子息者，佛以一切眾生具出世大乘心者為子息，今已發大乘心者既已退轉，故如無子息，以小乘人不能擔荷佛法也。

世尊！爾時窮子傭賃展轉遇到父舍，住立門側，遙見其父踞師子牀，寶几承足，諸婆羅門、剎利、居士皆恭敬圍繞，以真珠、瓔珞，價值千萬莊嚴其身，吏民、僮僕，手執白拂侍立左右，覆以寶帳，垂諸華幡，香水灑地，散眾名華，羅列寶物，出內取與，有如是等種種嚴飾，威德特尊。窮子見父有大力勢，即懷恐怖，悔來至此。竊作是念：此或是王，或是王等，非我傭力得物之處，不如往至貧里，肆力有地，衣食易得。若久住此，或見逼迫強使我作。作是念已，疾走而去。

此明子見驚走也。傭賃，傭工取賃，喻樂小法。門側，喻大乘教門之側。遙見其父者，喻佛之大化身與他受用身，為十地之菩薩所可見，而聲聞眾不能見之，故曰遙見。佛以一切法空為牀，以萬行為足，婆羅門、剎利、居士，喻大乘、獨覺、聲聞三乘之聖眾。吏民、僮僕等，如前已釋。散眾名華，喻施教化。羅列寶物、出內取與，亦喻自利、利他之功德。見父力勢怖悔走去者，喻此退失大乘心之人，現在苦中雖求法食，而因已自忘其原有之大乘心，遂反怯怖大乘，以為與己不類，非我所堪，轉不如小法之與己方便也。

時富長者於師子座，見子便識，心大歡喜，即作是念：我財物庫藏今有所付，我常思念此子，無由見之，而忽自來，甚適我願。我雖年朽，猶故貪惜。即遣傍人急追將還，爾時使者疾走往捉，窮子驚愕，稱怨大喚：我不相犯，何為見捉？使者執之逾急，強牽將還，於時窮子自念無罪而被囚執，此必定死，轉更惶怖，悶絕躑地。

此明父今急提及子遂憂惶也。見子便識，喻佛唯一乘而以大乘為心，故見曾發大心者，即能識為佛子。傍人，喻佛之大乘教義。以佛自證於大乘之理，故理即大乘之主，而教即為大乘之傍人也。我不相犯，喻我不求大乘，即須菩提前所謂不生一念好樂之心是也。惶怖悶絕躑地，喻大乘教義強為教化，不但不能使之信受以引起其原有之大乘心，乃并其原有之善根亦遭傷斷，而將永淪於生死海矣。

子五 化以二乘喻

父遙見之，而語使言：不須此人，勿強將來！以冷水灑面，令得醒悟，莫復與語。所以者何？父知其子志意下劣，自知豪貴為子所難。審知是子，而以方便不語他人云是我子。使者語之：我今放汝，隨意所趣。窮

子歡喜，得未曾有，從地而起，往至貧里以求衣食。

此明啟發權心。豪貴，喻大乘。不語他人云是我子者，喻佛本知其曾發大心，今因時機未熟，教之不利，爰隨順其意，聽用小法修行，是即方便權說，而佛初不預言其曾發大心，原為佛子也。往至貧里求食，即用小法修行之謂。

爾時，長者將欲誘引其子而設方便，密遣二人，形色憔悴無威德者，汝可詣彼徐語窮子：此有作處，倍與汝直。窮子若許，將來使作。若言欲何所作，便可語之雇汝除糞，我等二人亦共汝作。時二使人即求窮子，既已得之，具陳上事。爾時，窮子先取其價，尋與除糞。

此明隨順誘引。二人，喻二乘之教義。理通一乘，此未明言，故云密遣。憔悴無威德，喻小乘功德缺乏莊嚴之相。除糞，喻修斷見思等惑。二乘教義本通大乘，二乘所作亦趨一乘，而教法之力亦能助斷煩惱，故曰我等二人亦共汝作。先取價後除糞者，喻先得聞思之慧，後起修慧也。

其父見子，愍而怪之。又以他日，於窗牖中遙見子身，羸瘦憔悴，糞土塵塗，汗穢不淨，即脫瓔珞細軟上服嚴飾之具，更著麤弊垢膩之衣，塵

土全身，右手執持除糞之器，狀有所畏。語諸作人：汝等動作！勿得懈怠。以方便故，得近其子。後復告言：咄！男子！汝常此作，勿復餘去，當加汝價。諸有所須盆器、米、麵、鹽、醋之屬，莫自疑難，亦有老弊使人，須者相給，好自安意。我如汝父，勿復憂慮。所以者何？我年老大而汝少壯，汝常作時，無有欺怠、瞋恨、怨言，都不見汝有此諸惡，如餘作人，自今已後如所生子。

此明引入二乘。羸瘦汗穢等，喻雖修三慧，仍不免煩惱不淨之相。脫莊嚴之具、著羸弊之衣、執除糞之器、近與子言等，喻佛審觀眾生根器，隨順誘引之相。常作加價，喻令恆常修習，惑業可斷，則果位自增。盆器、米鹽等，喻三昧功德之法。老弊使人，喻四神足解脫所修之法，言此諸功德皆可獲得也。無有欺怠等，喻已能折伏三業之惡，復已堪為佛子也。

即時長者，更與作字，名之為兒。爾時，窮子雖欣此遇，猶故自謂客作賤人，由是之故，於二十年中常令除糞。過是已後，心相體信，入出無難，然其所止猶在本處。

此明便登果位。名為兒者，喻預聖流，已斷初果見惑也。再二十年常令除糞，喻已斷思惑，證二果、三果也。心相體信，喻識達生空，得證解脫，成四果阿羅漢也。入出無難，喻自他俱利。仍止本處，喻雖已證涅槃，而心仍著小未能向大也。

子六 示大不怖喻

世尊！爾時，長者有疾，自知將死不久，語窮子言：我今多有金、銀、珍寶倉庫盈溢，其中多少所應取與，汝悉知之。我心如是，當體此意。所以者何？今我與汝便為不異，宜加用心，無令漏失。爾時，窮子即受教敕，領知眾物，金、銀、珍寶及諸庫藏，而無希取一餐之意。然其所止，故在本處，下劣之心亦未能捨。

有疾，喻佛念根性已熟之四人尚未度脫，懼其不得度而示現憂疾也。已證羅漢者，已不疑於大乘法，且知小乘所證之空性與大乘功德之第一義空，本自無二無別，故此云我有金銀珍寶等汝悉知之也。體此意，喻當體此領受各功德之意。今我與汝便為不異者，喻小乘、大乘終唯一乘。蓋小乘專取生空之門，大乘則等取生空、法空之門，然小乘所證之真如法性，則與大乘所證之第一義空及所免之分段生死，初無所異，此不異之義也。

故所有自利利他之功德，當勿漏失。領知，即領取一切佛功德，且知為佛宣說此功德以教化菩薩，然自不希求，仍止於小乘之地。猶窮子雖已被長者認為己子，而仍心甘下劣，常自安止於傭工之本處也。

癸二 喻今獲得

子一 父付

復經少時，父知子意漸以通泰，成就大志，自鄙先心。臨欲終時，而命其子并會親族、國王、大臣、剎利、居士，皆悉已集。即自宣言：諸君當知！此是我子，我之所生。於某城中捨吾逃走，矻矻辛苦五十餘年，其本字某，我名某甲。昔在本城懷憂推覓，忽於此間遇會得之，此實我子，我實其父。今我所有一切財物，皆是子有，先所出內是子所知。

少時，喻說大法之因緣已熟。子意通泰等，喻小乘人之意，漸通入於大乘，而心已泰然向大也。臨欲終時，就法華會言之，喻應說之大法已說，應度之眾生已度，應化將畢也。以下各句，喻佛復於菩薩大眾中說：彼本佛子，我於昔曾教以菩薩法，彼忽退轉失大乘心，墮於生死，流浪五趣。我久教化，今復成就，一切大乘法財自利利他功德，

彼悉有之，與佛無異也。

子二 子獲

世尊！是時窮子聞父此言，即大歡喜，得未曾有。而作是念：我本無心有所希求，今此寶藏自然而至。

喻本不知好樂大乘，而不料大乘法即由小乘權法獲之。今一開示，立知真為佛子，從佛口生也。

辛三 合領

壬一 合昔不悌

世尊！大富長者則是如來，我等皆似佛子，如來常說我等為子。世尊！我等以三苦故，於生死中受諸熱惱。迷惑無知，樂著小法。

合領，謂回合前喻以生領解也。

此下為合昔不悌。此三小段，合最初發心、退流生死，及不肯修大。三苦，指苦苦、壞苦、行苦，如前已釋。

今日世尊，令我等思惟蠲除諸法戲論之糞，我等於中勤加精進，得至涅槃一日之價。既得此已，心大歡喜，自以為足。便自謂言：於佛法中勤精進故，所得宏多。

此合化以二乘。思惟，即思心所，善惡之行皆其所起。此指正思惟，故由是修習，以斷身、邊、邪、見、戒、五見等法之戲論，遂斷見思等惑，取證阿羅漢。然只證小乘涅槃，僅免分段生死，故云一日之價。糞，仍喻煩惱，諸戲論法皆是煩惱也。

然世尊先知我等心著弊欲，樂於小法，便見縱捨，不為分別汝等當有如來知見寶藏之分。世尊以方便力說如來智慧，我等從佛得涅槃一日之價以為大得，於此大乘無有志求。我等又因如來智慧，為諸菩薩開示演說，而自於此無有志願。所以者何？佛知我等心樂小法，以方便力隨我等說，而我等不知真是佛子。

此合示大不憚。文有數義：一、世尊知我著於貪欲，以小法為樂，即不分別說明我等亦有大乘之分。二、佛說方便權教，即是密說如來智慧，因我著於已得涅槃之價，遂不志求大乘。三、以佛說如來智慧專為菩薩，自遂無有志願。其實佛為隨順我等之種性

權說小乘，而我等固真為佛子也。

壬二 合今獲得

今我等方知世尊於佛智慧無所吝惜，所以者何？我等昔來真是佛子，而但樂小法，若我等有樂大之心，佛則為我說大乘法。於此經中唯說一乘，而昔於菩薩前毀訾聲聞樂小法者，然佛實以大乘教化。是故我等說本無心有所希求，今法王大寶自然而至，如佛子所應得者皆已得之。

此亦有三義：一、我昔疑佛不教我以大乘為愒，今知佛早為我密說，原無所愒。若我等早知樂大，佛更早為顯說矣。二、佛雖於菩薩前毀訾聲聞，如《維摩詰經》所言小乘為焦芽敗種，為貧所樂法，如蓮不出於高原之類，然佛實以大乘隱為教化。觀佛於此經唯說一乘，其意可知。三、言我等昔不知求，今已實獲，真為佛子。

庚二 偈頌

辛一 頌法說

爾時，摩訶迦葉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我等今日，聞佛音教，歡喜踴躍，得未曾有。佛說聲聞，當得作佛，無上寶聚，不求自得。

此頌，共八十六頌半，約分為二：初七十三頌半，頌法領、喻領、合領；後十三頌，屬本品經文第三條，陳四人之荷恩。摩訶迦葉，在四人中年最長老，故以領首。

辛二 頌喻說

壬一 頌昔不悌喻

癸一 頌發心退失喻

譬如童子，幼稚無識，捨父逃逝，遠到他土，周流諸國，五十餘年。

此初半頌，頌最初發心喻；次一頌，頌退流生死喻。解均見上。

癸二 頌中還見佛喻

其父憂念，四方推求，求之既疲，頓止一城，造立舍宅，五欲自娛。其家巨富，多諸金銀、碑礫碼礨、真珠琉璃、象馬牛羊、輦輿車乘、

田業僮僕，人民衆多，出入息利，乃徧他國，商估賈人，無處不有。千萬億衆，圍繞恭敬，常為王者，之所愛念，群臣豪族，皆共宗重。以諸緣故，注來者衆，豪富如是，有大力勢。

一城，即大乘之化城。五欲，即淨法界等五法之樂。田業，喻智斷二德。人民，喻佛為九法界之法王，九法界眾生皆其人民。利息徧於他國，喻佛化徧行於凡聖同居土。商賈，喻傳布佛化之三乘聖眾，亦喻應現人天六道之三類化身。為王者愛念，喻為佛法性身、受用身之所護念。群臣、豪族，喻法身諸菩薩眾。豪富有勢，喻佛萬德莊嚴以自住於大乘也。

癸三 頌不肯修大喻

而年朽邁，益憂念子，夙夜惟念，死時將至，癡子捨我，五十餘年，庫藏諸物，當如之何！

此二頌，頌父恆念子。

爾時窮子，求索衣食，從邑至邑，從國至國。

或有所得，或無所得，飢餓羸瘦，體生瘡癬。漸次經歷，到父住城，傭賃展轉，遂至父舍。

此三頌，頌遇到父舍也。求索衣食，喻求離苦之人天善法。飢餓羸瘦，喻無大法食以充養此大乘種子。瘡癬，喻惡見及不持堅戒之過失。漸次經歷，喻求人天則有向上心，求解脫則有出世心，漸次求法，遂趨向於中道之大乘也。

爾時長者，於其門內，施大寶帳，處師子座，眷屬圍繞，諸人侍衛。或有計算，金銀寶物，出內財產，注記券疏。窮子見父，豪貴尊嚴，謂是國王、若國王等，驚怖自怪：何故至此？復自念言：我若久住，或見逼迫，強驅使作。思惟是已，馳走而去，借問貧里，欲注傭作。

此六頌，頌所見父相及見已驚走也。佛自住於大乘，故以大乘為宅。門，喻大乘之教。未信解大教者，均在大乘之教門外；佛因教通理，因行證果，故在門內。國王喻佛，國王等喻法身菩薩。餘解見前。

長者是時，在師子座，遙見其子，默而識之。即敕使者：追捉將來！窮子驚喚，迷悶躡地，是人執我，必當見殺，何用衣食，使我至此？

此三頌，頌父捉子驚也。默而識之者，喻佛以妙智觀察，於眾生界中識知此為已發大心之人也。見殺，喻本末希求，逼修大行，與死不殊。何用衣食，言但求小法，何為至此被大乘見逼也。

癸四 頌化以二乘喻

長者知子，愚癡狹劣，不信我言，不信是父，即以方便，更遣餘人——眇目矧陋，無威德者。汝可語之：云當相雇，除諸糞穢，倍與汝價。窮子聞之，歡喜隨來，為除糞穢，淨諸房舍。

此四頌，頌父命子依也。佛以方便導以小乘，令除煩惱糞，淨五蘊舍。發小心者，遂聞之歡喜矣。遣餘人，喻不說大而說小。眇目，喻小乘只證生空，異於大乘圓證二空。又斷見思惑者，即是斷貪欲，貪欲既斷，慈悲乃顯，則此心即大慈大悲之淨舍；若貪欲

不斷，則此舍即不淨矣。

長者於牖，常見其子，念子愚劣，樂為鄙事。於是長者，著弊垢衣，執除糞器，注到子所，方便附近，語令勤作。既益汝價，并塗足油，飲食充足，薦席厚煖。如是苦言：汝當勤作！又以輕語：若如我子。長者有智，漸令入出，經二十年，執作家事。

此五頌半，頌勸登果位也。塗足油，謂塗以防足風濕之油，為印度土人之常需，此喻修戒。飲食充足，喻修慧。薦席厚煖，喻修定。若如我子，喻許為相似佛子以誘之。入出，喻自行、教人。經二十年執作家事，喻居二乘之位，知說大乘之法也。

癸五 頌示大不憚喻

示其金銀、真珠玻瓈，諸物出入，皆使令知。猶處門外，止宿草庵，自念貧事，我無此物。

猶處門外以下，喻雖知大乘教門之義，而自卑謂無我分，故仍止於大乘之門外也。

壬二 頌今獲得喻

父知子心，漸已曠大，欲與財物，即聚親族、國王大臣、刹利居士，於此大衆，說是我子，捨我他行，經五十歲；自見子來，已二十年。昔於某城，而失是子，周行求索，遂來至此。凡我所有，舍宅人民，悉以付之，恣其所用。子念昔貧，志意下劣，今於父所，大獲珍寶，并及舍宅，一切財物，甚大歡喜，得未曾有。

辛三 頌合說

壬一 頌合昔不憚

佛亦如是，知我樂小，未曾說言，汝等作佛，而說我等，得諸無漏，成就小乘，聲聞弟子。此二頌，頌佛初不說我堪作佛故不憚。

佛救我等，說最上道，修習此者，當得成佛。

我承佛教，為大菩薩，以諸因緣、種種譬喻、若干言辭，說無上道。諸佛子等，從我聞法，日夜思惟，精勤修習。是時諸佛，即授其記：汝於來世，當得作佛。一切諸佛，祕藏之法，但為菩薩，演其實事，而不為我，說斯真要。如波窮子，得近其父，雖知諸物，心不希取。我等雖說，佛法寶藏，自無志願，亦復如是。

此八頌，頌佛說大乘，專教菩薩，非正敕我故不憚。

我等內滅，自謂為足，唯了此事，更無餘事。我等若聞，淨佛國土，教化衆生，都無欣樂。所以者何？一切諸法，皆悉空寂：無生無滅，無大無小，無漏無為。如是思惟，不生喜樂。我等長夜，於佛智慧，無貪無著，無復志願，而自於法，謂是究竟。我等長夜，修習空法，

得脫三界，苦惱之患，住最後身，有餘涅槃。佛所教化，得道不虛，則為已得，報佛之恩。我等雖為，諸佛子等，說菩薩法，以求佛道，而於是法，永無願樂。導師見捨，觀我心故，初不勸進，說有實利。

此十頌半，頌自得涅槃，謂已滿足故不憚。內滅，已滅見思惑，已滅分段生死也。一切諸法皆悉空寂，謂我已證空，菩薩亦空，即《金剛經》所謂實無有法名為菩薩也。無漏、無為，即無相觀。已報佛恩，謂我等如實修行成道，自度度他，即為已報佛恩。下復結言：佛觀我心，不樂大乘，故於我等，捨而不勸。此總釋其不憚之旨也。

壬二 頌合今獲得

如富長者，知子志劣，以方便力，柔伏其心，然後乃付，一切財物。佛亦如是，現希有事，知樂小者，以方便力，調伏其心，乃教大智。

此三頌，法喻對明，初教方便，後說真實。

我等今日，得未曾有，非先所望，而今自得，如波窮子，得無量寶。世尊我今，得道得果，於無漏法，得清淨眼。我等長夜，持佛淨戒，始於今日，得其果報；法王法中，久修梵行，今得無漏，無上大果。我等今者，真是聲聞，以佛道聲，令一切聞。我等今者，真阿羅漢，於諸世間，天人魔梵，普於其中，應受供養。次七頌，明我今獲得也。無漏法，指無上功德。清淨眼，指無上智慧。言今者真知得道得果，真是聲聞，真阿羅漢，而決定自當作佛矣。

己三 陳四人之荷恩

世尊大恩，以希有事，憐愍教化，利益我等，無量億劫，誰能報者！手足供給，頭頂禮敬，一切供養，皆不能報。若以頂戴，兩肩荷負，於恆沙劫，盡心恭敬；又以美膳、無量寶衣，

及諸臥具、種種湯藥；牛頭栴檀，及諸珍寶，以起塔廟，寶衣布地；如斯等事，以用供養，於恆沙劫，亦不能報。

此六頌半，總明佛恩難報。

諸佛希有！無量無邊，不可思議，大神通力，無漏無為，諸法之王，能為下劣，忍於斯事，取相凡夫，隨宜為說。諸佛於法，得最自在，知諸眾生，種種欲樂，及其志力，隨所堪任，以無量喻，而為說法。隨諸眾生，宿世善根，又知成熟、未成熟者，種種籌量，分別知己，於一乘道，隨宜說三。

此六頌半，別明佛恩難報。諸佛於法得最自在，即下文知諸眾生欲樂、隨順宿根、方便喻說等事。佛具無量無邊功德智慧，乃不居淨土示現穢方，隨逐凡夫，因機化度。此恩最為難報，故真能如法修行者，斯真能報佛恩也已！

藥草喻品第五

第二周說法中，第一節如來喻化，及第二節中根領悟已釋竟，茲釋第三節佛重述成。即佛重述前所未盡之義，再伸引證，俾共了解也。成此義者，為〈藥草喻品〉。

〈方便品〉為上根正說法相，而鶯子當下即能領悟斯法，故曰如來法說、鶯子法領。〈譬喻〉、〈信解〉二品，為中根顯說譬喻，而四人當下亦即解此譬喻，故曰如來喻說、四人喻領。今佛仍欲以喻重顯法義，故有此品。

前說佛唯一乘方便說三，則知三乘原為一乘。而於應行權說之處，仍不能不隨宜說法，或說人天，或說二乘，或直說唯一佛乘。若必執著唯一佛乘無別餘乘，如是之說雖能契於佛之本懷，而於佛方便說法之智，即是未能了解。蓋眾生種性，各類心性恆沙差別，若專執一乘之教，是即成《法華論》所說之第三增上慢，必有若干種性眾生不能曲受佛乘之利益矣。為對治此種增上慢，故有此品。

〈方便品〉曾說佛之智慧及其智慧門二均甚深，嗣於〈譬喻品〉中開權顯實，方便說三，佛乘唯一，已共領悟佛之智慧甚深矣。今須說明眾生之機雖各不同，而如來說法則皆平等，或聞四諦、因緣，或聞教菩薩法，三根各潤，一雨均沾，以明佛之智慧門甚

藥草喻品第五

233

法華經講演錄

234

深，故說此品。

《法華論》十種無上云：第一為顯種子無上，故說雨譬喻。蓋此雨普潤三草，而大草取喻佛種，與中小二草雖同被一雨，獨有大根、大莖、大枝、大葉之殊異，以此大草之種子為無上故也。為顯此種子無上故，故說此品。

藥草，總喻五乘種性之眾生，眾生依佛教化以修行證果，猶草依土地雨水以滋養生長也。藥不必皆草，如金石等藥是。草不必皆藥，如非藥之草等是。以藥草為喻，取其有善種、無漏種，皆能對治惡煩惱疾病之功用也。

戊三 佛重述成

己一 讚印

爾時，世尊告摩訶迦葉及諸大弟子：善哉！善哉！迦葉善說如來真實功德，誠如所言。如來復有無量無邊阿僧祇功德，汝等若於無量億劫說不能盡。

此讚許大迦葉之說，而加以印可也。告諸大弟子，則所示者不僅大迦葉等四人，已寓普利中、下根之意。佛意謂：唯一佛乘方便說三，此如來不可思議之隨順眾生功德，

而汝大迦葉乃能說之，故堪讚善。然如來尚有無盡藏功德，為汝等窮劫所不能盡說。此重申實法之義以廣眾心，兼以明無上之自利利他佛功德，非僅借語言所能盡顯也。阿僧祇，義言無數。

己二 陳述

庚一 長行

辛一 法述

迦葉當知！如來是諸法之王，若有所說，皆不虛也。

法述，謂正述法相。約分為四，此釋佛興於世。佛為眾生說法，無論說虛、說實、說有、說無，均各隨宜顯示，無不自在，能轉法輪，不為法縛，故曰法王。又所說諸法，均能契於正法之理，契於眾生之機，令各隨分獲實在之利益，故曰不虛。又不虛之義，非語言有一定軌式之謂；若以一定軌式為不虛，如佛先說小乘涅槃為究竟，後復說大乘涅槃方為究竟，則前說豈非虛語。蓋前語契機，後語契理，皆於眾生各有實益，是謂不虛。試反證之，彼世間種種施為造作，然不久即歸破滅，以用有漏法收有漏果故，以所說非無漏、非究竟、非第一義故。更換言之，惟佛一一所說，皆無漏、皆究竟、皆第一

義，故皆不虛。然非佛之智慧，亦何由能了一切種，察眾生機，說此無漏、究竟、第一義之法，使眾生證知其不虛乎？故又知惟佛之說，始皆不虛也。

於一切法，以智方便而演說之，其所說法，皆悉到於一切智地。

此釋法利群生。一切智地即佛之究竟地。一切法之實相，非真智不能證，非語文所可示，即欲說之亦不過以此不能及之語文，曲顯其假相而已。譬有人言：「如人飲水，冷暖自知。」試問此所言之冷暖，豈復彼飲水人所自證知之冷暖乎？蓋彼心自證知之冷暖，為法之自相，非語文所能及；而此設言之冷暖，只為語文上所述任何物之冷暖通相耳。然佛以方便之智，悉能隨順眾生以演說一切法；而其所說之法，亦盡契合於佛之究竟智地，使眾生莫不先後了然於佛所自證之實際理地也。

如來觀知一切諸法之所歸趣，亦知一切眾生深心所行，通達無礙。

此釋受道有殊。佛既以方便，用五乘之法隨順示教，則眾生聞此教理以起行證果者，自各異其歸趣。又眾生之心，其顯者本非難知，然由無始劫來善惡等根所發動以起於行之深心，則不易觀照而曉了，而惟佛悉能觀而知之，通達無礙。此為佛之正智，以無礙

故。由是觀何眾生、說何法義，即得令曲折以赴於一切智地也。

又於諸法究盡明了，示諸眾生一切智慧。

此釋不能自達。謂佛於諸法能知究竟，故能隨順眾生根性，初與三乘，後示一乘，令諸眾生終入佛之智慧。因是益顯眾生非得佛為開示，則末由知種種差別法，悉終會歸於一切種智，故曰不能自達。

以上法述四種，又可別釋如下：以「佛為法王所說不虛」一段，為總標。以「佛所說法悉到一切智地」一段，為開佛知見；以「觀知諸法所歸趣」，即係顯示真如，為示佛知見；以「能知眾生深心所行」，即能使眾生開悟，為悟佛知見；以「示諸眾生一切智慧」，即係導引眾生入於佛智，為入佛知見。於前釋之義，亦能互相顯明。

辛二 喻述

壬一 總喻

迦葉！譬如三千大千世界，山川、谿谷、土地，所生卉木、叢林，及諸藥草，種類若干，名色各異。

三千大千世界，指生佛所依之凡聖同居土。四聖、六凡——十法界之平等根本依，本為一相無相之真如。就佛之清淨本心言，為菴摩羅識；就眾生之覆障心言，遂為阿賴耶識。由是從共相業種而起於現行，因有此三千大千世界，亦為十法界所同居之依報。山川谿谷，均屬土地；高起為山，流水為川，兩山之間為谷，水之所注為谿。卉，草也。卉木叢林，言卉與木皆有叢林。復言諸藥草者，明藥草異於他草，即以喻具世出世善法種子之五乘眾生也。五乘種子體類各別，如藥草之種類甚多；五乘之相用攸殊，如藥草之名色各異也。

壬二 別喻

癸一 法王出世說教普滋喻

密雲彌布，徧覆三千大千世界。

雲，喻佛之應化身，化佛非一，隨類應現於九法界，故以密雲徧布喻之。化佛同時示現，隨處說法，一音圓演，異類等解，如密雲之徧覆大千世界也。

癸二 稟潤各異喻

一時等澍，其澤普洽卉木叢林，及諸藥草；小根小莖小枝小葉，中根中莖中枝中葉，大根大莖大枝大葉，諸樹大小，隨上中下各有所受。一雲所雨，稱其種性而得生長，華果敷實。

及時行雨曰澍。因雨平等而澍，故其澤普徧周洽於草木，而能治病之藥草亦等同受其滋潤也。草幹曰莖。大、中、小三草之根、莖、枝、葉，次第生長，喻人天乘、聲聞獨覺乘、菩薩乘，各各依教證理，依理起行，依行得果也。又根、莖、枝、葉，亦分釋為種性、發心、修行、得果四者。因根有大小，其所生之莖、枝、葉，亦有大小，喻大乘種性及小乘種性既各不同，斯其所發之心、所起之行、所得之果，亦遂各有大小之不同也。諸樹之中，但分大小樹二種。小樹，喻七地以前菩薩；大樹，喻八地以上，以具四不退故也。觀本品重頌之義，經但於二木分上中下三品，茲釋之如下：初、二、三、四、五地以前之菩薩為小；六、七、八地為中；九、十、二地為上也。又別釋：大樹、小樹各有上中下三品，以十住、十行、十迴向比小樹之三品。以相同世間人天乘之初、二、三地，比大樹之下；以四、五、六地相同出世二乘，比大樹之中；以超過世間二乘道之七、八、九、十地，比大樹之上，其義亦有所顯。生長華果敷實各稱種性者，明稟

潤之各殊也。生，喻初心；長，喻後習；華敷，喻聞教修行；果實，喻證理得果。言同受等澍之雨，而所生之饒益各有差別也。

癸三 不自覺知喻

雖一地所生、一雨所潤，而諸草木各有差別。

一地，即此大千世界之土地。雨無差別，受有差別，喻教施無差別而機益有差別，均為各各眾生所不自知也。

辛三 合述

壬一 合法王出世說教普滋

迦葉當知！如來亦復如是，出現於世，如大雲起。以大音聲普徧世界天、人、阿修羅，如彼大雲徧覆三千大千國土。

壬二 合稟潤各異

於大眾中而唱是言：我是如來、應供、正徧知、明行足、善逝、世間解、無上士調御丈夫、天人師、佛、世尊。未度者令度，未解者令解，未安者令安，未涅槃者令得涅槃。今世後世如實知之，我是一切知者、一切

見者、知道者、開道者、說道者。汝等天、人、阿修羅眾，皆應到此，為聽法故。爾時無數千萬億種眾生，來至佛所而聽法。

此釋自標召集及他聞普至也。佛以所成就佛果之功德，標示於眾，此即出大音聲普徧世界之意。蓋佛所成就之自性功德，非佛自唱，則眾生無由知之也。度，即脫離苦惱。解，即斷惡修善。安，即修安樂行。得涅槃，即得佛涅槃。此亦知苦、斷集、修道、證滅之四弘願。今世後世如實了知，即佛之三明智，解已見前。一切知，即佛之如理、如量之二智。一切見，即如來肉眼、天眼、慧眼、法眼、佛眼之五眼。道，即佛之中道第一義諦，惟佛之真智能自證知；眾生煩惱能為道之障蔽，惟佛能開發；法性理同，眾生機異，惟佛能方便演說。故佛以此標示天、人等眾，而無數千萬億種眾生悉至佛所而聽法也。

如來於時觀是眾生諸根利鈍、精進懈怠，隨其所堪而為說法，種種無量，皆令歡喜，快得善利。是諸眾生聞是法已，現世安隱，後生善處，以道受樂；亦得聞法，既聞法已，離諸障礙，於諸法中任力所能漸得入道。如彼大雲，雨於一切卉木叢林，及諸藥草，如其種性，具足蒙潤，各得

生長。

此釋佛應導利及生聞獲益也。根鈍者，為說人天法；根利者，為說二乘法。精進者，為說菩薩修行法；懈怠者，為說簡便易行之十念生西等法，此皆如來隨眾生之所堪而為說法也。眾生根性之中，利之中尤有利，鈍之中仍有鈍，根性之差別無量，即說法之方便無量，故曰種種無量；而要皆能使眾生各各獲益。獲益之別有二：一、為世間果，如善根未種者種，未成熟者成熟，均名現世安隱。現世既能如是，故其後生亦在善道之中。以正因果之道，受正因果之樂，是為以道受樂。二、為出世間果，久聞佛法，漸離煩惱及所知二障以入於道。或無種性令得前果，或有種性令得後果。若為二乘，則離見思障礙；若為菩薩，則離無明障礙。均由是以入於無上菩提之道。如彼大雲一時等澍，而草木已各隨其種性，蒙潤生長矣。

壬三 合不自覺知

如來說法，一相一味，所謂解脫相、離相、滅相，究竟至於一切種智。其有眾生聞如來法，若持、讀誦、如說修行，所得功德不自覺知。所以者何？唯有如來知此眾生種相體性：念何事，思何事，修何事；云何念，

云何思，云何修；以何法念，以何法思，以何法修，以何法得何法。眾生住於種種之地，唯有如來如實見之，明了無礙。如彼卉木叢林、諸藥草等，而不自知上中下性。

一相，即一真如相。一味，即一無漏味。因解脫煩惱障而顯之真如相，名解脫相；因離所知障而顯之真如相，為離相；因滅除二種生死而顯之真如相，為滅相。如來所說諸法，究竟不離涅槃智性。眾生聞之，隨順受持，皆得各成就其三草、二木之行果而不自覺知也。念為聞慧，思為思慧，修為修慧。何事，即每一乘人所受為何乘教之謂。如來知此眾生念何事者，謂知此眾生所念為二乘或大乘之教，抑他乘之教也。思何事、修何事做此。又如來知此眾生云何念、思、修者，謂知此眾生念、思、修三慧之行相也。又知其以何法念、思、修者，謂知其念、思、修三慧之體也。又知其以何法得何法者，謂知其以何行得何果，以何教得何理也。住種種地，謂如人天、二乘、菩薩等，各居自種性之地位。蓋眾生之種相體性及其因行果位之各各差別，唯佛以正智觀照，盡能如實了知，而眾生各不自知，猶如草木不自知其有上中下三性也。

壬四 結成

如來知是一相、一味之法，所謂解脫相、離相、滅相、究竟涅槃常寂滅相，終歸於空。佛知是已，觀眾生心欲而將護之，是故不即為說一切種智。汝等迦葉甚為希有！能知如來隨宜說法，能信能受。所以者何？諸佛世尊隨宜說法，難解難知。

如來知是實法終歸於空者，以是法究竟圓滿畢竟空寂，《楞嚴》所謂究竟菩提為無所得者是也。眾生心欲尚有覆障，未及知此，故如來不遽為說，所以將護之令免生謗罪也。以下歎法之難知，并再讚迦葉之能知。

庚二 重頌

辛一 頌陳述

壬一 頌法述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破有法王，出現世間，隨眾生成，種種說法。
如來尊重，智慧深遠，久默斯要，不務速說。
有智若聞，則能信解；無智疑悔，則為永失。

是故迦葉！隨力為說，以種種緣，令得正見。

有之名對無而成，始以和合而有，復以相續而有，而法界於以安立，遂顯萬有之相。然此萬有實始於一業之所成，故名業有；因業召苦，復名苦有，合上業有為二有；統欲界、色界、無色界為三有；合生有、死有、中有——即中陰身——本有為四有；分觀五趣為五有；加阿修羅為六有；加仙趣為七有；又八苦之相為八有；九地、九有情居為九有；然九有均由十善道、十惡道所成，又為十有；更就果報上之四洲人類，及地獄、鬼、畜、修羅之四惡趣，六欲天，并四禪天、四空天，更加大梵天、無想天、阿那含天，統為二十五有。一真法界本無差別之相，徒以無明妄動，業相橫生，如大幻師，以大幻力現為幻相，遂成諸有。法王如佛，懼眾生之著於有也，故先破有。破之奈何？若直截根源，則即教照破此造作萬有之無明令空而已。如不能空，先令離我障、離所知障。如不能離，先令以善業代惡業，然後以不動業代善惡業，次更以定慧均等之無漏業代不動業，由是漸可斷離無明而成破有之佛智。

又，別釋數義如下：凡有法執者，必墮於因果之範圍，以皆為有為法故。佛以真智證於平等真如法性，一切有為法悉不離而離，泯絕無寄，故曰破有法王。以佛智如如，

離有為之相也。又，破者，破一切法；有者，有一切法。謂佛破一切徧計所執本空之法，有一切依、圓所顯本有之法也。又經云：一切法不生故般若生。故知一切有漏法破即一切無漏法有，一切有為法破即一切無為法有，一切眾生法破即一切聖人法有，一切世間法破即一切出世間法有。以破故有，此又由破而有之一釋也。本節重頌之意，以法王示現，原為隨順眾生說種種法，令終得入於佛之正見。有智、無智，悉視所堪，不務速說致令永失也。

壬二 頌喻述

迦葉當知！譬如大雲，起於世間，徧覆一切，
慧雲含潤，電光晃曜，雷聲遠震，令眾悅豫。
日光揜蔽，地上清涼，鬘鬘垂布，如可承攬。
其雨普等，四方俱下，流澍無量，率土充洽。
山川險谷、幽邃所生，卉木藥草、大小諸樹、
百穀苗稼、甘蔗葡萄，雨之所潤，無不豐足；
乾地普洽，藥木並茂。其雲所出，一味之水，

草木叢林，隨分受潤，一切諸樹，上中下等，稱其大小，各得生長。根莖枝葉、華果光色，一雨所及，皆得鮮澤。如其體相，性分大小，所潤是一，而各滋茂。

電曜，所以放光動眾；雷震，所以懾伏惡人；蔽日，喻能摧滅外道，皆頌大雲之德。「其雨普等」四句，頌雨之功能。「山川險谷」句以下二頌半，頌所潤之物。「其雲所出」句以下三頌，頌所潤各物之差別功用。「如其體相」下一頌，頌不自覺知。

壬三 頌合述

癸一 合佛興於世說教普滋

佛亦如是，出現於世，譬如大雲，普覆一切。既出於世，為諸眾生，分別演說，諸法之實。

癸二 合稟潤各異

子一 合自標召集

大聖世尊，於諸天人，一切眾中，而宣是言：

藥草喻品第五

247

法華經講演錄

248

我為如來，兩足之尊，出於世間，猶如大雲，充潤一切，枯槁眾生，皆令離苦，得安隱樂——世間之樂，及涅槃樂。諸天人眾，一心善聽！皆應到此，觀無上尊。

子一 合佛應利導

我為世尊，無能及者，安隱眾生，故現於世。為大眾說，甘露淨法，其法一味，解脫涅槃，以一妙音，演暢斯義，常為大乘，而作因緣。我觀一切，普皆平等，無有彼此，愛憎之心，我無貪著，亦無限礙，恆為一切，平等說法。如為一人，眾多亦然。常演說法，曾無他事，去來坐立，終不疲厭。充足世間，如雨普潤。貴賤上下，持戒毀戒，威儀具足，及不具足，正見邪見，利根鈍根，等雨法雨，而無懈怠。

甘露，喻法義能使人心清涼，息煩惱熱。無有愛憎，冤親平等也。我無貪著，不慳大法也。亦無限礙，不存嫉妬也。無有貴賤種性、持戒毀戒、威儀具足與否，及是否外道、根性利鈍等差別者，以但觀善根隨順度脫，此總明說法平等也。

子三 合生聞獲益

一切衆生，聞我法者，隨力所受，住於諸地：或處人天，轉輪聖王，釋梵諸王，是小藥草。知無漏法，能得涅槃，起六神通，及得三明；獨處山林，常行禪定，得緣覺證，是中藥草。求世尊處，我當作佛，行精進定，是上藥草。又諸佛子，專心佛道，常行慈悲，自知作佛，決定無疑，是名小樹。安住神通，轉不退輪，度無量億，百千衆生，如是菩薩，名為大樹。佛平等說，如一味雨，隨衆生性，所受不同，如波草木，所稟各異。

藥草喻品第五

249

法華經講演錄

250

此九頌半，頌稟潤各殊之性。蓋人天乘為小藥草，二乘為中藥草，菩薩為大藥草，七地以前菩薩為小樹，八地以上菩薩為大樹，悉各因其本具之種性而逢潤滋長也。

佛以此喻，方便開示，種種言辭，演說一法，於佛智慧，如海一滴。我雨法雨，充滿世間，一味之法，隨力修行。如波叢林、藥草諸樹，隨其大小，漸增茂好。

此三頌半，頌稟潤滋茂之因。

諸佛之法，常以一味，令諸世間，普得具足，漸次修行，皆得道果。聲聞緣覺，處於山林，住最後身，聞法得果，是名藥草，各得增長。若諸菩薩，智慧堅固，了達三界，求最上乘，是名小樹，而得增長。復有住禪，得神通力，聞諸法空，心大歡喜，放無數光，度諸衆生，是名大樹，而得增長。如是迦葉！佛所說法，

譬如大雲，以一味雨，潤於人華，各得成實。此八頌，頌稟潤成實之果。

癸三 頌結成

迦葉當知！以諸因緣，種種譬喻，開示佛道，是我方便，諸佛亦然。

己三 結實

今為汝等，說最實事，諸聲聞衆，皆非滅度，汝等所行，是菩薩道，漸漸修學，悉當成佛。

此結成經說之實法也。佛再申言二乘非究竟滅度，及汝等所行已為菩薩道，則迦葉等當知無上菩提非無已分，而正為其所應作之事也。

授記品第六

第二周說法中，已說如來喻化、中根領悟及佛重述成三節，此應說第四節佛為授記。授，與也；記，記別也。善與惡皆可授記，如將為阿羅漢、將墮地獄之類。又或為衆所知識之人，或為甚深微妙之義，及或有廣大殊勝之因果，均應授記。摩訶迦葉四人，以有因果各各廣大殊勝，當為授記，故有此品。

如來方便說三，則乘體有異矣。然若執著乘定有異之說，是必小乘種性人不能成佛。今為對治此染慢及顯示乘平等故，故說此品。

能授者，為有後得智中世俗智之佛；所授者，必為可受記體性之眾生。若無此體性，則不能授之矣。故如舉外道妄執之無體性法以詢佛，佛雖一切智者，亦默置不答，以既無體性則不可記別故。

戊四 佛為授記

己一 為四人現前授記

庚一 授大迦葉記

辛一 長行

壬一 授因記

爾時，世尊說是偈已，告諸大眾，唱如是言：我此弟子摩訶迦葉，於未來世，當得奉覲三百萬億諸佛世尊，供養恭敬，尊重讚歎，廣宣諸佛無量大法。

此記別大迦葉將來成佛之因行也。恭敬尊重讚歎，謂以身、口、意三業虔誠奉佛。廣宣大法，則為利他功德也。

壬二 授果記

於最後身得成為佛，名曰光明如來、應供、正徧知、明行足、善逝、世間解、無上士調御丈夫、天人師、佛、世尊。

此記別號。大迦葉本有身光飲吞日月之德為本因，遂以彰其佛果。

國名光德，劫名大莊嚴，佛壽十二小劫，正法住世二十小劫，像法亦住二十小劫。

授記品第六

2153

法華經講演錄

2154

此記國名、劫名與壽量。光德者，亦以光明為國之果德。正法、像法等，解均見前。國界嚴飾，無諸穢惡、瓦礫、荊棘、便利不淨。其土平正，無有高下、坑坎、堆阜。瑠璃為地，寶樹行列，黃金為繩，以界道側，散諸寶華，周徧清淨。

此記國土莊嚴清淨之相。

其國菩薩無量千億，諸聲聞眾亦復無數。無有魔事，雖有魔及魔民，皆護佛法。

此記眷屬皆為菩薩，及魔民皆知護法也。迦葉以修頭陀苦行為因，故其果報上亦無貪著五欲、憍亂佛法之魔民魔事。

辛二 重頌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告諸比丘！我以佛眼，見是迦葉，於未來世，過無數劫，當得作佛。而於來世，供養奉覲，

三百萬億，諸佛世尊，為佛智慧，淨修梵行，供養最上，二足尊已，修習一切，無上之慧，於最後身，得成為佛。其土清淨，瑠璃為地，多諸寶樹，行列道側，金繩界道，見者歡喜。常出好香，散衆名華，種種奇妙，以為莊嚴。其地平正，無有丘坑。諸菩薩衆，不可稱計，其心調柔，逮大神通，奉持諸佛，大乘經典。諸聲聞衆，無漏後身，法王之子，亦不可計，乃以天眼，不能數知。其佛當壽，十二小劫，正法住世，二十小劫，像法亦住，二十小劫，光明世尊，其事如是。

此中初一頌半，標告；次十頌半，頌記；末半頌，結之。

庚二 為餘三人授記

辛一 請記

爾時，大目犍連、須菩提、摩訶迦旃延等，皆悉悚慄，一心合掌，瞻仰尊顏，目不暫捨，即共同聲而說偈言：

大雄猛世尊，諸釋之法王！哀愍我等故，亦賜佛音聲。
若知我深心，見為授記者，如以甘露灑，除熱得清涼。
如從饑國來，忽遇大王膳，心猶懷疑懼，未敢即便食；
若復得王教，然後乃敢食。我等亦如是，每惟小乘過，
不知當云何，得佛無上慧？雖聞佛音聲，言我等作佛，
心尚懷憂懼，如未敢便食。若蒙佛授記，爾乃快安樂。
大雄猛世尊，常欲安世間，願賜我等記，如飢須教食。

此長行與偈頌，標請記之式與請記之辭。悚慄，敬懼之貌。長行敘大目犍連等三人，懼不得受記及希得受記之狀。以下七頌，復分為三：初二頌，頌讚請。次四頌，頌喻請。後一頌，頌結請。諸釋法王，謂以釋迦為姓者非止一人，而佛則諸釋中之法王也。深心，甚深懇切之心。見人受記，如受甘露，正明希望之深心。饑國，喻小乘匱乏大乘之法。大王膳，喻一乘妙法。疑懼未食，喻慮已無大乘之分，未敢領取修行也。言我等若得佛

授記，則自爾欣當作佛，猶得王教食，而饑國之民始敢食於王膳。

辛二 授記

壬一 授須菩提記

癸一 長行

爾時，世尊知諸大弟子心之所念，告諸比丘：是須菩提，於當來世，奉覲三百萬億那由他佛，供養恭敬，尊重讚歎，常修梵行，具菩薩道。於最後身得成為佛，號曰名相如來、應供、正徧知、明行足、善逝、世間解、無上士調御丈夫、天人師、佛、世尊。劫名有寶，國名寶生。其土平正，玻瓈為地，寶樹莊嚴，無諸丘坑、沙礫、荊棘、便利之穢，寶華覆地，周徧清淨。其土人民，皆處寶臺珍妙樓閣。聲聞弟子無量無邊，算數譬喻所不能知，諸菩薩眾無數千萬億那由他。佛壽十二小劫，正法住世二十小劫，像法亦住二十小劫。其佛常處虛空為眾說法，度脫無量菩薩及聲聞眾。

此授須菩提記中之因記、果記也。那由他，即世俗數量中億、兆、京、垓之類——但

內典數量中，每一大數，均由前數自乘而得，如億億為兆，兆兆為京，京京為垓之類。垓即那由他也。須菩提了知一切法空，故一切名相空，所謂但有言說，都無實義也。以了知法唯名相故，故佛果上之德號，曰名相如來。又善現誕日，宅舍都現空相，繼復現多數寶物之相，故依報之佛國土名曰寶生，所應之劫名曰有寶。人民居處，亦多珍寶臺閣，皆顯歷劫因行之德義。一切法既空，即一切事無不空，由是依空而住之大千世界亦畢竟空，則依此世界而住之佛與眾生之相更無不空。是故證第一義空之名相如來，為眾說法亦常住於空。

癸二 重頌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諸比丘眾！今告汝等，皆當一心，聽我所說。
我大弟子，須菩提者，當得作佛，號曰名相。
當供無數，萬億諸佛，隨佛所行，漸具大道。
最後身得，三十二相，端正殊妙，猶如寶山。
其佛國土，嚴淨第一，眾生見者，無不愛樂。

佛於其中，度無量衆。其佛法中，多諸菩薩，皆悉利根，轉不退輪，波國常以，菩薩莊嚴。諸聲聞衆，不可稱數，皆得三明，具六神通，住八解脫，有大威德。其佛說法，現於無量，神通變化，不可思議。諸天人民，數如恆沙，皆共合掌，聽受佛語。其佛當壽，十二小劫，正法住世，二十小劫，像法亦住，二十小劫。此頌約分為二：初一頌，標告；後十一頌，正告也。

壬二 授迦旃延記

癸一 長行

爾時，世尊復告諸比丘衆：我今語汝，是大迦旃延，於當來世，以諸供具供養奉事八千億佛，恭敬尊重。諸佛滅後，各起塔廟，高千由旬，縱廣正等五百由旬，以金、銀、琉璃、磲磔、碼碯、真珠、玫瑰，七寶合成，眾華、瓔珞、塗香、末香、燒香、繒蓋、幢幡、供養塔廟。過是已

後，當復供養二萬億佛，亦復如是。供養是諸佛已，具菩薩道。

此釋授迦旃延記中之因記。迦旃延當於佛在時供養奉事，於佛滅後供養塔廟，後更值佛供養承事，始能具足菩薩修行之道。

當得作佛，號曰閻浮那提金光如來、應供、正徧知、明行足、善逝、世間解、無上士調御丈夫、天人師、佛、世尊。其土平正，玻瓈為地，寶樹莊嚴，黃金為繩以界道側，妙華覆地，周徧清淨，見者歡喜。無四惡道——地獄、餓鬼、畜生、阿修羅道，多有天、人、諸聲聞衆，及諸菩薩無量萬億，莊嚴其國。佛壽十二小劫，正法住世二十小劫，像法亦住二十小劫。

此釋授果記。閻浮那提，亦譯閻浮提，即勝金之義。閻浮提中有處出金，光最勝妙，故名。

癸二 重頌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諸比丘衆，皆一心聽，如我所說，真實無異。

是迦旃延，當以種種，妙好供具，供養諸佛，諸佛滅後，起七寶塔，亦以華香，供養舍利。其最後身，得佛智慧，成等正覺，國土清淨。度脫無量，萬億衆生，皆為十方，之所供養。佛之光明，無能勝者，其佛號曰，閻浮金光。菩薩聲聞，斷一切有，無量無數，莊嚴其國。

此七頌分二：一頌標告，六頌正告。

壬三 授大目連記

癸一 長行

爾時，世尊復告大眾：我今語汝！是大目犍連，當以種種供具供養八千諸佛，恭敬尊重。諸佛滅後，各起塔廟高千由旬，縱廣正等五百由旬，以金、銀、琉璃、碑磔、碼碯、真珠、玫瑰七寶合成，眾華、瓔珞、塗香、末香、燒香、繒蓋、幢幡以用供養。過是已後，當復供養二百萬億諸佛，亦復如是。當得成佛，號曰多摩羅跋栴檀香如來、應供、正徧知、

明行足、善逝、世間解、無上士調御丈夫、天人師、佛、世尊。劫名喜滿，國名意樂。其土平正，玻璃為地，寶樹莊嚴，散真珠華，周徧清淨，見者歡喜。多諸天、人、菩薩、聲聞，其數無量。佛壽二十四小劫，正法住世四十小劫，像法亦住四十小劫。

此授大目犍連之因記、果記也。大目犍連之因記，同於迦旃延。其果記，則佛之壽量與正法、像法住世之劫，均倍於前。多摩羅跋：多，性也；摩羅跋，亦譯摩羅波，即菴摩羅，義言無垢；跋，為賢義。總云，性無垢賢栴檀香。喻佛性賢善、身無垢，具功德之香，能熏發眾生善根也。

癸二 重頌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我此弟子，大目犍連，捨是身已，得見八千、二百萬億、諸佛世尊，為佛道故，供養恭敬，於諸佛所，常修梵行，於無量劫，奉持佛法。諸佛滅後，起七寶塔，長表金剎、華香伎樂，

而以供養，諸佛塔廟。漸漸具足，菩薩道已，於意樂國，而得作佛，號多摩羅，栴檀之香。其佛壽命，二十四劫。常為天人，演說佛道，聲聞無量，如恆河沙，三明六通，有大威德；菩薩無數，志固精進，於佛智慧，皆不退轉。佛滅度後，正法當住，四十小劫，像法亦爾。

此重頌有十，約分為二：初五頌因記，後五頌果記。

己二 起三周標當授記。

我諸弟子，威德具足，其數五百，皆當授記，於未來世，咸得成佛。我及汝等，宿世因緣，吾今當說，汝等善聽！

頌內於五百弟子特為標明應當授記，即為起下文三周說法之緣由也。

授記品第六

263

法華經講演錄

264

化城喻品第七

「正宗分」為顯一乘之境，有三周說法；其中法說利上根，喻說化中根，今已釋竟；為利下根，乃說因緣，是為第三周說法因說利下根之緣起。此第三周因說利下根，共分四節，其第一節為佛正喻化，釋之者即此〈化城喻品〉。

本品經文分二：一曰、說宿因令念退大就小，二曰、顯今果令知捨權趨實。〈化城喻〉之前，雖先已敘述往昔因緣以利下根，而佛之正意，則尤在對治阿羅漢等，令勿執著於化城之小涅槃，而當進趨於無上佛乘之寶所，故以「化城喻」為名也。

上、中根既皆受記，而前品之末云五百弟子皆當授記，是下根終當得記，已露端倪。然恐此下根人不易領解，今欲假說因緣，使之興起信解，故說此品。又，此品為對治有定之增上慢人而說，若凡夫、若阿羅漢，其所得禪定與涅槃，均屬暫許取為休息之化城，而不容著為究竟。蓋凡夫所得之四禪、四定，僅暫伏惑種不生現行。即阿羅漢亦只得解脫道時纔證於法性。而一剎那間分別心起，其所取之境已非先時所證之法性，而為分別心所另取之境矣；若便執此以為究竟，實即取於滅受想定，并非涅槃，故仍屬化城，未躋究竟。今欲令行者不滯於中途自證之境界，故說此品。

化城之喻，雖通對治各類眾生之執著，而此品正被之機，則指住小乘涅槃為究竟之阿羅漢等眾也。

丁三 三周說法

戊一 說法

己一 長行

庚一 說宿因令念退大就小

辛一 說往因會自身事

壬一 明大通佛去今久遠

佛告諸比丘：乃往過去無量無邊不可思議阿僧祇劫，爾時有佛名大通智勝如來、應供、正徧知、明行足、善逝、世間解、無上士調御丈夫、天人師、佛、世尊。其國名好城，劫名大相。諸比丘！彼佛滅度已來甚大久遠，譬如三千大千世界所有地種，假使有人磨以為墨，過於東方千國土乃下一點，大如微塵，又過千國土復下一點，如是展轉盡地種墨。於汝等意云何？是諸國土，若算師、若算師弟子，能得邊際知其數不？不

化城喻品第七

265

法華經講演錄

266

也，世尊！諸比丘！是人所經國土，若點不點盡抹為塵，一塵一劫，彼佛滅度已來，復過是數無量無邊百千萬億阿僧祇劫。

此下敘說過去因緣，以領會佛之自身事也。甚大久遠者，言此佛去今久遠之時分甚大也。地種者，地為四大之一，以能為發生之因，故名為種。地種，即專指大千世界中地大之質而言。地種盡磨為墨，顯成墨之多；過千國土始下一點，顯用墨之少；墨多點少，展轉卒至於墨盡，顯所經國土之多。每過千國土即下一點，為所點之國；其所超越之九百九十九國土，即為不點之國；合此點不點之國土盡抹為塵，顯塵數之多。以如是一塵一劫之劫數，而大通智勝如來去今之劫數乃更過之，其久遠甚大如是。

我以如來知見力故，觀彼久遠猶若今日。

此顯如來之智能見也。知見力，即如來之大圓鏡智。佛智甚深，於古今剎海，皆於一念中等如顯現。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我念過去世，無量無邊劫，有佛兩足尊，名大通智勝。

如人以力磨，三千大千土，盡此諸地種，皆悉以為墨；過於千國土，乃下一塵點，如是展轉點，盡此諸塵墨。如是諸國土，點與不點等，復盡抹為塵，一塵為一劫；此諸微塵數，其劫復過是，波佛滅度來，如是無量劫。如來無礙智，知波佛滅度，及聲聞菩薩，如見今滅度。諸比丘當知！佛智淨微妙，無漏無所礙，通達無量劫。

初五頌，頌時久遠；後二頌，頌已能見。見甲而遺乙謂之漏，見彼不見此謂之礙，佛以無漏、無礙之智，見彼佛及其聲聞、菩薩之滅度，宛如見之於今日，所以為淨妙之智也。

壬二 明大通智勝佛事

癸一 佛壽成道

佛告諸比丘：大通智勝佛壽五百四十萬億那由他劫，其佛本坐道場破魔軍已，垂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而諸佛法不現在前。如是一小劫乃至十小劫，結跏趺坐，身心不動，而諸佛法猶不在前。爾時，忉利諸天，

先為彼佛於菩提樹下敷師子座，高一由旬，佛於此座當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適坐此座，時諸梵天王雨眾天華，面百由旬，香風時來，吹去萎華，更雨新者，如是不絕，滿十小劫供養於佛。乃至滅度，常雨此華。四王諸天，為供養佛常擊天鼓，其餘諸天作天伎樂，滿十小劫；至於滅度，亦復如是。諸比丘！大通智勝佛過十小劫，諸佛之法乃現在前，成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道場，謂菩提場，即非證菩提不起於座之場。破魔軍，謂破煩惱魔、五蘊魔、死魔、天魔。佛法現在前，謂證於一切種智。師子座，即佛座。大通如來端坐道場，歷十小劫，過此以後，佛法乃得現前，顯大道難成之相。諸天之華供養、樂供養，亦滿十小劫；至佛滅度，仍復如是，顯天人供養之相。又諸佛之法乃現在前，成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者，此為諸佛自證之境，豈眾生所能測度！惟佛從自證之性海中，發起大悲心以迴向於眾生界，自為標示，由是眾生始獲知佛之成道因緣耳。

癸二 轉正法輪

子一 供養請轉

丑一 王子請轉

其佛未出家時，有十六子，其第一者名曰智積。諸子各有種種珍異玩好之具，聞父得成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皆捨所珍，往詣佛所，諸母涕泣而隨送之。其祖轉輪聖王，與一百大臣、及餘百千萬億人民，皆共圍繞隨至道場，咸欲親近大通智勝如來，供養恭敬，尊重讚歎。到已，頭面禮足，繞佛畢已，一心合掌，瞻仰世尊，以偈頌曰：

大威德世尊！為度衆生故，於無量億劫，爾乃得成佛。諸願已具足，善哉吉無上！世尊甚希有，一坐十小劫，身體及手足，寂然安不動，其心常憺怕，未曾有散亂，究竟永寂滅，安住無漏法。今者見世尊，安隱成佛道，我等得善利，稱慶大歡喜。衆生常苦惱，盲瞶無導師，不識苦盡道，不知求解脫，長夜增惡趣，減損諸天衆，從冥入於冥，永不聞佛名。今佛得最上，安隱無漏道，我等及天人，為得最大利，是故咸稽首，歸命無上尊。

化城喻品第七

269

法華經講演錄

270

此釋王子詣佛，供養禮讚。詣所繞佛為禮，偈頌為讚。減損諸天衆，即減少善道衆生之意；惡趣增多，故善道減少也。

爾時，十六王子偈讚佛已，勸請世尊轉於法輪，咸作是言：世尊說法，多所安隱，憐愍饒益諸天人民。重說偈言：

世雄無等倫，百福自莊嚴，得無上智慧，願為世間說！
度脫於我等，及諸衆生類，為分別顯示，令得是智慧；
若我等得佛，衆生亦復然。世尊知衆生，深心之所念，
亦知所行道，又知智慧力、欲樂及修福、宿命所行業，
世尊悉知已，當轉無上輪。

此釋請轉法輪。佛於諸天人民，以大慈故多所安隱；以大悲故多所憐愍饒益；以一切智故，能知一切衆生根性、欲樂、三世因緣，而為之轉無上法輪也。

丑二 梵天請轉

寅一 神光動照

佛告諸比丘：大通智勝佛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時，十方各五百萬億諸

佛世界六種震動，其國中問幽冥之處，日月威光所不能照，而皆大明。其中眾生各得相見，咸作是言：此中云何忽生眾生？又其國界諸天宮殿乃至梵宮，六種震動，大光普照，徧滿世界，勝諸天光。

其國中問幽冥之處，謂兩世界中問日月不及照臨之處，如世界邊際為鐵圍山等是。

寅二 供養請轉

卯一 東方

爾時，東方五百萬億諸國土中梵天宮殿，光明照曜，倍於常明。諸梵天王各作是念：今者宮殿光明，昔所未有，以何因緣而現此相？是時，諸梵天王即各相詣，共議此事，時彼眾中有一大梵天王名救一切，為諸梵眾而說偈言：

我等諸宮殿，光明昔未有，此是何因緣，宜各共求之。

為大德天生？為佛出世間？而此大光明，徧照於十方。

此東方梵天因光驚問，而救一切梵天王集議推求也。十方梵天，因光而推瑞相，因瑞相而推因緣，於是請轉法輪。此先始於東方，諸天中之具威德者，將生之時光明先現，

故共疑為大德天生。

爾時，五百萬億國土諸梵天王，與宮殿俱，各以衣祴盛諸天華，共詣西方，推尋是相。見大通智勝如來處於道場菩提樹下坐師子座，諸天、龍王、乾闥婆、緊那羅、摩睺羅伽、人非人等恭敬圍繞，及見十六王子請佛轉法輪。即時諸梵天王頭面禮佛，繞百千匝，即以天華而散佛上。其所散華，如須彌山，并以供養佛菩提樹，其菩提樹高十由旬。華供養已，各以宮殿奉上彼佛而作是言：惟見哀愍饒益我等，所獻宮殿，願垂納處！時諸梵天王即於佛前，一心同聲以偈頌曰：

世尊甚希有！難可得值遇，具無量功德，能救護一切。

天人之大師，哀愍於世間，十方諸眾生，普皆蒙饒益。

我等所從來，五百萬億國，捨深禪定樂，為供養佛故。

我等先世福，宮殿甚嚴飾，今以奉世尊，惟願哀納受！

此釋共詣西方尋光詣佛及禮讚供養。色界天眾之依正二報，俱各隨身自有，故云諸梵天王與宮殿俱，及各以宮殿奉上彼佛。

爾時，諸梵天王偈讚佛已，各作是言：惟願世尊轉於法輪，度脫眾生，開涅槃道！時諸梵天王一心同聲而說偈言：

世雄兩足尊！惟願演說法，以大慈悲力，度苦惱眾生！

爾時，大通智勝如來默然許之。

此釋東方梵天請轉法輪，而佛已默許也。

卯二 東南方

又諸比丘！東南方五百萬億國土諸大梵王，各自見宮殿光明照耀，昔所未有。歡喜踊躍，生希有心，即各相詣共議此事。時彼眾中有一大梵天王，名曰大悲，為諸梵眾而說偈言：

是事何因緣，而現如此相？我等諸宮殿，光明昔未有。

為大德天生？為佛出世間？未曾見此相，當共一心求。

過千萬億土，尋光共推之，多是佛出世，度脫苦眾生。

此東南方梵天因光驚問，而大悲梵天王集議推求也。大悲梵王於大德天生，及有佛

出世二疑問中，獨信為有佛出世，與前稍異。

爾時，五百萬億諸梵天王，與宮殿俱，各以衣祴盛諸天華，共詣西北方推尋是相。見大通智勝如來處於道場菩提樹下坐師子座，諸天、龍王、乾闥婆、緊那羅、摩睺羅伽、人非人等恭敬圍繞，及見十六王子請佛轉法輪。時諸梵天王頭面禮佛，繞百千匝，即以天華而散佛上。所散之華如須彌山，并以供養佛菩提樹。華供養已，各以宮殿奉上彼佛而作是言：惟見哀愍饒益我等，所獻宮殿，願垂納受！爾時，諸梵天王即於佛前，一心同聲以偈頌曰：

聖主天中王，迦陵頻伽聲，哀愍眾生者，我等今敬禮。

世尊甚希有，久遠乃一現，一百八十劫，空過無有佛，

三惡道充滿，諸天眾減少。今佛出於世，為眾生作眼，

世間所歸趣，救護於一切。為眾生之父，哀愍饒益者，

我等宿福慶，今得值世尊！

此釋共詣西北方尋光詣佛及禮讚供養。聖主，頌大通智勝。天中王，謂佛本為天中

之天，如為之王也。迦陵頻伽，妙音之鳥，喻佛說教之慈妙。

爾時，諸梵天王偈讚佛已，各作是言：惟願世尊哀愍一切，轉於法輪，度脫眾生！時諸梵天王，一心同聲而說偈言：

大聖轉法輪，願示諸法相，度苦惱眾生，令得大歡喜。
衆生聞此法，得道若生天，諸惡道減少，忍善者增益。

爾時，大通智勝如來默然許之。

此釋東南方梵天請轉法輪，而佛默然許之。

卯三 南方

又諸比丘！南方五百萬億國土諸大梵王，各自見宮殿光明照耀，昔所未有。歡喜踊躍，生希有心，即各相詣共議此事，以何因緣我等宮殿有此光曜？時彼衆中有一大梵天王名曰妙法，為諸梵眾而說偈言：

我等諸宮殿，光明甚威曜，此非無因緣，是相宜求之。
過於百千劫，未曾見是相，為大德天生？為佛出世間？

化城喻品第七

275

法華經講演錄

276

此南方梵天因光驚問，而妙法梵王集議推求也。

爾時，五百萬億諸梵天王與宮殿俱，各以衣祴盛諸天華，共詣北方推尋是相。見大通智勝如來處於道場菩提樹下坐師子座，諸天、龍王、乾闥婆、緊那羅、摩睺羅伽、人非人等恭敬圍繞，及見十六王子請佛轉法輪。時諸梵天王頭面禮佛，繞百千匝，即以天華而散佛上。所散之華如須彌山，并以供養佛菩提樹。華供養已，各以宮殿奉上彼佛而作是言：惟見哀愍饒益我等，所獻宮殿，願垂納受！爾時，諸梵天王即於佛前，一心同聲以偈頌曰：

世尊甚難見，破諸煩惱者，過百三十劫，今乃得一見。
諸飢渴衆生，以法雨充滿，昔所未曾覩，無量智慧者，
如優曇鉢華，今日乃值遇。我等諸宮殿，蒙光故嚴飾，
世尊大慈愍，惟願垂納受！

此釋共詣北方尋光詣佛，及禮讚供養。

爾時，諸梵天王偈讚佛已，各作是言：惟願世尊轉於法輪，令一切世間

諸天、魔、梵、沙門、婆羅門皆獲安隱而得度脫！時諸梵天王，一心同聲以偈頌曰：

惟願天人尊，轉無上法輪，擊於大法鼓，而吹大法螺，普雨大法雨，度無量衆生！我等咸歸請，當演深遠音。

爾時，大通智勝如來默然許之。

此釋南方梵天請轉法輪，而佛默然許之。

卯四 六方

西南方乃至下方，亦復如是。

此省敘各方，謂西南方、西方、西北方、北方、東北方、下方。此六方之因光驚問，尋光詣佛，請轉法輪，均各相同。

卯五 上方

爾時，上方五百萬億國土諸大梵王，皆悉自觀所止宮殿光明威曜，昔所未有。歡喜踊躍，生希有心，即各相詣共議此事，以何因緣我等宮殿有

化城喻品第七

277

法華經講演錄

278

斯光明？時彼眾中有一大梵天王名曰尸棄，為諸梵眾而說偈言：

今以何因緣，我等諸宮殿，威德光明曜，嚴飾未曾有？

如是之妙相，昔所未聞見，為大德天生？為佛出世間？

此上方梵天因光驚問，而尸棄梵王集議推求也。尸棄，即火頂，如前已釋。

爾時，五百萬億諸梵天王與宮殿俱，各以衣祴盛諸天華，共詣下方推尋是相。見大通智勝如來處於道場菩提樹下坐師子座，諸天、龍王、乾闥婆、緊那羅、摩睺羅伽、人非人等恭敬圍繞，及見十六王子請佛轉法輪。時諸梵天王頭面禮佛，繞百千匝，即以天華而散佛上。所散之華如須彌山，并以供養佛菩提樹。華供養已，各以宮殿奉上彼佛而作是言：惟見哀愍饒益我等，所獻宮殿，願垂納處！時諸梵天王即於佛前，一心同聲以偈頌曰：

善哉見諸佛，救世之聖尊！能於三界獄，勉出諸衆生。

普智天人尊，哀愍群萌類，能開甘露門，廣度於一切。

於昔無量劫，空過無有佛。世尊未出時，十方常闇暝，

三惡道增長，阿修羅亦盛，諸天衆轉減，死多墮惡道；不從佛聞法，常行不善事，色力及智慧，斯等皆減少；罪業因緣故，失樂及樂想，住於邪見法，不識善儀則；不蒙佛所化，常墮於惡道。佛爲世間眼，久遠時乃出，哀愍諸衆生，故現於世間，超出成正覺，我等甚欣慶，及餘一切衆，喜歎未曾有。我等諸宮殿，蒙光故嚴飾，今以奉世尊，惟垂哀納受！願以此功德，普及於一切，我等與衆生，皆共成佛道！

此釋共詣下方尋光詣佛及禮讚供養。失樂及樂想，謂以罪業因緣，失去人天樂果及此福樂之因。樂想，即樂因也。

爾時，五百萬億諸梵天王偈讚佛已，各白佛言：惟願世尊轉於法輪，多所安隱，多所度脫！時諸梵天王而說偈言：

世尊轉法輪，擊甘露法鼓，度苦惱衆生，開示涅槃道。
惟願受我請，以大微妙音，哀愍而敷演，無量劫習法！

化城喻品第七

279

法華經講演錄

280

此釋上方梵天請轉法輪。以上明大通智勝如來成佛之久、得道之艱，故十方世界梵王願轉法輪，殷勤啟請，求之者眾。

子二 許可為轉

丑一 佛轉法輪

爾時，大通智勝如來受十方諸梵天王及十六王子請，即時三轉十二行法輪，若沙門、婆羅門，若天、魔、梵，及餘世間所不能轉。

此釋大通智勝如來許可為轉，并明轉此法輪非餘眾所能也。所轉法輪為何？即四諦與十二因緣之法也。三轉者，謂每於一法必有三轉，茲先假四諦中之苦諦釋之：如說苦法，佛必先示苦之事相，如廣說三界二十五有中之三苦、八苦、一百八苦，種種逼迫不自在之相，以顯苦之事，此名示相轉。次復各各說明苦之所由來，以明苦之理，雖苦之理非即是苦，然理恆通於三界各苦之事相，故須明苦理乃知苦之諦實不虛，此名勸修轉。次更說苦之實性，若明實性則苦無自性，即以真如法身實相之性為性。苟證知此，則苦之事相與苦之理，均了不可得，此明作證轉。是謂三轉。若集、若滅、若道，亦復如是。以四諦各有三轉，故名十二行法輪。沙門、婆羅門，均修行者，能有智慧。魔天與梵天，

均有大勢力之天。世間，指一切有情言。此諸人眾，皆不能轉此法輪，以明彼佛獨能正證而徧說也。

謂是苦，是苦集，是苦滅，是苦滅道。

此彰所轉之境中之四諦法也。此所謂苦，通指三界依正二報而言，謂三界所得之報皆是苦也。依正二報之苦何以有？以有集故。謂集合惑因與業緣以生起，致得有此果也。惑，謂貪、瞋、癡三毒之煩惱；業，謂善業、惡業與不善不惡之不動業三者，是故集為苦因。然苦與苦因，均可滅而盡也。云何能滅？當斷惑，即斷煩惱使不生業。蓋煩惱之所由起與所由增，皆由居三界內不知有苦，不知苦則生於貪欲，貪欲則執於我及執有我所依之境。若證知此和合相續之假相我並非真實，則我相滅，我相滅則我所有相滅，貪欲滅則苦因滅，即集滅故苦滅。欲滅苦，必滅苦因而後苦滅，故當修所以能知苦、斷集、證滅之聖道。

以上略說四諦之體，為有作四諦，謂以分段生死十二因緣名苦，惑業名集，擇滅名滅，而生空智品為道也。若無作四諦，則以變易生死五蘊名苦，所知障名集，無住涅槃名滅，而法空智品名道。蓋四諦之法，其義至為深廣，攝諸法盡，通於大小乘，故佛言

二乘聖人猶有所不能盡知也。經文於示相轉、勸修轉、作證轉三者中，但舉示相轉以例其餘，故曰是苦、是苦集云云，猶言是苦相、是苦集相云云也。

及廣說十二因緣法：無明緣行，行緣識，識緣名色，名色緣六入，六入緣觸，觸緣受，受緣愛，愛緣取，取緣有，有緣生，生緣老死憂悲苦惱。無明滅則行滅，行滅則識滅，識滅則名色滅，名色滅則六入滅，六入滅則觸滅，觸滅則受滅，受滅則愛滅，愛滅則取滅，取滅則有滅，有滅則生滅，生滅則老死憂悲苦惱滅。

此彰所轉之境中十二因緣法也。能發生者為因，助發生者為緣。此法亦名十二緣起，又名十二有支。無明即迷於真實義之理，及異熟果之事也。迷故起種種妄動，故曰無明緣行。妄動熏為業種，至成熟時前異熟識既捨，即引生後異熟識，故曰行緣識。識，即第八識也。報識既起，攬色為身，即有色、受、想、行、識之五陰，故曰識緣名色。名，即指受、想、行、識之四陰也。由有五陰，故起眼、耳、鼻、舌、身、意之六入，故曰名色緣六入。根、塵和合為觸，故曰六入緣觸。因根、塵和合而有違境、順境、不違順境之不同，遂起苦受、樂受、捨受三者之差別，故曰觸緣受。以有受故，內身外境起於

貪戀，故曰受緣愛。愛則執著，起我、我所，故曰愛緣取。執著之業因既熟，必受後有之報，故曰取緣有。後有之依報，厥惟身相，故曰有緣生。有生則有少壯之假相，故其對待之相為衰老；有生則有滅，故其對待之相為死，有生則有苦苦、壞苦、行苦之互相逼迫，故有憂悲苦惱。故曰生緣老死憂悲苦惱。以上種種雜染之法，順序而緣起，名為雜染流轉觀。此諸染法緣起之究竟卒歸於苦，而苦之始因則為無明，故能破除無明，始為究竟不受後有。而云無無明盡，以體即如來所證之甚深法性也。「無明滅則行滅」以下十一句清淨之法，名為清淨還滅觀。本節佛說四諦、十二因緣，均為三乘相同之法。

丑二 生聞獲益

佛於天人大眾之中說是法時，六百萬億那由他人，以不受一切法故，而於諸漏心得解脫，皆得深妙禪定，三明、六通、具八解脫。第二、第三、第四說法時，千萬億恆河沙那由他等眾生，亦以不受一切法故，而於諸漏心得解脫。從是已後，諸聲聞眾無量無邊不可稱數。

大通智勝如來正轉法輪，共有四會。說是四諦、十二因緣之初會時，得證二乘之解脫果者，已有六百萬億那由他人之多。及第二、三、四等會時，則饒益彌眾。僅言聲聞

眾者，以現尚未說大乘故無菩薩也。不受一切法，謂於一切外境界受、內果報受之中皆不樂受，不受故不愛，不愛故不取，不取故不有，故無生老死憂悲苦惱，而得取證於有餘涅槃也。諸漏，指見思煩惱。由證解脫，故能得超過世間，得與慧相應之深妙禪定。三明等均見前解。

癸三 子繼傳燈

子一 出家啟請

爾時，十六王子皆以童子出家而為沙彌，諸根通利，智慧明了，已曾供養百千萬億諸佛，淨修梵行，求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俱白佛言：世尊！是諸無量千萬億大德聲聞皆已成就，世尊亦當為我等說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法！我等聞已，皆共修學。世尊！我等志願如來知見，深心所念，佛自證知。爾時，轉輪聖王所將眾中八萬億人，見十六王子出家，亦求出家，王即聽許。

此釋諸子出家啟請及臣佐隨從出家。沙彌，義言息淨，亦言行慈，又言求寂，謂出家發願志求涅槃也。所受戒為十戒，隨順比丘修習律儀，蓋初出家者之稱。根利復多智

慧，悉由久供養佛，曾發大心，此明王子之德。昔轉小乘法輪，利益聲聞，皆已成就，今當開示大乘，遂我等求佛知見之志願，此明啟請說法之意。末言：我等既有志願，久發此心且又甚深，今以此深心念於如來知見，當為如來觀根之智所證知也。

子二 許可正說

爾時，彼佛受沙彌請，過二萬劫已，乃於四眾之中說是大乘經，名妙法蓮華、教菩薩法、佛所護念。說是經已，十六沙彌為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故，皆共受持諷誦通利。說是經時，十六菩薩沙彌皆悉信受，聲聞眾中亦有信解，其餘眾生千萬億種皆生疑惑。佛說是經，於八千劫未曾休廢。說此經已，即入靜室，住於禪定八萬四千劫。

此中分為五：一、明說法之時，二、明所說之法，三、明沙彌領悟，四、明三根領悟，五、明說法時期。大通如來已許十六王子之請，乃過二萬劫後始為說者，明待說法之機成熟，且明佛壽甚長。其所遲延之二萬劫，在彼佛臘中並不見為過久也。大乘經，即大乘法，苟聞是經，皆當成佛，為佛之不共法，故名大乘。是經全說實法，盡稱佛之本懷而說，故為佛所護念。專教菩薩，故曰教菩薩法。諷誦為聞慧，通利為思慧，受持

為修慧，此明十六沙彌之領悟。沙彌信受，即頓悟菩薩，為上根；聲聞信解，即漸悟菩薩，為中根；餘眾須因疑啟悟，為下根。此諸千萬億種眾生，或居聲聞地，或居辟支地，或處凡夫地，本具善根，但未成熟，故尚須如來喻化也，故曰三根領悟。佛說經八千劫，復入靜室住八萬四千劫，謂佛入禪定之室，不起於座，共經如是劫。總言說經、住定期之久，益以明佛壽之長也。

子三 諸子傳燈

是時，十六菩薩沙彌知佛入室，寂然禪定，各升法座，亦於八萬四千劫為四部眾廣說分別妙法華經，一一皆度六百萬億那由他恆河沙等眾生，示教利喜，令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

此釋諸子傳燈，謂依佛教化，等說是經，為傳佛之心燈也。佛住定八萬四千劫，十六菩薩沙彌即於是劫期內，亦廣說是《妙法蓮華經》。且所度甚眾，亦皆令發無上覺心，此所謂傳佛心燈也。示教利喜，謂指示其本有之無上覺心，教之以菩薩修行之道，行有成就故獲善利，功德自在故有法喜也。

子四 佛起讚歎

大通智勝佛過八萬四千劫已，從三昧起，往詣法座，安詳而坐。普告大眾：是十六菩薩沙彌，甚為希有！諸根通利，智慧明了，已曾供養無量千萬億數諸佛，於諸佛所常修梵行，受持佛智，開示眾生令入其中，汝等皆當數數親近而供養之。所以者何？若聲聞、辟支佛及諸菩薩，能信是十六菩薩所說經法、受持不毀者，是人皆當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如來之慧。

此謂勸人親近十六菩薩沙彌，并信持其所說之經法也。「受持」二句，言自度度他。諸菩薩，指初發心之菩薩而言。

子五 所化常益

佛告諸比丘：是十六菩薩常樂說是妙法蓮華經，一一菩薩所化六百萬億那由他恆河沙等眾生，世世所生與菩薩俱，從其聞法悉皆信解，以此因緣得值四萬億諸佛世尊，於今不盡。

此言是經化度之益，至為長久。十六菩薩既樂常說是經，一一菩薩每次法會所親化度者，又如是之眾；而此眾生生生劫劫，復從菩薩聞法修行，各各皆得先後成佛。以是

知十方三世所有法華會上諸大菩薩及一切眾生，互相值遇，蓋莫不具有夙世殊勝因緣，所以能共相饒益於無盡也。

癸四 會成今佛

諸比丘！我今語汝：彼佛弟子十六沙彌，今皆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於十方國土現在說法，有無量百千萬億菩薩聲聞以為眷屬。其二沙彌東方作佛：一名阿闍，在歡喜國；二名須彌頂。東南方二佛：一名師子音，二名師子相。南方二佛：一名虛空住，二名常滅。西南方二佛：一名帝相，二名梵相。西方二佛：一名阿彌陀，二名度一切世間苦惱。西北方二佛：一名多摩羅跋耨檀香神通，二名須彌相。北方二佛：一名雲自在，二名雲自在王。東北方佛，名壞一切世間怖畏。第十六我釋迦牟尼佛，於娑婆國土成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此下會合釋成今日諸佛之名號國土。約分為二：一曰、標成佛現利群生，即十六沙彌皆得正覺，現在說法，無量眷屬一節。二曰、顯異名成佛處所，即八方諸佛國土等是。阿闍，佛名，義言不動。歡喜，國名，《維摩詰經》亦作妙喜。須彌頂，義言妙高。阿

彌陀，義言無量壽。餘如本文，或見前解。

辛二 結夙緣會弟子事

諸比丘！我等為沙彌時，各各教化無量百千萬億恆河沙等眾生，從我聞法，為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此諸眾生，於今有住聲聞地者，我常教化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是諸人等應以是法漸入佛道。所以者何？如來智慧難信難解，爾時所化無量恆河沙等眾生者，汝等諸比丘，及我滅度後未來世中聲聞弟子是也。

此言我昔日所化度之眾生為誰，即今者汝等比丘與未來之聲聞弟子是也。此諸眾生，於夙世中固已熟聞大乘之法，特或因怯弱之故，今已退轉而墮於聲聞；或本為菩薩，今為應化示現而隱於聲聞，以共住於我諸聲聞地弟子之中。然我仍以大乘常時教化，使終由漸以入於佛道也。蓋眾生法廣，如來法高，佛之智慧不易信解，必久漸熏習始可夙因不昧。如來於法華會以前，說般若等經，即是方便密化大乘之意。

我滅度後，復有弟子不聞是經，不知不覺菩薩所行，自於所得功德生滅度想，當入涅槃；我於餘國作佛，更有異名，是人雖生滅度之想入於涅槃，而於彼土求佛智慧，得聞是經。唯以佛乘而得滅度，更無餘乘，除諸如來方便說法。

此釋疑難，謂佛滅度後，聲聞弟子有不易成佛之疑難也。佛既滅度，所有夙曾值佛之弟子，其所生之時，所處之國，未必盡有此大乘經典，故或致不聞是經。然以曾植善根故，亦知問道求法，殷勤修習。徒以未聞此經之故，雖其所行已為入於菩薩修行之道，而恆不自知覺，且於自所成就之功德誤以為究竟滅度，即思入住於小乘涅槃。如是之人，豈非有終難成佛之疑乎？佛復釋之云：如來八相成道，隨方示現，我於是人所在之國土，以因緣應化作佛時，時號雖殊，佛無有二。是人雖欲安住於小乘涅槃，然以本具大乘種性及根性將熟之故，仍必知發大心，即於彼土求無上大般涅槃之佛智，而因以獲聞是經，終得以唯一佛乘證究竟之滅度。所以然者，餘乘均非究竟，均為方便權說，一聞是經即知之矣。

以上各節，如大通智勝如來遠劫修證，十六沙彌久發大心，聲聞餘眾久具勝因，皆須長劫修行始能成佛，均顯修行無上之義。

諸比丘！若如來自知涅槃時到，眾又清淨，信解堅固，了達空法，深入禪定，便集諸菩薩及聲聞眾為說是經：世間無有二乘而得減度，唯一佛乘得減度耳。

此法說中之明今實，謂標明今日實說之所由也。涅槃時到，謂眾生度盡，佛將涅槃之時。眾生慮佛滅後無法可聞，於佛此時所說聞易深信。眾清淨者，即盡為淨心樂法之眾，唯有真實，別無枝葉，如增上慢人盡已退席是也。信解堅固，為眾生信力。了達法空，為眾生智力。深入禪定，為眾生定力。苟具如是因緣，是為說大法之時機成熟。佛言：若如來自知說大法之機已熟，即可集三乘之眾，說示是經，使知究竟減度唯一乘。今日之會，正說一乘實相，即以此也。

比丘當知！如來方便，深入眾生之性，知其志樂小法，深著五欲，為是等故說於涅槃。是人若聞，則便信受。

此法說中之釋先權，謂釋明昔日權說之所由也。深著五欲，方流轉於分段生死，何由近於佛道？故度以小乘涅槃，使先離於煩惱無明，再趨佛智。佛惟以方便智深入眾生

之性，故能知眾生樂小之志，且能說此眾生易信之方便法也。

辛二 喻說

壬一 喻昔說權

譬如五百由旬險難惡道，曠絕無人怖畏之處，若有多眾欲過此道至珍寶處，有一導師聰慧明達，善知險道通塞之相，將導眾人欲過此難。

喻昔說權，約分為四，此一、釋導將離險。五百由旬之喻，其義如下：以三界之見思惑、善惡及不動業、分段生死苦，為三百由旬；以二乘聖人之無明惑、變易生死苦，為二百由旬。以惑苦等為惡法，故曰險難惡道。曠絕無人，喻此惡法中無有佛智，無有一法與清淨本心相應。怖畏，即喻五怖畏處，此生死煩惱去佛智遠之處，修行者應先斷離諸惑，透過此途，方能上趨佛智。故喻之曰：多眾欲過此道至珍寶處。珍寶，喻佛功德寶。導師，喻佛。善知險道通塞，喻如何斷惑業苦，如何斷除無明，如何次第免除分段、變易生死，佛盡了知。導師既知惡道之相，故將導人令出於難也。

所將人眾，中路懈怠，白導師言：我等疲極而復怖畏，不能復進，前路猶遠，今欲退還。

此二、釋中途懈退。疲極，則不能進；怖畏，則亟欲退，故須有休息之所矣。

導師多諸方便而作是念：此等可愍，云何捨大珍寶而欲退還？作是念已，以方便力，於險道中過三百由旬化作一城，告眾人言：汝等勿怖！莫得退還！今此大城可於中止，隨意所作。若入是城，快得安隱；若能前至寶所，亦可得去。

此三、釋為設化城。眾生畏佛功德寶之難求，甘從棄捨而退墮於生死海中。導師念而愍之，此即其方便智。說斷惑、業、苦等法，令出三界成阿羅漢，便許為已入涅槃之城，此即導師之方便力。過三百由旬，喻已斷三界之惑、業、苦。小乘涅槃，本非究竟，亦無行者可停止之處，而佛權謂至此即為滅度之境，故曰化作一城，明此城並非實相也。既以中止安隱、隨意所作、暫慰小心者，復以前至寶所、亦可得去、歡動大心者，導師之智至矣！

是時疲極之眾，心大歡喜，歎未曾有：我等今者免斯惡道，快得安隱。於是眾人前入化城，生已度想，生安隱想。

此四、釋眾倦皆息。免惡道、得安隱，喻已出三界獄，已免分段死。前入化城，喻

仍在信心位上，尚未入初住，然便生已度安隱等想，則已滯著於所得之境矣。

壬二 喻今說實

爾時，導師知此人眾既得止息，無復疲倦，即滅化城，語眾人言：汝等去來！寶處在近。向者大城，我所化作，為止息耳。

即滅化城，并說寶處在近，喻昔說涅槃是假，今說如來滅度是真，此即開權顯實之說也。

辛三 合說

諸比丘！如來亦復如是，今為汝等作大導師，知諸生死煩惱惡道險難長遠，應去應度。若眾生但聞一佛乘者，則不欲見佛，不欲親近。便作是念：佛道長遠，久受勤苦乃可得成。佛知是心怯弱下劣，以方便力，而於中道為止息故說二涅槃。

此合昔權。應去應度，謂應離去此惡道，應度過此惡道也。眾生心怯志劣，若但聞長遠勤苦之唯一佛乘，則不欲見佛。即已見之，亦不親近。故佛假說二乘涅槃之果境，以遂其中道止息之願。

若眾生住於二地，如來爾時即便為說：汝等所作未辦，汝所住地近於佛慧，當觀察籌量所得涅槃非真實也，但是如來方便之力，於一佛乘分別說三。如彼導師，為止息故作大城，既知息已而告之言：寶處在近，此城非實，我化作耳。

此合今實。住於二地，謂已證聲聞、辟支佛果。斯時，佛即實告以汝所應作，為佛之智慧，猶未成辦，勿以方便說之小乘涅槃為真實而滯著於是也。寶處在近，喻二乘無學去佛已近，非凡夫眾生所能及。

己二 重頌

庚一 頌說宿因令念退大就小

辛一 頌知自身事

壬一 頌佛壽成道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大通智勝佛，十劫坐道場，佛法不現前，不得成佛道。
諸天神龍王、阿修羅眾等，常雨於天華，以供養波佛。

化城喻品第七

295

法華經講演錄

296

諸天擊天鼓，并作眾伎樂，香風吹萎華，更雨新好者。
過十小劫已，乃得成佛道，諸天及世人，心皆懷踊躍。
佛法不現前，不得成佛道，言正覺未成，不現佛之勝相。

壬二 頌轉正法輪

癸一 頌供養請轉

波佛十六子，皆與其眷屬，千萬億圍繞，俱行至佛所，
頭面禮佛足，而請轉法輪，聖師子法雨，充我及一切。
世尊甚難值，久遠時一現，為覺悟群生，震動於一切。
東方諸世界，五百萬億國，梵宮殿光曜，昔所未曾有。
諸梵見此相，尋來至佛所，散華以供養，并奉上宮殿，
請佛轉法輪，以偈而讚歎。佛知時未至，受請默然坐。
三方及四維、上下亦復爾，散華奉宮殿，請佛轉法輪。
世尊甚難值，願以本慈悲，廣開甘露門，轉無上法輪！

四維，指東南、西南、東北、西北之四方。

癸二 頌許可為轉

無量慧世尊，受波衆人請，為宣種種法，四諦十二緣；
無明至老死，皆從生緣有，如是衆過患，汝等應當知。
宣暢是法時，六百萬億姪，得盡諸苦際，皆成阿羅漢。
第二說法時，千萬恆沙衆，於諸法不受，亦得阿羅漢。
從是後得道，其數無有量，萬億劫算數，不能得其邊。
無明至老死皆從生緣有者，謂生緣即為十二種之因緣也。

壬三 頌子繼傳燈

時十六王子，出家作沙彌，皆共請波佛，演說大乘法。
我等及營從，皆當成佛道；願得如世尊，慧眼第一淨。
此二頌，頌出家啟請。菩薩亦有慧眼，但不如佛之慧眼，能照根本性至於究竟。
佛知童子心，宿世之所行，以無量因緣、種種諸譬喻，
說六波羅密，及諸神通事，分別真實法，菩薩所行道，
說是法華經，如恆河沙偈。

化城喻品第七

297

法華經講演錄

298

此二半頌，頌佛許正說。此所說，皆佛之不共法，故為正說大乘。
波佛說經已，靜室入禪定，一心一處坐，八萬四千劫。
是諸沙彌等，知佛禪未出，為無量億衆，說佛無上慧。
各各坐法座，說是大乘經，於佛宴寂後，宣揚助法化。
一一沙彌等，所度諸衆生，有六百萬億，恆河沙等衆。
此四頌，頌諸子傳燈。
波佛滅度後，是諸聞法者，在在諸佛土，常與師俱生。
此一頌，頌所化常益。

壬四 頌會成今佛

是十六沙彌，具足行佛道，今現在十方，各得成正覺。

辛二 頌會弟子事

爾時聞法者，各在諸佛所，其有住聲聞，漸教以佛道。
我在十六數，曾亦為汝說，是故以方便，引汝趣佛慧。
以是本因緣，今說法華經，令汝入佛道，慎勿懷驚懼。

十六數，謂在王子中居第十六之數。

庚二 頌顯今果令知捨權取實

辛一 頌喻說

譬如險惡道，迴絕多毒獸，又復無水草，人所怖畏處。無數千萬衆，欲過此險道，其路甚曠遠，經五百由旬。時有一導師，強識有智慧，明了心決定，在險濟衆難。衆人皆疲倦，而白導師言：我等今頓乏，於此欲退還。導師作是念：此輩甚可愍，如何欲退還，而失大珍寶？尋時思方便，當設神通力，化作大城郭，莊嚴諸舍宅，周而有園林，渠流及浴池，重門高樓閣，男女皆充滿。即作是化已，慰衆言勿懼：汝等入此城，各可隨所樂。諸人既入城，心皆大歡喜，皆生安隱想，自謂已得度。導師知息已，集衆而告言：汝等當前進，此是化城耳！我見汝疲極，中路欲退還，故以方便力，權化作此城。

化城喻品第七

299

法華經講演錄

300

汝今勤精進，當共至寶所！

化作大城郭等喻，茲以《無垢稱經》釋之。《無垢稱經》云：「思空勝義舍，覺品華莊嚴，總持為園苑，大法為林樹，九定為渠流，八解為浴池。」八解，即八解脫也。又三解脫門為重門。高樓閣，喻高逾外道生死之外。智慧為男，慈悲為女。

辛二 頌合說

我亦復如是，為一切導師，見諸求道者，中路而懈廢，不能度生死，煩惱諸險道。故以方便力，為息說涅槃，言汝等苦滅，所作皆已辦。既知到涅槃，皆得阿羅漢。爾乃集大衆，為說真實法：諸佛方便力，分別說三乘，唯有一佛乘，息處故說二。今為汝說實，汝所得非滅，為佛一切智，當發大精進！汝證一切智、十力等佛法，具三十二相，乃是真實滅。諸佛之導師，為息說涅槃，既知是息已，引入於佛慧。

五百弟子受記品第八

每周之中，均具四事：首說法，次領解，次述成，次即授記。第三周佛說因緣已竟，下根即須領記，故有此品。此品受記非止一人，滿慈及千二百人皆同得記。若以總數言，應名〈千二百阿羅漢受記品〉。若以受記之班首言，應名〈富樓那彌多羅尼子受記品〉。而獨名為〈五百弟子受記品〉者，以佛授記時，千二百人或不在會；五百弟子均現在會，且說領解之衣珠喻，故此品即以之命名。又，滿慈一人少數，亦不取為此品之名。

弟子，為四眾對佛之通稱，非僅為比丘對佛自稱之號。但比丘從佛出家，形同於佛，故此專以稱諸比丘。佛與眾生本同一覺，佛覺在先，眾生覺悟在後，在先為兄，故在後稱弟；諸比丘從佛乞法，遂生慧命，從佛口生，故為佛子；是即弟子之義。又，佛之左右，常住之眾其數五百，故恆稱五百弟子。又，不云「授」記而云「受」者，自弟子方面聞法領解後言之也。

依《法華論》：謂前品化城喻，為對治有禪定之增上慢；此品則對治無禪定之增上慢，以散亂下劣之心，生虛妄憍慢之解，自謂得一切智，故後以醉夫失於了解喻之。為

五百弟子受記品第八

301

法華經講演錄

302

對治此慢，故說此品。本品於十無上中，為解無上，以五百阿羅漢喻於寶珠了解甚深故。又本品不為別記而為同記，以諸人同時受記，且同一佛名，同一國名故也。

戊二 領記

己一 滿慈領解得記

庚一 滿慈心念領解

爾時，富樓那彌多羅尼子，從佛聞是智慧方便隨宜說法，又聞授諸大弟子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記，復聞宿世因緣之事，復聞諸佛有自在神通之力，得未曾有，心淨踊躍，即從座起，到於佛前，頭面禮足，卻住一面，瞻仰尊顏，目不暫捨。而作是念：世尊甚奇特！所為希有！隨順世間苦千種性，以方便知見而為說法，拔出眾生處處貪著。我等於佛功德言不能宣，唯佛世尊能知我等深心本願。

富樓那，義言滿；彌多羅尼，義言慈，母名也。蓋以母名為名，故言滿慈子，亦簡稱滿慈。智慧方便隨宜說法，指所聞〈方便〉、〈譬喻〉等品。授諸大弟子佛記，指授舍利弗及摩訶迦葉等記。宿世因緣，遠指日月燈明佛，近指大通智勝如來十六菩薩沙彌

等長劫修行之事。大自在神通力，指日月燈明佛等放光照境，及大通智勝如來光照十方梵天等事。滿慈受記雖遲，實於初、二、三周種種說法，無不親聞領解，前後貫徹，是以獨深念讚奇特希有，即非三乘聖眾所能共之義。以方便知見說法，拔眾生處處貪著，謂如著於三界火宅，則以小乘方便而拔度之。如著於有餘涅槃，則以如來知見而拔度之。蓋滿慈本為菩薩化現之聲聞，功德不在舍利弗之下。以一切下根眾生不易迴小向大，故必有示現下根之菩薩出於其中以為領袖，并受記作佛，而後始可起群眾克自振拔之意。滿慈所心念，實已深達佛智，故其所受記，即為報身佛之記，與他人所受之記不同。

庚二 如來印述授記

辛一 長行

壬一 如來發言印述

爾時，佛告諸比丘：汝等見是富樓那彌多羅尼子不？我常稱其於說法人中最为第一，亦常歎其種種功德：精勤護持助宣我法，能於四眾示教利喜，具足解釋佛之正法，而大饒益同梵行者，自捨如來無能盡其言論之辯。

此釋如來印可述成也。約分為二：此歎滿慈之今德。總歎德則許為說法第一。別歎德則稱為有護持佛法，宏教利他，能釋正法，饒益同行，辯同如來之五種。

汝等勿謂富樓那但能護持助宣我法，亦於過去九十億諸佛所護持助宣佛之正法，於彼說法人中亦最第一。又於諸佛所說空法明了通達；得四無礙智；常能審諦清淨說法，無有疑惑；具足菩薩神通之力；隨其壽命常修梵行；彼佛世人咸皆謂之實是聲聞，而富樓那以斯方便，饒益無量百千眾生；又化無量阿僧祇人令立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為淨佛土故，常作佛事教化眾生。

此歎滿慈之往德：一、於過去佛所說法人中第一。二、圓證二空。三、辯才無礙。四、清淨說法，無有疑惑，謂能以善巧名言顯露法性，而不滯著於所說之法；不惟能說，且能證知，故無疑惑。五、具足神通。六、常修梵行。七、隱於聲聞，即以小乘方便利益眾生。八、化他令立無上菩提，為利他行。九、為淨佛土常作佛事，即由利他成自利行。以上種種，顯滿慈往劫以來久有佛功德，實為菩薩示現之聲聞也。

壬二 正為滿慈授記

諸比丘！富樓那亦於七佛說法人中而得第一，今於我所說法人中亦為第一，於賢劫中當來諸佛說法人中亦復第一。而皆護持助宣佛法，亦於未來護持助宣無量無邊諸佛之法；教化饒益無量眾生，令立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為淨佛土故，常勤精進教化眾生，漸漸具足菩薩之道。

七佛者，即前劫三佛，為毗鉢尸佛、尸棄佛、毗溼縛浮佛。賢劫四佛，為迦路迦村陀佛、迦路迦牟尼佛、迦葉波佛、釋迦牟尼佛。共為過去七佛。滿慈於三世諸佛劫中，說法人中均為第一。又皆護持正法，教化眾生，饒益無量，能以利他為自利之功德。

癸二 授果記

過無量阿僧祇劫，當於此土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號曰法明如來、應供、正徧知、明行足、善逝、世間解、無上士調御丈夫、天人師、佛、世尊。

明解法義，故名法明，為佛之別號。餘均通號。

其佛以恆河沙等三千大千世界為一佛土，七寶為地，地平如掌，無有山

陵、谿澗、溝壑，七寶臺觀充滿其中。

此明佛土之寬狹及其相狀。

諸天宮殿近處虛空，人天交接，兩得相見。無諸惡道，亦無女人，一切眾生皆以化生，無有淫欲。

此明佛土之天人兩道相通。眾皆化生，無惡道，無女人。

得大神通，身出光明，飛行自在。志念堅固，精進智慧，普皆金色，三十二相而自莊嚴。

此明人天之相好光明，及其福德。

其國眾生，常以二食：一者、法喜食，二者、禪悅食。

此明眾生之食相。三界眾生皆依食住，所謂段食、觸食、思食、識食四者。段食，即此土眾生飲食之類。觸食，即五根之境界受樂受等。思食，即思念希望等是。識食，即由各業熏習阿賴耶識，起相續不斷之果報，使安心安住是。此四食亦名為身食、受食、法食、心食。能長氣力，能長喜樂，能長希望，能攝諸根、造色，并壽與煖相續不壞，

均名有漏之世間食。至無漏之出世間食，有五種：一、禪食，二、願食，三、念食，四、八解脫食，五、喜食。修行之始，恆以此五種之無漏食，破裂前四種之有漏食。本節所云法喜食，即喜食；禪悅食，即禪食。此二食最能長養法身。

有無量阿僧祇千萬億那由他諸菩薩眾，得大神通、四無礙智，善能教化眾生之類。其聲聞眾，算數校計所不能知，皆得具足六通、三明及八解脫。其佛國土，有如是等無量功德莊嚴成就。

此明三乘眷屬之德。

劫名寶明，國名善淨，其佛壽命無量阿僧祇劫，法住甚久。佛滅度後，起七寶塔，徧滿其國。

此記劫名國名，及佛法壽命，與佛滅後之塔。以善說一切法，法寶顯明，故曰寶明。善化眾生使心清淨，則國土清淨，故曰善淨。

辛二 重頌

壬一 頌如來印述

五百弟子受記品第八

307

法華經講演錄

308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諸比丘諦聽！佛子所行道，善學方便故，不可得思議。
知眾樂小法，而畏於大智，是故諸菩薩，作聲聞緣覺，
以無數方便，化諸眾生類。自說是聲聞，去佛道甚遠，
度脫無量眾，皆悉得成就，雖小欲懈怠，漸當令作佛。
內秘菩薩行，外現是聲聞，少欲厭生死，實自淨佛土，
示眾有三毒，又現邪見相。我弟子如是，方便度眾生，
若我具足說，種種現化事，眾生聞是者，心則懷疑惑。

此七頌，頌歎今德。佛子，隱指滿慈而言。滿慈以菩薩而示現聲聞，即是善學佛之方便。作聲聞、緣覺并自說去佛道甚遠者，即是示現於聲聞、緣覺。然始而發大行，繼而受佛記，由是能使同類之眾亦盡發心趨上。雖小志之人恆欲懈怠，然漸教之終令作佛，此即為以菩薩行祕之於內而不令外露者也。令眾生少欲，令眾生厭生死，以淨眾生之心，實即為自淨其心之佛國土。自心本無貪、瞋、癡三毒，茲示現為有而斷除之；自心本無邪見等相，茲示現為有而降伏之，皆屬佛子方便度生之事。若詳述之，恐眾生聞之而不

敢盡信也。

今此富樓那，於昔千億佛，勤修所行道，宣護諸佛法。為求無上慧，而於諸佛所，現居弟子上，多聞有智慧，所說無所畏，能令眾歡喜，未曾有疲倦，而以助佛事。已度大神通，具四無礙智，知諸根利鈍，常說清淨法。演暢如是義，教諸千億眾，令住大乘法，而自淨佛土。此五頌，頌歎往德。

壬二 頌滿慈授記

未來亦供養，無量無數佛，護助宣正法，亦自淨佛土。常以諸方便，說法無所畏，度不可計眾，成就一切智。供養諸如來，護持法寶藏。

此二頌半，頌因記。

其後得成佛，號名曰法明，其國名善淨，七寶所合成。劫名為寶明，菩薩眾甚多，其數無量億，皆度大神通，

五百弟子受記品第八

309

法華經講演錄

310

威德力具足，充滿其國土。聲聞亦無數，三明八解脫，得四無礙智，以是等為僧。其國諸眾，淫欲皆已斷，純一變化生，具相莊嚴身，法喜禪悅食，更無餘食想；無有諸女人，亦無諸惡道。富樓那比丘，功德悉成滿，當得斯淨土，賢聖眾甚多。如是無量事，我今但略說。此七頌，頌果記。

己二 五百怖領得記

庚一 心怖

爾時，千二百阿羅漢心自在者，作是念：我等歡喜得未曾有，若世尊各見授記如餘大弟子者，不亦快乎！

庚二 許可

佛知此等心之所念，告摩訶迦葉：是千二百阿羅漢，我今當現前次第與授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記。

庚三 正記

辛一 現前授記

壬一 長行

於此眾中，我大弟子憍陳如比丘，當供養六萬二千億佛，然後得成為佛，號曰普明如來、應供、正徧知、明行足、善逝、世間解、無上士調御丈夫、天人師、佛、世尊。其五百阿羅漢：優樓頻螺迦葉、伽耶迦葉、那提迦葉、迦留陀夷、優陀夷、阿菟樓駄、離婆多、劫賓那、薄拘羅、周陀、莎伽陀等，皆當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盡同一號，名曰普明。

供養六萬二千億佛，為因記。以下，為果記。迦留陀夷，義言黑光。優陀夷，義言出現。周陀，義言蛇奴。莎伽陀，亦云娑婆揭多，義言善來。餘見前釋。先授憍陳如及五百弟子者，以五百弟子現在法會，而憍陳如又為其上首也。

壬二 重頌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憍陳如比丘，當見無量佛，過阿僧祇劫，乃成正覺。
常放大光明，具足諸神通，名聞徧十方，一切之所敬。

五百弟子受記品第八

311

法華經講演錄

312

常說無上道，故號為普明。其國土清淨，菩薩皆勇猛，咸升妙樓閣，遊諸十方國，以無上供具，奉獻於諸佛。作是供養已，心懷大歡喜，須臾還本國，有如是神力。佛壽六萬劫，正法住倍壽，像法復倍是，法滅天人憂。其五百比丘，次第當作佛，同號曰普明，轉次而授記：我滅度之後，某甲當作佛，其所化世間，亦如我今日。國土之嚴淨，及諸神通力，菩薩聲聞眾，正法及像法，壽命劫多少，皆如上所說。

頌內敘佛壽六萬劫，正法十二萬劫，像法二十四萬劫，以補長行文所未及。并言五百比丘作佛時，應在憍陳如佛法既滅之後。且言五百比丘，當一一次第作佛，并一一轉次而授記也。

辛二 展轉授記

迦葉汝已知，五百自在者，餘諸聲聞眾，亦當復如是。
其不在此會，汝當為宣說。

此言不惟五百心自在之阿羅漢已受佛化，彼千二百人，亦當如是受記。特屬大迦葉展轉告知，以彼在弟子中年最長老也。

庚四 悔領

辛一 長行

壬一 悔責

爾時，五百阿羅漢於佛前得授記已，歡喜踊躍，即從座起，到於佛前，頭面禮足，悔過自責：世尊！我等常作是念，自謂已得究竟滅度，今乃知之，如無智者。所以者何？我等應得如來智慧，而便自以小智為足。

悔領，謂悔昔日之住小迷大，并領今日之開權顯實也。昔自謂已得滅度，而實不知有如來智慧。殊不知如來智慧，本為我等所應得，奈何竟不自知，便以小智為足，此皆悔過自責之詞。

壬二 領解

癸一 喻領

世尊！譬如有人至親友家，醉酒而臥。是時親友官事當行，以無價寶珠

繫其衣裏，與之而去。其人醉臥都不覺知，起已遊行，到於他國。為衣食故，勤力求索，甚大艱難。若少有所得，便以為足。於後親友會遇見之，而作是言：咄哉丈夫！何為衣食乃至如是？我昔欲令汝得安樂，五欲自恣，於某年月日以無價寶珠繫汝衣裏，今故現在而汝不知！勤苦憂惱以求自活，甚為癡也！汝今可以此寶貿易所須，常可如意無所乏短。

自「譬如有人」句下，至「便以為足」句止，為領昔權。自「於後親友」句下，至「無所乏短」句止，為領今實。親友家，喻前菩薩沙彌應化之國。有人，喻受化之眾生。醉酒而臥，喻煩惱未斷，無明所纏，雖遇佛法，猶如昏醉。親友官事當行，喻菩薩應化已畢，當更示現他國也。以寶珠繫其衣裏，喻教以大乘，使大菩提心熏習於其識田之內。醉臥不覺，起而遊行到於他國，喻為煩惱之酒所迷，不能安住於佛之教化，而退墮於生死流轉之他國也。為衣食故勤力求索，喻怖畏生死，復發心修行力求解脫也。甚大艱難，少得為足，喻怯畏佛道長遠，一得小乘涅槃便生住著也。於後親友會遇，喻釋迦牟尼示現娑婆，重複值前所教化之眾生也。何為衣食乃至如是，喻何故求如是小乘涅槃之受用？得安樂及五欲自恣，喻得無上安樂，而自娛於五淨法之欲也。寶珠現在衣裏，喻佛直指

其本菩提心之所在，令此眾生勿昧夙因，并毋戚戚於小法之不足自給也。貿易所須、如意無乏，喻此大菩提心，能發生無量功德，無有匱乏也。

癸二 合頌

佛亦如是，為菩薩時教化我等令發一切智心，而尋廢忘不知不覺。既得阿羅漢道，自謂滅度，資生艱難，得少為足，一切智願猶在不失。

此合昔權。一切智願，即大乘之本願。猶在不失者，以無上覺心久曾熏習於心識衣裏，故今未忘失也。

今者世尊覺悟我等，依如是言：諸比丘！汝等所得非究竟滅，我久令汝等種佛善根，以方便故示涅槃相，而汝謂為實得滅度。世尊！我今乃知實是菩薩，得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記。以是因緣，甚大歡喜，得未曾有。

此合今實。我今乃知實是菩薩，明昔不自知故勤苦憂惱，自開權顯實以後，已了然於真為佛子，因以得受佛記故歡喜無量也。

辛二 重頌

五百弟子受記品第八

315

法華經講演錄

316

壬一 頌悔責

爾時，阿若憍陳如等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我等聞無上，安隱授記聲，歡喜未曾有，禮無量智佛。
今於世尊前，自悔諸過咎。於無量佛寶，得少涅槃分，
如無智愚人，便自以為足。

無上安隱，指釋迦佛。言我等聞佛之授記聲，而心生歡喜也。

壬二 頌領解

譬如貧窮人，注至親友家，其家甚大富，具設諸肴膳，
以無價寶珠，繫著內衣裏，默與而捨去，時臥不覺知。
是人既已起，遊行詣他國，求衣食自濟，資生甚艱難，
得少便為足，更不願好者；不覺內衣裏，有無價寶珠。
與珠之親友，後見此貧人，苦切責之已，示以所繫珠。
貧人見此珠，其心大歡喜，富有諸財物，五欲而自恣。

此頌喻領。求衣食自濟，資生甚艱難，喻在生死流轉之他國中，發心修行不易脫離，

困苦已極。是以一證小果涅槃，便思休息也。苦切責之已，謂親友苦言切責既畢也。我等亦如是，世尊於長夜，常愍見教化，令種無上願。我等無智故，不覺亦不知，得少涅槃分，自足不求餘。今佛覺悟我，言非實滅度，得佛無上慧，爾乃為真滅。我今從佛聞，授記莊嚴事，乃轉次受決，身心徧歡喜。

此頌合頌。轉次受決，謂遵佛之命，於千二百人眾展轉宣說，次第受記，而彼等住於大乘之心益以決定也。

授學無學人記品第九

下根領記，首為滿慈，次為憍陳如及五百弟子，再次即本品之學無學人，故此品居下根領記之第三。

凡未證三果，或已證三果尚未證阿羅漢者，仍有地位應進趣學，名為有學。若已證四果，修習圓滿無須修學者，名為無學。第三周授記之聲聞眾，如滿慈、憍陳如及五百弟子，皆為無學阿羅漢。而此品所授記者，為未證四果之阿難，及羅睺羅與二千人等，非盡阿羅漢，非盡無學，故此品通稱為〈授學無學人記品〉。

滿慈以有名大阿羅漢，示現下根聲聞，故於前授記中居首。此阿難亦以夙世菩薩示現為佛之侍者，故於本品中居首。

己三 學無學人憍領得記

庚一 眾自憍望

辛一 二人請

爾時，阿難、羅睺羅而作是念：我等每自思惟：設得授記，不亦快乎！

即從座起，到於佛前，頭面禮足，俱白佛言：世尊！我等於此亦應有分，唯有如來我等所歸，又我等為一切世間天、人、阿修羅所見知識，阿難常為侍者護持法藏，羅睺羅是佛之子，若佛見授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記者，我願既滿，眾望亦足。

快，即慶喜之意。於此有分，釋有二義：謂以佛法言，我等亦當趣證無上菩提。以授記言，我等同是聲聞，亦應受記作佛也。唯有如來我等所歸，謂一心歸向於如來知見，明小乘果位非彼之所歸趣也。護持法藏，謂阿難追隨法會，多聞善悟，能受持正法使不遺失也。若佛見授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記，謂如來以佛記見授也。與見愛於人、見惡於人之見，同義。又，見與現同，謂佛現在即授以佛記也。言阿難常為侍者護持法藏，羅睺羅為佛之子，以是故為天、人、阿修羅所共知識。若蒙佛授記，則眾望斯足，不但滿我等之願而已。

辛二 二千人怖請

爾時，學無學聲聞弟子二千人，皆從座起，偏袒右肩，到於佛前，一心合掌，瞻仰世尊。如阿難、羅睺羅所願，住立一面。

阿難等請記，先作念而後陳詞。此二千人，并無請記之詞，但抱阿難等之願，一心合掌，瞻仰佛顏。蓋不待伸說請記之詞，而佛早知其心之所念矣。

庚二 佛為記別

辛一 授阿難記

壬一 正為授記

癸一 長行

爾時，佛告阿難：汝於來世當得作佛，號山海慧自在通王如來、應供、正徧知、明行足、善逝、世間解、無上士調御丈夫、天人師、佛、世尊。當供養六十二億諸佛，護持法藏，然後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教化二十千萬億恆河沙諸菩薩等，令成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國名常立勝幡。其土清淨，瑠璃為地。劫名妙音徧滿。其佛壽命無量千萬億阿僧祇劫，若人於千萬億無量阿僧祇劫中，算數校計不能得知。正法住世倍於壽命，像法住世復倍正法。阿難！是山海慧自在通王佛，為十方無量千萬億恆河沙等諸佛如來所共讚歎，稱其功德。

中分為八：一、佛名，二、因行，三、教化，四、國名，五、土相，六、劫名，七、住壽，八、讚歎。山海慧自在通王，言阿難智慧，其高如山，其深如海。於遠劫以來，發願護持法藏，由有此願力、智力，故能證能說，皆得自在，深入經藏，通達無礙。以此為因，故其果德之別號如是也。常立勝幡，亦以如來勝義導引眾生之義。妙音徧滿，謂以多聞之因，成山海慧自在通王之果，故其劫有妙音徧滿之相。阿難佛壽，至無量千萬億阿僧祇劫，而於此巨數之劫中，若人計算校量，均不能知其數之究竟。此壽數之長遠，已為不可測度，而其正法住世之數更較正法住世之數復又倍之。是其佛法住世之久遠，較餘佛為殊勝，苟非具有護持法藏弘願之因行，其果德曷克臻此！

癸二 重頌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我今僧中說，阿難持法者，當供養諸佛，然後成正覺。
號曰山海慧，自在通王佛，其國土清淨，名常立勝幡。
教化諸菩薩，其數如恆沙。佛有大威德，名聞滿十方，

授學無學人記品第九

321

法華經講演錄

322

壽命無有量，以愍眾生故。正法倍壽命，像法復倍是。
如恆河沙等，無數諸眾生，於此佛法中，種佛道因緣。
前一頌，頌因記；後四頌，頌果記。

壬二 眾起疑念

爾時，會中新發意菩薩八千人，咸作是念：我等尚不聞諸大菩薩得如是記，有何因緣而諸聲聞得如是決！

新發意，謂新發大乘心。此諸菩薩，意謂如上根舍利弗等諸大弟子，倘受如是決定之佛記，我等猶可無疑。乃今於未證無學之阿難，亦受如是決記，果以何因緣而獲有此？此意但默存於念，并未明言，蓋彼等亦非心存不信，特欲啟如來之答，以顯現阿難尊者之夙世因行與本地功德，并以明阿難現劫實為菩薩化現之聲聞也。

壬三 佛為解說

爾時，世尊知諸菩薩心之所念而告之曰：諸善男子！我與阿難等於空王佛所，同時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阿難常樂多聞，我常勤精進，是故我已得成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而阿難護持我法，亦護將來諸佛法

藏，教化成就諸菩薩眾，其本願如是，故獲斯記。

空王，謂第一義諦本來空寂，於諸空法能得自在也。此言佛之今世，與阿難在世俗親誼上雖為弟兄，而在過去世，佛與阿難本於空王佛所同發大心。佛以常勤精進已登正覺，而阿難以常樂多聞且具有護持法藏教化菩薩之大願，是以不即入涅槃。此正菩薩大悲功行，正應得如是決定成佛之記也。

壬四 阿難證說

阿難面於佛前，自聞授記國土莊嚴，所願具足，心大歡喜，得未曾有。即時憶念過去無量千萬億諸佛法藏，通達無礙，如今所聞，亦識本願。爾時阿難而說偈言：

世尊甚希有！令我念過去，無量諸佛法，如今日所聞。
我今無復疑，安住於佛道，方便為侍者，護持諸佛法。

阿難聞佛說示夙因，即時亦能憶念往劫所曾護持之諸佛法藏，與其護法之本願。并證知今日為佛侍者，正為護法之方便，遂益安住於如是之佛道而無復有疑也。

辛二 授羅睺羅記

授學無學人記品第九

323

法華經講演錄

324

壬一 長行

爾時，佛告羅睺羅：汝於來世當得作佛，號蹈七寶華如來、應供、正徧知、明行足、善逝、世間解、無上士調御丈夫、天人師、佛、世尊。當供養十世界微塵等數諸佛如來，常為諸佛而作長子，猶如今也。是蹈七寶華佛，國土莊嚴，壽命劫數，所化弟子，正法、像法，亦如山海慧自在通王如來無異；亦為此佛而作長子，過是已後，當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蹈七寶華，以有七覺因行，故果上有寶華之莊嚴也。常為諸佛之長子，且將為山海慧自在通王之長子，永為佛子，此羅睺羅果記中之殊勝者。

壬二 重頌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我為太子時，羅睺為長子；我今成佛道，受法為法子。
於未來世中，見無量億佛，皆為其長子，一心求佛道。
羅睺羅密行，唯我能知之。現為我長子，以示諸眾生，

無量億千萬，功德不可數，安住於佛法，以求無上道。

羅睺羅於諸弟子中密行第一。以彼示現種種違佛律儀，發起如來之訓誡，以是因緣教化無量眾生，是即羅睺羅之密行。又羅睺羅發願不入滅度，願常在閻浮提示現教化眾生，皆為密行。

辛三 授二千人記

壬一 授記

癸一 長行

爾時，世尊見學無學二千人，其意柔輒，寂然清淨，一心觀佛。佛告阿難：汝見是學無學二千人不？唯然，已見。阿難！是諸人等，當供養五十世界微塵數諸佛如來，恭敬尊重護持法藏，末後同時於十方國各得成佛，皆同一號，名曰寶相如來、應供、正徧知、明行足、善逝、世間解、無上士調御丈夫、天人師、佛、世尊。壽命一劫，國土莊嚴，聲聞、菩薩，正法、像法，皆悉同等。

柔輒，謂心意柔和，明無執著於二乘之相。寂則能空，淨則無垢，一心則意無二三，

觀佛功德即為能向佛智，由是故堪承受大乘法。故佛不俟其發言動念，即為授記。此二千人在三根領記中為最後得記，故為後記。而末後於十方國復同時成佛，同號寶相如來，故亦為同記。

癸二 重頌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是二千聲聞，今於我前住，悉皆與授記，未來當成佛。
所供養諸佛，如上說塵數，護持其法藏，後當成正覺。
各於十方國，悉同一名號，俱時坐道場，以證無上慧。
皆名為寶相，國土及弟子、正法與像法，悉等無有異。
咸以諸神通，度十方眾生，名聞普徧徧，漸入於涅槃。
敘寶相如來，咸以神通化度眾生，補長行文所未及。

壬二 領記

爾時，學無學二千人，聞佛授記，歡喜踊躍而說偈言：

世尊慧燈明，我聞授記音，心歡喜充滿，如甘露見灌。
二千人喜領佛記，謂佛授我記，如以甘露見灌於我頂也。

法師品第十

本經「序分」——《序品》第一，為通敘一經之大意。自《方便品》以下八品，為正明權實，三根得記，茲已講竟。本經顯一乘之境，顯一乘之行，及顯一乘之果者。依《玄贊》科判，「正宗分」為十九品；實則《方便》以下八品，可謂為「正宗分」之正宗。蓋自此以下《法師品》等，已於正宗之中寓流通之意矣。在顯一乘境之中，共分三章：其第一、為正明權實三根得記，即《方便》以下八品。其第二、為歎人美法勸募持行，謂讚歎信持妙法之人，嘉善人所信持之法，與勸募信持妙法之人也。在此章中共有三品，其第一即為《法師品》；但在本經各品之中，則位居第十耳。

法師之義有二：一、能信解受持并為人解說此妙法者，即為修行者之軌範；是人即為奉佛法者之師，此名人法師。二、妙法即諸佛菩薩及未來學者之師，以一切功德皆由此妙法而生；此妙法即為奉佛法者之師，此名法法師。

依《法華論》十無上中，第十為示現勝妙力無上。力者何？一、法力，二、修行力。法力有五：一、證，二、信，三、供養，四、聞法，五、讀誦持說。修行力有七：一、持力，二、說力，三、行苦行力，四、教化眾生行苦行力，五、護眾生諸難力，六、功

德勝力，七、護法力。持力攝三品，本品即三品中之第一持力也。

丙二 歎人美法勸募持行

丁一 人法可師

戊一 明人法師

己一 長行

庚一 對佛現前法師

爾時，世尊因藥王菩薩告八萬大士：藥王！汝見是大眾中無量諸天、龍王、夜叉、乾闥婆、阿修羅、迦樓羅、緊那樓、摩睺羅伽、人與非人，及比丘、比丘尼、優婆塞、優婆夷，求聲聞者、求辟支佛者、求佛道者，如是等類咸於佛前聞妙法華經一偈、一句，乃至一念隨喜者，我皆與授記，當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此謂現前值佛受持妙法之人，即是法師也。藥王久持是經，燃身供養，能醫法身之五住煩惱病，以其當機，故呼而與言，因以正告現當受記之人也。八萬，即下天龍八部之眾。言萬者，舉其大數也。大士，菩薩之稱，就法華會言之，所有發心求道者，不拘

所求之果大小，均為菩薩，均堪稱為大士。以聞此經一偈、一句者，皆當究竟成佛。經云：「若人散亂心，入於塔廟中，一稱南無佛，皆已成佛道。」又云：「乃至童子戲，若草木及葦，或以指爪甲，而畫作佛像，如是諸人等，漸漸積功德，具足大悲心，皆已成佛道。」何況現在值佛信受此經，而有不由信生解，由解起行，卒能因行證果乎？蓋此經專顯如來種種說法，無論為小、為大，為頓、為漸，無不為大乘，即無不為使眾生逐漸成佛。法法雖各差別，一經融會佛之方便妙用，即知無有一法為二乘說者；故於佛前聞是《妙法華經》者，佛悉許為受記也。隨喜，即隨順歡喜，謂只隨順眾人而生歡喜，並未信受奉行。隨喜乃至一念，亦獲受將來作佛之記，以喜則不拒，喜則能信，信為功德母；此一信喜之念，即為領解此妙法之金剛種子也。

庚二 不對佛前法師

辛一 聞已隨喜法師

佛告藥王：又如來滅度之後，若有人聞妙法華經，乃至一偈、一句，一念隨喜者，我亦與授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此謂佛滅度後受持妙法之人，即是法師。約分為二，此釋聞法隨喜法師。

辛二 正行六種法師

壬一 明悲願

若復有人，受持、讀、誦、解說、書寫妙法華經乃至一偈，於此經卷敬視如佛，種種供養——華、香、瓔珞、末香，塗香、燒香、繒蓋、幢幡、衣服、伎樂，乃至合掌恭敬。藥王當知！是諸人等，已曾供養十萬億佛，於諸佛所成就大願，愍眾生故生此人間。

六種，指受持、讀、誦、解說、書寫、供養此妙法也。佛滅度後，能正行此六種之人，即是法師。此先釋受持供養是經乃至一偈者，由於夙世悲願。受持，謂信受執持此經義於心，使不遺失。讀，謂朗讀此經。誦，謂背誦。解說，謂解釋演說。書寫，指寫經、刻經等事。供養，即以華、香、瓔珞等供養此經。蓋此經為描寫法界之影像，一切眾生可由此以證於法性，故供養此一偈之妙法，如供養一切佛之法身也。合掌恭敬，亦為身、心二業之供養。言此正行六種之法師，遠劫以來，實已承事諸佛，夙植德本。然不生淨土，不住諸天，仍隨逐於人間穢土者，實以愍念眾生，欲為化度，故示現於此也。藥王！若有人問：何等眾生於未來世當得作佛？應示是諸人等於未來

世必得作佛。何以故？若善男子、善女人，於法華經乃至一句，受持、讀、誦、解說、書寫，種種供養經卷——華、香、瓔珞、末香、塗香、繒蓋、幢幡、衣服、伎樂、合掌恭敬，是人一切世間所應瞻奉，應以如來供養而供養之。當知此人是菩薩，成就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哀愍眾生願生此間，廣演分別妙法華經。

此復釋受持供養是經乃至一句者，來世必當作佛。是諸人等，既曾多劫奉佛，今以悲願生此人間，正行六種，能使人聞其言而領解，因其行而觀感，此即為廣演是經。能使人因正行六種之故，知是經較餘經為勝，此即為分別是經。此人來世必得作佛，今即當以如來供養而供養之也。

何況盡能受持種種供養者！藥王！當知是人自捨清淨業報，於我滅度後，愍眾生故生於惡世，廣演此經。

此復釋生於惡世受持供養全經者，更顯是人悲願。以上於受持供養或為全經，或為一偈、一句，較量多少，實則經義無多少之可言。說徧十方塵刹，未足云多；說僅一偈、一句，豈容言少？於此特顯行者之功德愈多耳！

若是善男子、善女人，我滅度後，能竊為一人說法華經乃至一句，當知是人則如來使，如來所遣，行如來事，何況於大眾中廣為人說！

此釋說者為佛使。竊說此經，即為行如來事，即為佛之所使；而廣為眾說，功德尤多。蓋此《妙法華經》，為諸佛如來秘密之大悲方便，所以曲順眾生導令作佛，惟如來能行之，亦唯如來能說之。故知能說此經之一偈、一句者，皆為如來同體大悲願力之所加被也。

藥王！若有惡人，以不善心，於一劫中現於佛前常毀罵佛，其罪尚輕；若人以一惡言，毀訾在家、出家讀誦法華經者，其罪甚重。

此釋毀者之罪甚於謗佛。蓋雖有惡人，未必常有惡心。今假有惡人，即以其不善之心當面謗佛，且久至一劫，此已顯其罪重，而猶不若以片言毀訾四眾讀是經者之罪甚。良以佛不因毀罵而有所動，毀罵亦無能傷於佛；若毀訾讀是經者，則自損即以損他，容可以一言妨阻無數行者自利利他之功德。且此經為三世諸佛之法身，一切佛功德之父母，毀是經與毀讀是經者，是即毀壞一切佛功德之種子，故其罪莫重於是而甚於謗佛也。

藥王！其有讀誦法華經者，當知是人以佛莊嚴而自莊嚴，則為如來肩所荷擔。

此釋讀誦是經者之莊嚴同佛，為如來荷擔，即蒙佛加被之意。

其所至方，應隨向禮，一心合掌，恭敬供養，尊重讚歎。華、香、瓔珞、末香、塗香、燒香、繒蓋、幢幡、衣服、肴饌、作諸伎樂，人中上供而供養之，應持天寶而以散之，天上寶聚應以奉獻。

此釋讀誦是經者，普受讚禮，人天供養。

所以者何？是人歡喜說法，須臾聞之，即得究竟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故。

此釋讀誦是經者說法利生，由能讀誦此《妙法華經》，故其說法之利益，能使聞之者獲登上覺以至究竟，此人法師所以為可尊重也。

己二 重頌

庚一 敘尊重之由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若欲住佛道，成就自然智，常當勤供養，受持法華者。其有欲疾得，一切種智慧，當受持是經，并供養持者。

自然智，即任運而得之者，如八地以上菩薩念念任運流入般若海是也。欲住佛道以成自然智，但當勤供養此受持《法華》之人。蓋能供養此人法師，即為能以法供養於法也。一切智，即佛之究竟智，即無上正等正覺。欲疾登無上正等正覺，但當自為正行六種之人法師，并供養一切人法師。由上兩義觀之，凡能受持是經及供養受持是經者，已可決其漸能成就自然智而終得證於一切智也。

庚二 頌法師之德

辛一 悲願殊勝

若有能受持，妙法華經者，當知佛所使，愍念諸衆生。諸有能受持，妙法華經者，捨於清淨土，愍衆故生此。當知如是人，自在所欲生，能於此惡世，廣說無上法。

自在所欲生，明由其悲憫之本願，示現受生，非由業報致生惡世。蓋有一人及多人能受持是經，是即能以法寶流通於世，滅一切惡，增一切善，并成就一切出世善根，使

佛種常出興於世而不斷也。

辛二 可尊可重

應以天華香，及天寶衣服、天上妙寶聚，供養說法者。吾滅後惡世，能持是經者，當合掌禮敬，如供養世尊。上饌衆甘美，及種種衣服，供養是佛子，冀得須臾聞。若能於後世，受持是經者，我遣在人中，行於如來事。

以真能受持是經之正行六種法師，為如來使，行如來事，故為人天所應供養。須臾聞，言所得聞之經，祇在須臾之間。

若於一劫中，常懷不善心，作色而罵佛，獲無量重罪。其有讀誦持，是法華經者，須臾加惡言，其罪復過波。此頌毀者罪重。

有人求佛道，而於一劫中，合掌在我前，以無數偈讚，由是讚佛故，得無量功德。歎美持經者，其福復過波。於八十億劫，以最妙色聲、及與香味觸，供養持經者，

如是供養已，若得須臾聞，則應自欣慶，我今獲大利。

以此妙法為一切佛功德母，故一歎美之詞，一須臾之間，均足發起自利、利他之無量饒益，其福利非可等同也。

庚三 頌法最第一

藥王今告汝：我所說諸經，而於此經中，法華最第一！

此經，謂此諸經。諸經之法，或大或小、或虛或實，皆隨順眾生之機而說為各各差別法。唯此經之妙法，自開顯以後眾皆領解，於是為人天八部授記，為二乘授記，為菩薩授記，悉以成就此一乘妙法也。以此經法之妙，故能妙一切諸經之法。若無此經，則諸經之法，不過各為相對之妙，非究竟妙。此經既現，則一切經法盡各成絕對之妙，斯即本經法之所以為妙，故為最第一也。妙法既可尊重，則受持是經之人法師，愈可尊重，其義益顯。

戊二 明依法師

己一 長行

庚一 法難信解勿妄宣傳

爾時，佛復告藥王菩薩摩訶薩：我所說經典無量千萬億，已說、今說、當說，而於其中此法華經最為難信難解！

此釋法難信解。佛為眾生說種種差別法，能委曲承順使之無疑，而終使入於佛之知見。如為說小乘，而已為大乘之方便；為說世間法，而實為出世間法之方便，此即為密說一切佛功德。然於說法時，初未明言顯現，至說是妙法華經時，始盡情開示，使以前所說諸法悉會歸於一乘佛智之海；并明信受佛說者無不盡為菩薩。如是意義，非至初地以上，豈易了知，故曰難信；以難信，故難解。

藥王！此經是諸佛祕要之藏，不可分布妄授與人！諸佛世尊之所守護，從昔已來未曾顯說。而此經者，如來現在猶多怨嫉，況滅度後？

此釋勿妄宣傳。一、是法為祕要之藏，諸佛未曾顯說；二、如來現說是法，猶多怨嫉；三、佛滅度後，於此難信難解之經，怨嫉之者更多，故佛戒人妄授。祕要，指如來之利他方便言，非因圓果滿者不能行此祕要。譬如補虛、瀉實，為因病使藥之常，若以毒藥治病，非深達醫藥妙用之良工不堪任也。佛亦如是，如於曾發大乘心者，佛或先以小乘度令成熟，後乃開權顯實，滅其化城仍令歸於一乘，此非佛具有無上祕要之方便智，

安能成此妙用乎！怨嫉，如佛說是經時，五千增上慢等退席皆是。謂昔說小乘，今忽云非究竟，為可怨嫉也。

藥王當知！如來滅後，其能書、持、讀、誦、供養、為他人說者，如來則為以衣覆之；又為他方現在諸佛之所護念。是人有大信力，及志願力，諸善根力，當知是人與如來共宿，則為如來手摩其頭。

此釋人法師之德，因法師而愈顯。難信難解之法而能信之解之，此人法師即是菩薩，即為釋迦牟尼佛與十方諸佛之所共攝受也。衣，則本品所說柔和忍辱之衣，此明為釋迦如來之所加被。護念，謂護持憶念，即憶念受持是經之菩薩眾而加以護持也。信力，謂因勝解樂欲而生信，因信心清淨，自信堅固，遂能發起他人之信心，為信力。志願力，即具足受持是經之志願，以志願宏大堅固故，起利他之大功用，為志願力。諸善根力，謂信根、念根、定根等。自能信念是經不可搖動，兼能化人使亦信念是經，如根不動為善根力。宿者，安住之義，如來以法身、解脫、般若三德為大般涅槃，是即佛三祕要之法，為如來所安住。受持是經者，則為與佛同安住於如是祕要之藏，故曰共宿。摩頭，為尊長對於卑幼安慰護持之表示。如來以智慧為手，以方便為手，凡受持是經者，皆在

如來攝受之中，故曰手摩其頭。

庚二 法身舍利應可供養

藥王！在在處處，若說、若讀、若誦、若書、若經卷所住處，皆應起七寶塔，極令高廣嚴飾，不須復安舍利。所以者何？此中已有如來全身。此塔應以一切華、香、瓔珞、繒蓋、幢幡、伎樂、歌頌，供養恭敬，尊重讚歎。

此釋經為佛之全身。在在處處，謂或在說經之處，或在讀經之處，及或在書寫此經等處，不拘何處也。七寶，珍寶之總稱，古之所謂寶者約有七種，故相沿稱為七寶。塔，梵語塔婆，義言靈廟，以為安放舍利之處；無舍利者名為支提，實皆公共敬禮所依之處也。舍利，即佛之堅固身分，經火化而不毀，乃佛禪定、三昧等功德之所成就。塔內本應安放舍利，而此因經典所曾在之處即云不須復放者，以此經義悉為佛自證之法性所流露，佛口所宣揚，此處有經即已兼佛之法身、報身而盡有之，等於有佛之全身，較僅有佛之舍利益為尊重也。

若有人得見此塔，禮拜供養，當知是等皆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此釋禮供是塔即近菩提。僅禮拜供養任何處所見之塔，並不必見此經，佛已許其得近菩提，是即間接授記。此既明本經被機之廣，並使彼回小向大者心更堅固，知將來決定作佛也。蓋如來以法平等之心，見一切法無非佛法，即無一眾生非本來是佛，故於稱佛本懷而說之《法華經》中，說之如此。

藥王！多有人在家、出家行菩薩道，若不能得見、聞、讀、誦、書、持、供養是法華經者，當知是人未善行菩薩道。若有得聞是經典者，乃能善行菩薩之道。

此釋見聞是經善行勝道。善行菩薩道，謂善於行此菩薩之勝道。即先具足如來無量教法，復於自利利他種種所行之法無所執著，斯即善行菩薩道之義。如心念於惡，則以人、天乘對治之而不著於人天道；心念於世間，則以二乘法對治之而不著於二乘道；自化、化他悉皆如是，則無一法而不為波羅蜜之法矣。斯真善持是經，斯真善行菩薩之道！若執著於所修某乘之法而餘法悉非議之，以為非佛法，斯謂之不善行，是皆未得見、聞、讀、誦是《法華經》者。

其有眾生求佛道者，若見、若聞是法華經，聞已信解、受持者，當知是

人得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藥王！譬如有人渴乏須水，於彼高原穿鑿求之，猶見乾土，知水尚遠。施功不已，轉見濕土，遂漸至泥，其心決定知水必近。菩薩亦復如是，若未聞、未解、未能修習是法華經，當知是人去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尚遠。若得聞解、思惟、修習，必知得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所以者何？一切菩薩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皆屬此經。此經開方便門，示真實相。是法華經藏深固幽遠，無人能到，今佛教化成就菩薩而為開示。

此釋見聞此經得近正覺。有人，喻發大心者。渴乏須水，喻未得法性功德之水，即未得無上菩提。高原，喻佛法中之一乘境。穿鑿猶見乾土，喻仍滯二乘。施功不已漸至見泥，喻自利利他不息，遂露大乘之相，因以漸能通達是經之義，更由是得近於佛智也。言欲近佛智，必於是經具足聞、思、修三慧，以是經於祕要方便之門盡已開闢，於一乘真實之相盡已顯示，所謂統攝群機導歸究竟，出生一切菩薩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惟此經是賴也。又如來方便，為佛證果以後利他大悲所起之無上法用，倘非如來於此經中盡為開顯，各乘眾生狃於法執，終莫能知佛意。故曰：此《法華經》藏深固幽遠，無人能到也。教化成就菩薩，謂教化根機已熟、將成就之菩薩，蓋是經正為教菩薩法，故佛為

契機之開示也。

藥王！若有菩薩聞是法華經驚疑怖畏，當知是為新發意菩薩。若聲聞人聞是經驚疑怖畏，當知是為增上慢者。

此釋聞經驚疑，新學具慢。言已發大心之菩薩，聞是經而驚怖，必為新學。聲聞之人，聞是經而驚怖，必具增上慢習也。

庚三 末世為眾說法儀則

藥王！若有善男子、善女子，如來滅後，欲為四眾說是法華經者，云何應說？是善男子、善女子，入如來室，著如來衣，坐如來座，爾乃應為四眾廣說斯經。如來室者，一切眾生中大慈悲心是。如來衣者，柔和忍辱心是。如來座者，一切法空是。安住是中，然後以不懈怠心，為諸菩薩及四眾廣說是法華經。

此釋如來滅後說法儀軌。法師不必盡為比丘，故佛以善男子、善女子統召四眾。如來自證之第一義空法性，即為如來所常安住之室。惟此以利樂眾生言，故以大慈悲心為室。慈悲有三：一、生緣慈悲，如見苦痛心懷拔濟，由有我相故有生相。二、法緣慈悲，

以二空觀智空除眾生之相而發慈悲，此仍有功用之觀智，為有法相。三、無緣慈悲，照見從本以來生佛同體，無有所起慈悲之境及能起慈悲之心，此無功用道，為如來之大慈悲。若人能安住於此心，即名入如來室。如來衣者，柔和忍辱心是。衣以外調寒暑、內護身命為用，能柔和忍辱，則足以外遮暴惡，內持賢善，故即名著如來衣。如來座者，一切法空是。蓋如如智之謂如來，如如智常契證於一切法畢竟空寂之如如理體，即名坐如來座。言說法者能如是存心，復無懈怠，斯為末世說是經之儀軌，如是方可為菩薩說經。學者亦必如是修習，來世方得作佛也。

藥王！我於餘國，遣化人為其集聽法眾，亦遣化比丘、比丘尼、優婆塞、優婆夷聽其說法。是諸化人，聞法信受，隨順不逆。若說法者在空閒處，我時廣遣天、龍、鬼神、乾闥婆、阿修羅等聽其說法。我雖在異國，時時令說法者得見我身。若於此經忘失句讀，我還為說，令得具足。

此釋說是經者佛常加被。集聽法眾，謂召集聽法之人。異國，謂此土化緣已畢，示現他國。或釋：佛既滅度，即不在此凡聖同居土，而在佛之實報莊嚴土或常寂光淨土，故曰異國。言遵此儀軌常說是經，必為佛所護念。由是可知發起講習是經及聽受淨信者，

皆同受我佛世尊之所加被也。

己二 重頌

庚一 頌法難信解勿妄宣傳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欲捨諸懈怠，應當聽此經。是經難得聞，信受者亦難。

庚二 頌見聞是經得近正覺

如人渴須水，穿鑿於高原，猶見乾燥土，知去水尚遠。漸見濕土泥，決定知近水。藥王汝當知！如是諸人等，不聞法華經，去佛智甚遠；若聞是深經，決了聲聞法，是諸經之王，聞已諦思惟，當知此人等，近於佛智慧。

庚三 頌說法儀軌

若人說此經，應入如來室，著於如來衣，而坐如來座；處衆無所畏，廣為分別說。大慈悲為室，柔和忍辱衣，諸法空為座，處此為說法。

法師品第十

345

法華經講演錄

346

庚四 頌讀經說經佛常加被

若說此經時，有人惡口罵，加刀杖瓦石，念佛故應忍。我千萬億土，現淨堅固身，於無量億劫，為衆生說法。若我滅度後，能說此經者，我遣化四衆：比丘比丘尼、及清淨士女，供養於法師，引導諸衆生，集之令聽法。若人欲加惡，刀杖及瓦石，則遣變化人，為之作漸護。若說法之人，獨在空閒處，寂寞無人聲，讀誦此經典，我爾時為現，清淨光明身。若忘失章句，為說令通利。若人具是德，或為四衆說，空處讀誦經，皆得見我身。若人在空閒，我遣天龍王、夜叉鬼神等，為作聽法衆。

庚五 頌說法受法兩俱利益

是人樂說法，分別無罣礙，諸佛護念故，能令大衆喜。若親近法師，速得菩薩道。隨順是師學，得見恆沙佛。

「正宗分」十九品，分顯一乘之境、一乘之行，與一乘之果。而在顯一乘境之諸品

中，亦自有其境、行、果：自〈方便品〉至〈學無學人受記品〉，為一乘境中之境；而〈法師〉一品，即為一乘境中之行，如受持、讀誦、書寫、供養等，皆就前此所領受之境踐之起行，故即為顯一乘之行。至〈見寶塔〉、〈提婆達多〉二品，即為由行顯一乘之果。以釋迦牟尼為今現之佛果，多寶佛為已現之佛果，龍女為當現之佛果，三世佛果均於此二品中顯出。故曰：一乘境中，亦自有其具備之境、行、果也。

見寶塔品第十一

本品文內詳敘釋迦如來與十方分身佛聚集，及三變淨土等事。不僅見寶塔，而獨以是為品題者，一、以眾見寶塔生希有心，遂為開塔、變土、集佛等事之因緣。二、於說《法華經》處，令眾生見多寶佛塔，又為多寶如來之本願，故以「見寶塔」名品。

依《法華論》三平等中：一曰、乘平等，已於開權顯實三根領記章內釋竟。二曰、生死涅槃平等，以多寶如來現身塔中，明佛涅槃如不涅槃，有生死如無生死，本無生死涅槃之可言，而亦不妨有生死涅槃之相。三曰、佛身平等，以多寶如來一體示現，顯一佛身即攝諸佛身，兼顯佛之自身、他身了無差別。為明此二平等，故有此品。

《法華論》十無上中，第五示現清淨國土無上。今多寶如來示現涌塔，釋迦如來放光集佛、三變淨土，不惟變穢土為淨土，兼於淨土之中化示無量清淨國土為一大清淨國土。為顯佛國本來清淨無上，故有此品。

在歎人美法勸募持行章內，所有三品之意，悉在讚重流通。〈法師〉一品，既顯若法若人皆可尊重，此品即敘但說是經之處，多寶如來必來聽經示現，所以標明靈證，勸發深信，故有此品。

阿難傳經，以同聞為證。釋迦說此《法華》，即以多寶之現身為證。多寶如來為過去古佛，久入涅槃，為證《法華》乃復化身及塔。為欲使眾生知《法華》一經以佛為證，故有此品。

品之別題，釋之者如《法華文句》等，其義至富，未能廣述。茲就名義之概略釋之：凡塔，皆為佛所安住之處，而此佛所安住之處則有眾寶莊嚴，故名寶塔。又釋：以此塔為多寶如來所居，故名寶塔。見，與現通，以塔從地涌起，出現空中，有顯現之義。又，見即見聞之見，謂眾所目覩。就寶塔涌出言則為現，就眾生觀察言則為見，其義一也。復以慈恩三教教相釋之：三教者，一、有教，二、空教，三、非空非有中道教。真如之自體性，雖了不可得，而所發生之一切法，則不能無一一法之相，此為有教之義。真如之自體性固了不可得，而一切法之相亦畢竟空，此為空教之義。法相雖畢竟空，然無礙其為森然之萬有而同時同處，又即為第一義空之空性，此為非空非有中道教之義。以此三義，釋本性如下：如法華會前，見有寶塔種種莊嚴之相，會眾復聞塔內音聲之相，眾欲啟塔，因以得觀三變清淨佛土之相，及十方諸佛集座之相，以有此種種法相，故為有教。既有能見之大眾，復有所見之諸法相，可謂能所俱備；然此能見之大眾及所見之

見寶塔品第十一

349

法華經講演錄

350

諸法，究亦畢竟空寂了不可得，故又為空教。而此空無所見之法，實即為佛所究竟安住之處，為佛顯現萬德莊嚴之處，亦正為第一義空之空性示現之處。以是故，一一法皆顯空性，一一空法皆顯莊嚴之相，空不礙有，有不礙空，空空不相礙，有有不相礙，故為非有非空中道教。若人能見諸相無相，相相無邊，斯為真能見寶塔者。

更以觀心義釋之：地，喻眾生心；寶塔，喻如來藏。眾生心為無始無明煩惱之所覆障，故如來藏無由顯現。今既於〈方便品〉以下開示一乘之境，復於〈法師品〉起六種之行，由是於覆障之中顯現如來藏性，此即寶塔從地涌出之義。見寶塔者，謂以始覺之智見於如來藏性，即在人人心地中開顯本具之如來藏性是也。

丁二 古今同證

戊一 長行

己一 塔涌間法證經勝妙

庚一 塔涌印證經之可信

辛一 支提應現

爾時，佛前有七寶塔，高五百由旬，縱廣二百五十由旬，從地涌出住在

空中。種種寶物而莊校之：五千欄楯，龕室千萬，無數幢幡以為嚴飾，垂寶瓔珞，寶鈴萬億而懸其上，四面皆出多摩羅跋旃檀之香充徧世界。其諸幡蓋，以金、銀、琉璃、碑磔、碼碯、真珠、玫瑰七寶合成，高至四天王宮。

寶塔從地涌出，係有過去古佛多寶如來親來聞法，以證是經之勝妙也。支提，與塔同義，應時機而顯現也。佛前，即法華會前。七寶塔，喻如來藏心。高五百由旬，喻如來藏心與眾生染心不相應，高出五趣之上也。縱廣二百五十由旬，謂如來藏即為二十五有之真實體性也。涌出，喻如來藏心由見思等煩惱障中顯現。住空，喻依於真空實相而住也。五千欄楯，喻信、進、念、定、慧五力。龕室千萬，喻禪定甚多。幢幡，喻智德高顯。瓔珞，喻三念住。寶鈴，喻四辯才。出性無垢旃檀香，喻以三輪不思議化，使一切眾生轉惡為善，轉染為淨，成無垢功德之香。幡蓋七寶合成，喻具七聖財。高至四天王宮，喻高出四生之上。

辛二 靈祇敬奉

三十三天雨天曼陀羅華供養寶塔；餘諸天、龍、夜叉、乾闥婆、阿修羅、

見寶塔品第十一

351

法華經講演錄

352

迦樓羅、緊那羅、摩睺羅伽、人非人等千萬億眾，以一切華、香、瓔珞、幡蓋、伎樂供養寶塔，恭敬尊重讚歎。

此指三十三天之忉利天王言，非列舉欲界、色界、無色界之諸天也。以此天為地居天之王，故首舉其雨華供養。其餘八部、四眾，各以其所有者供養此塔；恭敬尊重讚歎，亦身、口、意三業之供養也。

辛三 歎佛印經

爾時，寶塔中出大音聲，歎言：善哉！善哉！釋迦牟尼世尊，能以平等大慧教菩薩法、佛所護念、妙法華經，為大眾說。如是如是！釋迦牟尼世尊，如所說者，皆是真實。

此讚歎釋迦牟尼佛而印可所說之《妙法蓮華經》也。音聲，即塔中出言讚歎之聲。再讚善哉，一讚其能施權，一讚其能顯實也。佛觀眾生本來是佛，即皆可成佛，此謂平等大慧。佛以此慧，為諸眾生說種種惡法、善法、有為法、無為法，法相雖有差別，而實無一非為教菩薩法也。如佛說地獄等種種果報之惡法，即為使眾生先能轉惡為善，得受善報。迨善根增長，則可漸為出世之因緣。至習出世法成就，能發大心，即可直趨無上

菩提之道。又如隨順眾機所說之種種權法，實無一非假為方便以會歸於一乘實法者。故塔內大聲讚歎其如是施權、如是顯實，皆為真實，為是經作充分之印證也。

庚二 塔開聽證經之可重

辛一 辨因由

爾時，四眾見大寶塔住在空中，又聞塔中所出音聲，皆得法喜，怪未曾有，從座而起，恭敬合掌，卻住一面。爾時，有菩薩摩訶薩名大樂說，知一切世間天、人、阿修羅等心之所疑而白佛言：世尊！以何因緣，有此寶塔從地涌出，又於其中發是音聲？

此釋眾人心請及樂說言請。眾人欲辨塔音讚歎之因由，故驚喜而心請；大樂說菩薩知眾心之所念，故以言請，因以啟佛之答而顯現其因緣也。法喜，謂既見佛之不思議法，心生喜悅。

爾時，佛告大樂說菩薩：此寶塔中有如來全身，乃往過去東方無量千萬億阿僧祇世界，國名寶淨，彼中有佛號曰多寶。其佛行菩薩道時，作大誓願：若我成佛滅度之後，於十方國土有說法華經處，我之塔廟，為聽

見寶塔品第十一

353

法華經講演錄

354

是經故涌現其前為作證明，讚言善哉。

此釋塔內佛身及佛之本願。如來全身，指佛法身。以多寶具有此願，故於釋迦牟尼法華會前，涌塔讚言以為之證。

彼佛成道已，臨滅度時，於天人大眾中告諸比丘：我滅度後，欲供養我全身者，應起一大塔。其佛以神通願力，十方世界在在處處，若有說法華經者，彼之寶塔皆涌出其前，全身在於塔中，讚言善哉善哉。大樂說！今多寶如來塔，聞說法華經故從地涌出，讚言善哉善哉。

此釋多寶如來臨滅度時，誠勅起塔，並於他處法會聽經現塔也。釋迦牟尼既敘答多寶如來之往事，復明今日之塔涌虛空如來讚善者，即此之由，故再呼大樂說而申告之也。

辛二 明開塔

壬一 請見佛

是時，大樂說菩薩以如來神力故白佛言：世尊！我等願欲見此佛身！

此釋請見佛身。以如來神力故白佛，謂由如來神力之所加被，故有此請。蓋此一請

之因緣，至為重大，以下放光、集佛、變土等事，悉由此一問啟之也。

佛告大樂說菩薩摩訶薩：是多寶佛有深重願，若我寶塔為聽法華經故出於諸佛前時，其有欲以我身示四眾者，彼佛分身諸佛在於十方世界說法，盡還集一處，然後我身乃出現耳。大樂說！我分身諸佛在於十方世界說法者，今應當集。大樂說白佛言：世尊！我等亦願欲見世尊分身諸佛，禮拜供養。

此釋多寶願重，及樂說重請。多寶如來所謂我身，即圓明淨妙常徧真實之如來全體法身，為十方三世諸佛之所共。釋迦牟尼欲以多寶如來法身顯示於眾，即與欲自顯示其法身無異，即與顯一切佛之法身無異，以一佛即一切佛，一切佛即一佛，故十方世界諸佛，亦稱為佛之分身。至所集諸分身佛之法身既顯現，是即釋迦牟尼之法身顯現，亦即為多寶如來之法身顯現也。

壬二 集分身

癸一 放光照土

爾時，佛放白毫一光，即見東方五百萬億那由他恆河沙等國土諸佛。彼

見寶塔品第十一

3155

法華經講演錄

3156

諸國土，皆以玻瓈為地，寶樹、寶衣以為莊嚴，無數千萬億菩薩充滿其中，徧張寶幔，寶網羅上。彼國諸佛以大妙音而說諸法，及見無量千萬億菩薩，徧滿諸國為眾說法。南、西、北、北方、四維、上、下，白毫相光所照之處，亦復如是。

釋迦牟尼放白毫相光，照見十方諸佛清淨國土。白毫居眉之中間，喻中道之教義。

癸二 諸佛言來

爾時，十方諸佛各告眾菩薩言：善男子！我今應往娑婆世界釋迦牟尼佛所，並供養多寶如來寶塔。

此釋十方諸佛感應言來。

癸三 變土延寶

子一 變大千界

時娑婆世界即變清淨，瑠璃為地，寶樹莊嚴，黃金為繩，以界八道，無諸聚落、村營、城邑、大海、江河、山川、林藪。燒大寶香，曼陀羅華徧布其地，以寶網幔羅覆其上，懸諸寶鈴。唯留此會眾，移諸天人置於

他土。

變土，謂變穢土為淨土。寶，指十方分身佛。諸分身佛將至，是即如來大法身將同時顯現，故穢土立現淨相。在此淨土者，皆其心清淨已受佛記之眾，不住小乘，遠離心垢，故亦不見穢土之相。

子二 諸佛集坐

是時，諸佛各將一大菩薩以為侍者，至娑婆世界，各到寶樹下。一一寶樹高五百由旬，枝葉華果次第莊嚴。諸寶樹下皆有師子之座，高五由旬，亦以大寶而校飾之。爾時，諸佛各於此座結跏趺坐。如是展轉，徧滿三千大千世界，而於釋迦牟尼佛一方所分之身猶故未盡。

猶故未盡，謂十方諸佛已坐徧三千大千世界，而釋迦牟尼一方分身佛之坐，猶未盡足也。

子三 廣變佛土

時釋迦牟尼佛，欲容受所分身諸佛故，八方各更變二百萬億那由他國，皆令清淨，無有地獄、餓鬼、畜生，及阿修羅，又移諸天、人置於他土。

見寶塔品第十一

3157

法華經講演錄

3158

所化之國，亦以瑠璃為地，寶樹莊嚴，樹高五百由旬，枝葉華果次第嚴飾。樹下皆有寶師子座，高五由旬，種種諸寶以為莊校。亦無大海、江河，及目真鄰陀山、摩訶目真鄰陀山、鐵圍山、大鐵圍山、須彌山等諸山王，通為一佛國土，寶地平正，寶交露幔徧覆其上，懸諸幡蓋，燒大寶香，諸天寶華徧布其地。

此廣變其他之大千世界。國，指每一大千世界而言，即一佛教主所應化之國土也。目真鄰陀山，即土石之山。山王，謂山之王者。

釋迦牟尼佛，為諸佛當來坐故，復於八方各更變二百萬億那由他國，皆令清淨，無有地獄、餓鬼、畜生，及阿修羅，又移諸天、人置於他土。所化之國，亦以瑠璃為地，寶樹莊嚴，樹高五百由旬，枝葉華果次第莊嚴。樹下皆有寶師子座，高五由旬，亦以大寶而校飾之。亦無大海、江河，及目真鄰陀山、摩訶目真鄰陀山、鐵圍山、大鐵圍山、須彌山等諸山王，通為一佛國土，寶地平正，寶交露幔徧覆其上，懸諸幡蓋，燒大寶香，諸天寶華徧布其地。

此三變其他之大千世界。以上明小乘人既發大心，則所證涅槃立變為無漏淨土。又

明一切依報入於一依報，一切清淨國土通為一佛國土，無有障礙隔別之相。

子四 佛方安處

爾時，東方釋迦牟尼所分之身，百千萬億那由他恆河沙等國土中諸佛，各各說法來集於此。如是次第，十方諸佛，皆悉來集，坐於八方。爾時，一一方四百萬億那由他國土諸佛如來，徧滿其中。

癸四 持華慰主

是時，諸佛各在寶樹下，坐師子座，皆遣侍者問訊釋迦牟尼佛，各齎寶華滿掬而告之言：善男子！汝往詣耆闍崛山釋迦牟尼佛所，如我辭曰：少病、少惱、氣力安樂，及菩薩聲聞眾悉安隱不？以此寶華散佛供養而作是言：彼某甲佛與欲開此寶塔。諸佛遣使，亦復如是。

主，指釋迦牟尼。耆闍崛山即靈鷲山，為佛說法安住之處。穢土既盡變為淨土，更何有此山之相？解之者約有二義：一、此靈山即為本心之山，二、淨土之相亦不礙於靈山之相。蓋凡聖同居土、實報莊嚴土及常寂光土等，並無二土，即是一土，但隨其心淨則國土淨耳。病惱，非佛身之病惱，眾生心淨易化則佛安樂，難化即增佛之病惱，所謂

見寶塔品第十一

359

法華經講演錄

360

眾生病則佛病也。

壬三 正開塔

爾時，釋迦牟尼佛見所分身佛悉已來集，各各坐於師子之座。皆聞諸佛與欲同開寶塔，即從座起，住虛空中。一切四眾起立合掌，一心觀佛。於是釋迦牟尼佛以右指開七寶塔戶，出大音聲，如卻關鑰開大城門。

諸佛齊集，與欲同開，顯十方諸佛無不欲於如來藏心，顯現本有之清淨法身。故釋迦牟尼即先示現住空，以顯中道之義。空則非有，住則非空，即無住而住之義也。右指以隨順為義，喻順於一切眾生根性以為開示。開權顯實之妙法，為二乘所希聞，故曰「出大音聲」。破除一切執著，故曰「如卻關鑰」。統攝群機，導歸一乘，故曰「開大城門」。

辛三 明見讚

即時一切眾會皆見多寶如來，於寶塔中坐師子座，全身不散，如入禪定。又聞其言：善哉！善哉！釋迦牟尼佛，快說是法華經，我為聽是經故而來至此。爾時，四眾等見過去無量千萬億劫滅度佛說如是言，歎未曾有。以天寶華聚，散多寶佛及釋迦牟尼佛上。

此釋眾見佛身，散華讚歎。「坐師子座」下三句，顯如來法身常住、圓滿寂滅之相。會眾既見佛身，再聞讚善，故歎未曾有，益證是經之可尊重也。會眾親聞過去古佛之言，正明生死涅槃平等。

己二 募眾說經方陳付囑

爾時，多寶佛於寶塔中分半座與釋迦牟尼佛，而作是言：釋迦牟尼佛！可就此座。即時，釋迦牟尼佛入其塔中，坐其半座，結跏趺坐。

此釋如來塔中同坐。古佛、今佛法身不二，正明佛身平等。

爾時，大眾見二如來在七寶塔中師子座上，結跏趺坐，各作是念：佛坐高遠，惟願如來以神通力，令我等輩俱處虛空。即時，釋迦牟尼佛以神通力，接諸大眾皆在虛空。

此釋如來接眾處空。以神通力接諸大眾皆在虛空，喻以方便智力盡引眾生處處離著，以上趣一乘中道。此即釋迦牟尼所正說之妙法，與多寶如來所由讚善之義也。

以大音聲普告四眾：誰能於此娑婆國土廣說妙法華經？今正是時，如來

見寶塔品第十一

361

法華經講演錄

362

不久當入涅槃，佛欲以此妙法華經付囑有在！

此釋付囑流通。

戊二 重頌

己一 頌塔涌閻法證經勝妙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聖主世尊，雖久滅度，在寶塔中，尚為法來；
諸人云何，不勤為法？

此一頌半，頌多寶如來尚為經證，并勸勤求法。聖主世尊，指多寶如來。

此佛滅度，無央數劫，處處聽法，以難遇故。
波佛本願：我滅度後，在在所注，常為聽法。

此二頌，頌多寶如來本願。

又我分身，無量諸佛，如恆沙等，來欲聽法，
又見滅度，多寶如來。各捨妙土，及弟子眾、
天人龍神，諸供養事，令法久住，故來至此。

此三頌，頌分身佛願來聽法，及願與同開塔親見如來。為坐諸佛，以神通力，移無量衆，令國清淨。諸佛各各，詣寶樹下，如清淨池，蓮華莊嚴，其寶樹下，諸師子座，佛坐其上，光明嚴飾，如夜闇中，然大炬火。

此三頌半，一頌變土，二頌集坐。

身出妙香，徧十方國，衆生蒙熏，喜不自勝。譬如大風，吹小樹枝，以是方便，令法久住。

此二頌，頌佛香熏衆，利生說法。就法身言，則衆所蒙熏者，應為佛功德之香。是方便，指變淨土、集佛身等事。久住，謂令妙法顯現，流通於世也。

己二 頌募眾說經方陳付囑

庚一 陳募說經

告諸大衆：我滅度後，誰能護持，讀說斯經，今於佛前，自說誓言？其多寶佛，雖久滅度，

見寶塔品第十一

363

法華經講演錄

364

以大誓願，而師子吼；多寶如來，及與我身，所集化佛，當知此意。

此三頌半，頌護持讀說是經者，應自說誓，并頌古佛、今佛，悉知其意。

諸佛子等，誰能護法，當發大願，令得久住。

其有能護，此經法者，則為供養，我及多寶。

此多寶佛，處於寶塔，常遊十方，為是經故；

亦復供養，諸來化佛，莊嚴光飾，諸世界者。

此四頌，頌護法者當發大願，并言護法即是供養我及多寶與諸化佛。護者，如對於是經受持、讀誦、書寫、刻印、供養、禮拜，一切尊重、讚歎、恭敬等皆是。蓋自能尊重是經，即是使人知是經之可尊重，由知尊重故生信，由信故起解，由解起行，由行起證，即可直趨無上菩提也。又此經為諸佛之法身舍利，為諸佛之所護念，能護此經即為隨順佛之本意，亦即為供養諸佛。

若說此經，則為見我、多寶如來，及諸化佛。

諸善男子，各諦思惟！此為難事，宜發大願！

此二頌，頌說法者即是見我與多寶如來與諸化佛；并言此為難事，宜發大願。佛有身、語、意，此經妙義即為佛之本意，能說此經故如見佛。又說經為荷擔佛法教化眾生，故曰難事。

庚二 對比勝劣

諸餘經典，數如恆沙，雖說此等，未足為難。
若接須彌，擲置他方，無數佛土，亦未為難。
若以足指，動大千界，遠擲他國，亦未為難。
若立有頂，為衆演說，無量餘經，亦未為難。
若佛滅後，於惡世中，能說此經，是則為難。

此六頌，頌說經之難，非但具神通力，及能演說無量餘經者可及。須彌為最高之山，然仍為大千界之一部分。言大千界，則其體更巨矣。有頂，為大千界之最高處，即色究竟天。

假使有人，手把虛空，而以遊行，亦未為難。
於我滅後，若自書持，若使人書，是則為難。

見寶塔品第十一

365

法華經講演錄

366

若以大地，置足甲上，升於梵天，亦未為難。
佛滅度後，於惡世中，暫讀此經，是則為難。
此四頌，頌書持是經及暫讀是經之難，亦非但有神通力者可及。以大地升於梵天，須通過欲界天，極言其高以先顯上升之難。而此經義為平等大慧法身之所流露，彼為無明煩惱覆障之眾生，雖暫讀此經，因有覆障而不能入，較大地上升之通過欲界天為尤難也。

假使劫燒，擔負乾草，入中不燒，亦未為難。
我滅度後，若持此經，為一人說，是則為難。

此二頌，頌為一人說經之難。三災內之火災，至初禪天為止，業力既盡，世界乃壞，故有劫火燒壞世界之時。乃求乾薪入劫火不燒易，求為惡世一人說經難，正顯信解是經者不易得也。

若持八萬、四千法藏、十二部經，為人演說，
令諸聽者，得六神通，雖能如是，亦未為難。
於我滅後，聽受此經，問其義趣，是則為難。

此三頌，頌教授神通易，聽受經義難。經有八萬四千法門，對治八萬四千煩惱，故曰法藏。十二部經，即契經等十二部之教相。六神通，謂天眼通等。均見前釋。聲聞羅漢雖得神通，然未聞是經之義，仍屬小乘。若獲聞此義，即得回小向大以趨於無上菩提，故聽經而能領受，因問而識義趣，為難事也。

若人說法，令千萬億，無量無數，恆沙衆生，得阿羅漢，具六神通，雖有是益，亦未為難。於我滅後，若能奉持，如斯經典，是則為難。

此三頌，頌奉持是經之難。奉持，謂敬奉憶持，使不忘失。

我為佛道，於無量土，從始至今，廣說諸經，而於其中，此經第一，若有能持，則持佛身。

此二頌，頌經最勝，并頌持經功德。

庚三 重募持人結成勝行

諸善男子！於我滅後，誰能受持、讀誦此經，今於佛前，自說誓言？此經難持，若暫持者，

見寶塔品第十一

367

法華經講演錄

368

我則歡喜，諸佛亦然；如是之人，諸佛所歎，是則勇猛，是則精進，是名持戒、行頭陀者，則為疾得，無上佛道。

此四頌半，頌當誓持經，及暫能持經之功德。

能於來世，讀持此經，是真佛子，住淳善地。

佛滅度後，能解其義，是諸天人，世間之眼。

於恐懼世，能須臾說，一切天人，皆應供養。

此三頌，頌當來讀持是經者之功德。富於決信，為淳善地。世間眼，謂具足如來智慧光明，堪為癡闇世人之導引。恐懼世，即惡世；不信是經，更加謗毀，故此世間令人恐懼。結言：於佛滅後如此讀誦受持是經，則為荷承如來事業，而堪受人天之供養也。

提婆達多品第十二

此為歎人美法勸募持行章內之第三品。在全經各品中，則居第十二。提婆，天也；達多，授也；斛飯王之子，佛之堂弟，乞於天而生，故名天授。他經記載佛與天授往劫之事頗多，大概天授對於佛之行事多所違害，正俗情之所謂冤敵也。雖亦曾從佛出家，然意在學佛之神通，冀以炫眾而已。往劫見佛修忍辱行，遂發願生生世世與佛相值，專害佛生命，乞其頭目、手足、骨髓等，以成就其忍辱之行。就道言之，此實為佛之善友，但為違緣之善友耳。蓋違緣善友，能使人道心愈益堅固，更勝於順緣善友，故修道者當視違緣之友為善知識也。文殊師利為龍女順緣之善友，順則易見。天授為釋迦逆緣之善友，逆則難知。為表逆緣并示世尊無怨，故有此品。

又，龍女聞經，現前成佛，為顯此經殊勝，故有此品。

又，在顯一乘境之各品中，〈方便品〉以下已明一乘之境，〈法師〉一品遂明一乘境中之行。〈見寶塔品〉敘多寶如來聽經現身，復明一乘境中之過去佛果；本品敘釋尊因往劫求經成佛，顯一乘境中之現在佛果；又敘龍女成佛，即顯一乘境中之當成佛果。為表經力能生三世佛果，故有此品。

提婆達多品第十二

369

法華經講演錄

370

丁三 順逆為友

戊一 明天授與佛違緣善友之德

己一 明釋尊昔重法以求經

庚一 往昔求法

辛一 長行

爾時，佛告諸菩薩及天人四眾：吾於過去無量劫中求法華經無有懈怠，於多劫中常作國王，發願求於無上菩提心不退轉。為欲滿足六波羅蜜，勤行布施，心無吝惜，象馬、七珍、國城、妻子、奴婢僕從、頭目髓腦、身肉手足，不惜軀命。時世人民壽命無量，為於法故捐捨國位，委政太子，擊鼓宣令，四方求法：誰能為我說大乘者，吾當終身供給走使。

此釋釋迦往劫捨位求法。求者，不僅求能聞而已，求能信，求能解，求能行，求能證，求能開示悟入佛之知見皆是。求《法華經》，即求無上菩提。心不退轉，謂或受王位五欲之樂而不以喪其本心，或受怨敵違害之苦而不以懈其初志。象馬等為外施，頭目等為內施，妻子、奴婢等為內外施。所有受用境界，及正報眷屬等，莫非個人之福報，

乃均不復滯著，願捨此報以求能為說此《法華經》者，并願為之終身服役。釋迦遠劫以來，即勤求是經如此。

時有仙人來白王言：我有大乘名妙法華經，若不違我，當為宣說。王聞仙言，歡喜踊躍，即隨仙人供給所須，采果汲水，拾薪設食，乃至以身而為牀座，身心無倦。於時奉事經於千歲，為於法故精勤給侍，令無所乏。

此釋仙人許說，釋迦敬奉。不違，謂不違其意旨命令。佛度眾生，悉隨順眾心以施教化，今仙人欲人之不違其意乃為說法，此已顯示為違緣之友矣。釋迦事此仙人，不易行者行，難久行者久，於供給果薪而外，其間必已經有無量忍辱之行毫不退轉，故曰「乃至以身為牀」，蓋充類至盡之詞也。千歲無倦，給侍無乏，求法之願可謂深重矣！

辛二 重頌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我念過去劫，為求大法故，雖作世國王，不貪五欲樂。
椎鐘告四方：誰有大法者，若為我解說，身當為奴僕。

提婆達多品第十二

371

法華經講演錄

372

時有阿私仙，來白於大王：我有微妙法，世間所希有，若能修行者，吾當為汝說。時王聞仙言，心生大喜悅，即便隨仙人，供給於所須。采薪及果蔬，隨時恭敬與，情存妙法故，身心無懈怠。

此五頌半內，二頌頌求法，一頌半頌仙許，二頌頌敬奉。椎鐘，擊鐘也。阿私仙，仙之上首也。蘇，瓜瓞之屬。

普為諸眾生，勤求於大法，亦不為己身，及以五欲樂，故為大國王，勤求獲此法，遂致得成佛，今故為汝說。

此二頌，頌釋迦求法之由，并勸示勤學。不為己身，言非為己身專求涅槃，亦不為五欲之樂。正明捨大國之王位，悉因為眾求法，以能利眾故終致成佛也。

庚二 結會今古

佛告諸比丘：爾時王者，則我身是。時仙人者，今提婆達多是。由提婆達多善知識故，令我具足六波羅蜜、慈悲喜捨、三十二相、八十種好，紫磨金色，十力、四無所畏、四攝法、十八不共神通道力，成等正覺，

廣度眾生，皆因提婆達多善知識故。

自發大乘心，並助人發大乘心者，為善知識。「六波羅蜜」以下十一種功德，均見前釋「成等正覺，廣度眾生」，佛悉歸功於天授宣說是經之力。顯如來於一切眾生及一切法相，悉照以平等大慧，了無執著差別之相也。

己二 明天授當來成佛

告諸四眾：提婆達多卻後過無量劫，當得成佛，號曰天王如來、應供、正徧知、明行足、善逝、世間解、無上士調御丈夫、天人師、佛、世尊，世界名天道。時天王佛住世二十中劫，廣為眾生說於妙法，恆河沙眾生得阿羅漢果，無量眾生發緣覺心，恆河沙眾生發無上道心，得無生忍至不退轉。

此為授現前記，即記天王佛成佛時之果相。大千界每一成住壞空為一大劫，一住劫為一中劫。無上道心即菩薩心。無生忍者，證於無生法性之理，印可於心，不復可退轉破壞，故名無生忍。菩薩已證於不生不滅之法性，即可得證無生忍。初地創證真如，暨八地之無相行不退，均是得無生忍義。二乘人於平等真如之法性未能了知，執著於善法、

提婆達多品第十二

373

法華經講演錄

374

惡法之差別，因有生佛之異相。今法華會受佛記者，多為隨順佛教之眾，而天授為違害佛教之人亦獲授記。此大乘妙法所以為統攝群生，使一切皆導歸佛智也，是為授無怨恨之記。

時天王佛般涅槃後，正法住世二十中劫。全身舍利起七寶塔，高六十由旬，縱廣四十由旬。諸天人民，悉以雜華、末香、燒香、塗香、衣服、瓔珞、幢幡、寶蓋、伎樂、歌頌、禮拜、供養七寶妙塔。無量眾生得阿羅漢果，無量眾生悟辟支佛，不可思議眾生發菩提心，至不退轉。

此明授滅後記，謂記天王佛滅度後之果相。

己三 結闍經獲益

佛告諸比丘：未來世中，若有善男子、善女人，聞妙法華經提婆達多品，淨心信敬不生疑惑者，不墮地獄、餓鬼、畜生，生十方佛前，所生之處，常聞此經。若生人天中，受勝妙樂。若在佛前，蓮華化生。

此釋淨信是經，獲受利益。淨心信敬，謂清淨其心信受敬奉也。若不體佛之平等大慧，不知眾生皆有佛性，但執著於種種差別法相，以為某當墮獄，某當成佛，某為善人，

某為惡道，此皆違於如來生佛同體之平等大慧，即為其心不淨。由不淨故不信，由不信故疑。以為此品經文，不過示佛不念惡之德，及佛戒人以不當念惡而已。甚或疑此品為本來無有，為非佛所說，如此皆為不淨、不信、不敬，斷佛種子，即係自絕於佛，更何由永離惡趣，生恆值佛及常聞此經，或升梵天，或生淨土，受有得近菩提之報也哉？

戊二 明文殊與眾順緣善友之力

己一 智積請歸釋尊留止

於時下方多寶世尊所從菩薩名曰智積，白多寶佛，當還本土。釋迦牟尼佛告智積曰：善男子！且待須臾。此有菩薩名文殊師利，可與相見論說妙法，可還本土。

多寶如來本為東方過去古佛，茲云下方者，從其涌出之方稱之也。智積以說法既畢，故請多寶還歸本土。而釋尊告使暫留，因以引起文殊師利教化龍女之事。

己二 文殊涌出來見智積

爾時，文殊師利坐千葉蓮華，大如車輪，俱來菩薩亦坐寶蓮華，從於大海娑竭羅龍宮自然涌出，住虛空中，詣靈鷲山。從蓮華下，至於佛所，

頭面敬禮二世尊足。修敬已畢，往智積所共相慰問，卻坐一面。

娑竭羅龍王，即鹽海龍王。二世尊，指多寶如來與釋迦牟尼，因二世尊正同坐於多寶塔中也。以多寶如來攝一切過去佛，以釋迦牟尼攝一切現在佛，故但云「敬禮二世尊足」也。文殊禮佛既畢，往慰智積，遂啟以下問答之因緣。釋尊先時放光照境及說「方便」等品，文殊本在法會，何忽於此時從大海龍宮涌出？蓋說此《法華》全經，本非一朝一夕。「方便」一品開顯既畢，文殊師利等諸大菩薩，即已本佛所說，往化十方諸菩薩眾，去來無定，此次適於教化龍宮後復來法會耳。就事相言之，其義如是。若就觀心義言之，海中龍宮，即眾生心海中自在清淨之本心。文殊師利，即如來藏心中之根本無分別智。智積以修積為義，即後得智。根本智於心中忽然開顯，名為涌出。坐蓮華者，顯其具足因行領證果位，如花開而蓮見，蓮實而花落也。

己三 文殊智積共為論議

庚一 論化眾多少

辛一 問化多少答數無量

智積菩薩問文殊師利：仁往龍宮，所化眾生其數幾何？文殊師利言：其

數無量，不可稱計，非口所宣，非心所測。且待須臾，自當證知。

仁，猶言仁者，即具足菩薩之德者。以大智故名為菩提，以大悲故名為薩埵；仁者，即其通稱也。智積問所化眾生幾何，而文殊答以非可口宣心測，蓋佛智境界離於語言，不墮數量，唯證乃知也。

辛二 龍宮涌出文殊指示

所言未竟，無數菩薩坐寶蓮華從海涌出，詣靈鷲山，住在虛空。此諸菩薩，皆是文殊師利之所化度，具菩薩行，皆共論說六波羅蜜。本聲聞人，在虛空中說聲聞行，今皆修行大乘空義。文殊師利謂智積曰：於海教化，其事如是。

此釋化眾涌出，文殊指示。無數菩薩均坐寶蓮華，喻以無分別根本智為母，皆能出生一切佛功德寶。又自〈見寶塔品〉以來，皆云諸大菩薩住於虛空，蓋顯無住而住之義。此空非枯寂之空，乃菩薩具德之空。小乘之空，為灰身泯智之空；大乘之空，為淨妙莊嚴之空。非證不知，非言可顯，故文殊師利先以所化菩薩萬德莊嚴之相示之，而復明言其教化之事如是也。

提婆達多品第十二

377

法華經講演錄

378

辛三 智積讚揚文殊告化

爾時，智積菩薩以偈讚曰：

大智德勇健，化度無量眾，今此諸大會，及我皆已見。

演暢實相義，開闡一乘法，廣導諸眾生，令速成佛提。

文殊師利言：我於海中，唯常宣說妙法華經。

智積謂：文殊導眾之功，全由開闡一乘實相。而文殊亦言：我在龍宮，唯常宣說是經，則《妙法華經》之尊重益彰矣。文殊亦名妙智、妙德，故云大智德。勇健，有力之義。

庚二 論成佛遲速

辛一 智積問

智積問文殊師利言：此經甚深微妙，諸經中寶，世所希有，頗有眾生勤加精進修行此經，速得佛不？

此釋問修是經，得佛遲速。此經所以微妙者，正以其能為經中之寶。以有此寶，故

能轉一切法皆為佛法，攝一切經盡為妙法之經。智積欲顯經力能致現前佛果，故問以啟之。

辛二 文殊答

文殊師利言：有娑竭羅龍王女，年始八歲，智慧利根，善知眾生諸根行業，得陀羅尼。諸佛所說甚深祕藏悉能受持，深入禪定，了達諸法，於剎那頃發菩提心得不退轉，辯才無礙，慈念眾生猶如赤子，功德具足，心念口演，微妙廣大，慈悲仁讓，志意和雅，能至菩提。

此釋龍女受持是經，能至菩提。多慧則根利，根利多慧故於眾生則善知其根業，於經義則能得其總持。因能受持此甚深祕藏之《妙法華經》，故深入禪定，證於法性，通達法相。是以無上覺心任運而生，一發永發得不退轉。心念口演，謂心之所念，口即能演，故說法度人恆不失時，亦不失機；所說法義，共見為微妙廣大。慈讓和雅，謂煩惱習氣消除淨盡。以上種種，明龍女定慧具足，頓發大心，成就自利利他諸功德，遂得疾至菩提。而悉由得聞是經之故，初不以惡趣女身為礙，則是經最可尊重之義益明矣。

辛三 智積疑

提婆達多品第十二

379

法華經講演錄

380

智積菩薩言：我見釋迦如來於無量劫，難行苦行，積功累德，求菩提道，未曾止息，觀三千大千世界，乃至無有如芥子許，非是菩薩捨身命處，為眾生故，然後乃得成菩提道。不信此女於須臾頃便成正覺。

此釋智積不信龍女速成正覺。難行苦行，謂艱難困苦之行。智積但就成佛艱難之通常事相觀之，故不信當下遂能成佛。

辛四 龍女現

壬一 龍女現讚

言論未訖，時龍王女忽現於前，頭面禮敬，卻住一面，以偈讚曰：

深達罪福相，徧照於十方，微妙淨法身，具相三十二，
以八十種好，用莊嚴法身；天人所戴仰，龍神咸恭敬，
一切眾生類，無不宗奉者。又聞成菩提，唯佛當證知。

我闡大乘教，度脫苦眾生。

罪福相，謂全法界一切因緣果報之相。如三惡道為罪相，則人天為福相；世間為罪相，則出世間為福相；菩薩為罪相，則佛為福相是也。佛於此差別之相，悉皆徧照；徧

照者，了知其等於法界，等於虛空，此為佛之報身。深達實相之智體，本來微妙清淨，此為佛之法身。相好莊嚴，此為佛之應化身。龍女既先讚佛之身，復言自將成佛，唯佛證知，但我永以大乘教義度脫眾生而已。此正龍女受持妙法應速得佛之由也。上節智積疑問，正待文殊之答。然而眾生當下可以成佛之證，豈語言所能顯示？茲不待文殊言答之時，龍女已當下顯現，先示佛身差別之相，後復自承作佛與其作佛之本懷。如是事相，文殊並未答言，然此正文殊無言之妙答，故智積聞之而了然無疑也。

壬二 鷲子申疑

時舍利弗語龍女言：汝謂不久得無上道，是事難信。所以者何？女身垢穢，非是法器，云何能得無上菩提？佛道懸曠，經無量劫勤苦積行，具修諸度，然後乃成。又女人身，猶有五障：一者、不得作梵天王，二者、帝釋，三者、魔王，四者、轉輪聖王，五者、佛身，云何女身速得成佛？

在入道中之女身，本為罪業報之相，不堪為勝法所依，故非法器。諸度，謂忍辱、布施等度，即菩薩行之各波羅蜜也。梵天王，為色界天主；帝釋，為三十三天主；魔王，為欲界天主；轉輪聖王，為四天下之主。作此諸天主，均須具足梵行，而女

子成就煩惱諸染污智，故不得作。又男身為佛三十二相之一，故女身亦不得作佛。以上總言女身不能作佛，且非久劫修行亦難作佛。此皆舍利弗尊者所聞佛說三乘之教，以塵沙煩惱未盡故，而仍滯於分別法執如此。

壬三 龍女道成

爾時，龍女有一寶珠，價值三千大千世界，持以上佛，佛即受之。龍女謂智積菩薩、尊者舍利弗言：我獻寶珠，世尊納受，是事疾不？答言：甚疾。女言：以汝神力觀我成佛，復速於此。當時眾會，皆見龍女忽然之間，變成男子，具菩薩行，即往南方無垢世界，坐寶蓮華，成等正覺，三十二相，八十種好，普為十方一切眾生演說妙法。

龍女不即以言答舍利弗，以此當下成佛之境非言可顯，惟證乃知。故即假獻納寶珠，以喻成道之速。獻寶珠，喻將本有之清淨如來藏心，於一剎那間顯示於佛。即獻即受，喻即悟即證。夫一獻一受，石火電光不足以比其速，而龍女成道之速乃復過之，皆顯頓悟成佛之義。佛之無相法身，本無男女之相可得，苟於本覺中一念相應，當下即是，何有此三十二相等之示現？惟此依正莊嚴，正為示現成佛之勝相，亦即佛之名所由以立。

故龍女於忽然之間，有變相說法、依正莊嚴等之示現。此正以無言之答，破舍利弗等之分別法執，而顯是經力之不可思議也。

壬四 生聞獲益

爾時，娑婆世界菩薩、聲聞、天龍八部、人與非人，皆遙見彼龍女成佛，普為時會人天說法，心大歡喜，悉遙敬禮。無量眾生聞法解悟得不退轉，無量眾生得受道記。無垢世界六反震動，娑婆世界三千眾生住不退地，三千眾生發菩提心而得受記。智積菩薩及舍利弗、一切眾會，默然信受。

此釋娑婆、無垢兩世界，生聞獲益。

提婆達多品第十二

383

法華經講演錄

384

勸持品第十三

明一乘境之中，共有三章：第一章、正明權實三根得記，第二章、歎人美法勸募持行，均已釋竟。以下第三章，為稟命捨權持行實法。謂稟佛之教命，捨棄權說而奉持實法也。釋之者，即為〈持品〉。

持者，持於是經，使不遺失，不敝壞。如受持、讀誦、書寫、解說、供養、禮拜、恭敬、讚歎等皆是。品居第十三。以上各品，既明一乘境中之境、行、果，故即以此品為流通，亦勸募持行之旨也。

丙三 稟命捨權持行實法

丁一 二萬菩薩請此方持

爾時，藥王菩薩摩訶薩，及大樂說菩薩摩訶薩，與二萬菩薩眷屬俱，皆於佛前作是誓言：惟願世尊不以為慮！我等於佛滅後，當奉持讀誦說此經典。

此方持，謂即於娑婆世界五濁惡世中奉持是經也。

此釋誓請持經。藥王與大樂說為二萬菩薩之上首，以佛於前品歷述濁世奉持是經之難，故今與諸菩薩眾作誓持經，請佛勿以為慮。

後惡世眾生，善根轉少，多增上慢，貪利供養，增不善根，遠離解脫。

此釋世多惡人。善根轉少謂善根薄弱，以是故無遠大志願，得少為足，因起諸慢。又多貪著緣法上之利養，故不惟善根減少，并增長不善根，去解脫之大道乃愈益遙遠。雖難可教化，我等當起大忍力，讀誦此經，持說、書寫，種種供養，不惜身命。

此釋不怖惡人。六惡之人雖難教化，然我等應以堅忍而益生起持經之力，於應攝受者而攝受之，於應折伏者而折伏之，不惜棄命持法。

丁二 四類聲聞請他方持

戊一 前二眾請持

爾時，眾中五百阿羅漢得受記者白佛言：世尊！我等亦自誓願，於異國土廣說此經！復有學無學八千人得受記者，從座而起，合掌向佛作是誓

言：世尊！我等亦當於他國土廣說此經。所以者何？是娑婆國中人多弊惡，懷增上慢，功德淺薄，瞋濁諂曲，心不實故。

異國土、他國土，均指娑婆國外之大千界而言。弊，壞也。惡，指貪、瞋、癡、慢、邪見濁等。希意導言為諂曲，口有心無為不實。五百阿羅漢及八千人等，雖已受佛記，然仍貪著安樂，怖畏生死，冀託淨邦，遠離穢土，蓋由涅槃之習氣未空，猶有分別法執。由是可知在本世界五濁惡世中，荷擔如來之慧命，良非小心怯弱者所堪任此也。

戊二 後二眾請持

己一 授記

庚一 二類得記

爾時，佛姨母摩訶波闍波提比丘尼，與學無學比丘尼六千人俱，從座而起，一心合掌，瞻仰尊顏，目不暫捨。於時世尊告憍曇彌：何故憂色而視如來？汝心將無謂我不說汝名，授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記耶？憍曇彌！我先總說一切聲聞皆已授記。今汝欲知記者，將來之世，當於六萬八千億諸佛法中為大法師，及六千學無學比丘尼俱為法師。汝如是漸漸

具菩薩道，當得作佛，號一切眾生喜見如來、應供、正徧知、明行足、善逝、世間解、無上士調御丈夫、天人師、佛、世尊。憍曇彌！是一切眾生喜見佛及六千菩薩轉次授記，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此釋授姨母記。目不暫捨，希受佛記，求而未得之貌。憍曇彌，佛姨母姓也。

爾時，羅睺羅母耶輸陀羅比丘尼，作是念：世尊於授記中獨不說我名。佛告耶輸陀羅：汝於來世百千萬億諸佛法中，修菩薩行，為大法師，漸具佛道，於善國中當得作佛，號具足千萬光相如來、應供、正徧知、明行足、善逝、世間解、無上士調御丈夫、天人師、佛、世尊。佛壽無量阿僧祇劫。

此釋授妻記。善國，謂清淨國土。

庚二 二類喜頌

爾時，摩訶波闍波提比丘尼及耶輸陀羅比丘尼，并其眷屬，皆大歡喜，得未曾有，即於佛前而說偈言：

世尊導師，安隱天人，我等聞記，心安具足。

勸持品第十三

387

法華經講演錄

388

己二 持經

諸比丘尼說是偈已，白佛言：世尊！我等亦能於他方國土廣宣此經。

以上四類聲聞，均願他國持經，其怖畏娑婆之煩惱至矣。蓋已味清淨者，必不習於煩惱，故不易於濁惡世中行菩薩道。若向在煩惱場中即已能發大心，迨修行稍久，必可轉煩惱為菩提，而其所得之功行疾速堅固，殆非性耽清淨者所可及矣！

丁三 八十萬億諸菩薩持

戊一 長行

爾時，世尊視八十萬億那由他諸菩薩摩訶薩。是諸菩薩皆是阿惟越致，轉不退法輪，得諸陀羅尼。即從座起，至於佛前，一心合掌而作是念：若世尊告敕我等持說此經者，當如佛教，廣宣斯法。復作是念：佛今默然不見告敕，我當云何？時諸菩薩敬順佛意，并欲自滿本願，便於佛前作師子吼而發誓言：世尊！我等於如來滅後，周旋往反十方世界，能令眾生書寫此經，受持、讀誦、解說其義、如法修行、正憶念，皆是佛之威力。惟願世尊在於他方遙見守護！

作師子吼而誓，謂以決定說及無怖畏之志而作誓言也。周旋往反於十方世界，顯誓願無窮盡。如法修行，即如妙法而行。正憶念，謂不雜邪見。他方，謂佛彼時所應化之他國土也。

戊二 重頌

己一 標當說

即時諸菩薩俱同發聲而說偈言：

惟願不為慮，於佛滅度後，恐怖惡世中，我等當廣說。

己二 廣忍受

庚一 打罵忍

有諸無智人，惡口罵詈等，及加刀杖者，我等皆當忍。

庚二 慢謗忍

惡世中比丘，邪智心諂曲，未得謂為得，我慢心充滿。

此一頌，頌惡比丘之慢相。

或有阿練若，納衣在空閒，自謂行真道，輕賤人間者。

勸持品第十三

389

法華經講演錄

390

貪著利養故，與白衣說法，為世所恭敬，如六通羅漢。是人懷惡心，常念世俗事，假名阿練若，好出我等過。

此三頌，頌惡比丘之假行。阿練若，村落閒寂之處。納衣，行頭陀行者之衲衣。人間者，指不居阿練若而與世往來之人。「貪著利養」下四句，義可兩釋：一即諸菩薩謂此惡人貪著利養，妄擬羅漢；一即指惡人所輕賤之人，貪著利養，妄擬羅漢，其義均通。好出我等過，謂搜尋諸持經者之過失。

亦作如是言：此諸比丘等，為貪利養故，說外道論義，自作此經典，誑惑世間人，為求名聞故，分別於是經。常在大眾中，欲毀我等故，向國王大臣、婆羅門居士，及餘比丘眾，誹謗說我惡，謂是邪見人，說外道論義。

此頌惡人誹謗之詞。惡人無智，不解經義，故謂持是經者為邪見，為外道論議也。我等敬佛故，悉忍是諸惡，為斯所輕言：汝等皆是佛。如此輕慢者，皆當忍受之。

此頌誹謗能忍。「汝等皆是佛」五字，即惡人輕侮之詞。謂汝既通斯妙法，汝等豈

非即是佛乎？諸菩薩以敬佛重經之故，悉皆忍受。

庚三 毀辱忍

濁劫惡世中，多有諸恐怖，惡鬼入其身，罵詈毀辱我。我等敬信佛，當著忍辱鎧，為說是經故，忍此諸難事。我不愛身命，但惜無上道，我等於來世，護持佛所囑。惡鬼入身，喻惡人狂詈如中魔鬼也。

庚四 默攢忍

世尊自當知，濁世惡比丘，不知佛方便，隨宜所說法，惡口而顰蹙，數數見擯出，遠離於塔寺。如是等眾惡，念佛告救故，皆當忍是事。

惡人不知佛所說法，為隨順眾生機宜而說，而反以為外道，故惡口顰蹙而橫加擯斥也。

己三 結持經

諸聚落城邑，其有求法者，我皆到其所，說佛所囑法。

勸持品第十三

391

法華經講演錄

392

我是世尊使，處眾無所畏，我當善說法，願佛安隱住。
我於世尊前，諸來十方佛，發如是誓言，佛自知我心。
此二頌，頌勸持，一頌結成。

安樂行品第十四

乙二 明一乘行

丙一 所行之行

唐窺基法師《玄贊》科判中，計分三編：上編自〈方便品〉至〈持品〉，共十三品，明一乘之境，前已釋竟。以下為中編，專明一乘之行。在此編中，共有二品：首為〈安樂行品〉，釋所行之行；次為〈從地涌出品〉，專釋能行之人。欲明能行之人，必先明所行之行，故明一乘行編中先有〈安樂行品〉。

《法華論》謂求三乘果者，說於大乘而取非大乘，為第六增上慢人。其所已集之功德尚非無上，不堪聞受此經。如建功者未至殊勳，豈足當髻內明珠之上賞！此品正明已堪得此會歸一乘之無上功德者，獲佛說是經之賜，正與有大功者被賜明珠無異。為對治此增上慢，故有此品。

十無上中有力無上，而力無上之三力中有持力，其通釋所持之法與能持之人者，為〈法師品〉。但釋能持之人者為〈持品〉。至專釋所持之行者，則為此〈安樂行品〉。前在〈法師品〉中，如講末世法師說法儀軌等，亦明一乘之行。然此但於一乘境中帶明

之行，未為正明持是經者所行之行，為欲正明行者之行相，故有此品。

離危險怖畏曰安，適身悅心為樂，威儀可軌、語言有則曰行。凡能安住於法，則在濁惡末世中，即可遠離怖畏，身心安樂。以行為因，以安樂為果，此為安樂行之依主釋。若安住於遠離險怖之法，即行即安樂，安樂即為行之自身，並以表示行之性質，此為安樂行之持業釋。又因能安住於法，而身口意三業以住於法故悉皆悅樂，由是能自行法並能教人行法，使此妙法得流通於世，此為有觀安樂行。若知一切法相當體空寂，畢竟無所安、無所樂、無所住、無可行，是為真安樂，是為真安住於安樂法而行，是為真能於末法宣揚是經，此為空觀安樂行。若知一切法雖體性空寂，而業用之相不壞不雜，業用雖不壞不雜而亦無定相可取，此為中道安樂行。

丁一 啟請

爾時，文殊師利法王子菩薩摩訶薩白佛言：世尊！是諸菩薩甚為難有！敬順佛故，發大誓願，於後惡世護持讀說是法華經。世尊！菩薩摩訶薩於後惡世，云何能說是經？

文殊師利為菩薩之上首，前品諸菩薩既已發誓持經，故問如來行何方法，始能於濁

惡末世中流傳解說此經。蓋已將前所信受領解者，力為荷擔，而期與諸菩薩眾實力奉行矣。能說是經者，必先能行、能證而後始可為人解說，故以能說賅括一切觀行等。

丁二 開示

戊一 詳答因安樂行行

己一 標答

佛告文殊師利：若菩薩摩訶薩，於後惡世欲說是經，當安住四法。

四法者，即下文之四行是：一、正身行，二、正語行，三、意離諸惡自利行，四、心修諸善利他行。

己二 顯答

庚一 正身行

辛一 長行

壬一 標處

一者、安住菩薩行處、親近處，能為眾生演說是經。

安住者，心契是理，身習是事，行之純熟了無不適之謂。行處，謂心所遊息依止之處。親近處，謂親習接近之處。凡心之所緣，身之所接，苟非契於正法理性者，皆非菩薩之行處、親近處也。

壬二 別釋

癸一 明行處

文殊師利！云何名菩薩摩訶薩行處？若菩薩摩訶薩住忍辱地，柔和善順而不卒暴，心亦不驚；又復於法無所行而觀諸法如實相，亦不行分別，是名菩薩摩訶薩行處。

行，即觀行。自「住忍辱地」句至「心亦不驚」，為有觀安樂行，蓋以如實觀智為先導而起於行也。凡小乘法以離欲為本，而菩薩法則以無瞋為本，若不能無瞋即不能利人，處此濁惡世中，將無往而不為煩惱之所動搖矣。菩薩以忍辱為住，住於忍辱，如住於地，喻如大地能容攝一切山海、草木、眾生，而一切有情、無情亦不能離地而別有所住，盡當安住於是也。「住忍辱地」一句為下三句之總綱。菩薩入世度生，所作之事非能順於世間之心欲，所有貪著五欲生死之法，菩薩悉願使之捨離，故往往為惡眾生之所

怨害。菩薩以忍辱故，所有對此怨害之語言、行動，盡離粗獷之習。又以忍辱故，不但於眾生之怨害不加違拒，且能順於二空之智以為修習，使不見有我法，不見有眾生法，不見有損害之法，不見有瞋恨之法，故曰柔和善順，此名怨害忍。怨害之相不一，或為飢寒逼迫，乃至打擊苦痛等事，受之者恆易輕卒暴動。菩薩以忍辱故，內無所動而無有卒暴，是名苦逼忍。菩薩觀於無生法性，心常與實相之真理相應，對於一切外境外緣之動擾，恆覺其心清淨有如虛空，故能不驚，此名諦察法忍。以上，均名有觀安樂行。

菩薩復以如實之智，觀於眾生及法，究竟都非真實。故雖行於一切法，而不分別執著於所行之相，因能照了於一切法之真實自體性相。譬如菩薩行忍辱法，以照見我及眾生，及辱者、忍者皆假相故，雖行忍辱，自不執著於我忍及我所忍之辱之相，是謂於法無所行及能觀法之實相也。此為空觀安樂行。

然但觀空而不修有行，將滯著於小乘而無所利，故菩薩不專以空為觀行。又但觀有而不修空行，將滯著於生死而無所證，故菩薩不專於有起分別。故曰：亦不行不分別。菩薩於空有兩俱無住，若心有住即為非住也，此名中道觀安樂行。

以上總名菩薩摩訶薩行處，為身、語、意、心四行之通因。

癸二 明親近處

子一 初親近處

云何名菩薩摩訶薩親近處？菩薩摩訶薩不親近國王、王子、大臣、官長；不親近諸外道、梵志、尼犍子等，及造世俗文筆、讚詠外書，及路伽耶陀、逆路伽耶陀者；亦不親近諸有兇戲、相叔相撲，及那羅等種種變現之戲；又不親近旃陀羅，及畜豬羊雞狗、畋獵漁捕諸惡律儀。如是人等或時來者，則為說法，無所希望。

先應離四惡緣。國王、王子、大臣、官長，為一時有權力之人，以世緣深重，故其行動未必盡合佛道。若與親近，不隨順則受種種煩惱糾纏之逆境損害，若隨順之則受非分名利供養之順境損害，均為害道之增上緣，此應離損害緣者一也。外道、梵志，已見前釋。尼犍子，亦名離繫子，謂離於人世羈縛，即現由印度流入英美之瑜伽外道。其生活務簡單，亦修禪定，求神通，自謂永得解脫，與婆羅門教已稍有異。世俗文筆讚詠，指詩文詞言。外書，指教外文字。攻世俗文字者，易令道心散亂。路伽耶陀，即順世外道，其說謂萬有悉由四大而成，四大不外質、力二者，物質不滅即四大不滅，無輪迴之

法，無出世之法，悉順世人心欲而行。反其說者，即為逆路伽耶陀，以其學說務與相反，故名為逆，亦稱左順世外道，言與順世外道之見相左也。以上諸外道，皆為互相諍論鬥議之法。由其具有種種惡知見，自執以為是，故於平等真如常住普徧之真理永不相應，親近則有妨於正見，此應離惡見緣者又一也。兇戲及相掎相撲為戲，皆兇惡遊戲之事。那羅能塗面扮演，變現幻狀，蓋優伶之類。言此種種遊戲，能敗壞善業，擾亂心性，故菩薩不應親近，此應離壞亂緣者又一也。旃陀羅，為婆羅門四巨姓外之一，號稱劣種人，執諸賤業。畜豬羊等及畋獵漁捕者，為造惡業以資生活之人。近之則增長惡緣，故不當親近，此應離惡業緣者又一也。以上四種，菩薩但不應與之親近而已，並非拒不與言。若有來者，亦應隨宜說法，而不希望其有所利養與受其讚歎也。

又不親近求聲聞比丘、比丘尼、優婆塞、優婆夷，亦不問訊。若於房中，若經行處，若在講堂中，不共住止。或時來者，隨宜說法，無所希求。

此應離劣友緣。求聲聞果者志在小乘，若菩薩具有佛智，遇此小乘人，亦可隨緣攝受。但此係初發心菩薩，始獲聞一乘境之行者。一與親近，則彼聲聞人亦自各有其修證獨得之處，菩薩或為所移以致退墮，或因所見互異致起爭論，反礙進修，故不與親近為

最合宜。若來問法，則亦當隨宜為說。然亦即說——此大乘之妙法——之即已，并不希求其必能領受也。

文殊師利！又菩薩摩訶薩，不應於女人身取能生欲想相而為說法，亦不樂見；若入他家，不與小女、處女、寡女等共語，亦復不近五種不男之人以為親厚。

此應離長染緣。能生欲想，謂能令彼起愛欲之想。言菩薩不應存此心而為女人說法，非謂不應為女人說法也。小女，即幼女；處女，守貞不字者；寡女，已無夫者。五種不男之人，謂生來便不具男根者；以刀除去者——如閹宦是；遇男變男、遇女變女，嫉妬不能淫者；半月變男、半月變女者；或男或女隨時變移無定者。以上各種，菩薩應不樂見、不與語、不與親厚者，為此非法器，徒致增長不清淨法，於宏法無益耳。

不獨入他家；若有因緣須獨入時，但一心念佛。若為女人說法，不露齒笑，不現胸臆；乃至為法猶不親厚，況復餘事！不樂畜年少弟子、沙彌小兒，亦不樂與同師。

此應離譏訶緣、非軌緣，及散亂緣。獨入女子家，非即便有過失，特易漸生過失，

且召譏嫌，故不獨入。至不得已獨入時，則如入險途，應即一心念佛。既以攝心清淨，兼望佛力加被護持淨戒也。露齒笑為輕笑，現胸臆為無儀，均屬非軌，并應遠離。畜年少弟子、沙彌小兒及與同師，則均不免任教育保護之責，事至紛擾，亦非菩薩志存宏道之時所宜也。

以上種種，皆教菩薩之律儀。離此十惡緣，即為菩薩之修戒行也。

常好坐禪，在於閒處修攝其心。文殊師利！是名初親近處。

此釋修定行并總結也。一切惡律儀之法既無不遠離，由是守護六根不令放逸，故能與禪定相應，此為由戒生定。惡緣之處既不應親近，益顯善緣之處當親近耳。

子二 第二親近處

復次，菩薩摩訶薩觀一切法空，如實相不顛倒、不動、不退、不轉。

此下釋修慧行，為由定生慧也。約分為二：初，空觀；後，有觀。自「觀一切法空」句至「無礙無障」，共十八句，為空觀，茲逐次釋之：一切法皆由徧計所執而有，先有種種我，如世間有士夫等我，出世間有預流等我。世法中有五行、五常等法，佛法中有

六根、六塵等法。皆因妄心分別，遂見有我法可得。而究其體性，畢竟空寂，故曰一切法空。以人我、法我二俱空故，一切法之實體於以顯現，故曰如實相。以隨順於徧計所執，遂依之起顛倒所生染法，若隨順真如實法，即為清淨依他起性故不顛倒，以上為三性空觀。由觀一切法空，顯於平等實相，遠離顛倒，故法體常住不動。凡可進退移轉者為動，以能動故或隨上品進轉，或隨下品退失。有為法若是，無為法不爾。此於空觀之中，一一顯法體之實相。

如虛空無所有性，一切語言道斷，不生、不出、不起。

虛空無所有，亦無能有，故無能得、無所得，二得俱無是即真如性，故為言語理路之所不能達。生、出、起三相，皆有為相，即有變異、有毀滅。若實相平等常住，無毀滅相故無生相，無變異相故無出相、起相。

無名無相，實無所有，無量、無邊、無礙、無障。

分別故有相，以分別相故有名，法體離於能遣所遣，故非名相所能到，故曰「無名無相」。以言語道斷名相不及故，一切妄法遂於實相上均無所有。以下四句，更顯法體

之超妙。無有三世之相可得，為無量；無有十方之際可得，為無邊；離一切煩惱障，為無礙；離一切所知障，為無障。以上十八句，為三觀中之空觀。

但以因緣有，從顛倒生，故說常樂觀如是法相，是名菩薩摩訶薩第二親近處。

此為有觀。一切法空既為真空，一切法有即為妄有。虛空、國土、三界、五趣、四生一切法境，莫不由迷妄想成，由無明生起，故曰「以因緣有，從顛倒生」。此特略說其義耳，能常作有、空兩觀，即能破人、法二我執，離煩惱、所知之二障，是即菩薩摩訶薩第二親近處也。

辛二 重頌

壬一 頌住安樂行

癸一 勸示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若有菩薩，於後惡世，無怖畏心，欲說是經，

安樂行品第十四

403

法華經講演錄

404

應入汙處，及親近處。

此一頌半頌勸示，謂勸行此安樂行而示以應安住之處也。

癸二 別頌

子一 頌外人境有法二處

常離國王，及國王子、大臣官長、兇險戲者，及旃陀羅、外道梵志；亦不親近，增上慢人，貪著小乘、三藏學者，破戒比丘，名字羅漢；及比丘尼，好戲笑者，深著五欲，求現滅度，諸優婆夷，皆勿親近。

此前一頌半，頌離損害、壞亂、惡業、惡見四緣。後三頌，頌離劣友緣。三藏，指小乘之經、律、論三藏。名字羅漢，謂非真阿羅漢。現滅度，謂於現法中求究竟安樂，亦稱現法涅槃。如在家、出家實未能離於五欲，而但求現世一生之安樂清淨者，非解脫生死之涅槃也。以上均言應離。

若是人等，以好心來，到菩薩所，為聞佛道，

菩薩則以，無所畏心，不懷希望，而為說法。此二頌，頌不離。聞佛道，謂聞修行成佛之道。不懷希望，謂不希望其名利恭敬，與必能荷擔佛法也。

寡女處女，及諸不男，皆勿親近，以為親厚。亦莫親近，屠兒魁膾、畋獵漁捕，為利殺害，販肉自活，漸賣女色，如是之人，皆勿親近。兇險相撲，種種嬉戲，諸淫女等，盡勿親近。莫獨屏處，為女說法，若說法時，無得戲笑。入里乞食，將一比丘，若無比丘，一心念佛。

此六頌，頌離四處。不男，謂非法器之眾生，如前已釋。魁膾，細切肉之人。畋獵，射擊禽獸者。為利殺害，為謀生之利而以殺害生命為事。街賣女色，指業淫者。屏處，獨處也；屏處為女說法，則有乖儀軌。

是則名為，行處近處，以此二處，能安樂說。

此總結也。無所畏等名為行處，離外惡緣等名為親近處。以上總明外離惡緣，為行

處、親近處。

子一 頌有空法行處

又復不行，上中下法、有為無為、實不實法；亦不分別，是男是女，不得諸法，不知不見，是則名為，菩薩行處。

此頌有空二觀為菩薩行處。不行，即於法無所行，為無法執。上，指佛法；中，指三乘之出世法；下，指世間法。有為，謂有生滅法；無為，無生滅法。實，即有實體之實法；不實，謂實體上分位之假法。以上頌法空。亦不分別為男為女，此為無眾生執。不得諸法、不知、不見，謂我所有法空，及知者、見者空也，以上頌生空。

子二 頌中道境親近處

一切諸法，空無所有，無有常住，亦無起滅，是名智者，所親近處。顛倒分別，諸法有無，是實非實，是生非生。在於閒處，修攝其心，安住不動，如須彌山。觀一切法，皆無所有，

猶如虛空，無有堅固，不生不出、不動不退，常住一相，是名近處。

此頌中道實相觀為菩薩之親近處。空無所有，謂有為法空；無有常住，謂無為法亦空。一切諸法有無、虛實、生滅之相，悉由因緣顛倒分別而生，而諸法之實體，唯是平等真如一真常住。故若了自心，則一切無有堅固之法，悉皆無有。菩薩惟修攝其心常住一相，即住於無所住，亦無住而無不住也。

壬二 頌得安樂果

若有比丘，於我滅後，入是汙處，及親近處，說斯經時，無有怯弱。菩薩有時，入於靜室，以正憶念，隨義觀法。從禪定起，為諸國王，王子臣民、婆羅門等，開化演暢，說斯經典，其心安隱，無有怯弱。文殊師利！是名菩薩，安住初法，能於後世，說法華經。

遠離諸惡，住於佛法，故心無怯弱；無怯故安，因安故樂。後五句結之。

庚二 正語行

辛一 標勸

又文殊師利！如來滅後，於末法中欲說是經，應住安樂行。

此標舉應住之處，以勸諸菩薩也。

辛二 別示

壬一 長行

若口宣說，若讀經時，不樂說人及經典過，亦不輕慢諸餘法師，不說他人好惡、長短，於聲聞人亦不稱名說其過惡，亦不稱名讚歎其美，又亦不生怨嫌之心。

此釋應離七惡。樂說人過，及說經典過，輕慢其餘法師，及說人長短，均為言語之過，為說經時所應遠離。《智度論》云：善人相者，不自讚毀，不讚毀他。又說經典過，及慢餘法師者，大都為大乘、小乘互較優劣等事。若稱名說其過惡，則阻其向大。若讚聲聞小乘人之美，則使信大乘者心志不堅。以上六種，均為應離之語惡。無怨嫌聲聞之心，似屬意業，然既存是心，則易出諸口，故亦應戒。

善修如是安樂心故，諸有聽者不逆其意，有所難問不以小乘法答，但以大乘而為解說，令得一切種智。

此釋善修安樂心。蓋所住者安樂行，能住者心也，故應善修此心。不逆聽者之意，為契機；答必以大乘法，為契理。令得一切種智，則為菩薩之體佛心也。

壬二 重頌

癸一 頌修安樂行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菩薩常樂，安隱說法，於清淨地，而施牀座，
以油塗身，澡浴塵穢，著新淨衣，內外俱淨，
安處法座，隨問為說。

此頌安坐淨身、隨問說法。

若有比丘，及比丘尼，諸優婆塞，及優婆夷，
國王王子、群臣士民，以微妙義，和顏為說。

此頌和顏演說微妙法義。

若有難問，隨義而答，因緣譬喻，敷演分別。
以是方便，皆使發心，漸漸增益，入於佛道。

此頌方便答問，令他饒益。難問，謂疑義未能通達之處，舉此為問，故曰難問。方便，謂以善巧之語，使難問之義通達，卒以佛理啟發其向道之心也。

除懶惰意，及懈怠想，離諸憂惱，慈心說法。

晝夜常說，無上道教，以諸因緣、無量譬喻，

開示衆生，咸令歡喜。

此頌自除惡染，勤宣法義。對於世間染污之法，不妨懶惰而不為，而於宏揚佛法修菩薩道，則須以極大之勇猛行之。若於此起懶惰之意，生懈怠之想，其何能與諸佛三大阿僧祇劫修行之意相應乎？除懶惰與懈怠，為精進波羅蜜。憂惱，謂煩憂惱亂，離諸憂惱，為禪定波羅蜜。

衣服臥具、飲食醫藥，而於其中，無所希望，
但一心念，說法因緣，願成佛道，令衆亦爾，
是則大利，安樂供養。

此頌自無希求，願共成佛。衣服、臥具、飲食、醫藥，為四受用事。菩薩於此無所希求，惟念諸佛說法之因緣，以求自他共利，此即為真安樂、真供養也。諸佛說法因緣，即內自觀證於實相，安住行處、親近處，遠離諸外惡緣，與隨順眾生之機說法等是也。

癸二 頌得安樂果

我滅度後，若有比丘，能演說斯，妙法華經，
心無嫉恚、諸惱障礙，亦無憂愁，及罵詈者，
又無怖畏，加刀杖等，亦無擯出，安住忍故。
智者如是，善修其心，能住安樂，如我上說。
其人功德，千萬億劫，算數譬喻，說不能盡。

「心無嫉恚」下二頌，頌比丘能離諸惡。謂心既無嫉恚諸惱障礙，心亦無憂愁，復不憂愁於人之罵詈，又無怖畏於加以刀杖等事，亦無怖畏於受人擯出也。

庚三 意離諸惡自利行

辛一 長行

壬一 修安樂行

安樂行品第十四

411

法華經講演錄

412

癸一 離惡

又，文殊師利！菩薩摩訶薩，於後末世法欲滅時，受持、讀誦斯經典者，無懷嫉妬、諂誑之心，亦勿輕罵學佛道者，求其長短。

以意離諸惡究竟，即為常樂我淨，即為大般涅槃，故為自利之行。

此釋離惡。一、離嫉妬，二、離諂曲，三、離誑詐，四、離求人長短。蓋嫉妬、諂曲及誑詐，為意業煩惱之最猛利者，恆妨礙質直心之發達；而求人長短之意業，亦為惡身語業之先導。若隱存是意以對於受持是經者，則必妨害行者之精進與佛法之流通，不能利他而又害之，安能成自利之功德乎！故菩薩深戒之。

若比丘、比丘尼、優婆塞、優婆夷，求聲聞者，求辟支佛者，求菩薩道者，無得惱之，令其疑悔，語其人言：汝等去道甚遠，終不能得一切種智。所以者何？汝是放逸之人，於道懈怠故。又亦不應戲論諸法，有所諍競。

此復釋離惡。一、不惱他，二、不戲論。比丘等四眾之中，或求聲聞，或求辟支佛，或求菩薩道。若對於某一種人，不知方便引導以會歸於一乘，但輕率言其去佛智甚遠終

不能得，甚或責之為放逸懈怠，此於三乘人之進修毫無所益，徒足以惱亂其心志而已。又對於諸法，作無義理及無饒益之言者，皆為不應說而說，易啟辯爭，即為戲論。是非誓持一乘《妙法華經》之菩薩所應出此。惱亂戲論，均屬語業，然能謹之於意，則語惡不生。故曰無得惱亂，不應戲論，蓋望菩薩於意業中深戒之也。

癸二 修善

當於一切眾生起大悲想，於諸如來起慈父想，於諸菩薩起大師想，於十方諸大菩薩常應深心恭敬禮拜，於一切眾生平等說法。以順法故，不多不少，乃至深愛法者亦不為多說。

心佛眾生三無差別，生佛本來同體，惟佛能證之，故有大悲心於佛之智海中任運流出。若菩薩始領一乘之境，尚未證於此境，故令於一切眾生起同體大悲之想。如來能與眾生以樂，如慈父之於子，故令於如來起慈父想。菩薩以般若行為主，般若行為學佛之師，故令於諸菩薩起大師想。以敬師故，遂於十方菩薩起身業之恭敬禮拜。以悲眾生、復不戲論諸法故，遂於一切眾生能為平等說法。是法平等，本無高下，斯乃法性平等而說，故為順法。若為愛法者多說，即為有愛憎心。既啟論諍，亦違法性，故不應為深愛

法者多說。

壬一 得安樂果

文殊師利！是菩薩摩訶薩，於後末世法欲滅時，有成就是第三安樂行者，說是法時，無能惱亂，得好同學共讀誦是經，亦得大眾而來聽受。聽已能持，持已能誦，誦已能說，說已能書，若使人書，供養經卷，恭敬尊重讚歎。

此釋意離諸惡之果。菩薩既無嫉妬、諂誑，亦不求人長短，復不惱亂他人，亦不戲論諸法，如是質直、慈悲，宜乎說是法時，聽法者、同學者亦不好為惱亂，而悉樂於受持也。

辛二 重頌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若欲說是經，當捨嫉恚慢、詔誑邪偽心，常修質直行。
不輕慢於人，亦不戲論法，不令他疑悔，云汝不得佛。

此二頌，頌離惡。質，謂質樸：直，謂直心。能質直，故遠離諸惡。又不欲以此質

直表示於人，故無輕懷他人之意。疑悔，即惱他之結果。行者聞言生惱之後，或疑所習之是非莫定，或竟悔其所習之已非也。

是佛子說法，常柔和能忍，慈悲於一切，不生懈怠心。

十方大菩薩，愍衆故行道，應生恭敬心，是則我大師。

於諸佛世尊，生無上父想。破於憍慢心，說法無障礙。

第三法如是，智者應守護，一心安樂行，無量衆所敬。

前三頌，頌修善；末一頌，勸修。於不甚了解法義者，即不肯為說，是為憍慢，亦屬有愛憎心，乖平等義，故於說法易啟論諍，致生障礙。

庚四 心修諸善利他行

辛一 長行

壬一 修安樂行

癸一 教慈悲

又，文殊師利！菩薩摩訶薩，於後末世法欲滅時，有持是法華經者，於在家、出家人中生大慈心，於非菩薩人中生大悲心。

無論為在家、出家之人，既持是經修大乘之行，必以能得大乘之果為樂；菩薩欲與以樂，故生大慈心。不修大乘行之眾生，即為非菩薩人，不修大行以為因，即不能得大果以為樂，不能得樂即有一切苦；菩薩欲令離苦，故生大悲心。此慈悲心，全對眾生而起，故曰利他行。

癸二 教作念

應作是念：如是之人則為大失！如來方便隨宜說法，不聞、不知、不覺、不問、不信、不解。

此教念昏迷。如來方便之教，原以隨順眾生之機，乃眾生以下劣之心，起限量之見，不悟方便，反生執著。故本為一乘之理，而聞如未聞，不能了知，不能覺證。既有所疑，復不能問，故疑未斷而不信，以不信故不起修習，故不真了解，致永失於佛法，故所失甚大。以上均屬昏迷之相。而此聞、知、覺、問、信、解之六事中，尤以真正信解為最難得。如縱論經典，高談禪理，往往辯辭甚富，則不能謂為一無所解。然於行持，則於佛法或多未合。推其不能起行，仍由未能真信，是之謂解而不信。又若聞三寶之名，即發生讚歎、恭敬、禮拜等事，似不能謂為不信佛。然考其信佛之真際，或視同仙、鬼、

神祇之類，則又尚未明了佛之義諦，是之謂信而不解。故信而能解，斯為正解；解而又信，斯為正信也。

其人雖不問、不信、不解是經，我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時，隨在何地，以神通力、智慧力，引之令得住是法中。

此教念化導。菩薩於此昏迷之人，仍本其大悲誓願及神通智慧之力，終得引之令住是一乘之大法。

壬二 得安樂果

文殊師利！是菩薩摩訶薩，於如來滅後，有成就此第四法者，說是法時無有過失，常為比丘、比丘尼、優婆塞、優婆夷、國王、王子、大臣、人民、婆羅門、居士等供養恭敬，尊重讚歎。虛空諸天，為聽法故亦常隨侍。若在聚落、城邑、空閒林中，有人來欲難問者，諸天晝夜常為法故而衛護之，能令聽者皆得歡喜。

無有過失，謂菩薩慈悲，於一切眾生護念化導，令得究竟住於佛法。如是功行，所有天、人、魔怨，無能得其過失，故為一切天人等眾所共供養而護持也。

安樂行品第十四

417

法華經講演錄

418

所以者何？此經是一切過去、未來、現在諸佛神力所護故。

此釋所由。三世諸佛皆共說是一乘妙法，故共呵護。

壬三 歎經勝妙

癸一 標勝妙

文殊師利！是法華經，於無量國中，乃至名字不可得聞，何況得見、受持、讀誦？

無量大千界中，多有不得聞是經名字者，顯經不妄傳，與非至其時不獲聽聞者為數至眾。

癸二 喻勝妙

子一 明佛昔施權

文殊師利！譬如強力轉輪聖王，欲以威勢降伏諸國，而諸小王不順其命。時轉輪王起種種兵而往討伐，王見兵眾戰有功者，即大歡喜隨功賞賜：或與田宅、聚落、城邑，或與衣服、嚴身之具，或與種種珍寶、金、銀、琉璃、砗磲、碼碯、珊瑚、琥珀、象、馬、車乘、奴婢、人民，唯

譬中明珠不以與之。所以者何？獨王頂上有此一珠，若以與之，王諸眷屬必大驚怪。文殊師利！如來亦復如是，以禪定、智慧力得法國土，王於三界。而諸魔王不肯順伏，如來賢聖諸將與之共戰，其有功者心亦歡喜。於四眾中為說諸經，令其心悅，賜以禪定、解脫、無漏根力諸法之財，又復賜與涅槃之城，言得滅度，引導其心令皆歡喜，而不為說是法華經。

強力轉輪聖王，喻具大威德之如來。威勢降伏諸國，即以禪定、智慧力之威勢，降伏其心，而淨本心之佛土。不順命之諸小王，喻果上之欲、色二界天魔。因中之無明、煩惱等魔，如識陰為五陰之魔王是也。起兵討伐，喻修習佛法，對治魔惱。有功賞賜田宅等，喻佛為四眾分別權說三乘，令各獲功德之樂，及先證涅槃之果。譬中明珠不即與此有尋常之功者，喻此《法華經》為第一妙寶，三乘人根性未熟時，尚不能為之宣說也。珠在頂上，喻妙法無上。眷屬驚怪，喻一乘法未經開顯，若驟說之，一切世間諸天及人皆當驚疑也。田宅、聚落、象馬等，俱見前解。

子二 明佛今顯實

文殊師利！如轉輪王，見諸兵眾有大功者，心甚歡喜，以此難信之珠，久在譬中，不妄與人，而今與之。如來亦復如是，於三界中為大法王，以法教化一切眾生，見賢聖軍與五陰魔、煩惱魔、死魔共戰，有大功勳，滅三毒，出三界，破魔網。爾時，如來亦大歡喜，此法華經能令眾生至一切智，一切世間多怨難信，先所未說，而今說之。文殊師利！此法華經，是諸如來第一之說，於諸說中最為甚深，末後賜與。如彼強力之王，久護明珠，今乃與之。文殊師利！此法華經，諸佛如來祕密之藏，於諸經中最在其上，長夜守護，不妄宣說。始於今日，乃與汝等而敷演之。

兵眾有大功，即賢聖軍已伏諸魔，已滅三毒、出三界等是。難信之珠，即多怨難信之《法華經》。譬珠久祕今與，喻祕密法藏之《法華經》，向未宣說、今乃敷演也。五陰魔，謂色、受、想、行、識之魔，能覆障如來知見。煩惱魔，謂煩熱惱害心性，使起種種變幻生死之法，如見煩惱、思煩惱、無明等煩惱是也。以此煩惱覆障，故一真法界悉變為五陰之相。實則無明一破，煩惱一空，則五陰原為法性也。由此五陰，發生諸有漏業，如善業、惡業、不動業等，因業招報，在六凡則有分段生死，在三乘則有變易生死，是為死魔。三毒，指貪、瞋、癡，亦指見、思、無明三者。因能滅毒，故出三界。

故破上述諸魔之網，是謂有大功勳，由由此即能迴小向大也。一切智，即佛智，非僅指根本智。多怨難信，以一切世間均墮魔網，故於是經不能起信，不信則疑，故多怨謗也。

辛二 重頌

壬一 頌安樂行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常行忍辱，哀愍一切，乃能演說，佛所讚經。
後末世時，持此經者，於家出家，及非菩薩，
應生慈悲。斯等不聞、不信是經，則為大失；
我得佛道，以諸方便，為說此法，令住其中。
斯等不聞，言如斯等人，不聞是經也。

壬二 頌經勝妙

癸一 頌喻說

譬如強力，轉輪之王，兵戰有功，賞賜諸物：
象馬車乘、嚴身之具，及諸田宅、聚落城邑，

安樂行品第十四

421

法華經講演錄

422

或與衣服、種種珍寶、奴婢財物，歡喜賜與。
如有勇健，能為難事，王解髻中，明珠賜之。

此前三頌，頌喻昔權；後一頌，頌喻今實。能為難事，謂能為趨向大乘之難事也。

癸二 頌法合

如來亦爾，為諸法王，忍辱大力、智慧寶藏，
以大慈悲，如法化世。見一切人，受諸苦惱，
欲求解脫，與諸魔戰，為是衆生，說種種法，
以大方便，說此諸經。

此三頌半，頌合昔權。

既知衆生，得其力已，末後乃為，說是法華，
如王解髻，明珠與之。此經為尊，衆經中上，
我常守護，不妄開示，今正是時，為汝等說。
此三頌，頌合今實。得力，謂衆生聞法得證，根性已熟。

己三 結答

我滅度後，求佛道者，欲得安隱，演說是經，應當親近，如是四法。

此頌結成。欲得安隱，謂欲安隱於濁世之中為人說法。四法：即上身、語、意、心等四行。

戊二 總明果安樂行相

己一 寤時果

讀是經者，常無憂惱，又無病痛，顏色鮮白。不生貧窮、卑賤醜陋，衆生樂見，如慕賢聖。天諸童子，以為給使，刀杖不加，毒不能害。若人惡罵，口則閉塞。遊行無畏，如師子王；智慧光明，如日之照。

一頌半，頌自體無惡；一頌，頌天人愛敬；一頌，頌外惡不侵；一頌，頌聰慧無畏。惡罵之口閉塞，顯罵人者省悟退阻之狀。

己二 夢時果

安樂行品第十四

423

法華經講演錄

424

若於夢中，但見妙事：見諸如來，坐師子座，諸比丘衆，圍繞說法。又見龍神、阿修羅等，數如恆沙，恭敬合掌，自見其身，亦為說法。

此初一頌半，頌見佛；後一頌半，頌見自說法。妙事，謂勝妙之事。唐仰山禪師夢升兜率天，升彌勒第二座說法，此即夢中說法果相。蓋至觀行相應時，始有之也。

又見諸佛，身相金色，放無量光，照於一切，以梵音聲，演說諸法；佛為四衆，說無上法。見身處中，合掌讚佛，聞法歡喜，亦為供養；得陀羅尼，證不退智。佛知其心，深入佛道，即為授記，成最正覺；汝善男子，當於來世，得無量智，佛之大道；國土嚴淨，廣大無比；亦有四衆，合掌聽法。

此六頌半，頌見佛授記。得無量智佛之大道，謂得超過限量數量之佛智，以入無上菩提之道也。

又見自身，在山林中，修習善法，證諸實相。深入禪定，見十方佛。

諸佛身金色，百福相莊嚴，聞法為人說，常有是好夢。

此二頌半，頌見身寂靜，修行見佛。

又夢作國王，捨宮殿眷屬，及上妙五欲，行詣於道場。

在菩提樹下，亦處師子座，求道過七日，得諸佛之智。

成無上道已，起而轉法輪，為四眾說法，經千萬億劫，

說無漏妙法，度無量眾生。後當入涅槃，如煙盡燈滅。

此四頌，頌夢中八相成道之相。煙盡燈滅，喻眾生應度者度盡，而佛入於涅槃也。

菩薩修行精進至相應時，一切果相均於夢中先時顯現。是將來一切之果，已在今日之夢中；然則今日之果，亦曾在昔日之夢中；前日之果，更曾在昔日之昔日之夢中。是所有諸法果相，固無一不在眾生之夢中也。更進言之，夢固為夢，而非夢者亦豈果為真實？未來之果固在夢中，過去之果又如煙盡燈滅，即亦與夢何異？而現在之剎那、剎那，復不可以一瞬住，然則所謂三世、十方諸法，又安住而非夢中也耶？

己三 結前果

若後惡世中，說是第一法，是人得大利，如上諸功德。

此頌結成。第一法，即《妙法華經》。大利，指寤時安樂、夢中安樂兩種。

從地涌出品第十五

「正宗分」明一乘之行，其第一章，明所行行已竟，茲明能行人，即明由修安樂行所成就之人也。釋之者，為〈從地涌出品〉。在經品次第，則居十五。

佛自久遠劫來，所化成之菩薩，數量無上，功德無上，即佛化導巧妙之智慧無上。為示現教化無上，故有此品。

以諸菩薩從地中而升至虛空，故曰從地涌出。然此為事相，茲更就教義詳釋之如下。先釋地為何義：或云超出於生死之地，或云開顯菩提心於眾生心地，解之者良非一說。但就本經言，地者，即一乘實相之境地，以為佛果妙覺智所究竟證故，亦名為佛之果地、覺地。次，釋從地涌出者為何等菩薩：六萬恆河沙菩薩，亦各各有六萬恆河沙眷屬，中有四大上首為導師。六萬者，即六識心。四導師者，即十住、十行、十迴向、十地，共四十也。言此一皆具六法之根、塵、識心，若能契合於一乘實相之境，即皆應念化為圓明妙智，顯現於妙覺果地之中，以證住、行、向、地之果也。次，復釋以何因緣而此諸菩薩從地涌出：即已修習此四安樂行故，及行此四行之人已成就故。

從地涌出品第十五

427

法華經講演錄

428

丙二 能行之人

丁一 他土請持

爾時，他方國土諸來菩薩摩訶薩，過八恆河沙數，於大眾中起，合掌作禮而白佛言：世尊！若聽我等於佛滅後，在此娑婆世界，勤加精進，護持、讀誦、書寫、供養是經典者，當於此土而廣說之。

此謂從他國土來之諸菩薩，請在娑婆世界護持是經也。

丁二 如來不許

爾時，佛告諸菩薩摩訶薩眾：止！善男子！不須汝等護持此經。所以者何？我娑婆世界，自有六萬恆河沙等菩薩摩訶薩，一一菩薩各有六萬恆河沙眷屬，是諸人等能於我滅後護持、讀誦，廣說此經。

此謂不須由他方菩薩住於本土護持是經也。以他土菩薩與他土有緣，而此土自有菩薩與本土有緣，故未之許。更就深密相言之，一切佛法皆從自性而得，六識心雖具足煩惱，若悟本心盡為妙智，故須自修自證，不待他求，不假他助。若向外馳求，及希他教化，皆如來之所不許也。

丁三 此方涌出

戊一 從地涌出

佛說是時，娑婆世界三千大千國土，地皆振裂，而於其中有無量千萬億菩薩摩訶薩同時涌出。是諸菩薩身皆金色，三十二相，無量光明，先盡在此娑婆世界之下此界虛空中住。是諸菩薩，聞釋迦牟尼佛所說音聲，從下發來。一一菩薩，皆是大眾唱導之首，各將六萬恆河沙眷屬，況將五萬、四萬、三萬、二萬、一萬恆河沙等眷屬者，況復乃至一恆河沙、半恆河沙、四分之一，乃至千萬億那由他分之一，況復千萬億那由他眷屬，況復億萬眷屬，況復千萬、百萬乃至一萬，況復一千、一百乃至一十，況復將五、四、三、二、一弟子者，況復單已樂遠離行。如是等比，無量無邊，算數譬喻所不能知。

大千界地皆振裂，以將有諸大菩薩從地涌出，故現是相。佛身三十二相，而諸菩薩亦皆如是相好者，以初地以上菩薩，已由相似位而進於分證位，皆於十方世界分現應化，相好等同於佛也。虛空輪，周徧十方，本無上下可言；惟此就所依之地涌出以升住於空，故顯為來從地下。又，諸法實相之地，本離一切分別相，故此地即為第一義空，亦即前

從地涌出品第十五

429

法華經講演錄

430

說所安住無量、無邊、無障、無礙之空。惟因當下開發顯現之故，斯分別名其事相為涌出，為住空耳。眷屬，即弟子眾多之稱。由六萬恆河沙眷屬，至千萬億那由他分恆河沙眷屬之一，此為以恆河沙為單位而遞減之諸數。那由他，即此土數量之姦。千萬億那由他眷屬，至五四三二一弟子，此亦眷屬遞減之數，但不帶分數耳。單已樂遠離行，謂樂自獨行并無弟子者，然亦不可以數計，總言涌出菩薩之多。

戊二 昇空讚禮

是諸菩薩從地出已，各詣虛空七寶妙塔，多寶如來、釋迦牟尼佛所。到已，向二世尊頭面禮足，及至諸寶樹下師子座上佛所，亦皆作禮。右繞三匝，合掌恭敬，以諸菩薩種種讚法而以讚歎，住在一面，欣樂瞻仰於二世尊。

既禮多寶、釋迦，復向各分身佛繞行禮讚，顯佛眾禮繁，以啟下文時分之久。

戊三 神力促時

是諸菩薩摩訶薩從初涌出，以諸菩薩種種讚法而讚於佛，如是時間經五十小劫。是時，釋迦牟尼佛默然而坐，及諸四眾亦皆默然。五十小劫，

佛神力故令諸大眾謂如半日。

五十小劫之久，佛以神力促之，令大眾謂如半日也。蓋眾生感覺此時分，如眾生心量中之半日，實則佛心量中之五十小劫如故，此所謂由佛神力也。蓋一類有一類之時劫，而每類時劫中即各自有其心量中之單位，與其極短極長之概量。如人類心量中之壽量，為時、日、月、年、世紀等；四王天之壽量，以人間五十年為一天等；至佛之壽量，則短劫攝長劫，長劫攝短劫，劫至無量，佛亦與為無量，劫只半日，佛亦與為半日，此即不可思議佛境界之時劫數量矣。非若眾生心量中之壽量，有智慧、根器等為之囿限也。

戊四 眾人共見

爾時，四眾亦以佛神力故，見諸菩薩徧滿無量百千萬億國土虛空。

戊五 導師省問

是菩薩眾中有四導師：一名上行，二名無邊行，三名淨行，四名安立行。是四菩薩於其眾中，最為上首唱導之師。在大眾前，各共合掌，觀釋迦牟尼佛而問訊言：世尊！少病、少惱，安樂行不？所應度者，受教易不？不令世尊生疲勞耶？爾時，四大菩薩而說偈言：

從地涌出品第十五

431

法華經講演錄

432

世尊安樂，少病少惱！教化眾生，得無疲倦？

又諸眾生，受化易不？不令世尊，生疲勞耶？

上行者，十住位中初發心住最難，故稱為上。無邊行，謂修廣大菩薩之行。淨行，謂修一切迴向行而不生住著。安立行，謂隨順一切功德而能安住。眾生煩惱病輕，則易化度，不生疲勞。省問如來，即省問其度生之事業也。

戊六 世尊答慰

爾時，世尊於菩薩大眾中而作是言：如是！如是！諸善男子！如來安樂，少病、少惱，諸眾生等易可化度，無有疲勞。所以者何？是諸眾生世世已來常受我化，亦於過去諸佛恭敬尊重種諸善根，此諸眾生始見我身，聞我所說，即皆信受入如來慧；除先修習學小乘者，如是之人，我今亦令得聞是經入於佛慧。

是諸眾生世世已來常受我化，就已開顯後言之，則為下文〈如來壽量品〉中所述；此處應指受世尊前劫十六沙彌之教化而言。亦曾敬事過去諸佛，明已宿植德本。眾生始見、始聞即能信受入於佛慧，此為頓悟菩薩，本具佛智，開顯即悟，不獨華嚴，而

阿含、方等、般若等會均有之。習小乘者為漸悟菩薩，久受佛教，特尚未聞會三歸一之義。一聞是經，即入佛慧，顯是經最為勝妙而有力也。

戊七 諸人隨喜

爾時，諸大菩薩而說偈言：

善哉善哉！大雄世尊！諸衆生等，易可化度，
能問諸佛，甚深智慧，聞已信行，我等隨喜。

能問於佛之甚深智慧，故能有聞；聞復信行，均顯衆生易度。隨喜，謂隨順歡喜也。

戊八 如來讚許

於時，世尊讚歎上首諸大菩薩：善哉善哉！善男子！汝等能於如來，發隨喜心。

丁四 菩薩疑生

戊一 疑問

己一 總申疑請

從地涌出品第十五

433

法華經講演錄

434

爾時，彌勒菩薩及八千恆河沙諸菩薩衆，皆作是念：我等從昔已來，不見、不聞如是大菩薩摩訶薩衆，從地涌出，住世尊前，合掌供養，問訊如來。時彌勒菩薩摩訶薩，知八千恆河沙諸菩薩等心之所念，并欲自決所疑，合掌向佛以偈問曰：

無量千萬億，大衆諸菩薩，昔所未曾見，願兩足尊說。

此疑問諸菩薩涌地住空，從未見聞是事，今果從何而至也。

彌勒為等覺地菩薩，為十地以上果地菩薩之上首，法華開會之始，釋尊放光照境，即由彌勒領衆興疑；而今者佛涌虛空，亦由彌勒動念申問。顯一乘妙法，為佛自證究竟利他之智，悉由佛之果地覺海中流出，彼等覺菩薩猶有一問之隔也。如來自證利他之大乘法門有三，釋之如下：一、以眾生心為本，開相顯性，使轉為佛智慧，此為唯心法門，恆假彌勒開示之。一、以發生一切佛法之智，為萬行之先導，因以成就佛果之功德，此為般若法門，恆假文殊師利開示之。一、直從佛之圓滿妙覺果海發心為因，使最初一念即直入於佛之果海，從佛權實二智之法以發心起行，即密宗之大日如來法，亦即毗盧遮那法，此為佛果法門，惟佛能證之說之。以上，為三種大乘教門，而此經之妙法，正

合佛果教門，是以召彌勒等之疑也。

己二 眾所疑事

是從何所來？以何因緣集？巨身大神通，智慧叵思議，其志念堅固，有大忍辱力，衆生所樂見，爲從何所來？

此頌菩薩來處。謂從何處來及以何因緣來也。巨身、神通、智慧、志堅固、忍辱力，以此五德故爲眾所樂見。

一一諸菩薩，所將諸眷屬，其數無有量，如恆河沙等。或有大菩薩，將六萬恆沙，如是諸大衆，一心求佛道。是諸大師等，六萬恆河沙，俱來供養佛，及護持是經。將五萬恆沙，其數過於是。四萬及三萬，二萬至一萬，一千一百等，乃至一恆沙，半及三四分，億萬分之一；千萬那由他，萬億諸弟子，乃至於半億，其數復過上。百萬至一萬，一千及一百，五十與一十，乃至三二一，單己無眷屬，樂於獨處者，俱來至佛所，其數轉過上。

從地涌出品第十五

435

法華經講演錄

436

如是諸大衆，若人行籌數，過於恆沙劫，猶不能盡知。

此頌菩薩來數。茲以經頌互證。釋其數量之義如下。初一頌，總歎其數無量；以下各頌，乃次第舉其數目。六萬恆河沙菩薩摩訶薩，一一各將六萬恆河沙眷屬，如是三十六萬恆河沙之大師，既皆一心求道，俱來供佛，俱來持經。然仍有將五萬恆河沙眷屬之諸菩薩，此諸菩薩之數，更多於將六萬恆河沙眷屬之菩薩摩訶薩之數，即不止爲六萬恆河沙之數是也。然更有將四萬恆河沙眷屬之諸菩薩，此諸菩薩之數，又多於將五萬恆河沙眷屬之菩薩之數，即更不止爲六萬恆河沙之數是也。況猶有將三萬、將二萬，乃至一恆河沙、二分恆河沙之一、三分恆河沙之一，乃至千萬億那由他分恆河沙之一，此諸眷屬之數之大，姑不具論。而此一大眾導首菩薩之數，實已不可思議，況仍當加入將千萬億那由他眷屬者，將千萬、百萬眷屬者，乃至將一千、一百、一十眷屬者，乃至將五、四、三、二、一弟子者，乃至一無所將者。如是等諸菩薩眾之數，故爲籌人計算，歷恆沙劫所不能盡。

是諸大威德，精進菩薩衆，誰爲其說法，教化而成就？
從誰初發心？稱揚何佛法？受持行誰經？修習何佛道？

此頌如何教化。

如是諸菩薩，神通大智力，四方地振裂，皆從中涌出。世尊我昔來，未曾見是事，願說其所從，國土之名號。我常遊諸國，未曾見是衆，我於此衆中，乃不識一人。忽然從地出，願說其因緣。

此頌向未聞見。

己三 申眾疑意

今此之大會，無量百千億，是諸菩薩等，皆欲知此事。是諸菩薩衆，本末之因緣，無量禮世尊，惟願決衆疑！

戊二 分身諸佛答慰群疑

爾時，釋迦牟尼分身諸佛，從無量千萬億他方國土來者，在於八方諸寶樹下師子座上結跏趺坐。其佛侍者，各各見是菩薩大眾，於三千大千世界四方從地涌出，住於虛空，各白其佛言：世尊！此諸無量無邊阿僧祇菩薩大眾，從何所來？爾時，諸佛各告侍者：諸善男子！且待須臾。有

從地涌出品第十五

437

法華經講演錄

438

菩薩摩訶薩名曰彌勒，釋迦牟尼佛之所授記，次後作佛，已問斯事，佛今答之，汝等自當因是得聞。

戊三 如來讚許

爾時，釋迦牟尼佛告彌勒菩薩：善哉！善哉！阿逸多！乃能問佛如是大事。汝等當共一心，被精進鎧，發堅固意；如來今欲顯發宣示諸佛智慧，諸佛自在神通之力，諸佛師子奮迅之力，諸佛威猛大勢之力。

此讚其能問，許以宣說也。阿逸多，彌勒菩薩之名，義言無能勝。彌勒此問，並非問菩薩之因行，乃問佛果覺地之德，故曰佛之大事。下文〈如來壽量品〉，即伏於此。精進、堅固，此為告誡會眾，令起深信。以心不精進，意不堅固，則易滋惑亂，將不能信於佛道。佛之法身即智慧性，佛之報身即智慧相，佛之化身即神通力。順眾生之機，說決定了義之教，為師子奮迅力。正行所作，制服摧破，為威猛力。言今因彌勒之問，將以如來之祕密一一顯示也。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當精進一心，我欲說此事，勿得有疑悔，佛智叵思議。

汝今出信力，住於忍善中，昔所未聞法，今皆當得聞。
我今安慰汝，勿得懷疑懼！佛無不實語，智慧不可量，
所得第一法，甚深叵分別。如是今當說，汝等一心聽！

信而有力，斯為深信，仍須住於忍善之中，則此信力更為不可搖動。能以此信聞受昔所未聞之如來智慧，方免疑悔與懼耳。

戊四 正答所疑

己一 長行

爾時，世尊說此偈已，告彌勒菩薩：我今於此大眾宣告汝等：阿逸多！是諸大菩薩摩訶薩無量無數阿僧祇從地涌出，汝等昔所未見者，我於是娑婆世界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已，教化示導是諸菩薩，調伏其心，令發道意。

此釋正告我化。謂是諸菩薩，為我於此世界成道以後所自教化之菩薩也。

此諸菩薩，皆於是娑婆世界之下，此界虛空中住。於諸經典讀誦通利，思惟分別正憶念。阿逸多！是諸善男子等，不樂在眾多有所說，常樂靜

處，勤行精進，未曾休息，亦不依止人天而住。常樂深智，無有障礙，亦常樂於諸佛之法，一心精進求無上慧。

此釋菩薩住行。「虛空中住」，為住；「於諸經典讀誦通利」句以下，為行。大千世界，固為三界、二十五有眾生有漏十業之所幻現，亦即釋尊大悲願力之所攝持，究其體性，本來空寂。菩薩心已調伏，依於佛智究竟果地，發菩提心，修安樂行，其心清淨，所居穢土無復垢相，即為已安住於本師常寂光土之中，即為住最上品之淨土，亦即為住於第一義空，此為虛空中住之義。經典，指大乘經典。不依止人天而住，謂不依人天乘而住，依佛乘而住也。

己二 重頌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阿逸汝當知！是諸大菩薩，從無數劫來，修習佛智慧，
悉是我所化，令發大道心。

此一頌半，頌佛所教化。

此等是我子，依止是世界，常行頭陀事，志樂於靜處，

捨大眾憤鬧，不樂多所說。如是諸子等，學習我道法，晝夜常精進，為求佛道故。

此二頌半，頌樂靜精進。發精進行者，名為頭陀。在娑婆世界，下方空中住，志念力堅固，常勤求智慧，說種種妙法，其心無所畏。我於伽耶城，菩提樹下坐，得成最正覺，轉無上法輪，爾乃教化之，令初發道心。今皆住不退，悉當得成佛。

此三頌半，頌住及行。伽耶城，與佛菩提場相近之城。

我今說實話，汝等一心信，我從久遠來，教化是等眾。

此頌結勸生信。佛前言諸菩薩眾為成道後所化，而於此忽言久遠教化。雖欲以佛之果德微示其機，正恐非眾生思議所及，故佛先再三勸信其為實語也。

戊五 眾生疑念

爾時，彌勒菩薩摩訶薩及無數諸菩薩等，心生疑惑，怪未曾有，而作是念：云何世尊於少時間，教化如是無量無邊阿僧祇諸大菩薩，令住阿耨

從地涌出品第十五

441

法華經講演錄

442

多羅三藐三菩提？

蓋化行之時短，化眾之人多，化成之德大，故為難信。

戊六 陳疑請說

己一 長行

即白佛言：世尊！如來為太子時，出於釋宮，去伽耶城不遠，坐於道場，得成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從是已來，始過四十餘年，世尊云何於此少時大作佛事？以佛勢力，以佛功德，教化如是無量大菩薩眾，當成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世尊！此大菩薩眾，假使有人於千萬億劫數不能盡，不得其邊。斯等久遠已來，於無量無邊諸佛所植諸善根，成就菩薩道，常修梵行。世尊！如此之事，世所難信。

此釋事相難信。如來說法，本不限於時相。惟就顯相言之，法華一會，在般若會以後，去佛成道後止四十年耳。佛之勢力功德，化生成道，原為不可測度。但時少、人眾，而所化成者均為久遠以來夙植德本之人，故於事實為難信耳。

譬如有人，色美髮黑，年二十五，指百歲人言是我子，其百歲人亦指年

少言是我父，生育我等，是事難信。

此釋喻理難信。幼為老者之父，形之於喻，亦無是理也。

佛亦如是，得道以來其實未久，而此大眾諸菩薩等，已於無量千萬億劫，為佛道故勤行精進，善入、出、住無量百千萬億三昧，得大神通，久修梵行，善能次第習諸善法，巧於問答，人中之寶，一切世間甚為希有。今日世尊，方云得佛道時初令發心，教化示導令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世尊得佛未久，乃能作此大功德事！

此釋時期難信。諸菩薩眾，已於無量千萬億劫以前修習成就。而世尊今日，乃謂於自成道後方令發心，以時考之，尤為難信。

我等雖復信佛隨宜所說，佛所出言未曾虛妄，佛所知者皆悉通達，然諸新發意菩薩，於佛滅後，若聞是語或不信受，而起破法罪業因緣。唯然世尊！願為解說！除我等疑，及未來世諸善男子，聞此事已亦不生疑。

此釋疑問所由。言如來說法，恆隨眾生所宜，且從無妄語。又我等於佛所說，縱未了解，然因信佛智通達無礙故，即無不先信佛之所說。以上三義，均為我等久從佛化者，

從地涌出品第十五

443

法華經講演錄

444

信佛之理由。至新學菩薩，則易以眾生思議測度如來，迨思議不及則不信，不信故疑謗，或指為虛妄，或指為惑世之說。自不信佛，並阻人信佛，故為破法之罪業因緣。此彌勒所由率眾生疑，冀啟如來之解說，得以將護新發心之大乘眾生也。

己二 重頌

爾時，彌勒菩薩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佛昔從釋種，出家近伽耶，坐於菩提樹，爾來尚未久。
此諸佛子等，其數不可量，久已行佛道，住於神通力，
善學菩薩道，不染世間法，如蓮華在水，從地而涌出。
皆起恭敬心，住於世尊前，是事難思議，云何亦可信！
佛得道甚近，所成就甚多，願為除眾疑，如實分別說。

此五頌，頌事相難信。如實分別說，謂依於真實之理而一一解說也。
譬如少壯人，年始二十五，示人百歲子，髮白而面皺，
是等我所生，子亦說是父；父少而子老，舉世所不信。
此二頌，頌喻理難信。

世尊亦如是，得道來甚近；是諸菩薩等，志固無怯弱，從無量劫來，而行菩薩道，巧於難問答，其心無所畏，忍辱心決定，端正有威德，十方佛所讚，善能分別說，不樂在人衆，常好在禪定，為求佛道故，於下空中住。我等從佛聞，於此事無疑。願佛為未來，演說令開解！若有於此經，生疑不信者，即當墮惡道，願今為解說！是無量菩薩，云何於少時，教化令發心，而住不退地？

此七頌，頌時期難信。言我等因從佛聞，以信佛故信佛所言，並不疑於此事。惟此少時教化無量菩薩令住不退之道，實不易信，願佛為未來者解說，免致疑謗招罪也。

如來壽量品第十六

〈安樂行品〉及〈從地涌出品〉，一明所行之行，一明能行之人，均為總明一乘之行，今已釋竟。而能行之人，即此無量諸菩薩眾，茲欲明如來對此能行之人，於何而起教化，必須明不可思議之佛果功德。為明一乘之果，故先有此〈如來壽量品〉。小乘以涅槃為究竟，不取一乘，《法華論》說第一增上慢。如來說醫師喻以為對治，亦即示現如來涅槃，為顯涅槃無上，故有此品。

佛之法身、報身、化身——三身菩提，體深用宏，為顯示成菩提無上，故有此品。

如來之名，通於法、報、化三身。《金剛經》云：「如來者，即諸法如義。」又云：「若見諸相非相，即見如來。」又云：「如來者，無所從來，亦無所去。」此明法身佛。始覺與等覺不二，究竟圓滿常住，此明報身佛，亦即自受用身佛。本自願力，隨眾機緣示生示滅，願緣無盡即示現無盡，此明化身佛。從三身如來，顯佛壽量無有齊限，即以顯佛究竟功德之果相也。

此編明一乘果，共分二章：一、明已滿果，即本品與〈分別功德品〉是。二、明未滿果，即〈隨喜功德品〉與〈法師功德品〉、〈常不輕品〉是。而〈如來壽量品〉，在

全經品第中，則為第十六也。

乙三 明一乘果

丙一 明已滿果

丁一 明果德殊勝

戊一 釋迦三勅

爾時，佛告諸菩薩及一切大眾：諸善男子！汝等當信解如來誠諦之語！復告大眾：汝等當信解如來誠諦之語！又復告諸大眾：汝等當信解如來誠諦之語！

彌勒等既疑佛於少時不能教化無量菩薩，如來於此必為述成佛以來久遠之劫量，即必先述法報身本為久遠無盡。然此皆佛果上之境界，為二乘聲聞所不能證知，不及推知，故於此亦唯有信知而已。蓋佛此語為誠實不虛，為審諦無漏，惟能信之庶冀漸入於佛智之量；倘欲以自心量比較推測，則反不得入矣。三誠者，誠之甚深，且分別告教聲聞、辟支與諸菩薩也。

戊二 彌勒四請

如來壽量品第十六

447

法華經講演錄

448

是時菩薩大眾，彌勒為首，合掌白佛言：世尊！惟願說之！我等當信受佛語。如是三白已，復言：惟願說之！我等當信受佛語。

三白，謂佛每一誠勅，彌勒即白佛一次，聲明信受。茲復再陳請說信受一次，故云四請。

戊三 如來正告

己一 長行

庚一 勅聽標示

爾時，世尊知諸菩薩三請不止，而告之言：汝等諦聽如來秘密神通之力！

諦聽，寧靜專一而聽也。菩薩、阿羅漢亦有秘密神通，但此為如來之秘密神通耳。祕者，諸法實相，惟佛與佛乃能究竟，為九法界所不盡知，故曰祕。密者，嚴密、妙密之意。以佛究竟顯現圓滿之法性身，與究竟修證圓滿之受用身，乃如來獨自證知之法，故曰如來祕密之力。力者，實體上有力用之謂。又變化不測之謂神，出入無礙之謂通；佛之隨類示現為身輪，觀眾生機為意輪，說種種法為口輪，此皆不思議之變化身，故曰如來神通之力。言今為汝等說此祕密之法報二身，與神通之變化身，汝等但當諦聽，毋

生疑也！又，別釋：祕密為佛果後起之大悲方便，以佛之法性身及佛之自受用身，雖等覺菩薩亦有所不知，佛即以應化身所起善巧方便之不思議化以顯法、報二身。如專入一乘者令入一乘，未入涅槃者令入涅槃，未出火宅者令出火宅，未證法空、人空者令證二空，由是化身所顯示之方便，令各漸證入於佛之法、報二身，此即如來祕密之力，故令諦聽。

庚二 正說壽量

辛一 明菩提無上

壬一 明三乘所共見之應身

一切世間天、人及阿修羅，皆謂今釋迦牟尼佛出釋氏宮，去伽耶城不遠，坐於道場，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就三身合言之，統為一佛，更無別相，以三身即一身故。若別言之，則可分為應身、真身二種。為二乘、凡夫應現之三類化身，皆為應身；至佛之法身及報身——即自受用身，皆為真身。又，受用身中之他受用身，亦為應身。然若為新發意菩薩及二乘人言，則他受用身亦為真身。被機雖各不同，其說互有所當。

如來壽量品第十六

449

法華經講演錄

450

壬二 明三乘所不知之真身

癸一 標成道已來甚久

然善男子！我實成佛已來，無量無邊百千萬億那由他劫。

此標成道已來之久。出釋氏宮，坐菩提場，為佛應化身之跡。由跡溯本，故此節述報身成佛之久。法性身，無成無不成。若由因行修證圓滿，則其報身之福德、智慧自有其圓滿之相，故名之曰成佛。此節所顯成佛之久，為無限量之久，較《梵網經》所顯其量尤廣。又，報身佛之所以成，由能證於法身；菩薩亦能證法身之少分，得成報身，但欠圓滿耳。若至於妙覺，使法性顯現究竟圓滿，則為法身佛成。若起於因行，修證功德究竟圓滿，則為報身佛成也。

癸二 顯成道已來時節

子一 顯說報佛久成為物說近

譬如五百千萬億那由他阿僧祇三千大千世界，假使有人抹為微塵，過於東方五百千萬億那由他阿僧祇國乃下一塵，如是東行盡是微塵。諸善男子！於意云何？是諸世界可得思惟校計知其數不？彌勒菩薩等俱白佛

言：世尊！是諸世界無量無邊，非算數所知，亦非心力所及，一切聲聞、辟支佛以無漏智不能思惟知其限數；我等住阿惟越致地，於是事中亦所不達。世尊！如是諸世界無量無邊。爾時，佛告大菩薩眾：諸善男子！今當分明宣語汝等：是諸世界，若著微塵及不著者盡以為塵，一塵一劫，我成佛已來，復過於此百千萬億那由他阿僧祇劫。自從是來，我常在此娑婆世界說法教化，亦於餘處百千萬億那由他阿僧祇國導利眾生。

此顯成道已來之久。此喻數理，與大通智勝如來成佛劫數之喻法略同。法性身緣徧法界，一真常住，固無方際，而佛之報身，果覺圓滿，無欠無遺，圓同法界，亦不可以壽限。又報身既圓同法界，云何有在娑婆與不在娑婆之相，及常在此界與不常在之相？此則如來報身之神通大用，及大悲方便祕密之力，隨眾機緣以為顯示耳。

諸善男子！於是中間，我說然燈佛等，又復言其入於涅槃，如是皆以方便分別。諸善男子！若有眾生來至我所，我以佛眼觀其信等諸根利鈍，隨所應度，處處自說名字不同，年紀大小，亦復現言當入涅槃。又以種種方便說微妙法，能令眾生發歡喜心。諸善男子！如來見諸眾生樂於小法德薄垢重者，為是人說我少出家，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然我實成

佛已來久遠若斯，但以方便教化眾生令入佛道，作如是說。

此廣顯化身以釋群眾之疑。方便分別，非謂以言語宣示，皆各有顯現之事相，如住宮、出家、八相成道之相，共見共聞者皆是。機熟而至，故見說法；緣盡而去，故見涅槃，無一非化身之大用也。又佛觀眾生信根利鈍隨宜說法者，如為凡夫示修人天乘或出世間法，為菩薩示修菩薩道與授記作佛等事。說法之相不同，皆不離化身之妙用，但眾生根有淺深，機有遲速。又復著於所見，於是執有彼佛、此佛、古佛、今佛、來去坐臥佛、相好光明佛、出家成道佛、三轉法輪佛、大悲涅槃佛，種種差別之相，其實在佛法身上並無此差別相，固非一非異也。云何非異？以平等真如究竟等同故。云何非一？以對異言一，無異則無一故。即在佛之報身，亦仍無此差別相而非一非異。云何非異？以報身圓同法界，無有分齊限量，報身之功德福慧，三世十方諸佛各各等同故。云何非一？以十方三世分身諸佛，又各各示現大悲願力不同，與果德土相不同故。實則，止此應機隨類示相之化身，能為種種法說、喻說、權說、實說，因得令一切眾生起於分別，正足以顯如來祕密神通之力耳。

諸善男子！如來所演經典，皆為度脫眾生：或說己身，或說他身，或示己身，或示他身，或示己事，或示他事，諸所言說皆實不虛。

此釋應物說示皆有實益。如來隨類應化，本為度生，故所演經典不外斯義。說己身，如說釋尊自身往世作忍辱仙人、十六沙彌，及薩埵王、尸毗王等是。說他身，如說彌勒往世為一切智光仙人，阿彌陀佛作法藏比丘等是。示己身，現為釋迦身是。示他身，現為毗鉢尸佛出現世間，及開塔見多寶如來等是。示己事，現為釋迦降魔、成道、說法、現神通等是。示他事，說阿彌陀佛發願度生，大通智勝放光化眾等是。凡有言說，皆於眾生實有利益，非是虛語也。

所以者何？如來如實知見三界之相，無有生死若退若出，亦無在世及滅度者，非實非虛，非如非異，不如三界見於三界。如斯之事，如來明見無有錯謬。

此明實證法身權現非真。三界者，六道眾生虛妄想成之依報，是知三界即眾業所起之空華，悉是幻相，假名三界，究其體性畢竟無相，唯佛能如實知之耳。能如實知見三界之相，即是如實證於平等常住法身。如空華之體，本為清淨虛空，能悟空華即見虛空

清淨。眾生在三界中，因惑有業，因業有報，報熟則有生，報盡則有死，發心修道以求解脫為出，道心忽昧復致墮落為退。如此種種對待變異之名所由安立，無一非眾生虛妄相想之所造。蓋常住不滅之法性，無生死相，無世間相，無出世間相。如來隨順法性，是以亦不滯於生死、滅度等法相。以世間、出世間，即是如來平等法身；一切世間、出世間法，即不能離法身而有相，法身無相故一切法亦究竟無相也。有實在因緣及實在作用之法為實，與實體不相應之假法為虛。等同為如，差別為異。而平等法身，非有為、非無為、非有漏、非無漏，有無皆非，一多互攝，是法身已盡離於一切法相；而以法身為體之一切法，自亦畢竟無相，故曰非實、非虛、非如、非異。眾生處處執著，見於三界有生死、退出之相，有世間、出世間之相，有一切法虛實、同異之相，惟佛所見能不如是，佛能如實證知三界之實相無相，不隨三界眾生之見以為見，故曰不如三界見於三界。次復結言：如斯之事，佛明見之無或錯謬也。

以諸眾生有種種性、種種欲、種種行、種種憶想分別故，欲令生諸善根，以若干因緣譬喻言辭、種種說法，所作佛事未曾暫廢。如是，我成佛已來甚大久遠，壽命無量阿僧祇劫，常住不滅。

此明法身應化、權現所由。性，即由習所成之性，為報得上與生俱來者，世俗稱為天然者是。所喜樂者為欲，以習成之性引欲為行，思念所行為憶想，比較所行為分別。佛欲令眾生由此種種轉移化導，發生善根，故須隨緣方便說法，此權說示現之所由也。下復再言報身久成、壽命無盡以結之。

辛二 明涅槃無上

壬一 法說正明二身常住起滅

癸一 明報身壽命常住

諸善男子！我本行菩薩道所成壽命，令猶未盡，復倍上數。

壽命，即報身之慧命。行菩薩道者，誓願度盡眾生方入無餘涅槃，眾生無盡，行菩薩道無盡，故萬行圓滿、萬德莊嚴之報身亦與為無盡。復倍上數者，將來壽命之量，更倍於過去壽命之量也。

癸二 明化身現有起滅

然今非實滅度而便唱言當取滅度，如來以是方便教化眾生。

此標示現滅度之事。法身本無生滅，報身壽命無盡，至化身本為度生示現，豈肯即入無餘滅度？而如來唱言當取滅度，蓋眾生中有應以示現涅槃而得益者，佛即以示現涅槃而濟度之，此即如來方便之力。

所以者何？若佛久住於世，薄德之人，不種善根，貧窮下賤，貪著五欲，入於憶想妄見網中。若見如來常在不滅，便起憍恣，而懷厭怠，不能生於難遭之想、恭敬之心。是故如來以方便說：比丘當知！諸佛出世難可值遇。所以者何？諸薄德人，過無量百千萬億劫，或有見佛或不見者。以此事故我作是言：諸比丘！如來難可得見。斯眾生等聞如是語，必當生於難遭之想，心懷戀慕渴仰於佛，便種善根，是故如來雖不實滅而言滅度。

此釋示現滅度之由。佛既住世，則聞法者多。然聞而不信，信而不解，解而不行，則善根無由培植，功德法財何由富裕！自甘輕蔑，豈非下賤？皆由貪著財、色、名、食、睡五者之欲，迷墮見、思二惑之網，故均為薄德之人。此薄德之人，以習見如來之故，起於憍恣，心自放逸，懷有厭怠，不樂親近。無難遭之想，則不能勇猛精進；無恭敬之

心，則無由發生功德。是故如來以大悲方便唱言滅度，冀可警斯懈怠俾種善根也。佛本無生滅，故曰不實滅。唱言者，非僅見於言辭，實亦現於事相，特佛能預言之而自踐之耳。

又善男子！諸佛如來法皆如是，為度眾生皆實不虛。

此釋成前說明法不虛。佛之化身，隨順眾生欣厭示有生死，皆能令眾獲益，真實不虛，此為十方三世諸佛之所同也。

壬二 喻說

癸一 喻說常滅

譬如良醫智慧聰達，明練方藥，善治眾病。其人多諸子息，若十、二十，乃至百數。以有事緣，遠至餘國。諸子於後飲他毒藥，藥發悶亂，宛轉於地。是時，其父還來歸家，諸子飲毒，或失本心，或不失者，遙見其父，皆大歡喜，拜跪問訊：善安隱歸！我等愚癡，誤服毒藥，願見治療，更賜壽命！

全喻共分十二段，茲逐次釋之如下。

佛為無上醫王，故以醫為喻，良以表德。智慧，明正見；聰達，明利根。明練者，通曉之義。通曉藥性，喻知教法；通曉方劑，喻能調御；洞見病原，則能善治。喻佛慧甚深，通曉眾生種種病原，復善對治。以上，總顯佛三身、四智之德，為善達機宜喻。眾生出世無漏種子，為佛密施教化所致，由佛化生，即皆為佛子，故言多諸子息。十，喻頓悟種性眾生；二十，喻漸悟種性眾生；百數，喻此二類種性眾生甚多。此為慈矜起化喻。此土已度而緣盡，他土當度而機熟，應往他土示現，故曰以有事緣遠至餘國。餘國，或為淨土，或為穢土，均對此土而言。此為觀機道隱喻。已有出世無漏種性，以遠違佛化，故中途昧失，受煩惱無明之覆障，名曰飲毒。惑起為藥發，業重為悶亂，以惑業招受生死之苦為宛轉於地。雖曾發大心而竟致流轉生死，此為逢緣惑起喻。佛以應化機熟復現斯土，為還家。謂以度生故復還此眾生生死之家，亦釋現所應化之土為家。蓋佛本無家，適示現八相成道於此土，即以此土為家。此為濟生成道喻。眾生有流轉生死而夙因不昧、本性不迷者，為不失心。如善根深重者，值佛應化，歡喜信受，即為不失心之證。以故見父即能認父，並知為大醫王，求賜救其慧命。曾發大心之眾生，即以出世無漏智慧種子為其壽命。倘隱沒於無明煩惱之中，不能發育滋長，則壽命即有斷絕之

虞矣。此為見佛咸欣喻。

父見子等苦惱如是，依諸經方，求好藥草，色香美味皆悉具足，搆篩和合與子令服，而作是言：此大良藥，色香美味皆悉具足，汝等可服，速除苦惱無復眾患。其諸子中不失心者，見此良藥色香俱好，即便服之，病盡除愈。餘失心者，見其父來，雖亦歡喜問訊求索治病，然與其藥而不肯服。所以者何？毒氣深入失本心故，於此好色香藥而謂不美。

依經求藥，喻觀機施教。色香味並美之好藥，喻唯一大乘妙法。搆篩和合與子令服，喻以種種方便善巧說此妙法。令眾由信起解、由解起行、由行取證以斷諸苦。此為應機說法喻。不失心者見藥便服，服便病愈，喻頓悟菩薩有領受妙法之智慧，得因妙法發生功德。此為根熟成道喻。失心之人，見父歡喜求治，然不肯服藥；蓋其歡喜之心，本非誠實，尚無辨藥之智慧。喻漸悟菩薩覆障甚深，根性未熟，故於妙法貌生信解不肯修行。此為未熟厭法喻。

父作是念：此子可愍，為毒所中，心皆顛倒，雖見我喜，求索救療，如是好藥，而不肯服，我今當設方便，令服此藥。即作是言：汝等當知！

我今衰老，死時已至，是好良藥，今留在此，汝可取服，勿憂不差。作是教已，復至他國，遣使還告，汝父已死。是時，諸子聞父背喪，心大憂惱而作是念：若父在者，慈愍我等，能見救護。今者捨我，遠喪他國，自惟孤露，無復恃怙，常懷悲感，心遂醒悟。乃知此藥，色香美味，即取服之，毒病皆愈。其父聞子，悉已得差，尋便來歸，咸使見之。

當設方便令服此藥，喻佛起大悲方便示現涅槃，以起其怖求妙法之心。遣使告言父死，即如來唱言滅度也。此為令怖示滅喻。父喪子悲，心遂醒悟，復念良藥，服之病愈。喻悲佛涅槃，勇進於行，斷苦、證道。此為戀佛愛法喻。父聞子差，歸使子見，喻大心菩薩已證法身，入於聖位，故復得見佛身。此為得聖見佛喻。

癸二 辨非虛妄

諸善男子！於意云何？頗有人能說此良醫虛妄罪不？不也，世尊！佛言：我亦如是，成佛已來無量無邊百千萬億那由他阿僧祇劫，為眾生故，以方便力，言當滅度，亦無有能如法說我虛妄過者。

報身如父，實體常存，而化身如醫，方便示死，實為度脫眾生之故。佛法雖戒虛妄，

然亦無有能說佛過失者矣。佛之示現涅槃，身智既不永無，起滅盡隨緣法，由此故名涅槃無上。

己二 重頌

庚一 頌菩提無上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自我得佛來，所經諸劫數，無量百千萬，億載阿僧祇，
常說法教化，無數億衆生，令入於佛道。爾來無量劫，
爲度衆生故，方便現涅槃，而實不滅度，常住此說法。

此三頌，總明報化二身。

我常住於此，以諸神通力，令顛倒衆生，雖近而不見。

此一頌，頌佛之報身，無緣不見。衆生顛倒自不見佛，況加神通隱令不見。亦如日月自明，盲者不見，是盲者過，非日月之咎也。

衆見我滅度，廣供養舍利，咸皆懷戀慕，而生渴仰心。
衆生既信伏，質直意柔順，一心欲見佛，不自惜身命。

如來壽量品第十六

461

法華經講演錄

462

時我及衆僧，俱出靈鷲山。我時語衆生：常在此不滅，
以方便力故，現有滅不滅。餘國有衆生，恭敬信樂者，
我復於波中，爲說無上法。汝等不聞此，但謂我滅度。

此五頌，頌佛之報身、有緣得見。衆生根熟即為有緣，即能見佛。蓋佛之報身本無生滅，在此涅槃即他方應化矣。

我見諸衆生，沒在於苦惱；故不為現身，令其生渴仰，
因其心戀慕，乃出為說法。

此釋見報身佛，與不見之所由。

神通力如是，於阿僧祇劫，常在靈鷲山，及於諸住處。
衆生見劫盡，大火所燒時，我此土安隱，天人常充滿。
園林諸堂閣，種種寶莊嚴，寶樹多華果，衆生所遊樂。
諸天擊天鼓，常作衆伎樂，雨曼陀羅華，散佛及大衆。
我淨土不毀，而衆見燒盡，憂怖諸苦惱，如是悉充滿。

此五頌，頌報身化身二土之相。衆生所依之土，即凡聖同居土，即化土。見劫盡，

謂見此妄想所成之世界為劫火燒盡。報佛如來之真實淨土，為第一義諦所攝，非世俗諦攝之化土可比，故化土燒盡而淨土不毀。

是諸罪衆生，以惡業因緣，過阿僧祇劫，不聞三寶名。諸有修功德，柔和質直者，則皆見我身，在此而說法。或時為此衆，說佛壽無量；久乃見佛者，為說佛難值。此再頌無緣不見，有緣得見。

我智力如是，慧光照無量，壽命無數劫，久修業所得。汝等有智者，勿於此生疑，當斷令永盡，佛語實不虛。此結頌智慧、壽命，久遠無量。

庚二 頌涅槃無上

如醫善方便，為治狂子故，實在而言死，無能說虛妄。我亦為世父，救諸苦患者，為凡夫顛倒，實在而言滅。以常見我故，而生憍恣心，放逸著五欲，墮於惡道中。我常知衆生，行道不行道，隨所應可度，為說種種法。

如來壽量品第十六

463

法華經講演錄

464

每自作是意：以何令衆生，得入無上慧，速成就佛身！此五頌，頌涅槃無上。初一頌喻，後四頌合。狂子，指根性未熟者。

分別功德品第十七

「正宗分」明一乘果中，首明已滿果。共有二品：一為已釋之（如來壽量品），其次即（分別功德品）。在全經品第中，則為第十七。

分別，即辨聞法者受益之淺深、多少、遠近。功者，功行；德者，果德。此功德即由聞如來壽量所發生成就者；所聞之法殊勝，故能聞之功德亦因之殊勝也。

前品（如來壽量），為已滿之佛果，為明聞佛果者所成之德相，及顯佛法之威力，故有此品。

法力有五門：一、證，二、信，三、供養，四、聞法，五、讀誦持說。證、信、供養三門，皆見本品。為明此法力無上，故有此品。

本品經文約分為二：初一長行與頌，明時會獲益、現前階降。謂當時會眾獲益，現前有高低、淺深之別也。後諸長行與諸頌，明校量勝劣、後時利益。謂與修習他功德者校量勝劣，而顯其後時之利益也。

丁二 辨時眾獲益

戊一 時會獲益現前階降

分別功德品第十七

465

法華經講演錄

466

己二 標時益

爾時，大會聞佛說壽命劫數長遠如是，無量無邊阿僧祇眾生得大饒益。

前品一字一句皆顯佛之法身，故聞證者眾，能獲饒益。

己二 佛告益

庚一 明證得

於時，世尊告彌勒菩薩摩訶薩：阿逸多！我說是如來壽命長遠時，六百八十萬億那由他恆河沙眾生得無生法忍，復有千倍菩薩摩訶薩得聞持陀羅尼門，復有一世界微塵數菩薩摩訶薩得樂說無礙辯才，復有一世界微塵數菩薩摩訶薩得百千萬億無量旋陀羅尼，復有三千大千世界微塵數菩薩摩訶薩能轉不退法輪，復有二千中國土微塵數菩薩摩訶薩能轉清淨法輪。

此明依位證得，謂各依菩薩地位而有證得之益也。自前品以來，佛已非為聲聞弟子說法，乃為果地菩薩而說，故呼果地菩薩上首彌勒之名而告之也。無生滅法為無生法，證於無生法而安住其中，為得無生忍。證此者，為入於初地、二地。聞持陀羅尼，即發

生智光，得大總持，能入一切教海。證此者，為入於三、四地。樂說無礙辯才，證此者為入於五、六地。旋陀羅尼，即由無相而觀有相，復由有相而觀無相，能觀有無二相平等不二，為得旋陀羅尼。證此者為入於七地。轉不退法輪，即念念不退轉，證此者為入於八地。轉清淨法輪，即具足辯才，現大神通，覆眾生界，無礙無著，證此者為入於九地、十地。二千中國土，即二千箇中千世界也。

復有小千國土微塵數菩薩摩訶薩，八生當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復有四四天下微塵數菩薩摩訶薩，四生當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復有三四天下微塵數菩薩摩訶薩，三生當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復有二四天下微塵數菩薩摩訶薩，二生當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復有一四天下微塵數菩薩摩訶薩，一生當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此明依生證得，謂依再受後生之次數而有證得之益也。得菩提，此指初地菩薩離分段死，隨分得見真如法性，名得菩提，非得果滿佛位菩提。小千國土，即小千世界。四天下，即東、西、南、北四大部洲，每一四大部洲為一個四天下。

庚二 明信發

分別功德品第十七

467

法華經講演錄

468

復有八世界微塵數眾生，皆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

此謂信心成就，即信不退也。

己三 供養益

佛說是諸菩薩摩訶薩得大法利時，於虛空中雨曼陀羅華、摩訶曼陀羅華，以散無量百千萬億寶樹下師子座上諸佛，并散七寶塔中師子座上釋迦牟尼佛及久滅度多寶如來，亦散一切諸大菩薩及四部眾。又雨細末旃檀、沉水香等。於虛空中天鼓自鳴，妙聲深遠。又雨千種天衣，垂諸瓔珞：真珠瓔珞、摩尼珠瓔珞、如意珠瓔珞，徧於九方。眾寶香爐燒無價香，自然周至，供養大會。一一佛上有諸菩薩執持幡蓋，次第而上至於梵天。是諸菩薩以妙音聲，歌無量頌，讚歎諸佛。

此釋供養益：一、雨華，二、雨香，三、鼓樂，四、雨嚴具，五、燒香，六、幡蓋。

凡說證果之法，均有瑞應，此非有意而成，皆佛法威德之力所感召，為不可思議之佛境界也。

己四 領受益

爾時，彌勒菩薩從座而起，偏袒右肩，合掌向佛而說偈言：
佛說希有法，昔所未曾聞，世尊有大力，壽命不可量。
無數諸佛子，聞世尊分別，說得法利者，歡喜充徧身。
此二頌，頌聞法歡喜。

或住不退地；或得陀羅尼；或無礙樂說；萬億旋總持；
或有大千界，微塵數菩薩，各各皆能轉，不退之法輪；
復有中千界，微塵數菩薩，各各皆能轉，清淨之法輪。
復有小千界，微塵數菩薩，餘各八生在，當得成佛道；
復有四三二，如此四天下，微塵諸菩薩，隨數生成佛；
或一四天下，微塵數菩薩，餘有一生在，當成一切智。
如是等衆生，聞佛壽長遠，得無量無漏，清淨之果報。
復有八世界，微塵數衆生，聞佛說壽命，皆發無上心。
此八頌中，初七頌頌證得益，後一頌頌信發益。
世尊說無量，不可思議法，多有所饒益，如虛空無邊。

分別功德品第十七

469

法華經講演錄

470

雨天曼陀羅、摩訶曼陀羅；釋梵如恆沙，無數佛土來，
雨旃檀沉水，繽紛而亂墜，如鳥飛空下，供散於諸佛；
天鼓虛空中，自然出妙聲；天衣千萬種，旋轉而來下；
衆寶妙香壚，燒無價之香，自然悉周徧，供養諸世尊；
其大菩薩衆，執七寶幡蓋，高妙萬億種，次第至梵天。
一一諸佛前，寶幢懸勝幡，亦以千萬偈，歌詠諸如來。
如是種種事，昔所未曾有。聞佛壽無量，一切皆歡喜。
佛名聞十方，廣饒益衆生，一切具善根，以助無上心。

此九頌中，初七頌頌供養益，末二頌頌結成歡喜。

戊二 校量勝劣後時利益

己一 隨喜信解益

庚一 長行

爾時，佛告彌勒菩薩摩訶薩：阿逸多！其有眾生聞佛壽命長遠如是，乃至能生一念信解，所得功德無有限量。若有善男子、善女人，為阿耨多

羅三藐三菩提故，於八十萬億那由他劫行五波羅蜜——檀波羅蜜，尸羅波羅蜜，羼提波羅蜜，毗梨耶波羅蜜，禪波羅蜜——除般若波羅蜜，以是功德比前功德，百分、千分、百千萬億分不及其一，乃至算數譬喻所不能知。若善男子、善女人有如是功德，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退者，無有是處。

聞佛壽命長遠，僅生一念之信解，為隨喜信解，而其功德已為長劫修五波羅蜜者所不能及，故不復有退轉之慮。蓋一念信解於如來三身之力，即是證於法性，故勝於行五波羅蜜之功德，但除般若波羅蜜。以六度之中，能修般若波羅蜜，則其餘所修五度即臻究竟耳。比前功德，指比一念信解之功德，百分一念信解之功德，乃至百千萬億分一念信解之功德而取其一，喻其數極小，則功德之量愈微；算數譬喻所不能知，則此分數小而又小，即此功德之量微而益微。而久修五度以求無上覺者之功德仍不能及之，深顯一念信解者之功德無量也。

庚二 重頌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分別功德品第十七

471

法華經講演錄

472

若人求佛慧，於八十萬億，那由他劫數，行五波羅蜜，於是諸劫中，布施供養佛，及緣覺弟子，并諸菩薩衆，珍異之飲食，上服與臥具，旃檀立精舍，以園林莊嚴，如是等布施，種種皆微妙；盡此諸劫數，以迴向佛道。若復持禁戒，清淨無缺漏，求於無上道，諸佛之所歎。若復行忍辱，住於調柔地，設衆惡來加，其心不傾動；諸有得法者，懷於增上慢，為斯所輕惱，如是亦能忍。若復勤精進，志念常堅固，於無量億劫，一心不懈息。又於無數劫，住於空閒處，若坐若經行，除睡常攝心，以是因緣故，能生諸禪定；八十億萬劫，安住心不亂，持此一心福，願求無上道；我得一切智，盡諸禪定際。是人於百千，萬億劫數中，行此諸功德，如上之所說。此十二頌，頌行五度。

有善男女等，聞我說壽命，乃至一念信，其福過於波。

若人悉無有，一切諸疑悔，深心須臾信，其福為如此。

此二頌，頌一念生信之福。解而能信，斯為真信，故不言解而解在其中矣。

其有諸菩薩，無量劫行道，聞我說壽命，是則能信受。

如是諸人等，頂受此經典，願我於未來，長壽度衆生；

如今日世尊，諸釋中之王，道場師子吼，說法無所畏；

我等未來世，一切所尊敬，坐於道場時，說壽亦如是。

若有深心者，清淨而質直，多聞能總持，隨義解佛語，

如是之人等，於此無有疑。

此五頌半中，初四頌頌能信之人；末一頌半，結成。「願我於未來」下十句，均為頂受經典者發願之辭。

己二 解持讀誦益

庚一 長行

又，阿逸多！若有聞佛壽命長遠，解其言趣，是人所得功德無有限量，能起如來無上之慧，何況廣聞是經、若教人聞，若自持、若教人持，若

分別功德品第十七

473

法華經講演錄

474

自書、若教人書，若以華、香、瓔珞、幢幡、繒蓋、香油蘇燈，供養經卷，是人功德無量無邊，能生一切種智。

此明行者功德無邊，能生種智。解其言趣，謂解〈如來壽量品〉所言之意趣。無上慧，即無上菩提。起者，能發生之謂。聞，謂求法；持，謂修行；書，謂流通。言信解之功德無量，已如上節所述，何況聞、持、書寫、供養是經，功德更為無量，必生佛智無疑矣！

阿逸多！若善男子、善女人，聞我說壽命長遠，深心信解，則為見佛常在耆闍崛山，共大菩薩、諸聲聞眾圍繞說法；又見此娑婆世界，其地瑠璃，坦然平正，閻浮檀金以界八道，寶樹行列，諸臺樓觀皆悉寶成，其菩薩眾咸處其中。若有能如是觀者，當知是為深信解相。

此明行者為見報身淨土。惟深心信解，故能常見如來報身與如來報土。報土亦不離於化土，惟佛心清淨，故穢土即淨土，化土即報土。若眾生能信解佛身常住，則其心清淨，亦能見穢土為淨土矣。

又復如來滅後，若聞是經而不毀訾，起隨喜心，當知己為深信解相，何

況讀誦、受持之者！斯人則為頂戴如來。

此明行者即為頂戴於佛。不毀訾，即能隨順，故生喜心。喜即已能深信深解，況加誦持是經，故如有佛常住其頂。

阿逸多！是善男子、善女人，不須為我復起塔寺及作僧坊，以四事供養眾僧。所以者何？是善男子、善女人受持讀誦是經典者，為已起塔、造立僧坊、供養眾僧；則為以佛舍利起七寶塔，高廣漸小至於梵天，懸諸幡蓋及眾寶鈴、華、香、瓔珞、末香、塗香、燒香、眾鼓、伎樂、簫笛、箏篪，種種舞戲，以妙音聲，歌頌讚頌，則為於無量千萬億劫作是供養已。阿逸多！若我滅後，聞是經典，有能受持，若自書、若教人書，則為起立僧坊，以赤旃檀，作諸殿堂三十有二，高八多羅樹，高廣嚴好，百千比丘於其中止，園林、浴池、經行、禪窟、衣服、飲食、牀褥、湯藥、一切樂具充滿其中；如是僧坊、堂閣若干百千萬億其數無量，以此現前供養於我及比丘僧。是故我說如來滅後，若有受持、讀誦、為他人說，若自書、若教人書，供養經卷，不須復起塔寺，及造僧坊、供養眾僧。

此明行者即為已起佛塔、僧坊供養。僧所居處為僧坊。四事，謂衣服、飲食、臥具、醫藥等。起塔、建坊，原以供養三寶，而受持讀誦是經，即於一切諸佛及諸佛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法所從出之處，已為有身、口、意三業之供養，故等於已起造、已供養。自「一則為以佛」句起、至「作是供養已」止，廣釋行者為已起佛塔供養。自「若我滅後」句起，至「供養於我及比丘僧」止，廣釋行者為已立僧坊供養。「是故我說」以下二句，重言不須復作以結前意。

況復有人能持是經，兼行布施、持戒、忍辱、精進、一心、智慧，其德最勝，無量無邊。譬如虛空，東、西、南、北、四維、上、下無量無邊，是人功德亦復如是無量無邊，疾至一切種智。

此明行者兼行六度自利，疾得種智。一心，即禪定。能修六度，則不惟安住於教義，而已見之於躬行，故功德益為無量無邊。前者非不應兼行六度，今但於此顯兼行者之功德愈多耳。

若人讀誦、受持是經，為他人說，若自書、若教人書，復能起塔、及造僧坊，供養讚歎聲聞眾僧，亦以百千萬億讚歎之法，讚歎菩薩功德，又

為他人種種因緣隨義解說此法華經，復能清淨持戒與柔和者而共同止，忍辱無瞋，志念堅固，常貴坐禪，得諸深定，精進勇猛，攝諸善法，利根智慧，善答問難。阿逸多！若我滅後，諸善男子、善女人受持讀誦是經典者，復有如是諸善功德，當知是人已趣道場，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坐道樹下。

此明行者兼行六度利他，為趣道場。起塔、造坊等為財施，讚三乘、說《法華經》為法施，合持戒、忍辱、禪定、精進、智慧為六度，多為利他而起，故為直趣菩提之場。阿逸多！是善男子、善女人，若坐、若立、若行處，此中便應起塔，一切天人皆應供養如佛之塔。

此明行者在處，應起塔供養。真能受持是經者所在之處，即為佛法身所在之處，以佛法身徧於法界，能持是經即與法身相應。又諸佛報身福德智慧，悉此經所成就，行者能兼行六度，即為佛報身少分之所在處也。

庚二 重頌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分別功德品第十七

477

法華經講演錄

478

若我滅度後，能奉持此經，斯人福無量，如上之所說。
此一頌，頌前三項。

是則為具足，一切諸供養；以舍利起塔，七寶而莊嚴，表刹甚高廣，漸小至梵天，寶鈴千萬億，風動出妙音；又於無量劫，而供養此塔，華香諸瓔珞、天衣眾伎樂、然香油蘇燈、周而常照明。惡世法末時，能持是經者，則為已如上，具足諸供養。

此四頌半，頌即為起塔供養。

若能持是經，則如佛現在，以牛頭旃檀，起僧坊供養，堂有三十二，高八多羅樹，上饌妙衣服、牀臥皆具足。百千眾住處，園林諸浴池，經行及禪窟，種種皆嚴好。

此三頌，頌即為起坊供養。多羅樹，即棕樹。

若有信解心，受持讀誦書，若復教人書，及供養經卷，散華香末香，以須曼蒼蔔、阿提目多伽、熏油常然之。

如是供養者，得無量功德，如虛空無邊，其福亦如是。

此三頌，頌兼行六度自利，疾得種智。須曼華，即適意花。薔蔔，即黃花。阿提目多伽，即善思惟花。頌中但論一施，不說五度。

況復持此經，兼布施持戒，忍辱樂禪定，不瞋不惡口，恭敬於塔廟，謙下諸比丘，遠離自高心，常思惟智慧，有問難不瞋，隨順為解說。若能行是行，功德不可量。

此三頌，頌兼行六度利他，為趣道場。恭敬塔廟、謙下比丘，皆精進度所攝。

若見此法師，成就如是德，應以天華散，天衣覆其身，頭面接足禮，生心如佛想。又應作是念：不久詣道樹，得無漏無為，廣利諸人天。其所住止處，經行若坐臥，乃至說一偈，是中應起塔，莊嚴令妙好，種種以供養。佛子住此地，則是佛受用，常在於其中，經行及坐臥。此五頌，頌行者在處應起塔供養。

分別功德品第十七

479

法華經講演錄

480

隨喜功德品第十八

一乘果中已滿之佛果，前已釋竟，以下明未滿果。未滿果者，即因中之果。釋之者有三品，以〈隨喜功德品〉為首，在全經品第中則居第十八也。

隨者，不違反之意；喜，即受心所中之喜受。根塵識三和合為受，即所領受之境、能領受之心，與居心境間之根，和合而起受心也。順受為喜，違受為苦，不違不順之受為捨。凡對一切境，皆先領受而後思想。此品所明為領受之喜，顯心與所聞之佛境相順而不相違。苟非夙植德本，深具善根，何由致此？蓋此諸人，本有法性之德、無漏之功，故一聞妙法，便現有隨順喜悅之相，能使本有之功德相顯現分明，發榮滋長也。

五法力中第四為聞法，由從他聞能生隨喜，故為法力之一。為明法力所由生，故有此品。

丙二 明未滿果

丁一 傍隨喜福果

戊一 彌勒請

爾時，彌勒菩薩摩訶薩白佛言：世尊！若有善男子、善女人，聞是法華經隨喜者，得幾所福？而說偈言：

世尊滅度後，其有聞是經，若能隨喜者，為得幾所福？

聞，兼攝見聞二義。幾所福，猶言幾許福。

戊二 世尊答

己一 長行

庚一 校量為問

爾時，佛告彌勒菩薩摩訶薩：阿逸多！如來滅後，若比丘、比丘尼、優婆塞、優婆夷，及餘智者若長、若幼，聞是經隨喜已，從法會出至於餘處——若在僧坊，若空閒地，若城邑巷陌、聚落田里，如其所聞，為父母、宗親、善友知識隨力演說。是諸人等聞已隨喜，復行轉教。餘人聞已，亦隨喜轉教。如是展轉至第五十，阿逸多！其第五十善男子、善女人隨喜功德，我今說之，汝當善聽！

首明能隨喜之人。比丘等四眾，為已信佛法、受戒修行者。餘智者，指尚未聞法修

行之眾。隨喜，即見人得益心生歡喜，不生嫉妬；聞所說法，與心和順，不生違戾。宗親，同宗之親族。知識，相知相識之人。隨喜聞法及隨喜演說，均不必得於經之全義，至展轉傳說之後，其義當益不完。直至第五十人者，極言所傳法義之微，其隨喜功德當至有限也。

若四百萬億阿僧祇世界六趣四生眾生——卵生、胎生、濕生、化生，若有形、無形，有想、無想、非有想、非無想，無足、二足、四足、多足，如是等在眾生數者，有人求福，隨其所欲娛樂之具皆給與之。一一眾生，與滿閻浮提金、銀、琉璃、碑磬、碼碯、珊瑚、琥珀，諸妙珍寶，及象馬車乘、七寶所成宮殿樓閣等，是大施主如是布施滿八十年已。

此下明所校量之境。四生，即胎、卵、濕、化。自卵生以下，若加非有形、非無形兩類，共名十二類生。又四生亦可通攝十二類生，因化生可攝形、想等類也。此以生類為別。無足，即腹行類，合二足、四足、多足等，皆以足數為別。在眾生數者，指一切含靈之類。有人求福，猶云此眾生中有求福者，非專指人類也。世界既多，生類又眾，廣大布施更歷多年，其財施功德之勝如此。

而作是念：我已施眾生娛樂之具，隨意所欲。然此眾生皆已衰老，年過八十，髮白面皺，將死不久，我當以佛法而訓導之。即集此眾生，宣布法化，示教、利喜，一時皆得須陀洹道、斯陀含道、阿那含道、阿羅漢道，盡諸有漏，於深禪定皆得自在，具八解脫。

既有財施，則眾生生活上之苦已為除免，然眾生老病之苦，生死流轉之苦，尚難獲免。此非財施之力所能拔濟，故更以佛之解脫法示教利喜，令次第證於四果，成阿羅漢。盡諸有漏，為斷性障。於諸禪定皆得自在，為斷定障。性障由無始俱來，定障則由修習而得者。執著斷盡，則生死本空，遂得小乘涅槃，其法施功德之勝又如此。

於汝意云何？是大施主所得功德寧為多不？彌勒白佛言：世尊！是人功德甚多，無量無邊。若是施主，但施眾生一切樂具，功德無量，何況令得阿羅漢果！

此校量施主功德。

庚二 正成校量

辛一 成傍隨喜功德

隨喜功德品第十八

483

法華經講演錄

484

佛告彌勒：我今分明語汝：是人以一切樂具，施於四百萬億阿僧祇世界六趣眾生，又令得阿羅漢果，所得功德，不如是第五十人聞法華經一偈，隨喜功德，百分、千分、百千萬億分不及其一，乃至算數譬喻所不能知。

此釋成施主功德不如第五十人隨喜功德之少分。蓋財施只救世人生計之苦，至法施雖令人人得證阿羅漢，亦仍非究竟解脫；又況得阿羅漢者，著於小乘涅槃，於眾生究有何益？故不如聞妙法一偈者功德之大也。

阿逸多！如是第五十人，展轉聞法華經隨喜功德，尚無量無邊阿僧祇，何況最初於會中聞而隨喜者，其福復勝，無量無邊阿僧祇不可得比！

此釋成最初隨喜法會者之福，更較第五十人為勝。蓋此第五十人，能以隨喜之法施饒益眾生，皆由展轉傳說經義所致；而此展轉傳說，則皆第五十人以前諸人之力；而推展轉傳說之由來，非有最初隨喜法會者之隨喜演說，又曷克致此！是最初者之功德，皆餘人功德之所從出，故其福無可得比。蓋一人、一時之法會隨喜，一偈、一句之隨喜演說，其發端雖微，而往往能喚起夙具智根之人，由聞起信，由信生解，由解起行，由行證果，諸佛諸祖豐盛偉大之佛事業，蓋莫不肇基於是。故一人、一言之佛法功德，實

非可以限量計也。

辛二 成正隨喜功德

又，阿逸多！若人為是經故，往詣僧坊，若坐、若立須臾聽受，緣是功德，轉身所生得好上妙象馬車乘、珍寶輦輿，及乘天宮。若復有人於講法處坐，更有人來勸令坐聽，若分座令坐，是人功德，轉身得帝釋坐處，若梵王坐處，若轉輪聖王所坐之處。

此釋聽聞隨喜，及勸聽隨喜之果。及乘天宮，謂色界天等得乘宮殿往來空中也。勸坐、分座，令得久聽，自身雖未宏法，即為助人宏法，故隨各人功行，轉身可得天人等王位之福報。

阿逸多！若復有人語餘人言：有經名法華，可共往聽。即受其教，乃至須臾間聞，是人功德，轉身得與陀羅尼菩薩共生一處，利根智慧，百千萬世終不瘖瘡。

此下詳釋勸聽隨喜之果。先釋得好善友。即受其教，謂此餘人中，有人即從其言而往聽也。是人，指勸人聽經之人。陀羅尼菩薩，指五地以上。得與共處，故常聞法，因

能完成慧德，永劫不遭瘖瘡。

口氣不臭，舌常無病，口亦無病；齒不垢黑，不黃、不疏，亦不缺落，不差曲；脣不下垂，亦不褻縮，不麤澁，不瘡疹，亦不缺壞，亦不曷斜，不厚不大，亦不黧黑，無諸可惡。鼻不匾匱，亦不曲戾；面色不黑，亦不暎長，亦不窳曲，無有一切不可喜相。脣、舌、牙齒悉皆嚴好，鼻修高直，面貌圓滿，眉高而長，額廣平正，人相具足。

此釋福相莊嚴。差，謂齒參差。曲，謂齒屈曲。褻音愆，義與縮同。脣下垂則長，褻縮則短，麤則不細，澁則不滑，脣瘍為疹，不正為曷，皆脣之惡相。匱即俗書之匱，匾薄曰匱。不正為戾。匾與狹同。窳音窪，義與凹同。以上口、脣、齒、鼻、面五節，分顯正報莊嚴之相。自「脣、舌、牙齒」句以下，總敘善根深厚，諸相具足之相。

世世所生，見佛聞法，信受教誨。

此釋生生見佛。能見佛聞法世世不斷，則終當成佛，其福慧何可幾及也？

阿逸多！汝且觀是勸於一人令往聽法功德如此，何況一心聽說讀誦，而於大眾為人分別，如說修行！

此釋舉劣成勝。謂勸一人聽法者，所獲色相莊嚴之報，只為劣果。舉此，正以釋成自能聽說，并勸眾如說修行者之功德殊勝也。

己二 重頌

庚一 頌傍隨喜之福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若人於法會，得聞是經典，乃至於一偈，隨喜為他說，如是展轉教，至於第五十。最後人獲福，今當分別之：如有大施主，供給無量眾，具滿八十歲，隨意之所欲。見波衰老相，髮白而面皺，齒疏形枯竭，念其死不久，我今應當教，令得於道果。即為方便說，涅槃真實法：世皆不牢固，如水沫泡燄，汝等咸應當，疾生厭離心！諸人聞是法，皆得阿羅漢，具足六神通，三明八解脫。最後第五十，聞一偈隨喜，是人福勝波，不可為譬喻。如是展轉聞，其福尚無量，何況於法會，初聞隨喜者？

隨喜功德品第十八

487

法華經講演錄

488

傍隨喜，即展轉聞法之眾。

庚二 頌正隨喜之福

若有勸一人，將引聽法華，言此經深妙，千萬劫難遇，即受教注聽，乃至須臾聞，斯人之福報，今當分別說：世世無口患，齒不疏黃黑，脣不厚褰缺，無有可惡相；舌不乾黑短。鼻高修且直，額廣而平正，面目悉端嚴，為人所喜見。口氣無臭穢，優鉢華之香，常從其口出。若故詣僧坊，欲聽法華經，須臾聞歡喜，今當說其福：後生天人中，得妙象馬車，珍寶之輦輿，及乘天宮殿。若於講法處，勸人坐聽經，是福因緣得，釋梵轉輪座。何況一心聽，解說其義趣，如說而修行，其福不可限。

正隨喜，即自往聞法，及勸人聽法者。優鉢華，即青蓮花。

法師功德品第十九

在明未滿果章中，第一節為明傍隨喜福果。凡隨順真能了解如實修行之人而喜者為傍隨喜，福果即其功德，已於〈隨喜功德品〉中釋竟。第二節為明正依行福果，謂正依妙法如實修行之福果。釋之者共有二品，首品即〈法師功德品〉，在全經品第中則居第十九。

前講〈法師品〉，分法法師、人法師兩種。此品法師，指能行之人言，非指所行之法。能行，即指受持、讀誦、解說、書寫等五事。法師本有十種：一、持，二、讀，三、誦，四、說，五、寫，六、供養，七、施他，八、聽聞，九、思維，十、修習。此但言五種者，舉此以例其餘耳。為明此法師當得福果多少，故有此品。

丁二 正依行福果

戊一 明法師功德

己一 告修行法師差別

爾時，佛告常精進菩薩摩訶薩：若善男子、善女人受持是法華經，若讀、

法師功德品第十九

489

法華經講演錄

490

若誦、若解說、若書寫。

每品各有緣起：〈如來壽量〉及〈隨喜功德〉等品，皆佛果之德，非等覺菩薩不足知之，故佛告彌勒。此品明能行之人，非具精進之德不足以因行證果，故佛告常精進菩薩。

己二 顯所得功德多少

是人當得八百眼功德，千二百耳功德，八百鼻功德，千二百舌功德，八百身功德，千二百意功德。以是功德，莊嚴六根皆令清淨。

功德，即由功行所發生之果德。眼、鼻、身功德，不及耳、舌、意功德之多者，蓋耳、舌、意三根，對於妙法之義理，或能聞、或能說、或能證，所聞、所說、所證之義理無邊，即能聞、能說、能證之功德無邊。而眼、鼻、身之功行，則不如耳、舌、意。如耳能聞四方之聲，眼只見前方及左右方一半之色；身根合觸方覺，意徧虛空；鼻僅通息，舌能發語言演之類，可以概見。故以人類六根功德之數量，假定耳、舌、意功德與眼、鼻、身功德之比，為三與二之比，或為千二百與八百之比也。至八百與千二百數目之取義所由，釋之者亦有數說，茲舉一為例。其說曰：十善行為本，每一善皆有他九善

為助，各成十善行，十十善行為一百。於每一善行中，各有自作、教他、讚歎法勝，及讚行十善四義，合為四百。為每一根功德之本數。此四百之功行，各有上中下三品：下品四百，中品倍之，上品三倍之。以耳、舌、意三根，聽聞談說，心得法義，修行力勝，具足三品，故為上品，各得千二百功德。眼、鼻、身較劣，故次之各得八百功德。復次，此明功德數量，原就世間凡夫身根功德言之。凡已生世間者，即為此世間量之所圍，所謂見不超色，聽不出聲。故此所定六根功德之數，亦即不能出於此世間之數量矣。三世為世，四方為界，三四、四三，宛轉十二；由十二變百二，由百二變千二。是諸功德，皆由此經殊勝之增上力，故能莊嚴使得清淨。此清淨功德，非《楞嚴》所說必先破除五陰而後清淨圓通者比，以非由自力修證之所致，全由善持是經之力，加持所成，與密宗三密加持、即身成佛之理蓋相同也。

己三 顯六根殊勝功德

庚一 眼根殊勝果用

是善男子、善女人，父母所生清淨肉眼，見於三千大千世界內外所有山林、河海；下至阿鼻地獄，上至有頂，亦見其中一切眾生，及業因緣果

報生處，悉見悉知。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若於大衆中，以無所畏心，說是法華經，汝聽其功德。
是人得八百，功德殊勝眼，以是莊嚴故，其目甚清淨。
父母所生眼，悉見三千界，內外彌樓山，須彌及鐵圍，
并諸餘山林，大海江河水。下至阿鼻獄，上至有頂處，
其中諸衆生，一切皆悉見。雖未得天眼，肉眼力如是。

前五根中，皆有浮塵根，亦名粗色根。而真能發生六識之根體，則為伏藏於內之勝義根，亦名淨色根。在外之浮塵根，只以扶助勝義根之成用，故以淨色根為主體，此為五根所同。肉眼為浮塵根，眼之能見為勝義根。以經力殊勝，得眼清淨，故眼根之果用亦成殊勝。山林、河海及阿鼻、有頂，兼橫豎而言。業因緣果報生處，謂以何種業之因緣，得何種果報及受生何處。父母所生眼，謂肉眼。彌樓山，即金山，為圍繞須彌七金山之一。每一小世界，以須彌山為體，以鐵圍山為邊際。悉見三千界之須彌、鐵圍，即悉見三千大千世界所有之各小世界矣。凡天眼通，能見最遠、最大、最細，能透障礙，能觀未來。如行者欲以修證而得之，須證四禪始發此通。受持是經者，並不須修證四禪，

故曰未得天眼。然由是經殊勝威力之所加被，竟以肉眼而見於大千界，正天台教所說之相似位也。凡六根圓通互用之殊勝果用，本須菩薩報身始有之，此經不離應化身而即法報身，故不離肉眼而顯有天眼通之力。以下耳、鼻、舌、身、意五根，倣此。

庚二 耳根殊勝果用

復次，常精進！若善男子、善女人受持此經，若讀、若誦、若解說、若書寫，得千二百耳功德。以是清淨耳，聞三千大千世界，下至阿鼻地獄，上至有頂，其中內外種種語言音聲：象聲、馬聲、牛聲、車聲、啼哭聲、愁歎聲、螺聲、鼓聲、鐘聲、鈴聲，笑聲、語聲，男聲、女聲，童子聲、童女聲，法聲、非法聲，苦聲、樂聲，凡夫聲、聖人聲，喜聲、不喜聲，天聲、龍聲、夜叉聲、乾闥婆聲、阿修羅聲、迦樓羅聲、緊那羅聲、摩睺羅伽聲，火聲、水聲、風聲，地獄聲、畜生聲、餓鬼聲，比丘聲、比丘尼聲，聲聞聲、辟支佛聲、菩薩聲、佛聲。以要言之，三千大千世界中一切內外所有諸聲，雖未得天耳，以父母所生清淨常耳皆悉聞知。如是分別種種音聲，而不壞耳根。

此長行。耳乃肉耳，以經力顯千二百殊勝功德，故曰清淨耳。行者雖未得天耳通，

而大千內外所有諸聲，悉能分別，皆善持是經之力所致。諸聲種類，以全法界有情、無情等聲攝之略盡。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父母所生耳，清淨無濁穢，以此常耳聞，三千世界聲。
象馬車牛聲，鐘鈴螺鼓聲，琴瑟箜篌聲，簫笛之音聲，
清淨好歌聲，聽之而不著。無數種人聲，聞悉能解了。
又聞諸天聲，微妙之歌音；及聞男女聲，童子童女聲；
山川險谷中，迦陵頻伽聲，命命等諸鳥，悉聞其音聲。
地獄衆苦痛，種種楚毒聲；餓鬼飢渴逼，求索飲食聲；
諸阿修羅等，居在大海邊，自共言語時，出於大音聲：
如是說法者，安住於此間，遙聞是衆聲，而不壞耳根。
十方世界中，禽獸鳴相呼，其說法之人，於此悉聞之。
其諸梵天上，光音及徧淨，乃至有頂天，言語之音聲，
法師住於此，悉皆得聞之。一切比丘衆，及諸比丘尼，

若讀誦經典，若為他人說，法師住於此，悉皆得聞之。復有諸菩薩，讀誦於經法，若為他人說，撰集解其義，如是諸音聲，悉皆得聞之。諸佛大聖尊，教化衆生者，於諸大會中，演說微妙法，持此法華者，悉皆得聞之。三千大千界，內外諸音聲，下至阿鼻獄，上至有頂天，皆聞其音聲，而不壞耳根。其耳聰利故，悉能分別知。持是法華者，雖未得天耳，但用所生耳，功德已如是。

此重頌。命命鳥，即共命鳥，一身二首，故為二命。

庚三 鼻根殊勝果用

復次，常精進！若善男子、善女人受持是經，若讀、若誦、若解說、若書寫，成就八百鼻功德。以是清淨鼻根，聞於三千大千世界上下內外種種諸香：須曼那華香、闍提華香、末利華香、薝蔔華香、波羅羅華香、赤蓮華香、青蓮華香、白蓮華香，華樹香、果樹香、旃檀香、沉水香、多摩羅跋香、多伽羅香，及千萬種和香——若末、若丸、若塗香，持是經

者於此間住悉能分別。又復別知眾生之香：象香、馬香、牛羊等香，男香、女香，童子香、童女香，及草木叢林香，若近若遠所有諸香，悉皆得聞，分別不錯。持是經者，雖住於此，亦聞天上諸天之香：波利質多羅拘鞞陀羅樹香，及曼陀羅華香、摩訶曼陀羅華香、曼殊沙華香、摩訶曼殊沙華香，旃檀、沉水種種末香，諸雜華香，如是等天香和合所出之香，無不聞知。又聞諸天身香：釋提桓因在勝殿上五欲娛樂嬉戲時香，若在妙法堂上為忉利諸天說法時香，若於諸園遊戲時香；及餘天等男女身香，皆悉遙聞。如是展轉乃至梵世，上至有頂諸天身香，亦皆聞之。并聞諸天所燒之香，及聲聞香、辟支佛香、菩薩香、諸佛身香，亦皆遙聞知其所在。雖聞此香，然於鼻根不壞不錯；若欲分別為他人說，憶念不謬。

此長行。此土以臭味之臭字，兼攝香臭二氣，佛典以香字攝香臭二氣。須曼那華，即稱意華。闍提華，即金錢華。末利華，即奈華。薝蔔華，即黃花。波羅羅華，即熏花。多摩羅跋，義言無垢。多伽羅香，即木香。分別，謂能辨別為何種也。波利質多羅，為帝釋殿前圓生樹。拘鞞陀羅，為帝釋天大遊戲地樹。釋提桓因，即天帝釋。五欲娛樂，

指其果報上之樂受。梵世，謂梵天王之世界。以上諸香，以四聖六凡界，有情無情攝之略盡。凡夫但能辨別少數之香，若至種數眾多則不復能辨，此為根壞。持是經者，以清淨鼻能辨諸香，且不錯誤，復能憶別，顯鼻根通利，六根可以互用之相。

爾時，世尊樂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是人鼻清淨，於此世界中，若香若臭物，種種悉聞知。
須曼那闍提、多摩羅旃檀、沉水及桂香，種種華果香；
及知衆生香，男子女人香，說法者遠住，聞香知所在。
大勢轉輪王、小轉輪及子、群臣諸宮人，聞香知所在。
身所著珍寶，及地中寶藏，轉輪王寶女，聞香知所在。
諸人嚴身具，衣服及瓔珞，種種所塗香，聞香知其身。
諸天若行坐、遊戲及神變，持此法華者，聞香悉能知。
諸樹華果實，及酥油香氣，持經者住此，悉知其所在。
諸山深險處，栴檀樹華敷，衆生在中者，聞香悉能知。
鐵圍山大海、地中諸衆生，持經者聞香，悉知其所在。

法師功德品第十九

497

法華經講演錄

498

阿修羅男女，及其諸眷屬，鬥諍遊戲時，聞香皆能知。
曠野險隘處，師子象虎狼，野牛水牛等，聞香知所在。
若有懷妊者，未辨其男女，無根及非人，聞香悉能知。
以聞香力故，知其初懷妊，成就不成就，安樂產福子。
以聞香力故，知男女所念，染欲癡恚心，亦知修善者。
地中衆伏藏，金銀諸珍寶，銅器之所盛，聞香悉能知。
種種諸瓔珞，無能識其價，聞香知貴賤，出處及所在。
天上諸華等，曼陀曼殊沙、波利質多樹，聞香悉能知。
天上諸宮殿，上中下差別，衆寶華莊嚴，聞香悉能知。
天園林勝殿、諸觀妙法堂，在中而娛樂，聞香悉能知。
諸天若聽法，或受五欲時，來注行坐臥，聞香悉能知。
天女所著衣，好華香莊嚴，周旋遊戲時，聞香悉能知。
如是展轉上，乃至於梵世，入禪出禪者，聞香悉能知。
光音徧淨天，乃至於有頂，初生及退沒，聞香悉能知。

諸比丘衆等，於法常精進，若坐若經行，及讀誦經典，或在林樹下，專精而坐禪，持經者聞香，悉知其所在。菩薩志堅固，坐禪若讀誦，或為人說法，聞香悉能知。在在方世尊，一切所恭敬，愍衆而說法，聞香悉能知。衆生在佛前，聞經皆歡喜，如法而修行，聞香悉能知。雖未得菩薩，無漏法生鼻，而是持經者，先得此鼻相。

此重頌。無根及非人，謂懷妊者之所懷，或為男女不分之無根者，或為異物而非人類也。五通為阿羅漢之所共，而鼻、舌等根之神通則為羅漢所無，惟至菩薩地位始有此通。持經者尚未及此，故云未得菩薩。然以善持是經之故，已得相似之位，正顯經力殊勝也。

庚四 舌根殊勝果用

復次，常精進！若善男子、善女人受持是經，若讀、若誦、若解說、若書寫，得千二百舌功德。若好、若醜、若美、不美，及諸苦澀物，在其舌根皆變成上味，如天甘露，無不美者。若以舌根，於大眾中有所演說，

出深妙聲，能入其心，皆令歡喜快樂。又諸天子、天女，釋、梵諸天，聞是深妙音聲有所演說、言論次第，皆悉來聽。及諸龍、龍女，夜叉、夜叉女，乾闥婆、乾闥婆女，阿修羅、阿修羅女，迦樓羅、迦樓羅女，緊那羅、緊那羅女，摩睺羅伽、摩睺羅伽女，為聽法故，皆來親近恭敬供養。及比丘、比丘尼，優婆塞、優婆夷，國王、王子、群臣眷屬，小轉輪王、大轉輪王、七寶千子內外眷屬，乘其宮殿俱來聽法。以是菩薩善說法故，婆羅門、居士、國內人民，盡其形壽隨侍供養。又諸聲聞、辟支佛、菩薩、諸佛，常樂見之。是人所在方面，諸佛皆向其處說法，悉能受持一切佛法，又能出於深妙法音。

此長行。首顯舌根之用，次顯巧於說法，多眾聽受供養。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是人舌根淨，終不受惡味，其有所食噉，悉皆成甘露。
以深淨妙聲，於大眾說法，以諸因緣喻，引導衆生心；
聞者皆歡喜，設諸上供養。諸天龍夜叉，及阿修羅等，

皆以恭敬心，而共來聽法。是說法之人，若欲以妙音，徧滿三千界，隨意即能至。大小轉輪王，及千子眷屬，合掌恭敬心，常來聽受法。諸天龍夜叉、羅刹毗舍闍，亦以歡喜心，常樂來供養。梵天王魔王、自在大自在，如是諸天衆，常來至其所。諸佛及弟子，聞其說法音，常念而守護，或時為現身。

此重頌。羅刹，可怖畏之鬼。毗舍闍，啖眾生精氣以為滋養之鬼。善持是經，則所說諸法即攝徧十法界，舌之功德殊勝如是。

庚五 身根殊勝果用

復次，常精進！若善男子、善女人受持是經，若讀、若誦、若解說、若書寫，得八百身功德。得清淨身，如淨瑠璃，眾生喜見。其身淨故，三千大千世界眾生——生時、死時，上下、好醜，生善處、惡處，悉於中現。及鐵圍山、大鐵圍山、彌樓山、摩訶彌樓山等諸山，及其中眾生，悉於中現。下至阿鼻地獄，上至有頂所有及眾生，悉於中現。若聲聞、辟支

佛、菩薩、諸佛說法，皆於身中現其色像。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若持法華者，其身甚清淨，如波淨瑠璃，衆生皆喜見。
又如淨明鏡，悉見諸色像。菩薩於淨身，皆見世所有，
唯獨自明了，餘人所不見。三千世界中，一切諸群萌——
天人阿修羅、地獄鬼畜生，如是諸色像，皆於身中現。
諸天等宮殿，乃至於有頂，鐵圍及彌樓，摩訶彌樓山，
諸大海水等，皆於身中現。諸佛及聲聞、佛子菩薩等，
若獨若在衆，說法悉皆現。雖未得無漏，法性之妙身，
以清淨常體，一切於中現。

淨瑠璃，謂身相內外明徹。上下、好醜、生善處惡處，謂上界下界、好相醜相之眾生，轉生善處或惡處也。佛之無漏清淨法身，即是圓同法界，換言之，十法界即為佛之無漏清淨法身。故十法界一切眾生，悉在佛無漏法性身之內——顯現。十地以上菩薩分能證此，惟佛始能圓滿。彼持是經者，雖尚未能得此，然以善持是經之故，即可與此果

用相應，正顯經力之殊勝也。此經一偈、一句，皆不可思議之解脫境界，為凡夫心量思議分別所無從測知。持是經者，須隨順信受，如實修行。當念六種修行之處，即諸大菩薩、聲聞四眾，一切天、人、阿修羅等，恭敬圍繞歡喜聽法之處。行者毫不加以凡情測度，始為善持此經，方能發生諸通，與不可思議之佛境界相應也。

庚六 意根殊勝果用

復次，常精進！若善男子、善女人，如來滅後，受持是經，若讀、若誦、若解說、若書寫，得千二百意功德。以是清淨意根，乃至聞一偈、一句，通達無量無邊之義。解是義已，能演說一句、一偈，至於一月、四月，乃至一歲，諸所說法隨其義趣，皆與實相不相違背，若說俗間經書、治世語言、資生業等，皆順正法。三千大千世界、六趣眾生心之所行，心所動作，心所戲論，皆悉知之。雖未得無漏智慧，而其意根清淨如此，是人有所思惟籌量言說，皆是佛法，無不真實，亦是先佛經中所說。

此長行。以持是妙法經義，故得清淨意根。以意根清淨故，聞少字句，通無量義。以能解法義故，演一句、一偈經歷歲時，悉隨義趣不離於此實相之法。由是，故於世俗

之經書、語言，及資生事業等，悉可為之，而盡能假為方便，終仍迴向於佛法。復得悉知眾生心念，而自心之思量言說，亦永不出於佛法之外。其所得清淨意根之殊勝果用如是。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是人意清淨，明利無濁穢，以此妙意根，知上中下法；
乃至聞一偈，通達無量義；次第如法說，月四月至歲。
是世界內外，一切諸眾生，若天龍及人、夜叉鬼神等，
其在六趣中，所念若干種，持法華之報，一時皆悉知。
十方無數佛，百福莊嚴相，為眾生說法，悉聞能受持。
思惟無量義，說法亦無量，終始不忘錯，以持法華故。
悉知諸法相，隨義識次第，達名字語言，如所知演說，
此人有所說，皆是先佛法，以演此法故，於眾無所畏。
持法華經者，意根淨若斯，雖未得無漏，先有如是相。
是人持此經，安住希有地，為一切眾生，歡喜而愛敬。

能以千萬種，善巧之語言，分別而說法，持法華經故。

此重頌。上中下法，即菩薩、二乘、人天三法。以上六根殊勝果用，悉由善持《妙法華經》之故。雖不離凡夫之六根，而即已深入諸佛祕密之藏，故於諸法能離執著，能善分別，能為方便，統教眾生共歸佛乘也。

常不輕菩薩品第二十

修行法師能得六根清淨功德，已於《法師功德品》釋明。但未知自昔以來，曾有證得此項功德之人與否？為顯示此能行之人，故有《常不輕菩薩》一品。本品專明常不輕菩薩故事，既顯受持是經一句一偈者，為妙法威力之所加持，能得登地菩薩六根互用之功德；兼顯不受持是經或毀謗是經者，現前雖獲罪報，終仍因是經之緣力能入於佛道。為顯斯義，故有此品。

前授各記，為佛授果上之記，而此菩薩對於四眾，則為授因中之記。明但行菩薩道，皆當成佛，故有此品。

《法師》及《隨喜功德》等品，皆云受一句、一偈皆當作佛。而常不輕菩薩既不誦經說法，但禮拜讚歎謂人盡當作佛，此即能受持本經之一句憶念不失者。以是能行忍辱、精進等菩薩行，自信作佛，信人作佛，終得六根究竟清淨功德。為顯斯義，故有此品。

常，恆也；不輕，恭敬也。即恆順眾生、愛護恭敬之義。不見有眾生惡相，而但見其皆具佛性，是即清淨功德之所由來也。在全經品第中，則居第二十。

戊二 舉法師事證

己一 長行

庚一 示前違順所生罪福

爾時，佛告得大勢菩薩摩訶薩：汝今當知！若比丘、比丘尼、優婆塞、優婆夷，持法華經者，若於惡口罵詈誹謗，獲大罪報，如前所說；其所得功德，如向所說眼、耳、鼻、舌、身、意清淨。

謂違反是經加以誹謗者，所得罪報，如〈譬喻品〉頌所說。順於經義修持者所得功德，如〈法師功德品〉所說，皆違順所生之罪福也。得大勢，即大勢至菩薩，有大威力名曰大勢至者，成就圓滿之義。此品經文，佛以告得大勢菩薩者，顯常不輕菩薩持經勇猛成就功德之勢力；兼顯違反是經者終亦成佛，亦由是經之殊勝勢力也。又，大勢至菩薩報身，常在西方極樂世界，贊助彌陀接引眾生，而復應化於此土中，在法華經會上證明此經之威德力也。

庚二 顯持經人違順人相

辛一 標往古時節佛世

常不輕菩薩品第二十

507

法華經講演錄

508

得大勢！乃往古昔過無量無邊不可思議阿僧祇劫，有佛名威音王如來、應供、正徧知、明行足、善逝、世間解、無上士調御丈夫、天人師、佛、世尊，劫名離衰，國名大成。其威音王佛，於彼世中為天、人、阿修羅說法：為求聲聞者，說應四諦法，度生老病死究竟涅槃；為求辟支佛者，說應十二因緣法；為諸菩薩，因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說應六波羅蜜法，究竟佛慧。得大勢！是威音王佛壽四十萬億那由他恆河沙劫，正法住世劫數如一閻浮提微塵，像法住世劫數如四天下微塵。其佛饒益眾生已，然後滅度。正法、像法滅盡之後，於此國土復有佛出，亦號威音王如來、應供、正徧知、明行足、善逝、世間解、無上士調御丈夫、天人師、佛、世尊。如是次第有二萬億佛，皆同一號。

此釋古時佛世。此方佛教以音聞為體。音王，音之有大威力者。威音王如來，為古佛之別號。離衰，謂離一切衰惡之法。大成，謂成一切善法。威音王國中，亦以三乘法教化眾生。應四諦法者，謂以求聲聞乘感佛，佛乃應以四諦法也。究竟佛慧，即佛之究竟智慧。言威音王佛為諸菩薩說六波羅蜜法，以入於佛之究竟智慧。亦可以「究竟佛慧」四字，通屬上三乘而言，言為三乘各各說法，皆令直趣於究竟佛智也。每四大部洲為一

個四天下，閻浮提即四大部洲中之一洲，為一個四天下四分之一。故威音王正法住世之數，為像法住世數四分之一。閻浮提，義言勝金洲，即吾人現所依止之土。以上詳釋威音王佛世，所以啟常不輕菩薩之出現也。

辛二 顯能行違順人相

最初威音王如來既已滅度，正法滅後，於像法中，增上慢比丘有大勢力。爾時，有一菩薩比丘，名常不輕。得大勢！以何因緣名常不輕？是比丘凡有所見，若比丘、比丘尼、優婆塞、優婆夷，皆悉禮拜讚歎而作是言：我深敬汝等，不敢輕慢，所以者何？汝等皆行菩薩道，當得作佛。而是比丘不專讀誦經典，但行禮拜，乃至遠見四眾，亦復故往禮拜讚歎而作是言：我不敢輕於汝等，汝等皆當作佛。

此釋惡人益勢，善士增勤。謂增上慢比丘增益勢力，而修忍辱行之菩薩益勤精進也。正法既滅之時，所有善根成熟之眾生，已以佛法度脫，而善根未成熟者，當然尚無護持正法之力，故未知解謂已知解、未修證謂已修證之增上慢人，值此時最有勢力。去佛既遙，妄人之勢復熾，苟欲護持佛法，非有不避譏嫌、甘受苦痛、排除一切、高唱正義之

極大勇猛勢力，何由使此佛法之將亡者存、將晦者曙、將絕者續乎？故爾時常不輕菩薩出世之因緣，至為重大也。當威音王佛法衰微之際，比丘等四眾對於佛法，或信而不解，或解而不信，甚或不解不信，假託律儀。而常不輕菩薩，一心深信眾生皆當作佛之佛說，悉皆不敢輕慢，謂當作佛。在在處處獨標真義，統攝群機，遂使佛法果因之不至墜落。其奉持經法，實已能以一句攝無量義，豈止勝於但能讀誦經典者哉！

四眾之中，有生瞋恚心不淨者，惡口罵詈言：是無智比丘，從何所來？自言我不輕汝，而與我等授記當得作佛；我等不用如是虛妄授記。如此經歷多年，常被罵詈，不生瞋恚。常作是言：汝當作佛。說是語時，眾人或以杖木、瓦石而打擲之。避走遠住，猶高聲唱言：我不敢輕於汝等，汝等皆當作佛。以其常作是語故，增上慢比丘、比丘尼、優婆塞、優婆夷，號之為常不輕。

此釋語加能忍、身害能受，及善名緣起。常被罵詈，或受杖石，經歷多年，不生瞋恚，仍一心深信眾生皆當作佛。此已攝盡忍辱、精進等波羅蜜。而其心中、目中，只見有佛，不見眾生，實能契於即生即佛、心佛眾生三無差別之境，更無一相之可安立，其

清淨為何如也！

是比丘臨欲終時，於虛空中具聞威音王佛先所說法華經二十千萬億偈，悉能受持，即得如上眼根清淨，耳、鼻、舌、身、意根清淨。得是六根清淨已，更增壽命二百萬億那由他歲，廣為人說是法華經。於時增上慢四眾——比丘、比丘尼、優婆塞、優婆夷——輕賤是人為作不輕名者，見其得大神通力、樂說辯力、大善寂力，聞其所說皆信伏隨從。是菩薩復化千萬億眾，令住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此釋勝果遂生，惡人從化。常不輕菩薩受持《妙法華經》「眾生皆當成佛」一句之義，既已盡其形壽。至臨終時，復受持威音王佛說授是經諸偈，故以此增上法力得六根清淨功德，增壽說法，降伏惡人，化令成道。壽命為果報之主體，因行殊勝故果報殊勝，故果報主體之壽命亦與為殊勝。大善寂力，即由清淨功德所發生之禪定力。

命終之後，得值二千億佛，皆號日月燈明，於其法中說是法華經。以是因緣，復值二千億佛，同號雲自在燈王，於此諸佛法中受持讀誦。為諸四眾說此經典故，得是常眼清淨，耳、鼻、舌、身、意諸根清淨。於四

眾中說法，心無所畏。得大勢！是常不輕菩薩摩訶薩，供養如是若干諸佛，恭敬尊重讚歎，種諸善根。於後復值千萬億佛，亦於諸佛法中說是經典，功德成就，當得作佛。

此釋善士增進。謂常不輕菩薩更值諸佛，受持是經，增進功德，終成正覺也。既久值日月燈明及雲自在燈王諸佛，因得自持是經并令人持，故功行圓滿，能證得是常清淨六根功德。常者，謂此功德修證圓滿，得究竟清淨永住不退也；為初地菩薩法身、六根互用、圓通清淨之相。無所畏，謂無五怖畏：一、無不活畏，初地證無住身，得淨慧命，隨願應生，故無不活畏。二、無惡名畏，凡有所行皆利眾生，名稱普聞，故無惡名畏。三、無死畏，菩薩法身常住，本無來去，既離我見，安有身相？故無死畏。四、無墮惡道畏，菩薩歷劫奉佛，修諸善法，遠離三毒，除以大悲願力示現惡道方便度生外，餘所修行與惡趣無一相應，故無墮惡道畏。五、無大眾威德畏，尚不見世間有一眾生能與菩薩相等者，況能勝過？但由悲願隨順應導，故無此畏。又，六根既常清淨，故聞一切法能持，得諸陀羅尼，常憶念不忘，三德具足，亦即菩薩之說法無所畏也。

得大勢！於意云何？爾時常不輕菩薩豈異人乎？則我身是。若我於宿世不受持、讀誦此經、為他人說者，不能疾得阿耨多三藐三菩提；我於先佛所受持、讀誦此經、為人說故，疾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得大勢！彼時四眾——比丘、比丘尼、優婆塞、優婆夷，以瞋恚意輕賤我故，二百億劫常不值佛、不聞法、不見僧，千劫於阿鼻地獄受大苦惱。畢是罪已，復遇常不輕菩薩，教化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得大勢！於汝意云何？爾時四眾常輕是菩薩者，豈異人乎？今此會中跋陀婆羅等五百菩薩，師子月等五百比丘，尼思佛等五百優婆塞，皆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不退轉者是。

四眾比丘等身為佛徒，乃輕賤真能奉法之人，故其果報即以多劫不逢三寶為報。蓋必有如是之離善友緣，始能三毒增上，惡業重重，以造成是千劫無間獄之苦因。故無間獄之苦報非酷，而不聞三寶名之報乃為真酷，以勝緣既絕，斯覺路永斷也。然此四眾等，卒因與常不輕有違反罵詈之緣，及曾與聞眾生皆當作佛一句經義之緣，能於罪報既盡之餘，復遇釋尊受教，發心趣道。此既顯經力圓賅統攝之殊勝勢力，益顯不值佛、不聞法、不見僧之果報為至可驚危也。跋陀婆羅，此云賢護，無定儀者。師子月及尼思佛，皆上

首之名。或謂：菩薩度生，當以觀機化導為主。常不輕菩薩值正法已滅之時，既知四眾不能明於佛義，曷為作此驚人之行，故啟其怒詈，使造罪業而罹諸苦乎？不知隨機示教之方便善巧，乃諸佛果後大慈悲之秘密力，非未入地之菩薩所可行。常不輕菩薩，但以其所自信之法義如說修行，冀以自信者並使人信，為尊佛法、為宏佛法、為昌明佛法、為建立佛法，以是種種故惟重法而不重己，但顧法而不顧機，雖當時眾生有不能現時受益之處，亦有所不暇恤也。況在被化之眾生中，往往有具極劣根性，非先以大法激起其煩惱，令受諸毒苦之後，不能有順受化度之希望。如此增上慢比丘等，即以獲受罪苦之故，得降伏其我慢，終於報盡以後，遂能善根生發，聞法修行。此正逆行將護之法，適以速其度脫，否則雖再歷二百億劫，恐尚在沉淪飄墮中耳。

庚四 結勸眾人除違行順

得大勢！當知是法華經，大饒益諸菩薩摩訶薩，能令至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是故諸菩薩摩訶薩，於如來滅後，常應受持、讀誦、解說、書寫是經！

此結勸眾人除違行順。以隨順是經者既疾得成佛，而違反是經者久亦成佛，故為大

饒益於諸菩薩。惟彼不聞是經者，則終絕於佛，以是知值正法已滅之後，若為人說是經之一偈、一句，即為能增益人以無上之功德也。

己二 重頌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庚一 頌說經人違順之相

過去有佛，號威音王，神智無量，將導一切，天人龍神，所共供養。是佛滅後，法欲盡時，有一菩薩，名常不輕。時諸四眾，計著於法，不輕菩薩，注到其所，而語之言：我不輕汝，汝等行道，皆當作佛。諸人聞已，輕毀罵詈，不輕菩薩，能忍受之。其罪畢已，臨命終時，得聞此經，六根清淨；神通力故，增益壽命。復為諸人，廣說是經，諸著法眾，皆蒙菩薩，教化成就，令住佛道。不輕命終，值無數佛，

常不輕菩薩品第二十

515

法華經講演錄

516

說是經故，得無量福；漸具功德，疾成佛道。

計著於法，謂妄計執著於小乘等教法也。其罪畢已，謂常不輕菩薩先世或有罪業，以今世受持是經，為人輕賤故，先世罪業則為消滅，故曰其罪畢已。

庚二 頌結會古今

波時不輕，則我身是。時四部眾，著法之者，聞不輕言，汝當作佛，以是因緣，值無數佛；此會菩薩，五百之眾，并及四部，清信士女，今於我前，聽法者是。

結會今古，以示眾人違順之相。

庚三 頌結勸眾人除違行順

我於前世，勸是諸人，聽受斯經，第一之法，開示教人，令住涅槃，世世受持，如是經典。億億萬劫，至不可議，時乃得聞，是法華經；億億萬劫，至不可議，諸佛世尊，時說是經；

是故行者，於佛滅後，聞如是經，勿生疑惑，應當一心，廣說此經。世世值佛，疾成佛道。

億億萬劫至不可議，明劫數之久遠。言諸佛世尊經如是久遠之劫，時為一說此經，而諸人乃時得一聞此經，顯正法難聞，既獲聞法應疾受持。以上既顯示古今人違順罪福之相，故行者如欲除違，應以彼四眾為戒；如欲行順，當以常不輕菩薩為法也。

如來神力品第二十一

「序分」及「正宗分」均已釋竟，以下為「流通分」，共有八品：初二品，即〈神力〉、〈囑累〉二品，為付囑流通；以後六品，為稟命流通。此〈如來神力品〉，為付囑流通之第一品；而在全經品第，則居第二十一。

如來，指釋尊及十方分身如來。變化無方之謂神，有大威勢之謂力。以有無方之變化，能令未信者生信，未解者領解，未行者起行，故曰「如來神力」。是經既為難信難解之法，欲令流通，必先起信；欲資深信，必賴神通。故如來以身輪不思議化，起出舌、放光、摩頂等妙用，令知世尊具大神通，出言諦實，斯眾皆決信，付囑即為有力，故付囑流通之中，先有此品。

甲三 流通分

乙一 付囑流通

丙一 現神力以起信行

丁一 涌出請

爾時，千世界微塵等菩薩摩訶薩從地涌出者，皆於佛前一心合掌，瞻仰尊顏而白佛言：世尊！我等於佛滅後，世尊分身所在國土滅度之處，當廣說此經。所以者何？我等亦自欲得是真淨大法，受持、讀誦、解說、書寫而供養之。

從地涌出之菩薩，請廣說是經也。微塵，猶言無數。言當於釋尊及分身佛滅度之處，受持供養是經，並為人廣說。

丁二 如來現

戊一 長行

己一 示現如來神力

爾時，世尊於文殊師利等無量百千萬億舊住娑婆世界菩薩摩訶薩，及諸比丘、比丘尼、優婆塞、優婆夷、天、龍、夜叉、乾闥婆、阿修羅、迦樓羅、緊那羅、摩睺羅伽、人非人等一切眾前，現大神力；出廣長舌，上至梵世；一切毛孔，放於無量無數色光，皆悉徧照十方世界。眾寶樹下師子座上諸佛，亦復如是出廣長舌，放無量光。

此釋出舌放光。從地涌出諸人，皆新來之菩薩，而世尊及其分身佛，獨於舊住娑婆世界無量菩薩等眾前現此神力，明付囑流通之勝緣，獨重於茲土也。出舌、放光，為如來神境通變化之力。化無為有為化，如化無身為有身，化無語言為有語言，化無境界為有境界之類。變常為奇為變，共有十八變，茲附釋如下：一、震動，地六動等是。二、熾然，身之上下出水火等是。三、流布，如聲光等從漸遠及等是。四、示現，示現他方諸界各趣事物等是。五、轉變，轉地為金，水為酪，淨穢為穢淨等是。六、往來，於一切處行無障礙等是。七、卷；八、舒。卷大入小，舒小令大，納須彌令入芥子，展一毛使充法界等是。九、眾像入身，能以諸世界納於身毛孔等是。十、同類往趣，應物現形，往為說法，事訖還沒，令不識知等是。十一、顯；十二、隱。於大眾中隱沒自身復令顯現等是。十三、所作自在，謂轉動有情令其往來，己身語默皆得自在等是。十四、制他神通，謂佛、菩薩、二乘等，各能制伏本位以下所現神通。十五、能施辯才，謂不能說法者加持能使說法。十六、能施憶念，於法失念，能令復憶不至忘失；如阿難以佛力加持，能憶念無量經義，資以結集等是。十七、能施安樂，如說法消除眾生怖畏、疾疫、災患等是。十八、放大光明，謂能放一光，頓照無量國土，作大利益等是。本節出廣長

舌，屬神境通之第八變舒。放無量光，屬第十八變大放光明。

釋迦牟尼佛及寶樹下諸佛現神力時，滿百千歲，然後還攝舌相。一時警歎，俱共彈指。是二音聲，徧至十方諸佛世界，地皆六種震動。其中眾生、天、龍、夜叉、乾闥婆、阿修羅、迦樓羅、緊那羅、摩睺羅伽、人非人等，以佛神力故，皆見此娑婆世界無量無邊百千萬億眾寶樹下師子座上諸佛，及見釋迦牟尼佛共多寶如來在寶塔中坐師子座，又見無量無邊百千萬億菩薩摩訶薩，及諸四眾恭敬圍繞釋迦牟尼佛。既見是已，皆大歡喜，得未曾有。即時諸天於虛空中高聲唱言：過此無量無邊百千萬億阿僧祇世界，有國名娑婆，是中有佛名釋迦牟尼，今為諸菩薩摩訶薩說大乘經，名妙法蓮華、教菩薩法、佛所護念。汝等當深心隨喜，亦當禮拜、供養釋迦牟尼佛。彼諸眾生聞虛空中聲已，合掌向娑婆世界，作如是言：南無釋迦牟尼佛！南無釋迦牟尼佛！

此釋警歎、彈指、地動、示現四事。滿百千歲，蓋結經者假此土歲量以表當時經歷時間之久。舌既還攝，諸佛復各警歎，并各彈指，故曰一時警歎俱共彈指。十方世界天人等眾，盡見此土諸佛，樹下集坐，圍繞世尊，此非佛光加被，何由致此，故曰示現。

如來神力品第二十一

521

法華經講演錄

522

彼土眾生，既悉見此土事物，遂起皈命世尊之想，均顯神力之殊勝也。警歎，由無而有，屬化而不屬變；彈指，屬第十三變所作自在；地動，屬第一變；示現，屬第四變。以種種華、香、瓔珞、幡蓋及諸嚴身之具，珍寶妙物，皆共遙散娑婆世界。所散諸物，從十方來，譬如雲集。變成寶帳，徧覆此間諸佛之上。於時，十方世界通達無礙，如一佛土。

此釋合蓋、變土二事。十方供養之具變為寶帳，徧蓋佛上，故曰合蓋。十方世界如一佛土，故曰變土。合蓋，屬第七變；變土，屬第五變。

己二 付囑修行供養

爾時，佛告上行等菩薩大眾：諸佛神力，如是無量無邊不可思議。若我以是神力，於無量無邊百千萬億阿僧祇劫，為囑累故說此經功德，猶不能盡。以要言之，如來一切所有之法，如來一切自在神力，如來一切祕要之藏，如來一切甚深之事，皆於此經宣示顯說。是故汝等於如來滅後，應一心受持、讀誦、解說、書寫，如說修行！

此釋付囑修行。

所在國土，若有受持、讀誦、解說、書寫、如說修行；若經卷所住之處——若於園中，若於林中，若於樹下，若於僧坊，若白衣舍，若在殿堂，若山谷曠野，是中皆應起塔供養。所以者何？當知是處即是道場，諸佛於此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諸佛於此轉於法輪，諸佛於此而般涅槃。

此勸隨喜供養。

戊二 重頌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諸佛救世者，住於大神通，為悅衆生故，現無量神力。
舌相至梵天，身放無數光，為求佛道者，現此希有事。
諸佛警歎聲，及彈指之聲，周聞十方國，地皆六種動。
以佛滅度後，能持是經故，諸佛皆歡喜，現無量神力。
此四頌，頌神力。
囑累是經故，讚美受持者，於無量劫中，猶故不能盡。
是人之功德，無邊無有窮，如十方虛空，不可得邊際。

如來神力品第二十一

523

法華經講演錄

524

能持是經言，則為已見我，亦見多寶佛，及諸分身者；
又見我今日，教化諸菩薩。能持是經者，令我及分身、
滅度多寶佛，一切皆歡喜；十方現在佛，并過去未來，
亦見亦供養，亦令得歡喜。諸佛坐道場，所得祕要法，
能持是經者，不久亦當得。能持是經者，於諸法之義，
名字及言辭，樂說無窮盡；如風於空中，一切無障礙。
於如來滅後，知佛所說經，因緣及次第，隨義如實說。
如日月光明，能除諸幽冥，斯人行世間，能滅衆生闇，
教無量菩薩，畢竟住一乘。是故有智者，聞此功德利，
於我滅度後，應受持斯經；是人於佛道，決定無有疑。

此十二頌，頌付囑

囑累品第二十二

「流通分」內，依經文次第，於〈如來神力品〉之後即為〈囑累品〉，故在全經品第中，居第二十二。

前品佛既顯大神通，令眾信受，此更以手摩諸菩薩頂，囑咐流通。顯受持是經者，即為佛力之所護持攝受。為明斯義，故有此品。

勝妙力無上中，有護法力。本品與〈普賢菩薩勸發品〉，同為護法力無上。但〈普賢品〉為菩薩之護法力；為明佛之護法力無上，故有此品。

囑，付囑；累，重疊之義，謂再三付囑。又依中土文義，亦可釋云：以此妙法付囑菩薩，即以此事累諸菩薩荷擔責任也。

丙二 正囑累以令流通

丁一 如來付囑

爾時，釋迦牟尼佛從法座起，現大神力，以右手摩無量菩薩摩訶薩頂而作是言：我於無量百千萬億阿僧祇劫，修習是難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

提法，今以付囑汝等，汝等應當一心流布此法，廣令增益！如是三摩諸菩薩摩訶薩頂而作是言：我於無量百千萬億阿僧祇劫，修習是難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法，今以付囑汝等，汝等當受持、讀誦、廣宣此法，令一切眾生普得聞知！

此釋三業加持、付囑流通。手摩為身業，口言為語業，付囑必有意旨為意業，故云三業加持。以手摩無量菩薩頂，則當有無量手；摩頂同時，則手之數亦當同時與為無量，故曰「現大神力」。一心流布，謂專事流通。廣令增益，謂令眾生得聞此法而增長法益，即聞此法後能發菩提心，入佛知見也。下復三摩頂而三告之。

所以者何？如來有大慈悲，無諸慳吝，亦無所畏，能與眾生佛之智慧、如來智慧、自然智慧，如來是一切眾生之大施主。汝等亦應隨學如來之法，勿生慳吝！於未來世，若有善男子、善女人信如來智慧者，當為演說此法華經，使得聞知，為令其人得佛慧故。

此釋三業加持付囑之所由。蓋妙法既為如來修習所得，則欲受持是法者必當先知如來之功德也。能與人以樂為慈，能拔人於苦為悲，不秘大法為無慳吝，敢決定說為無所

畏。佛智慧，指佛之種智；如來智慧，指根本一切智，即一切智之體性智；自然智慧，為無為智。凡此諸智，佛悉能與眾生令得法樂，故曰施主；以所授妙法，為給眾生以究竟之樂，故曰大施主。菩薩欲學佛，即應學如來以如是難得之妙法施給眾生，令入佛之知見，否則即不為學佛。得佛慧，謂由聞生信，由信生解，由解起行，由行而證入於佛之知見也。

若有眾生不信受者，當於如來餘深法中示教利喜。汝等若能如是，則為已報諸佛之恩。

此釋權教餘法，及勸信報恩。謂若遇根性未熟之眾生，不能信此《妙法華經》者，當為權說其餘有深義之經法，以調伏其心，令生法喜。苟能如是受持，如是示教，斯為已報佛恩也。餘深法，不專指何經，或為大乘方廣經典，或為小乘經典，或為人天等善法。既為佛法，皆令眾生會歸佛義，故即盡為深法。其不見法之深義者，以眾生取著於法相故耳。蓋苟為佛法，雖極淺為五戒、三皈依、一稱南無佛之類，均為深法，以已入佛道故。彼外道之世間有漏諸法，雖已修證至非非想定，固不足以及之也。佛恩難報，然亦非竟難報，若能受持是經，並廣勸人受持，即為已報。否則空驚於布施供養三寶之

為，雖非無緣法之益，固無當於能報佛恩之萬一也。

丁二 菩薩敬受

時諸菩薩摩訶薩聞佛作是說已，皆大歡喜，徧滿其身，益加恭敬，曲躬低頭，合掌向佛，俱發聲言：如世尊敕，當具奉行。唯然世尊！願不有慮！諸菩薩摩訶薩眾，如是三反，俱發聲言：如世尊敕，當具奉行！唯然世尊！願不有慮！

菩薩因佛三敕，故三反答之。

丁三 令塔等還

爾時，釋迦牟尼佛令十方來諸分身佛各還本土，而作是言：諸佛各隨所安，多寶佛塔還可如故。

丁四 眾皆歡喜

說是語時，十方無量分身諸佛坐寶樹下師子座上者，及多寶佛，并上行等無邊阿僧祇菩薩大眾，舍利弗等聲聞四眾，及一切世間天、人、阿修羅等，聞佛所說，皆大歡喜。

結經之末，並無信受奉行或作禮而去等語，顯是品之後仍有下文也。

藥王菩薩本事品第二十二

前兩品為付囑流通，釋尊之說已畢，故以〈囑累品〉結之。自本品以下，為稟命流通，謂稟佛之命以流通此經也。共有六品，總分五節：本品為一節，〈妙音品〉為一節，〈普門品〉、〈陀羅尼品〉合為一節，〈妙莊嚴品〉為一節，〈勸發品〉為一節。若以〈囑累品〉附於最後，則與〈勸發品〉合為一節，仍共為五節耳。

藥王者，具去疾治病之功用為藥，有大威德自在之勢力為王。菩薩說誓度生，願以身化為藥樹，使聽其名字、聞其氣味者，皆能已疾。具此本願，故為藥王。又以心相言之，菩薩以眾生一切染心與自性清淨心不相應，願以自性清淨心之妙藥，起煩惱之沉疴，勢力無雙，威神自在，故為藥王。本者，往古之因由；事者，報身之體業。為敘藥王菩薩本因修行之事以利時會，故有此品。於稟命流通中為第一節，於全經品第中，則居第二十三。

乙二 稟命流通

丙一 自行苦行力以流通

丁一 宿王華問

爾時，宿王華菩薩白佛言：世尊！藥王菩薩云何遊於娑婆世界？世尊！是藥王菩薩有若千百千萬億那由他難行苦行。善哉！世尊！願少解說，諸天、龍神、夜叉、乾闥婆、阿修羅、迦樓羅、緊那羅、摩睺羅伽、人非人等，又他國土諸來菩薩，及此聲聞眾聞皆歡喜。

宿王華，謂宿世已來持《法華經》，如王自在，舉德列名也。云何遊於娑婆世界，謂以何功德行化於此世界。難行，人所難為之行；苦行，刻苦己身之行也。

丁二 世尊委答

戊一 敘稱古佛

爾時，佛告宿王華菩薩：乃往過去無量恆河沙劫，有佛號日月淨明德如來、應供、正徧知、明行足、善逝、世間解、無上士調御丈夫、天人師、佛、世尊。其佛有八十億大菩薩摩訶薩，七十二恆河沙大聲聞眾；佛壽四萬二千劫，菩薩壽命亦等。彼國無有女人、地獄、餓鬼、畜生、阿修羅等，及以諸難。地平如掌，瑠璃所成，寶樹莊嚴，寶帳覆上，垂寶華

旛，寶瓶、香爐周徧國界。七寶為臺，一樹一臺，其樹去臺盡一箭道；此諸寶樹，皆有菩薩、聲聞而坐其下。諸寶臺上，各有百億諸天作天伎樂，歌歎於佛以為供養。爾時，彼佛為一切眾生喜見菩薩及眾菩薩、諸聲聞眾，說法華經。

日月淨明德，為古佛之別號。其佛有八十億大菩薩等，指佛眷屬而言。無女人、三惡道、阿修羅等及以諸難，統明無惡之相。難，指八難。以下更分顯國土、臺榭之相，及所說之經法。一切眾生喜見，為菩薩之別號。

戊二 敘述修行

己一 精進得定

是一切眾生喜見菩薩，樂習苦行，於日月淨明德佛法中，精進經行，一心求佛，滿萬二千歲已，得現一切色身三昧。

此釋精進得定。苦行，即刻苦己身之行。真修行者，必先克治一己之憂悲、貪欲、忿諍、散亂、放逸、懈怠之種種煩惱。三昧，亦言三摩提，義言正定，或言等持，謂心體平等任持無所偏著；亦稱正受，謂心體圓明不受一切也。現一切色身三昧者，佛之法

身一真常住，本來圓徧法界，若真能證此者，於其所見之山河、大地、草木、叢林、虛空、日月，一切有情、無情，即知無一不由法身所現，即知此一切色身無一非法身所攝。所見一切物之色身，既無一非法身，則能見者之色身，自亦不離於法身之性。如是，故無我相，無人相，無一切色身之相，即為已得一切平等法身之體。故在此法體上，普現一切眾生世界，而此一切眾生世界亦即為自身，是為現一切色身三昧之義。眾生以向執己見，故見各物皆非己有，若己見破則我相破，我相破則一切色身相破，是為能得此三昧之義。

己二 供養佛法

得此三昧已，心大歡喜，即作念言：我得現一切色身三昧，皆是得聞法華經力，我今當供養日月淨明德佛及法華經。

此釋喜念供養。

即時入是三昧，於虛空中雨曼陀羅華、摩訶曼陀羅華、細末堅黑旃檀，滿虛空中如雲而下；又雨海彼岸旃檀之香——此香六銖，價值娑婆世界——以供養佛。

藥王菩薩本事品第二十三

533

法華經講演錄

534

此釋入定起通。能現一切色身，即無一不能變現，故於虛空中起生神通、化有華香等事。

作是供養已，從三昧起而自念言：我雖以神力供養於佛，不如以身供養。

此釋重思不足。神力，謂神通力，即上雨華、雨香等事。重複思惟，以此供養為未足，故更欲以所得報身為供養之具。

即服諸香——旃檀、薰陸、兜樓婆、畢力迦、沉水膠香，又飲薝蔔諸華香油；滿千二百歲已，香油塗身，於日月淨明德佛前，以天寶衣而自纏身，灌諸香油，以神通力願而自然身。

此釋然身供養。薰陸，即乳香；兜樓婆，有香之草；畢力迦，即丁香。捨身自然，亦苦行之一。苦行以克治我相為本，我相以身見為本，身見為一切煩惱之所依止；此見一空，則一切煩惱空。此就凡夫對治惡見言之也。更就菩薩功德言之：菩薩功行圓滿，福德莊嚴，在在與般若相應，故其報身即等同法身。此法身既具足一切功德之香，復具足智慧光明之德，是為能自熾然之義。然仍不自滿足，以此智身迴向於佛，是即然身供養於佛之義。

光明徧照八十億恆河沙世界，其中諸佛同時讚言：善哉！善哉！善男子！是真精進！是真法供養如來！若以華、香、瓔珞、燒香、末香、塗香、天繒幡蓋，及海此岸旃檀之香，如是等種種諸物供養所不能及。假使國城、妻子布施，亦所不及。善男子！是真第一之施，於諸施中最尊最上，以法供養諸如來故。

此釋光明遠照、諸佛同讚。常人供養於佛，皆起於妄想、妄見、妄境界以為供養，此則以自所修證之福德智慧光明迴向於如來。光照於世界，是即以供養正法者供養於佛，故曰「真法供養」，為彼妄心、妄業所造有漏果報之供養所不能及也。又，行此法供養者，即真能行法之人。如是布施，必能一切捨，即無妄不除，無真不顯，成就法施波羅蜜，故曰第一最尊最上之施。

作是語已而各默然。其身火然千二百歲，過是已後，其身乃盡。

此釋然身時節。

己三 供養舍利

一切眾生喜見菩薩作如是法供養已，命終之後，復生日月淨明德佛國

中，於淨德王家，結跏趺坐忽然化生。即為其父而說偈言：

大王今當知！我經行波處，即時得一切，現諸身三昧，
勤行大精進，捨所愛之身，供養於世尊，為求無上慧。

此釋化生說法。菩薩身既然盡，重生淨土，以無女人故為化生。說法，謂說其前劫為一切眾生喜見菩薩時捨身然身之法也。

說是偈已而白父言：日月淨明德佛今故現在，我先供養佛已，得解一切眾生語言陀羅尼，復聞是法華經八百萬億那由他、甄迦羅、頻婆羅、阿闍婆等偈。大王！我今當還供養此佛。白已，即坐七寶之臺，上升虛空高七多羅樹，往到佛所，頭面禮足，合十指爪以偈讚佛：

容顏甚奇妙，光明照十方！我適曾供養，今復還親觀。

爾時，一切眾生喜見菩薩說是偈已，而白佛言：世尊！世尊猶故在世。

此釋白父詣佛。一切眾生語言陀羅尼，即四無礙辯。那由他，即中土之姦數。甄迦羅，為佛典第十六轉之大數；頻婆羅，為第十八轉大數；阿闍婆，為第二十轉大數。七

多羅樹，謂七個櫻樹之高量也。我適曾供養，此我字指常住無相之法身而言。菩薩以法身為身，不以劣報身為身，故有變易而無分段。言我適來曾以然身供養於佛，而今復還觀也。

爾時，日月淨明德佛告一切眾生喜見菩薩：善男子！我涅槃時到，滅盡時至，汝可安施牀座，我於今夜當般涅槃。又敕一切眾生喜見菩薩：善男子！我以佛法囑累於汝；及諸菩薩大弟子，并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法，亦以三千大千七寶世界諸寶樹、寶臺及給侍諸天，悉付於汝；我滅度後所有舍利，亦付囑汝，當令流布，廣設供養，應起若干千塔。如是日月淨明德佛敕一切眾生喜見菩薩已，於夜後分入於涅槃。

此釋付囑入滅。大施主之功德法財，及其最尊最上之布施事業，悉以囑此能荷擔佛法之人矣。

爾時，一切眾生喜見菩薩見佛滅度，悲感懊惱戀慕於佛，即以海此岸梅檀為積，供養佛身而以燒之。火滅已後，收取舍利，作八萬四千寶瓶，以起八萬四千塔，高三世界，表剎莊嚴，垂諸幡蓋，懸眾寶鈴。

此釋起塔。積，草薪也。

爾時，一切眾生喜見菩薩復自念言：我雖作是供養，心猶未足，我今當更供養舍利。便語諸菩薩大弟子及天、龍、夜叉等一切大眾：汝等當一心念，我今供養日月淨明德佛舍利。作是語已，即於八萬四千塔前，然百福莊嚴臂，七萬二千歲而以供養。令無數求聲聞眾、無量阿僧祇人，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皆使得住現一切色身三昧。爾時，諸菩薩、天、人、阿修羅等，見其無臂，憂惱悲哀而作是言：此一切眾生喜見菩薩，是我等師，教化我者，而今燒臂，身不具足。於時，一切眾生喜見菩薩，於大眾中立此誓言：我捨兩臂，必當得佛金色之身。若實不虛，令我兩臂還復如故。作是誓已，自然還復。

此釋然臂供養舍利，及誓畢復得還復。百福莊嚴臂，謂臂相圓滿，為百福莊嚴之所成就。又臂有轉移及負荷之義，今為利他而然，故起眾生利益。諸天人眾見菩薩無臂而憂惱者，但見報身之臂，而不見有方便法身之妙臂也。得佛金色之身，金之體性不易毀變，喻得佛之常住法身、圓滿報身也。

由斯菩薩福德智慧淳厚所致，當爾之時，三千大千世界六種震動，天雨寶華，一切人天得未曾有。

此釋感生瑞應。

己四 會成今古

佛告宿王華菩薩：於汝意云何？一切眾生喜見菩薩豈異人乎？今藥王菩薩是也。其所捨身布施，如是無量百千萬億那由他數。宿王華！若有發心欲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者，能然手指乃至一指，供養佛塔，勝以國城、妻子，及三千大千國土、山林、河池、諸珍寶物而供養者。

身見不忘，即我見不忘，即我所有見不忘，以此故有四相，故多煩惱。能然手指，則先能捨身，身見斷則我見斷，我所有見斷，而一切煩惱亦無不斷矣。

丁三 稱經妙德

若復有人以七寶滿三千大千世界供養於佛，及大菩薩、辟支佛、阿羅漢，是人所得功德，不如受持此法華經乃至一四句偈，其福最多。

此校量經德勝妙。

宿王華！譬如一切川流江河諸水之中，海為第一，此法華經亦復如是，於諸如來所說經中最高深大。又如土山、黑山、小鐵圍山、大鐵圍山，及十寶山，眾山之中，須彌山為第一；此法華經亦復如是，於諸經中最高其上。又如眾星之中，月天子為第一；此法華經亦復如是，於千萬億種諸經法中最高照明。又如日天子能除諸闇；此經亦復如是，能破一切不善之闇。又如諸小王中，轉輪聖王為第一；此經亦復如是，於眾經中最高為其尊。又如帝釋於三十三天中王；此經亦復如是，諸經中王。又如大梵天王，一切眾生之父；此經亦復如是，一切賢聖、學無學，及發菩薩心者之父。又如一切凡夫人中，須陀洹、斯陀含、阿那含、阿羅漢、辟支佛為第一；此經亦復如是，一切如來所說、若菩薩所說、若聲聞所說，諸經法中最高為第一。有能受持是經典者，亦復如是，於一切眾生中亦為第一。一切聲聞、辟支佛中，菩薩為第一，此經亦復如是，於一切諸經法中最高為第一。如佛為諸法王，此經亦復如是，諸經中王。

此比喻經德勝妙。一切凡夫人中一段，應釋如下：謂凡夫人中以須陀洹為第一，須陀洹中以斯陀含為第一，乃至阿羅漢中則以辟支佛為第一也。

宿王華！此經能救一切眾生者；此經能令一切眾生離諸苦惱；此經能大饒益一切眾生，充滿其願，如清涼池能滿一切諸渴乏者。如寒者得火，如裸者得衣，如商人得主，如子得母，如渡得船，如病得醫，如闇得燈，如貧得寶，如民得王，如賈客得海，如炬除闇，此法華經亦復如是，能令眾生離一切苦、一切病痛，能解一切生死之縛。

此釋經德作用勝。

若人得聞此法華經，若自書、若使人書，所得功德，以佛智慧籌量多少不得其邊。若書是經卷，華、香、瓔珞、燒香、末香、塗香、幡蓋、衣服，種種之燈——酥燈、油燈，諸香油燈——蔞蔔油燈、須曼那油燈、波羅羅油燈、婆利師迦油燈、那婆摩利油燈供養，所得功德亦復無量。

此釋經德無邊勝。

丁四 歎勝付囑

宿王華！若有人聞是藥王菩薩本事品者，亦得無量無邊功德。若有女人聞是藥王菩薩本事品能受持者，盡是女身，後不復受。

藥王菩薩本事品第二十三

541

法華經講演錄

542

此釋聞經者，男得功德，女轉女身。

若如來滅後後五百歲中，若有女人聞是經典如說修行，於此命終即往安樂世界，阿彌陀佛、大菩薩眾圍繞住處，生蓮華中寶座之上；不復為貪欲所惱，亦復不為瞋恚、愚癡所惱，亦復不為憍慢、嫉妬諸垢所惱；得菩薩神通，無生法忍。得是忍已，眼根清淨，以是清淨眼根見七百萬二千億那由他恆河沙等諸佛如來。是時諸佛遙共讚言：善哉！善哉！善男子！汝能於釋迦牟尼佛法中，受持、讀誦、思惟是經，為他人說，所得福德無量無邊，火不能焚，水不能漂，汝之功德，千佛共說不能令盡。汝今已能破諸魔賊，壞生死軍，諸餘怨敵皆悉摧滅。善男子！百千諸佛，以神通力共守護汝，於一切世間天人之中無如汝者，唯除如來，其諸聲聞、辟支佛乃至菩薩智慧禪定，無有與汝等者。

此釋女人持經，獲生淨土。

宿王華！此菩薩成就如是功德智慧之力，若有人聞是藥王菩薩本事品，能隨喜讚善者，是人現世口中常出青蓮華香，身毛孔中常出牛頭栴檀之香，所得功德，如上所說。

此釋讚善本品，現世獲福。

是故宿王華！以此藥王菩薩本事品囑累於汝，我滅度後後五百歲中，廣宣流布於閻浮提，無令斷絕——惡魔、魔民、諸天、龍、夜叉、鳩槃荼等得其便也。宿王華！汝當以神通之力守護是經，所以者何？此經則為閻浮提人病之良藥，若人有病，得聞是經，病即消滅，不老不死。

此釋正明付囑，及敕令守護。眾生之病，盡由身見、我見，若身、我見除，則法身清淨，自可一真常住、不老不死矣。

宿王華！汝若見有受持是經者，應以青蓮華盛滿末香供散其上。散已，作是念言：此人不久必當取草坐於道場，破諸魔軍，當吹法螺、擊大法鼓，度脫一切眾生老病死海。是故求佛道者，見有受持是經典人，應當如是生恭敬心。

此釋勸供勸持。取草、坐道場，謂取生草為道場座蓐，喻將成道也。

丁五 時眾獲益多寶讚歎

說是藥王菩薩本事品時，八萬四千菩薩得解一切眾生語言陀羅尼。多寶

如來於寶塔中，讚宿王華菩薩言：善哉！善哉！宿王華！汝成就不可思議功德，乃能問釋迦牟尼佛如此之事，利益無量一切眾生。

妙音菩薩品第二十四

此品在稟命流通中為第二節，而在全經品第中，則居第二十四。

前品明藥王自修苦行，得證六根常清淨功德。此明遠方菩薩來至本土，密化眾生教行苦行，故有此品。

前品已顯藥王得現一切色身三昧，此欲明從三昧所起之功用，取妙音菩薩不離東方國土，而示現本土之事以為佐證，故有此品。

妙音菩薩於過去世中，在雷音王佛所，曾以無量妙樂供養於佛，故有此妙音之號。又，此菩薩本其神力，能現種種身而說妙法，即為能演無量之妙音聲，名從果德，故名妙音。此品專敘妙音菩薩之過去事實，故以為品名。

丙二 密行教化力以流通

丁一 神光往召

爾時，釋迦牟尼佛放大人相肉髻光明，及放眉間白毫相光，徧照東方百八萬億那由他恆河沙等諸佛世界。過是數已，有世界名淨光莊嚴，其國

妙音菩薩品第二十四

545

法華經講演錄

546

有佛號淨華宿王智如來、應供、正徧知、明行足、善逝、世間解、無上士調御丈夫、天人師、佛、世尊，為無量無邊菩薩大眾恭敬圍繞而為說法；釋迦牟尼佛白毫光明，徧照其國。

大人相，亦名大士相，為三十二相之一。肉髻，為大人相中最高最上之頂相，但見頂肉相隆起而不見其頂，故又名無見頂相，亦三十二相之一。佛從最上之肉髻放光，顯此次所欲召集者為位齊等覺之菩薩，所欲宏揚者為會權歸實之妙法也。光雖徧照東方無量佛土，而光線最聚集之處則為淨光莊嚴世界。淨光莊嚴者，離垢染、無黑闇之義。光照之國，必有其教主，名淨華宿王如來。此佛具足妙淨行華之德，嚴飾法身，如星宿之麗空而得自在，故佛號如此。

丁二 妙音來至

戊一 彼來

爾時，一切淨光莊嚴國中有一菩薩，名曰妙音，久已植眾德本，供養親近無量百千萬億諸佛，而悉成就甚深智慧，得妙幢相三昧、法華三昧、淨德三昧、宿王戲三昧、無緣三昧、智印三昧、解一切眾生語言三昧、

集一切功德三昧、清淨三昧、神通遊戲三昧、慧炬三昧、莊嚴王三昧、淨光明三昧、淨藏三昧、不共三昧、日旋三昧，得如是等百千萬億恆河沙等諸大三昧。

此釋妙音德相。植眾德本，謂以無漏智為先導，起一切無漏行，使本心原有之種種德相，令由熏習悉得顯現；而此能植德本之增上緣，則由供養親近無量億佛也。甚深智慧，謂由根本智信解入證一乘實相之理，由後得智了十法界一切因果，以久事佛故成就如是智慧。又以定慧相應，故盡得諸大三昧。三昧者，正定之謂，以一心真如為體，而平等正住於無邊功德之相，特隨相立名分別為十六三昧名稱耳。妙幢相三昧，謂正定境界，超過一切三昧之上，如妙幢高顯。法華三昧，謂深證於一乘實相之理。淨德三昧，謂安住於本心清淨之德。宿王戲三昧，謂能於第一義空顯無量世界，森如列宿，遊戲於其中。無緣三昧，謂離於能緣所緣而親證真如。智印三昧，謂法性印定真智，而真智印定諸法也。解一切眾生語言三昧，謂盡能隨順了解於一切語言而為說法。集一切功德三昧，謂集成一切福德而得自在。清淨三昧，謂住於究竟清淨而得自在。神通遊戲三昧，謂能以神力度脫眾生，如本品妙音菩薩，以神通力不離東方本國而示現來至娑婆世界，

度人無量是也。慧炬三昧，謂以真俗二智照了二諦。莊嚴王三昧，謂具最勝福慧。淨光明三昧，謂性淨大光明照。淨藏三昧，謂具足一切清淨德藏。不共三昧，謂此定為二乘不共之定。日旋三昧，謂定光照耀，如日輪迴旋空中，徧照世界一切。其餘百千萬億等諸大三昧，皆為此十六三昧之眷屬。

釋迦牟尼佛光照其身，即白淨華宿王智佛言：世尊！我當往詣娑婆世界，禮拜親近供養釋迦牟尼佛，及見文殊師利法王子菩薩、藥王菩薩、勇施菩薩、宿王華菩薩、上行意菩薩、莊嚴王菩薩、藥上菩薩。

此釋妙音請來。妙音見佛光照及其身，故請於淨華宿王智佛，來見釋尊及諸大菩薩之上首。

爾時，淨華宿王智佛告妙音菩薩：汝莫輕彼國，生下劣想！善男子！彼娑婆世界，高下不平，土石諸山穢惡充滿，佛身卑小，諸菩薩眾其形亦小；而汝身四萬二千由旬，我身六百八十萬由旬，汝身第一端正，百千萬福光明殊妙。是故汝往莫輕彼國——若佛、菩薩及國土——生下劣想。

此釋彼佛申誠。淨光莊嚴世界本為淨土，而妙音復為果地菩薩，具足福德光明圓滿

報身之相，依正二報均極殊勝，非此土所及，故彼佛誠以勿輕。佛佛報身、光明、相好等同無二，何以釋尊報身不及彼佛乎？蓋釋尊本其大悲願力，應化穢邦，自不得不示現劣身之相。行者當深觀德本，不應取著於形相也。

妙音菩薩白其佛言：世尊！我今詣娑婆世界，皆是如來之力——如來神通遊戲，如來功德智慧莊嚴。

此釋妙音承敕。言承佛之神通、功德、智慧、莊嚴之力，能往娑婆以作佛事，非逞己能，故離輕慢。

戊二 至此

於是，妙音菩薩不起於座，身不動搖而入三昧。以三昧力，於耆闍崛山，去法座不遠，化作八萬四千眾寶蓮華，閻浮檀金為莖，白銀為葉，金剛為鬚，甄叔迦寶以為其臺。

此釋豫來華現。以金銀等寶為莖葉，故曰寶蓮華。閻浮檀金，即勝金。甄叔迦寶，即赤色寶。

爾時，文殊師利法王子，見是蓮華而白佛言：世尊！是何因緣先現此瑞？有若干千萬蓮華，閻浮檀金為莖，白銀為葉，金剛為鬚，甄叔迦寶以為其臺。爾時，釋迦牟尼佛告文殊師利：是妙音菩薩摩訶薩，欲從淨華宿王智佛國，與八萬四千菩薩圍繞而來至此娑婆世界，供養親近禮拜於我，亦欲供養聽法華經。

此釋文殊問由，佛說所以。

文殊師利白佛言：世尊！是菩薩種何善本，修何功德，而能有是大神通力？行何三昧？願為我等說是三昧名字，我等亦欲勤修行之！行此三昧，乃能見是菩薩色相大小，威儀進止。惟願世尊以神通力，彼菩薩來令我得見！

此釋文殊問行，問行何三昧乃得見妙音菩薩也。善本，猶上所言之德本。功德，謂功行之果德。大神通力，指上未來華現等事。文殊欲勤修妙音所行之三昧，冀可得見妙音。蓋修同一因行，斯可入同一果地，自可於同一三昧中，得見此菩薩之法、報二身。如欲見觀世音菩薩者，必修觀世音菩薩之行；欲見阿彌陀佛者，必修阿彌陀佛之行，皆

此理也。然雖勤修與妙音同一之三昧，仍非佛力加被不易得見，故文殊復求釋尊神力護持也。

爾時，釋迦牟尼佛告文殊師利：此久滅度多寶如來，當為汝等而現其相。時多寶佛告彼菩薩：善男子！來！文殊師利法王子欲見汝身。於時，妙音菩薩於彼國沒，與八萬四千菩薩俱共發來，所經諸國六種震動，皆悉雨於七寶蓮華，百千天樂不鼓自鳴。是菩薩目如廣大青蓮華葉；正使和合百千萬月，其面貌端正復過於此。身真金色，無量百千功德莊嚴，威德熾盛，光明照耀，諸相具足，如那羅延堅固之身。入七寶臺，上升虛空，去地七多羅樹，諸菩薩眾恭敬圍繞，而來詣此娑婆世界耑闍崛山。

此釋釋迦垂答、多寶召請，及妙音來此。釋尊言多寶如來能令妙音示現，顯妙音三昧因地，悉自佛果地之寂滅覺海而來，惟久滅度之古佛能令見之也。以下明來時瑞相，及妙音身相。梵語那羅延，即華語堅固，經文蓋華梵雙舉耳。

到已，下七寶臺，以價值百千瓔珞，持至釋迦牟尼佛所，頭面禮足，奉上瓔珞而白佛言：世尊！淨華宿王智佛問訊世尊：少病、少惱，起居輕

利，安樂行不？四大調和不？世事可忍不？眾生易度不？無多貪欲、瞋恚、愚癡、嫉妬、慳慢不？無不孝父母、不敬沙門、邪見、不善心、不攝五情不？世尊！眾生能降伏諸魔怨不？久滅度多寶如來，在七寶塔中來聽法不？又問訊多寶如來，安隱少惱，堪忍久住不？

此釋下臺禮問。每一菩薩必有所居之國，與所奉事之佛，故妙音問訊，皆代表淨華宿王智佛而問。自「四大調和」以上，為問佛起居。「世事可忍」至「不攝五情」一段，為問眾生。貪、瞋、癡、妬、慢，為穢土眾生之積業，知其必有，故以無多為希望。孝親、敬僧，為眾生福田，若無不孝不敬則福報日增，善根生長，更易度脫。邪見、不善心，為宗教學者之所易依附，最為道障，若能無之，即為順於佛法。情生於欲，若以色、聲、香、味、觸五塵為所欲，則五識即為五情；能攝止之，則背塵合覺，不復逐妄流轉，無妄可緣，斯無真不顯矣。以上為問眾生。降伏魔怨，謂斷煩惱無明，此問三乘聖人。以下復問訊多寶如來。

世尊！我今欲見多寶佛身，惟願世尊示我令見！爾時，釋迦牟尼佛語多寶佛：是妙音菩薩欲得相見。時多寶佛告妙音言：善哉！善哉！汝能為

供養釋迦牟尼佛，及聽法華經，并見文殊師利等故來至此。

此釋請見多寶、釋迦為請，及多寶讚揚。妙音原受多寶召請而來，乃此時未獲相見，故假釋尊之增上緣而請見之。多寶重加讚善，正啟下文華德之問也。

戊三 化行

爾時，華德菩薩白佛言：世尊！是妙音菩薩種何善根，修何功德，有是神力？

此釋華德問因，問具何因行有斯神力也。文殊師利前見現華，亦以種何善根、修何功德三昧為問，蓋欲修同一之因行冀得一見。此則於既見之後實考其因行矣。

佛告華德菩薩：「過去有佛名雲雷音王、多陀阿伽度、阿羅訶、三藐三佛陀，國名現一切世間，劫名喜見。妙音菩薩於萬二千歲，以十萬種伎樂，供養雲雷音王佛，并奉上八萬四千七寶鉢。以是因緣果報，今生淨華宿王智佛國，有是神力。華德！於汝意云何？爾時雲雷音王佛所妙音菩薩，伎樂供養奉上寶器者，豈異人乎？今此妙音菩薩摩訶薩是。」

此釋佛示往因，會合今古。多陀阿伽度，即如來；阿羅訶，即應供；三藐三佛陀，

即正等正覺。以巨數伎樂、寶鉢供養於佛，為妙音往劫因行之一。

華德！是妙音菩薩已曾供養親近無量諸佛，久植德本，又值恆河沙等百千萬億那由他佛。

此釋久遇諸佛。

華德！汝但見妙音菩薩其身在此，而是菩薩現種種身，處處為諸眾生說是經典。或現梵王身，或現帝釋身，或現自在天身，或現大自在天身，或現天大將軍身，或現毗沙門天王身，或現轉輪聖王身，或現諸小王身，或現長者身，或現居士身，或現宰官身，或現婆羅門身，或現比丘、比丘尼、優婆塞、優婆夷身，或現長者、居士婦女身，或現宰官婦女身，或現婆羅門婦女身，或現童男、童女身，或現天、龍、夜叉、乾闥婆、阿修羅、迦樓羅、緊那羅、摩睺羅伽、人非人等身而說是經；諸有地獄、餓鬼、畜生，及眾難處，皆能救濟；乃至於王後宮，變為女身而說是經。華德！是妙音菩薩能救護娑婆世界諸眾生者，是妙音菩薩如是種種變化現身，在此娑婆國土為諸眾生說是經典，於神通變化智慧無所損減。

此釋現身此土說是經典。是經，專指《妙法蓮華經》。梵王，即諸梵天之王。帝釋，為三十三天之主。自在天，即他化自在天。大自在天，即色究竟天。毗沙門，即四天王之一，為北方天王。轉輪聖王及小王，皆人中之王。婆羅門，外道修行者。眾難處，言與三惡道相似之苦趣，修行最難之處。而妙音於此娑婆世界，悉能現種種身為說是經，以求拔濟；其神通智慧之力，並不因化度之難而有所損減也。

是菩薩以若干智慧，明照娑婆世界，令一切眾生各得所知；於十方恆河沙世界中，亦復如是。若應以聲聞形得度者，現聲聞形而為說法；應以辟支佛形得度者，現辟支佛形而為說法；應以菩薩形得度者，現菩薩形而為說法；應以佛形得度者，即現佛形而為說法。如是種種隨所應度而為現形，乃至應以滅度而得度者示現滅度。

此釋現身他土、說是經典。應以滅度而得度者，謂假佛涅槃，警眾懈怠，使自精進，則速可得度也。若值是機，即示現滅度以度之。

華德！妙音菩薩摩訶薩成就大神通智慧之力，其事如是。

此釋結答所由。

爾時，華德菩薩白佛言：世尊！是妙音菩薩深種善根。世尊！是菩薩住何三昧，而能如是在所變現度脫眾生？佛告華德菩薩：善男子！其三昧名現一切色身。妙音菩薩住是三昧中，能如是饒益無量眾生。

此釋讚問修定。在所變現，謂在所住之三昧中變現一切。

說是妙音菩薩品時，與妙音菩薩俱來者八萬四千人，皆得現一切色身三昧；此娑婆世界無量菩薩，亦得是三昧及陀羅尼。

此釋時眾獲益。

丁三 事訖還國

爾時，妙音菩薩摩訶薩，供養釋迦牟尼佛及多寶佛塔已，還歸本土。所經諸國，六種震動，雨寶蓮華，作百千萬億種種伎樂。既到本國，與八萬四千菩薩圍繞，至淨華宿王智佛所，白佛言：世尊！我到娑婆世界饒益眾生；見釋迦牟尼佛及見多寶佛塔，禮拜供養；又見文殊師利法王子菩薩，及見藥王菩薩、得勤精進力菩薩、勇施菩薩等；亦令是八萬四千菩薩得現一切色身三昧。

丁四 時眾得道

說是妙音菩薩來往品時，四萬二千天子得無生法忍，華德菩薩得法華三昧。

此釋時眾得道。妙音之三昧，為現一切色身三昧，亦即藥王菩薩所證之三昧。而其因行無不由受持《法華經》，是即無異於法華三昧。故已聞妙音因行果地之華德菩薩，即立證此法華三昧也。

妙音菩薩品第二十四

557

法華經講演錄

558

觀世音菩薩普門品第二十五

一切眾生，因有惑業，始和合相續現種種報身之苦相。而與樂拔苦，為如來大慈大悲之本願，於是始有救諸苦難之如來事業發生。為救已發心持是經之眾生，則有《陀羅尼品》。為救未發心持是經之眾生，則有《觀世音菩薩普門品》。良以眾生遭遇災難，受諸苦惱，不易受持是經；若先有本品以為攝受，則可仗佛力，免苦難，終獲得持是經，故此品實為求持是經者之增上緣也。在稟命流通中為第三節，在全品經文中則居第二十五。

持經免難，為法力；稱菩薩名免難，因得究竟不退轉，為菩薩護經之力，實即菩薩之救眾生諸難力。為明此力無上，故有此品。

本品所稱觀世音，義與《楞嚴》不同。《楞嚴》指因行而言：謂以所聞之音為所觀之境，不令心緣於境，而一一悉返於清淨如來藏心，此為以聞思修耳根圓通。蓋能返聞以聞於自性，則能聞之心、所聞之境悉皆銷落，心得自在，故《楞嚴》為就因行而名觀世音。本品所稱觀世音，則就果德而言：係以音字代表一切眾生煩惱、災難苦痛之聲與呼號求救之聲，菩薩以大悲願力，既嘗觀察眾生苦惱，遇有稱其名以求濟度者，菩薩以

大悲之智觀照一切，即施救度，此正利他之妙用。故本品為就果德而名觀世音。又就果言之，十方三世諸佛，孰不以悲觀之智普照苦惱、拔濟有情？似無不可同名觀世音。但此菩薩以修耳根圓通之故，故獨擅此果德之名耳。音非僅口語之謂，眾生心內所默念者亦謂之音。蓋音乃為顯境、顯義之名體，而緣境之心、取義之念，凡動於中皆為心聲，為音之別相。如眾生真有迫切求救之動於中者，此即為菩薩悲智所觀之音，而菩薩亦無不悉知悉見加以濟度，此亦觀世音之義。

普門者，以菩薩現身偏於趣類，菩薩施教廣說諸法，非專用一門，故云普門。應以何法度脫者即為宣說何法，初不拘於一說，與藥王專教苦行、妙音專說《法華》者略異。

丙三 救濟苦難力以流通

丁一 救未發心除苦得樂

戊一 問答名因

己一 問觀世音之名因

爾時，無盡意菩薩即從座起，偏袒右肩，合掌向佛而作是言：世尊！觀世音菩薩以因緣名觀世音？

觀世音菩薩普門品第二十五

559

法華經講演錄

560

無盡意者，以觀世音普門示現，即為無盡意之教化。蓋隨類應化，化化無盡，皆生於無盡之意；以意無盡故，化亦無盡。此即菩薩之大悲願力，所謂盡未來際，虛空有盡，願無窮盡也。又，無盡意之願力，佛佛皆同，惟此菩薩之無盡意最為殊勝，故以其德為名。〈觀世音菩薩普門品〉悲願之力，至無窮盡，即由無盡意菩薩發起之，宜矣。

己二 答觀世音之字義

庚一 觀聲救濟

辛一 總標稱名脫苦

佛告無盡意菩薩：善男子！若有無量百千萬億眾生受諸苦惱，聞是觀世音菩薩，一心稱名，觀世音菩薩即時觀其音聲，皆得解脫。

所以名為觀世音者，以此菩薩能觀見世間一切眾生苦惱求救之音聲，施以救濟，令悉解脫；無能令此求救之音聲為菩薩觀見者，必由眾生一心稱名之所感召。蓋此名固為菩薩萬德之總持，而一心專念，即其所以能契於平等法性，而與佛之報身、化身相應也。然凡夫之心，居常散亂放逸，而於忽然之間能稱名至一心不亂者，往往皆由奇痛極苦之境界所逼迫而成。蓋眾生清淨之本心，原與佛心無二，本可心心相印，感而遂通。徒以

貪、瞋、癡、妬、慢等諸煩惱之所覆障，致眾生真心汨沒不彰，去佛智心日益遙遠，而生佛感應之道遂幾乎絕矣。及眾生當極大危難時，苦痛既極，救援已窮，希望盡絕，愧悔懊喪之餘，所有一切妄心悉皆銷滅，而與佛無二之清淨本心又漸接近；以此淨心號救於佛，故此猛利之一心立顯有不可思議之力量，立通於不可思議之神明，即立獲不可思議之救度。又況所一心呼救之名，即為夙具悲願救諸苦難之觀世音菩薩，則機願相投，循聲拔濟，其感應之速，自非世間心量所可測度矣！中土及印度古今所記靈蹟甚多，要皆求救者一心哀切，斯無有不獲感應耳。故觀世音者，為菩薩果地利他功德之體，而名即因之以立也。

又，眾生音聲有二：一、苦惱音聲，二、因苦惱而求救之音聲。倘但有苦惱而不知求救，生佛之間即無濟度之緣，譬水不自清，月胡由現？若稱名求救，即可盡獲解脫。蓋菩薩慈悲之願，在在處處均與此相遭也。故亦名大慈大悲救苦救難觀世音菩薩。

辛二 別顯稱名脫厄

若有持是觀世音菩薩名者，設入大火，火不能燒，由是菩薩威神力故。若為大水所漂，稱其名號，即得淺處。若有百千萬億眾生，為求金銀、

琉璃、砗磲、碼碯、珊瑚、琥珀、真珠等寶入於大海，假使黑風吹其船舫，飄墮羅刹鬼國，其中若有乃至一人，稱觀世音菩薩名者，是諸人等，皆得解脫羅刹之難。以是因緣，名觀世音。

此釋稱名脫火水風三災。火水與風，皆器世間所起之災。火以熱為體，以燒為用。凡物及人，以體質之力不敵於火，故為所燒。今以稱名求救故，蒙菩薩神力加被，人雖入火而火至失其能燒之力。《楞嚴》所謂「性空真火、性火真空」，火不燒火，空不礙空，故不能燒。既受水漂，生命須臾，以稱名求救故，菩薩神力加被，卒以種種不可思議因緣令得救濟。蓋凡夫沉溺於愛河中，久為愛欲之水所漂沒，今既知一心稱念觀世音菩薩，則愛欲即可減少，慧命即自延長；慧命既自延長，則其果報主體之壽命，菩薩亦必滿其願欲而使獲延長也。尋常之風，未必為災，遇風於海則為災。凡以身入海而流轉於海中各處者，必由有所求，且盡由求財利；蓋名譽者，亦財利之別相也。海中事物之可求者極富，茲但舉七寶為例耳。羅刹國，食人惡鬼之集合處。黑風，黑色之風，起則昏闇；遭其摧蕩者，迷於去來，昧於升沉，懵於拔濟。眾生以貪求財利故，冒風波之險，幾至相率而墮於惡道之中。然以一人發心稱名求救，菩薩神力加被，卒得共免於難。蓋

貪欲為本漂溺生死海之眾生，今因怖於生死，知一心稱名求救，則貪欲立自消殞。生後既免淪餓鬼之途，生前以神力加被故，自亦立免羅剎之難也。以上為稱名獲免水火風三災。更廣言之，火災能燒及初禪，水災能壞及二禪，風災能滅及三禪。是既在三禪下，終不免三災之苦厄，雖一時稱名求救，獲倖免此人世之三災，然或不幸而瞬又遭遇，仍未能究竟脫苦。究竟脫苦之道奈何？即惟此稱念觀世音菩薩名之一法。應一心稱名，出聲稱名，默念稱名，常時稱名，畢生稱名，以之出三界、了生死，斯究竟脫於三災之厄矣。

若復有人臨當被害，稱觀世音菩薩名者，彼所執刀杖尋段段壞而得解脫。若三千大千國土，滿中夜叉、羅剎欲來惱人，聞其稱觀世音菩薩名者，是諸惡鬼尚不能以惡眼視之，況復加害？設復有人，若有罪、若無罪，桎械、枷鎖繫其身，稱觀世音菩薩名者，皆悉斷壞，即得解脫。若三千大千國土滿中怨賊，有一商主，將諸商人，齎持重寶，經過險路。其中一人作是唱言：諸善男子！勿得恐怖！汝等應當一心稱觀世音菩薩名號，是菩薩能以無畏施於眾生。汝等若稱名者，於此怨賊當得解脫。眾商人聞，俱發聲言：南無觀世音菩薩！稱其名故，即得解脫。

此釋稱名脫四雜災。一、脫刑罰災：或被官刑，或遇盜賊，以稱名求救故，菩薩神力加被，則刀杖斷壞。昔東魏孫敬德為盜劫掠，夢受「救生觀世音經」，誦滿千遍，臨刑刀折。其經奉敕寫布於世，是為《高王觀世音經》之緣起，即可為此節之佐證。一、脫非人災：夜叉、羅剎等惡鬼，本以害人為事。然十二類生之本性，無不以智為其心體。至遇一心稱觀世音名者，則與其根本智心相感召，彼後起之惡心，以神力攝持故，可不期息而自息，故不復加害，亦不仇視。一、脫檢繫災：或有罪而當刑，或無罪而波及，均至械繫於獄。然苟知苦悔罪，能一心稱念觀世音名求救，神力加被，枷鎖即自斷壞。《北史》載盧景裕繫晉陽獄，至心誦經，枷鎖自脫。餘書載誦經械落因以蒙赦者，甚多。蓋因罪而繫獄，至因悔罪之故，能一心稱念觀世音菩薩，則妄心既滅，罪業即亡，斯亦應赦而解脫之矣。一、脫怨賊災：怨賊，通指人及鬼神等眾欲來惱害者而言。眾生貪、瞋業重，故怨賊恆徧滿於大千世界。然以齎持重寶經過險路之少數商人，能一心稱名求救，即獲免於怨賊侵害之難。蓋神力加被，得使轉惡為善，既息其害人之心，并令不見為有可害之人矣。

無盡意！觀世音菩薩摩訶薩威神之力，巍巍如是！

蓋稱名以語業成之，而菩薩有天耳通故，故能觀聲救濟如此。

庚二 觀心救濟

若有眾生多於淫欲，常念恭敬觀世音菩薩，便得離欲。若多瞋恚，常念恭敬觀世音菩薩，便得離瞋。若多愚癡，常念恭敬觀世音菩薩，便得離癡。無盡意！觀世音菩薩有如是等大威神力，多所饒益，是故眾生常應心念。

不修行者，往往以淫欲為可樂而不知其為苦，修行者則知淫欲為眾苦之因。以有淫欲，則不能逆生死流，不能斷輪迴根，不能離煩惱障，不能登清淨覺，故佛弟子以淫欲為世間最苦也。修行者既知淫欲為最苦，若不能攝制之，則應常念恭敬觀世音菩薩；蓋不僅口念稱名，仍當心存恭敬，以菩薩悲能拔苦、慈可與樂故也。且常念恭敬觀世音之心，即是常契於觀世音慈悲智慧之心，若更以淫欲心入於此心，則如春雪之入洪鑪矣。淫欲為三毒之首，故瞋恚、愚癡隨之以共同增長。若常念恭敬菩薩之慈悲，則瞋恚自息；常念恭敬菩薩之智慧，則愚癡自破。所謂常念恭敬者，悉屬意業，而菩薩有他心通，故

觀世音菩薩普門品第二十五

565

法華經講演錄

566

能觀心救濟如此。

庚三 觀色救濟

若有女人，設欲求男，禮拜供養觀世音菩薩，便生福德智慧之男。設欲求女，便生端正有相之女，宿植德本，眾人愛敬。無盡意！觀世音菩薩有如是力。若有眾生，恭敬禮拜觀世音菩薩，福不唐捐，是故眾生，皆應受持觀世音菩薩名號。

禮拜、供養，為眾生身業恭敬。菩薩有天神通，悉知悉見其心之所求，故為滿足其願欲如此。求男女者，舉此為例，略釋其義耳。唐，言空虛；捐，謂捐棄，言恭敬禮拜觀世音之福，必無空棄之理。

無盡意！若有人受持六十二億恆河沙菩薩名字，復盡形供養飲食、衣服、臥具、醫藥，於汝意云何？是善男子、善女人功德多不？無盡意言：甚多，世尊！佛言：若復有人，受持觀世音菩薩名號，乃至一時禮拜供養，是二人福正等無異，於百千萬億劫不可窮盡。無盡意！受持觀世音菩薩名號，得如是無量無邊福德之利。

此校量功德勝劣。受持六十二億恆河沙菩薩名號，蓋遂取名相而稱，至受持觀世音菩薩名號者，則因憶念其利他之德，不復取著於名相，斯為無量名、無量相，故持之者功德無邊也。

戊二 問答化行

無盡意菩薩白佛言：世尊！觀世音菩薩，云何遊此娑婆世界？云何而為眾生說法？方便之力，其事云何？

無盡意前問觀世音菩薩名何由立，此則問其化何由行。意謂觀世音菩薩報身原在極樂世界，而垂形布化於此土，固如何也。

佛告無盡意菩薩：善男子！若有國土眾生應以佛身得度者，觀世音菩薩即現佛身而為說法。應以辟支佛身得度者，即現辟支佛身而為說法。應以聲聞身得度者，即現聲聞身而為說法。應以梵王身得度者，即現梵王身而為說法。應以帝釋身得度者，即現帝釋身而為說法。應以自在天身得度者，即現自在天身而為說法。應以天大將軍身得度者，即現天大將軍身而為說法。應

以毗沙門身得度者，即現毗沙門身而為說法。應以小王身得度者，即現小王身而為說法。應以長者身得度者，即現長者身而為說法。應以居士身得度者，即現居士身而為說法。應以宰官身得度者，即現宰官身而為說法。應以婆羅門身得度者，即現婆羅門身而為說法。應以比丘、比丘尼、優婆塞、優婆夷身得度者，即現比丘、比丘尼、優婆塞、優婆夷身而為說法。應以長者、居士、宰官、婆羅門婦女身得度者，即現婦女身而為說法。應以童男、童女身得度者，即現童男、童女身而為說法。應以天、龍、夜叉、乾闥婆、阿修羅、迦樓羅、緊那羅、摩睺羅伽、人非人等身得度者，即皆現之而為說法。應以執金剛神得度者，即現執金剛神而為說法。

此釋化身說法。共十九種，分聖身、天身、人身、非人身、金剛神身數類。小王，即人中帝王，因不及轉輪王，故別言小。不在官位，鄉國矜式為長者。清心寡欲，抱道自守為居士。長者、居士、宰官、婆羅門婦女，謂為長者等家屬之婦女。童男女，即男女之幼者。執金剛神，即觀世音異相，為守護正法之神。觀世音示現非人身，所以密行教化，令早得脫於惡報之身。蓋說法不必盡以口語，或顯神通，或示威德，皆足令於見

聞之下，默化潛移得早度脫也。

無盡意！是觀世音菩薩成就如是功德，以種種形遊諸國土，度脫眾生，是故汝等應當一心供養觀世音菩薩。是觀世音菩薩摩訶薩，於怖畏急難之中，能施無畏，是故此娑婆世界，皆號之為施無畏者。

此總結勸持。能使眾生離於恐怖，為施無畏，故眾生亦以救苦救難頌觀世音之德，蓋有苦有難方有恐怖也。

無盡意菩薩白佛言：世尊！我今當供養觀世音菩薩。即解頸眾寶珠瓔珞，價值百千兩金而以與之。作是言：仁者受此法施珍寶瓔珞！時觀世音菩薩不肯受之。無盡意復白觀世音菩薩言：仁者愍我等故，受此瓔珞！爾時，佛告觀世音菩薩：當愍此無盡意菩薩及四眾、天、龍、夜叉、乾闥婆、阿修羅、迦樓羅、緊那羅、摩睺羅伽、人非人等故受是瓔珞！即時觀世音菩薩，愍諸四眾及於天、龍、人非人等，受其瓔珞，分作二分：一分奉釋迦牟尼佛，一分奉多寶佛塔。無盡意！觀世音菩薩有如是自在神力，遊於娑婆世界。

觀世音菩薩普門品第二十五

569

法華經講演錄

570

此釋奉獻結成。謂奉獻瓔珞以為供養，并結答行化娑婆之事也。受此法施，謂受此如法之施。菩薩受他供養，悉為憐愍眾生令種福田，若違斯義而取著於利養，即為不當受。觀世音菩薩初不肯受此瓔珞，即是此意。既受瓔珞，復作二分供養於佛，顯以一切所修福德迴向於佛，而不滯著於所住之境也。

戊三 重頌問答名因

己一 頌問名因

爾時，無盡意菩薩以偈問曰：

世尊妙相具，我今重問波：佛子何因緣，名為觀世音？

己二 頌答名因

庚一 總標許說

具足妙相尊，偈答無盡意：汝聽觀音行，善應諸方所，弘誓深如海，歷劫不思議，侍多千億佛，發大清淨願。我為汝略說，聞名及見身，心念不空過，能滅諸有苦。

「具足妙相尊，偈答無盡意」十字，若譯作長行文，為「爾時世尊以偈答曰」八字，

則問答段落之起訖，較為明顯。今譯者并譯為頌文，殆取便誦讀之意乎！「汝聽觀音行」以下，始為佛之答詞。觀音行，即善應諸方、能滅諸苦之行。惟其觀世音聲，誓深願大，故能善應。觀世音威神之力，本來超過名相，故只可略說。但得聞其名號，見其化身，念其功德，皆可獲離苦得樂之果，故曰「不空過」。

庚二 正答名因

假使與害意，推落大火坑，念波觀音力，火坑變成池。

或漂流巨海，龍魚諸鬼難，念波觀音力，波浪不能沒。

此頌免火水風三災。興害意，通指人、鬼而言。火坑變池，謂變熱惱為清涼。漂流巨海，兼顯水風二難。

或在須彌峰，為人所推墮，念波觀音力，如日虛空住。

或被惡人逐，墮落金剛山，念波觀音力，不能損一毛。

此頌免山難。被人自山推墮，時促勢危，忽念佛力求救，則心極猛利，故獲觀音拔濟。

或值怨賊繞，各執刀加害，念波觀音力，咸即起慈心。

觀世音菩薩普門品第二十五

571

法華經講演錄

572

或遭王難苦，臨刑欲壽終，念波觀音力，刀尋段段壞。

此頌免刀難。起慈心，謂怨賊轉暴為慈，忽不加害。

或囚禁枷鎖，手足被杻械，念波觀音力，釋然得解脫。

此頌免拘繫難。

咒詛諸毒藥，所欲害身者，念波觀音力，還著於本人。

此頌免詛毒難。咒詛，為人或鬼習惡鬼法以毒人者，如巫蠱等是。還著，謂自毒其身。此非念觀音之人求咒詛者之自傷，乃咒詛者不能毒人，還以自毒，由是遂不敢再起害人之心也。

或遇惡羅刹、毒龍諸鬼等，念波觀音力，時悉不敢害。

此頌免非人難。

若惡獸圍繞，利牙爪可怖，念波觀音力，疾走無邊方。

魃蛇及蝮蠍，氣毒煙火然，念波觀音力，尋聲自迴去。

此頌免惡獸難。尋聲自迴去，謂毒虫聞聲而自退也。

雲雷鼓掣電、降雹澍大雨，念波觀音力，應時得消散。

此頌免天災難。以上為三災七難。眾生猝遭此厄，迫無能逃，至心求救，此時凡情盡息，歸命極虔，是以能為夙具悲願之觀世音菩薩天眼、天耳所見聞，他心通所寂照，而以神力加被護持之，使獲安隱。然苟非平日早生淨信，夙切皈依，廣結佛國之因緣，勤除本身之業妄，亦豈易以倉猝稱名、臨時一念，便獲感通之效，立免惡報之加乎？故應於無災無難之時，即當常念恭敬觀世音菩薩之慈悲利他功德，息息持名，心心念德。并以觀世音救苦救難之慈心為心，悲願為願，而後始可永離於災難。即不幸偶有所遭，亦庶易得臨時之感應而獲濟於危乎！

庚三 兼答化行

眾生被困厄，無量苦逼身，觀音妙智力，能救世間苦。
具足神通力，廣修智方便，十方諸國土，無刹不現身。
種種諸惡趣——地獄鬼畜生、生老病死苦，以漸悉令滅。

此頌現身滅苦。妙智，即由根本、後得智所起之利他大悲方便智。以具此智，故有救世間苦之力。生老病死苦以漸悉令滅，謂并漸令解脫於生死輪迴之苦，使得涅槃，不僅救免其暫時之災難而已。

觀世音菩薩普門品第二十五

573

法華經講演錄

574

庚四 歎德勸歸

真觀清淨觀、廣大智慧觀、悲觀及慈觀，常願常瞻仰。

此頌五觀應常願仰。一、真觀，謂以妙智觀於真性，知自身、眾生身、一切身平等不二，此即同體大悲之所由起。二、清淨觀，謂觀於淨法，從本以來不與染法相應，遠離我、我所之二障。三、廣大智慧觀，以自心清淨故觀於真俗二諦之法，一一照了，無有遺漏。四、悲觀，觀於生佛同體，而悲眾生以惑業故不能免苦。五、慈觀，觀世音菩薩以悲願救苦，故常念給眾生以樂。以上五觀，眾生當常願行此并常瞻仰也。

無垢清淨光，慧日破諸闇，能伏災風火，普明照世間。

此頌大智能滅災難。無垢清淨光，即智慧之光，能破諸闇。以先降伏本心之災——無明風、煩惱火等，故能以普徧光明之智，觀照世間一切眾生而加以救濟。

悲體戒雷震，慈意妙大雲，澍甘露法雨，滅除煩惱燄。

此頌法施能除煩惱。以同體大悲之願力，興起一切戒法，如雷之始震。戒能滅一切惡，徧與眾生法樂，故如慈雲。戒能滋生一切善，故如露雨。如是，則煩惱熱燄可以銷除矣。

諍訟經官處，怖畏軍陣中，念波觀音力，衆怨悉退散。

此頌無畏施能除怖畏。諍訟、戰鬥，均可怖畏之事，觀世音菩薩本號為施無畏者，故至心敬念，得蒙加被，眾怨自然退散。

妙音觀世音，梵音海潮音，勝波世間音，是故須常念。

此頌觀世音須常持念。能觀世間音者，本為不可思議、不可測度之微妙性體，以此微妙性體能持音故，為眾音所從出故，故名妙音。而其大用所在，即觀眾音聲而施救濟，故名觀世音。以能觀之妙音及所觀求救之音悉清淨故，故名梵音。又此音使求救者當機獲益，應時解脫，如海能受而徧容，如潮有汎而應時，故曰海潮音。而皆為超出世間一切音之殊勝音，是故須常敬念此觀世音也。常念之道奈何？即先將本品所述菩薩之種種慈悲利他功德，悉體會明了於自心，更時時稱名而念，時時憶德而念，斯為真念觀世音菩薩者矣。

**念念勿生疑！觀世音淨聖！於苦惱死厄，能為作依怙。
具一切功德，慈眼視衆生，福聚海無量，是故應頂禮。**

此頌敬念能免苦厄。蓋所謂世者，即三災七難之世間相。觀，即上五觀。音，即上

五音。如能常念不疑，則觀世音菩薩遂可於怖畏之中作依怙矣。以觀世音為福聚之海，其功德威神至無量也。

戊四 持地讚歎

**爾時，持地菩薩即從座起，前白佛言：世尊！若有眾生聞是觀世音菩薩
品自在之業，普門示現神通力者，當知是人功德不少！**

持地，菩薩之別名，如地為功德力用所持載之義。自在之業，謂觀世音菩薩三業神通之用，無障無礙，隨生示現，隨眾所求，能得自在。但聞此品所說神通力者，功德即為不少，正顯能了解、能受持者，其受益為更多。故獲聞此品者，亟應未求解、未行起行，方為不負持地菩薩之所付囑耳。

戊五 時眾獲益

**佛說是普門品時，眾中八萬四千眾生，皆發無等等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心。**

此釋時眾獲益。無等等，謂真如性為絕對無等，而正徧覺則等於此無等之真如也。

陀羅尼品第二十六

梵語陀羅尼，此云總持，以不思議之念慧為體，能以少文少義攝多文多義，功力殊勝。咒者，即總持之一，一字、一句皆離思絕議，超過數量，故又曰密咒；有時亦得名為陀羅尼。為護已發心持經者之厄難，故有此《陀羅尼品》。在稟命流通中，與前品同屬第三節；在全經品第中，則居第二十六。

丁二 救已發心破惡衛善

戊一 明持經之福

爾時，藥王菩薩即從座起，偏袒右肩，合掌向佛而白佛言：世尊！若善男子、善女人，有能受持法華經者，若讀誦通利，若書寫經卷，得幾所福？佛告藥王：若有善男子、善女人，供養八百萬億那由他恆河沙等諸佛，於汝意云何？其所得福，寧為多不？甚多，世尊！佛言：若善男子、善女人，能於是經乃至受持一四句偈，讀誦、解義，如說修行，功德甚多。

陀羅尼品第二十六

577

法華經講演錄

578

一四句偈雖少，然能信受行持，了解義理，如說修行，則即為真能受持全經。故其功德過於供養八百萬億那由他恆河沙諸佛，乃重在真解與實行也。

戊二 明神咒之力

己一 二聖說咒

爾時，藥王菩薩白佛言：世尊！我今當與說法者陀羅尼咒以守護之。即說咒曰：

安爾 曼爾 摩禰 摩摩禰 旨隸 遮梨第 賒咩 賒履多瑋 羶帝
目帝 目多履 娑履 阿瑋娑履 桑履 娑履 又喬 阿又喬 阿耆
膩 羶帝 賒履 陀羅尼 阿盧伽娑婆娑簸蔗毗又膩 禰毗剎 阿便哆
邏禰履剎 阿亶哆波隸輸地 歐究隸 牟究隸 阿羅隸 波羅隸 首
迦差 阿三磨三履 佛陀毗吉利衰帝 達磨波利差帝 僧伽涅瞿沙禰
婆舍婆舍輸地 曼哆邏 曼哆邏又夜多 郵樓哆 郵樓哆僑舍略 惡
又邏 惡又冶多冶 阿婆盧 阿摩若那多夜。

世尊！是陀羅尼神咒，六十二億恆河沙等諸佛所說。若有侵毀此法師

者，則為侵毀是諸佛已。時釋迦牟尼佛讚藥王菩薩言：善哉！善哉！藥王！汝愍念擁護此法師故，說是陀羅尼，於諸眾生多所饒益。

此為藥王菩薩說咒。此咒與說法者以為守護，明說《法華經》者當持誦此咒也。又此咒原為諸佛所說，法師既持此咒，故侵毀法師者即為侵毀諸佛。

爾時，勇施菩薩白佛言：世尊！我亦為擁護讀誦、受持法華經者說陀羅尼。若此法師得是陀羅尼，若夜叉、若羅刹、若富單那、若吉蔗、若鳩槃荼、若餓鬼等，伺求其短無能得便。即於佛前而說咒曰：

座隸 摩訶座隸 郁枳 目枳 阿隸 阿羅婆第 涅隸第 涅隸多婆第 伊緻柅韋緻柅 旨緻柅 涅隸墀柅 涅犁墀婆底

世尊！是陀羅尼神咒，恆河沙等諸佛所說，亦皆隨喜。若有侵毀此法師者，則為侵毀是諸佛已。

此為勇施菩薩說咒。此咒亦為諸佛所說，并有降伏魔鬼之力量。富單那，為熱病鬼，亦餓鬼之一種。吉蔗，為起屍鬼。鳩槃荼，形狀極醜陋可怖畏之鬼。餓鬼，亦惡鬼，常伺人短以求飲食。

己二 二天說咒

爾時，毗沙門天王護世者白佛言：世尊！我亦為愍念眾生，擁護此法師故，說是陀羅尼。即說咒曰：

阿梨 那梨 那梨 阿那盧 那履 拘那履。世尊！以是神咒擁護法師，我亦自當擁護持是經者，令百由旬內無諸衰患。

此為毗沙門天王說咒。毗沙門，即北方天王，義言多聞，為四大天王之一。四天王統率鬼神護持世間，故有大威力於鬼神界。毗沙門不僅以咒擁護法師，兼以自身擁護，即令於所部，使法師所在之百由旬內無諸衰患是也。

爾時，持國天王在此會中，與千萬億那由他乾闥婆眾恭敬圍繞，前詣佛所，合掌白佛言：世尊！我亦以陀羅尼神咒擁護持法華經者。即說咒曰：

阿伽禰 伽禰 瞿利 乾陀利 旃陀利 摩蹬耆 常求利 浮樓莎柅 頰底。

世尊！是陀羅尼神咒，四十二億諸佛所說，若有侵毀此法師者，則為侵毀是諸佛已。

此為持國天王說咒。四天王分統鬼神眾，計每一天王統率二部：東方持國天王，統乾闥婆、富單那二部；南方增長天王，統餓鬼、鳩槃荼二部；西方廣目天王，統毒龍、

毗舍闍二部；北方毗沙門天王，統夜叉、羅刹二部。持國天王以乾闥婆為所部之上首，亦稱乾闥婆王，故專言千萬億乾闥婆恭敬圍繞。此諸天王為天，乾闥婆等皆神鬼也。諸咒雖為天王所說，實皆受之於佛，蓋已自持此咒以增長威力，更願以此咒護持說經之人也。

己三 十神說咒

爾時，有羅刹女等，一名藍婆，二名毗藍婆，三名曲齒，四名華齒，五名黑齒，六名多髮，七名無厭足，八名持瓔珞，九名臯帝，十名奪一切眾生精氣。是十羅刹女，與鬼子母并其子及眷屬，俱詣佛所，同聲白佛言：世尊！我等亦欲擁護讀誦、受持法華經者，除其衰患；若有伺求法師短者，令不得便。即於佛前而說咒曰：

伊提履 伊提泯 伊提履 阿提履 伊提履 泥履 泥履 泥履 泥履
履 泥履 樓醯 樓醯 樓醯 樓醯 多醯 多醯 多醯 多醯 兜醯 醯

羅刹為食人且啖精氣之惡鬼，此十女為之上首。藍婆，義言結縛。毗藍婆，言離結

縛。臯帝，義言無所不具。鬼子母，為胎生之鬼，自有五百鬼子，故云并其子俱詣佛所也。令不得便，言令遭懲罰。此咒為羅刹神之所共持，一宣此咒，則諸羅刹如奉密令，悉皆懾伏不敢來惱矣。

寧上我頭上，莫惱於法師。若夜叉、若羅刹、若餓鬼、若富單那、若吉蔗、若毗陀羅、若犍馱、若烏摩勒伽、若阿跋摩羅、若夜叉吉蔗、若人吉蔗、若熱病——若一日、若二日、若三日、若四日、若至七日、若常熱病，若男形、若女形、若童男形、若童女形，乃至夢中亦復莫惱。

此更明令諸鬼眾，勿惱法師，致干殃咎。毗陀羅，赤色鬼。犍陀，黃色鬼。烏摩勒伽，黑色鬼。阿跋摩羅，青色鬼。夜叉吉蔗，以夜叉之力起屍者。人吉蔗，以人力起屍者。熱病，即鬼崇之熱病。「若一日」以下至「若童女形」，均鬼崇病之相。羅刹女告誡諸鬼眾，無論寤時或夢寐之中，均不得惱於法師。

即於佛前而說偈言：

若不順我咒，惱亂說法者，頭破作七分，如阿梨樹枝。
如殺父母罪，亦如壓油殃，斗秤欺誑人，調達破僧罪，

犯此法師者，當獲如是殃。

諸羅刹女說此偈已，白佛言：世尊！我等亦當身自擁護受持、讀誦、修行是經者，令得安隱，離諸衰患，消眾毒藥。

此復擬罪示警，並言願以自身擁護持經者。阿梨樹，印度最脆之樹，枝葉墜地即碎，故以喻頭破七分之二相。壓油殃，印度製油，先漚麻使生諸蟲，後并蟲而壓之以取油肥，為殺無數生命之惡業，在佛教中罪為最重。調達，即提婆達多，曾設法破清淨律儀所和合之僧眾，使不獲安心修道，此罪最重。意謂惱亂法師，即為逆我咒命，當令受殃如是。離諸衰患，消眾毒藥，均為法師免於侵害之相。

佛告諸羅刹女：善哉！善哉！汝等但能擁護受持法華名者，福不可量，何況擁護具足受持、供養經卷——華、香、瓔珞、末香、塗香、燒香、旛蓋、伎樂，然種種燈：蘇燈、油燈、諸香油燈、蘇摩那華油燈、蘆蔔華油燈、婆師迦華油燈、優鉢羅華油燈，如是等百千種供養者。皋帝！汝等及眷屬，應當擁護如是法師。

此顯示擁護法師之福。蘇燈，即蘇薪之燈也。蘇摩那華，即須曼那華。婆師迦華，

即波利師迦華。皋帝，在羅刹十女中，為最有威德者，故佛獨呼其名而勸當擁護。

戊三 明時眾之益

說是陀羅尼品時，六萬八千人得無生法忍。

以上諸陀羅尼神咒，雖為護持受經者使無災難，然皆為諸佛所已熟說之真言，故當機之眾即得立證無生法忍，而登於初地也。

妙莊嚴王本事品第二十七

妙莊嚴王，即釋尊時華德菩薩遠劫之前身，夙具善根，中經一世著於邪見，幾不能復聞佛法。賴其王夫人及二王子善知識勝緣之力，得以往聽《法華》，重識本心，卒捨外道仍住正見。本品敘此，既顯善友之力，亦顯是經之力。以所敘皆王前世本因之事，故曰《妙莊嚴王本事品》。在稟命流通中，為第四節；在全經品第中，則居第二十七。

丙四 功德勝力以流通

丁一 敘本緣

戊一 敘述時人

爾時，佛告諸大眾：乃往古世過無量無邊不可思議阿僧祇劫，有佛名雲雷音宿王華智、多陀阿伽度、阿羅訶、三藐三佛陀，國名光明莊嚴，劫名喜見。彼佛法中，有王名妙莊嚴，其王夫人名曰淨德，有二子，一名淨藏，二名淨眼。

此標舉佛世及菩薩父子。彼佛法中有王名妙莊嚴，謂在雲雷音宿王華智佛法時代

中，有一國王，其名為妙莊嚴也。彼王宿因中，修增上福德以為莊嚴，故得王位果報，稱妙莊嚴王。夫人及二子，不昧於本來清淨心，并能轉變王之邪見，化染為淨，故其果德之號均名為淨。

戊二 廣明由緒

己一 讚二子德

是二子有大神力福德智慧，久修菩薩所行之道，所謂：檀波羅蜜、尸羅波羅蜜、羼提波羅蜜、毗離耶波羅蜜、禪波羅蜜、般若波羅蜜、方便波羅蜜，慈、悲、喜、捨，乃至三十七品助道法，皆悉明了通達；又得菩薩淨三昧、日星宿三昧、淨光三昧、淨色三昧、淨照明三昧、長莊嚴三昧、大威德藏三昧，於此三昧亦悉通達。

此明二王子之德。是時，二王子尚未從佛出家，已具大神通力，且已久行菩薩道得諸三昧等，顯為夙植德本之菩薩而示現為王子身也。方便波羅蜜為果後之利他智，合上六度為七波羅蜜。愛眾生，令得法樂為慈；憫眾生，欲令解脫為悲；有所饒益、歡喜無悔為喜；所作福祐、無所希望為捨。此為四無量心。觀身不淨，觀受是苦，觀心無常，

觀法無我，為四念處。未生惡令不生，已生惡令滅，未生善令生，已生善令長，為四正勤。欲、念、進、慧為四如意足。信、進、念、定、慧為五根。此五轉生功用，則為五力。念、擇、進、喜、輕安、定、捨為七覺支。正見、正思、正語、正業、正命、正進、正念、正定為八聖道。合為三十七品助道法。「淨三昧」以下諸三昧，皆其所分別修習諸法門功用成就之定相。

己二 善友引化

爾時，彼佛欲引導妙莊嚴王及愍念眾生故，說是法華經。時淨藏、淨眼二子，到其母所，合十指爪掌白言：願母往詣雲雷音宿王華智佛所，我等亦當侍從親近、供養、禮拜。所以者何？此佛於一切天人眾中說法華經，宜應受聽。

此明時佛說法導王，二子啟母詣佛。雲雷音宿王華智佛，以欲引導王故，特說《法華》。顯王本具夙因，今當度脫，遂為法華會當機之人矣。

母告子言：汝父信受外道，深著婆羅門法，汝等應往白父，與共俱去。淨藏、淨眼合十指爪掌白母：我等是法王子，而生此邪見家！母告子言：

妙莊嚴王本事品第二十七

587

法華經講演錄

588

汝等當憂念汝父，為現神變！若得見者，心必清淨，或聽我等往至佛所。

此釋母令化父。淨德獨憂念妙莊嚴王信受外道，心不清淨，深知其著於婆羅門神教之非。苟非夙具清淨本因，何足以知此？顯二子為大智、心增上，而淨德則為大悲、心增上，所謂本為菩薩而示現王後宮女身者是也。淨德以王為家國之長，若著此邪見不能信佛，則將為一切之障，不聽我等皆往佛所。以王素信神教，故欲以示現神通為方便教化，遂令二子試為之也。

於是二子念其父故，涌在虛空，高七多羅樹，現種種神變：於虛空中行住坐臥；身上出水、身下出火，身下出水、身上出火；或現大身滿虛空中，而復現小，小復現大；於空中滅，忽然在地；入地如水，履水如地。現如是等種種神變，令其父王心淨信解。

此釋二子現通行化。念父，謂憂念妙莊嚴王著於邪見，心不清淨也。涌虛空、出水、現大小等事，皆神境通十八變所攝。

時父見子神力如是，心大歡喜，得未曾有。合掌向子言：汝等師為是誰，誰之弟子？二子白言：大王！彼雲雷音宿王華智佛，今在七寶菩提樹下

法座上坐，於一切世間天人眾中廣說法華經，是我等師，我是弟子。父語子言：我今亦欲見汝等師，可共俱往。

此釋時王慕通向佛。因信神通故信其子，因信子故信子師，遂委宛而入佛門，赴法華之會，作當機之人矣。

於是二子從空中下，到其母所，合掌白母：父王今已信解，堪任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我等為父已作佛事，願母見聽於彼佛所出家修道！爾時，二子欲重宣其意以偈白母：

願母放我等，出家作沙門！諸佛甚難值，我等隨佛學。

如優曇鉢華，值佛復難是；脫諸難亦難，願聽我出家！

母即告言：聽汝出家，所以者何？佛難值故。

此釋二子化成修道。因已信解，故堪任發無上心。可知以佛道化人，但使其確能了解、決定生信，則度生之佛事已畢。是以昔日示現為二王子者，今復欲示現出家，既示因緣已畢，兼勸當時四眾，應於佛作難遭之想也。沙門，息滅諸惡，淨受自在之義。優

曇鉢華，值轉輪王出世，始出應瑞，喻不常有。脫諸難亦難，謂解脫八難，既生人道，復得遇佛甚難也。總言：值佛在世，從佛出家，必可成道，此為甚難遭遇之美事，故二子啟求而淨德亦遂許之也。

於是二子白父母言：善哉！父母！願時往詣雲雷音宿王華智佛所，親近供養。所以者何？佛難得值，如優曇鉢羅華；又如一眼之龜，值浮木孔。而我等宿福深厚，生值佛法，是故父母當聽我等令得出家。所以者何？諸佛難值，時亦難遇。

此釋子請父母、及時詣佛。龜豈易渡海，必匿居浮木之孔，始可隨流飄渡。然以一眼之龜，覓浮木之孔，甚言其難值。今生值佛法，皆由宿福深厚，故不可負此難遭之遇也。

彼時，妙莊嚴王後宮八萬四千人，皆悉堪任受持是法華經。淨眼菩薩於法華三昧久已通達。淨藏菩薩已於無量百千萬億劫，通達離諸惡趣三昧，欲令一切眾生離諸惡趣故。其王夫人，得諸佛集三昧，能知諸佛祕密之藏。二子如是以方便力善化其父，令心信解，好樂佛法。於是妙莊

嚴王與群臣眷屬俱，淨德夫人與後宮采女眷屬俱，其王二子與四萬二千人俱，一時共詣佛所。到已，頭面禮足，繞佛三匝，卻住一面。

此釋王及眷屬，同詣佛所。諸佛集三昧，謂集一切佛功德。王宮八萬四千人，皆能持經。二王子及王夫人，悉久證甚深三昧。顯此眷屬之因緣，今正美滿成熟，盡是彼佛法華會上應受度脫之人也。

爾時，彼佛為王說法，示、教、利、喜，王大歡悅。爾時，妙莊嚴王及其夫人，解頸真珠瓔珞，價值百千以散佛上。於虛空中，化成四柱寶臺，臺中有大寶牀，數百千萬天衣，其上有佛結跏趺坐，放大光明。爾時，妙莊嚴王作是念：佛身希有，端嚴殊特，成就第一微妙之色。時雲雷音宿王華智佛告四眾言：汝等見是妙莊嚴王於我前合掌立不？此王於我法中作比丘，精勤修習助佛道法，當得作佛，號娑羅樹王，國名大光，劫名大高王。其娑羅樹王佛，有無量菩薩眾及無量聲聞，其國平正，功德如是。

此釋時佛為王說法授記。示、教、利、喜，即開示正見，教以修行，令獲利益，大

生歡喜。此時王始見佛，一聞說法，即大歡悅，斯所謂發起宿世善根，堪任發無上心者矣。始作比丘，精勤修習助佛道法，為授因記。作娑羅樹王佛等，為授果記。

己三 出家獲益

其王即時以國付弟，與夫人、二子并諸眷屬，於佛法中出家修道。王出家已，於八萬四千歲常勤精進，修行妙法華經。過是已後，得一切淨功德莊嚴三昧，即升虛空，高七多羅樹，而白佛言：世尊！此我二子已作佛事，以神通變化轉我邪心，令得安住於佛法中，得見世尊。此二子者，是我善知識，為欲發起宿世善根饒益我故來生我家。

妙莊嚴王出家以後，經八萬四千歲，始證一切淨功德莊嚴三昧，發宿命通之智。始知二子來生我家，為作佛事故，為轉我邪心令住佛法故，蓋已悟知善友之增上緣矣。法性體本具一切淨功德，以修習此經故，即以令自清淨及令人清淨為莊嚴，盡得自在，是為一切淨功德莊嚴三昧。

爾時，雲雷音宿王華智佛告妙莊嚴王言：如是，如是！如汝所言。若善男子、善女人種善根故，世世得善知識，其善知識能作佛事，示、教、

利、喜，令入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大王當知！善知識者是大因緣，所謂化導令得見佛，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大王！汝見此二子不？此二子已曾供養六十五百千萬億那由他恆河沙諸佛，親近恭敬，於諸佛所受持法華經，愍念邪見眾生令住正見。

此釋時佛證明善友因緣。能遇善知識者，皆由曾種善根，能種善根者即可遇善知識，二者互為因緣。而善知識所作之佛事，皆為眾生令得見佛，令發無上心，令離邪見，令住正見。而所以得成為善知識者，則又由於無量佛所受持《法華經》。由是可知《法華經》者，即眾生之大善知識，而眾生欲種善根以遇善知識者，亦正當於《法華經》中求之種之矣。

妙莊嚴王即從虛空中下而白佛言：世尊！如來甚希有！以功德智慧故，頂上肉髻光明顯照，其眼長廣而紺青色，眉間毫相白如珂月，齒白齊密常有光明，脣色赤好如頻婆果。爾時，妙莊嚴王讚歎佛如是等無量百千萬億功德已，於如來前一心合掌，復白佛言：世尊！未曾有也！如來之法，具足成就不可思議微妙功德，教戒所行，安隱快善。我從今日，不復自隨心行，不生邪見、憍慢、瞋恚、諸惡之心。說是語已，禮佛而出。

妙莊嚴王本事品第二十七

593

法華經講演錄

594

此釋讚佛嘆法，永離邪見。甚希有、未曾有，均不易形容而力為讚美之極詞。功德圓滿、智慧究竟者，始得具足三十二相，成佛報身。王略舉佛相數事以為讚，蓋讚相即所以讚佛，故次即嘆佛法有不可思議微妙功德。教，謂教理，所以生善；戒，謂戒律，所以遮惡。如說而行者，身心俱泰。王既證知，故復謀利大眾示現宣言，謂當隨佛正法而行，不當隨自心之業力而行，致生諸惡也。

丁二 會今古

佛告大眾：於意云何？妙莊嚴王豈異人乎？今華德菩薩是。其淨德夫人，今佛前光照莊嚴相菩薩是。哀愍妙莊嚴王及諸眷屬故，於彼中生。其二子者，今藥王菩薩、藥上菩薩是。

丁三 勸歸禮

是藥王、藥上菩薩，成就如此諸大功德，已於無量百千萬億諸佛所植眾德本，成就不可思議諸善功德。若有人識是二菩薩名字者，一切世間諸天人民亦應禮拜。

丁四 結勝益

佛說是妙莊嚴王本事品時，八萬四千人遠塵離垢，於諸法中得法眼淨。

遠塵離垢，就小乘人言為斷見惑，應得初果；就大乘人言，為證我、法二空，應證初地。法眼淨，謂照了一切法悉皆空相，而惟是一相無相之法也。

普賢菩薩勸發品第二十八

欲護佛法，必應護持是經；欲護持是經，必應勸人發心——對於是經，應受持、讀誦、解說、書寫、供養、禮拜、讚歎及流通等，為勸發心——故有此品。

能勸發之人，為普賢菩薩。周徧含容為普，德慧妙善曰賢。此普賢菩薩，以法界為身，無地、無時、無事不可示現，故無定相，無方所。凡修等同法界之一切菩薩行者，即無不為普賢之行，故普賢菩薩無自他之相可得。凡十方三世一切菩薩，皆為普賢菩薩之分身，故普賢菩薩亦無去來之相可得。有果前普賢，即一切修因未滿、上求佛果之菩薩行者。有果後普賢，即一切因圓果滿、下化眾生之菩薩行者。為明發心者及勸人發心者，必皆具有普賢之德，方能受持是經，即方能流通是經，故有此品。在稟命流通中為第五節，在全經品第中則居第二十八，為最末一品。

丙五 護持勸發力以流通

丁一 普賢來軌

爾時，普賢菩薩以自在神通力，威德名聞，與大菩薩無量無邊不可稱數，

從東方來。所經諸國，普皆震動，雨寶蓮華，作無量百千萬億種種伎樂。又與無數諸天、龍、夜叉、乾闥婆、阿修羅、迦樓羅、緊那羅、摩睺羅伽、人非人等大眾圍繞，各現威德神通之力，到娑婆世界耑闍崛山中，頭面禮釋迦牟尼佛，右繞七匝。

普賢以威德名聞，能攝受十方界之修普賢行者，故隨行之大菩薩極眾。以極眾故，因有雨華、動地之瑞應。天龍八部並皆隨從，蓋法界眾生，無不以普賢為導首而趣向佛地也。

丁二 啟白聞經

白佛言：世尊！我於寶威德上王佛國，遙聞此娑婆世界說法華經，與無量無邊百千萬億諸菩薩眾共來聽受，惟願世尊當為說之！若善男子、善女子，於如來滅後，云何能得是法華經？

寶威德上王，為東方佛國主。修佛道者無不修普賢行，而修普賢行者即無不由持法華經。惟佛滅度後，既失如來說權說實、殷勤勸導之教化，復有末世小乘貧法、外道邪見之擾亂，修行者當以何法修習為能得於佛之知見，即為得是法華經乎？故普賢率眾興

問。

丁三 佛告四法

佛告普賢菩薩：若善男子、善女人成就四法，於如來滅後當得是法華經。一者、為諸佛護念，二者、植眾德本，三者、入正定聚，四者、發救一切眾生之心。善男子、善女人如是成就四法，於如來滅後必得是經。

一、先須心所信願者，口所稱道者，身所奉行者，耳目所思察者，志意所希求者，功業所傾向者，一一皆為佛之智慧，佛之功德，佛之知見；既在在處處知隨順於佛法，斯能為諸佛之所護念。二、次須所修習者為大乘經典，所承事者為大乘法師；精修波羅蜜，廣行菩薩道，而一一皆起於無上覺心；復一一能生無量功德，斯為植眾德本。三、信為正信，解為正解，行為決定行；法惟一乘無有疑惑，眾善普會能得總持，一真常住，千魔不轉，心得自在到不退地，是為入正定聚。四、應諦念如來出世一大因緣，本為眾生開示悟入佛之知見，應念佛與眾生原為同體，眾生不覺仍滯生死，當起大悲及諸方便，本憐憫心，發宏誓願，荷擔如來，教化眾生，說一切法，救一切苦。更知無有一法可說，亦實無有眾生得滅度者；斯度眾生之心一發永發，亦無發而無不發矣，是為發救一切眾

生之心。如是修行成此四法，即為得是《法華經》矣。

丁四 普賢勸發

戊一 明勸發相

己一 與現益

爾時，普賢菩薩白佛言：世尊！於後五百歲濁惡世中，其有受持是經典者，我當守護——除其衰患，令得安隱，使無伺求得其便者。若魔、若魔子、若魔女、若魔民、若為魔所著者，若夜叉、若羅刹、若鳩槃荼、若毗舍闍、若吉蔗、若富單那、若韋陀羅等諸惱人者，皆不得便。

本品意旨，全在以下數節，就受持是經者功候之淺深，約分上、中、下三品以為勸導。此所勸發者為下品。佛法時代，以每五百歲計算，如第一五百歲、第二五百歲、第三五百歲等。至最後之五百歲，則已為末法時代，故曰「後五百歲濁惡世中」。自此以下至「為諸如來手摩其頭」止，均為與現益，謂與修持是經者現身之利益也。魔子、魔民等，指修禪定者不斷淫欲、必落魔道，如上品魔王、中品魔民、下品魔女等是。毗舍闍，即啖精氣之鬼。韋陀羅，即厭禱鬼，謂作厭勝之法以崇人者，皆惡鬼神，常伺便惱

普賢菩薩勸發品第二十八

599

法華經講演錄

600

人，阻行者之修習，故普賢發願，為受持是經者之守護。

是人若行、若立讀誦此經，我爾時乘六牙白象王，與大菩薩眾俱詣其所而自現身，供養守護，安慰其心，亦為供養法華經故。是人若坐思惟此經，爾時我復乘白象王現其人前。其人若於法華經有所忘失一句、一偈，我當教之，與共讀誦，還令通利。爾時受持、讀誦法華經者，得見我身，甚大歡喜，轉復精進。以見我故，即得三昧，及陀羅尼——名為旋陀羅尼，百千萬億旋陀羅尼，法音方便陀羅尼，得如是等陀羅尼。

此所勸發者為中品。行立讀誦，屬聞慧，謂以聞慧受持是經。象，為陸地上最富於負荷力者，普賢菩薩乘白象王現身其前，喻修習大乘即為荷擔清淨佛法也。普賢現身，不惟守護，并加供養；既令持經者安心精進，亦即為供養是經，以是經為諸佛菩薩功德之父母也。

若坐思惟是經，謂於禪定中思惟是經，即以思慧思一乘實相之理以受持是經也。若有忘失，普賢即於禪定之中教共讀誦。蓋已見普賢現身，故能受教。又以能見故歡喜，以歡喜故精進，以精進故得定。定，即所得三昧也。以所見為普賢，故此三昧即可名為

普賢三昧。旋，謂旋轉；旋陀羅尼，謂能旋一切差別之法而入於無相等真如法性，以轉生一切清淨功德之法，斯一切法即一法矣。由是一法生無量法，轉為百千萬億陀羅尼。以得此陀羅尼，故能即一心顯一切法，亦可由一法顯一心。因得四無礙辯，起方便善巧，能以無量義納於一句一字之中，即以一句一字顯無量義，使法音宣流於世，此即為法音方便陀羅尼。中品修持者，以普賢守護神通之力，可得此益。

世尊！若後世後五百歲濁惡世中，比丘、比丘尼、優婆塞、優婆夷，求索者、受持者、讀誦者、書寫者，欲修習是法華經，於三七日中應一心精進。滿三七日已，我當乘六牙白象，與無量菩薩而自圍繞，以一切眾生所喜見身，現其人前而為說法，示、教、利、喜，亦復與其陀羅尼咒。得是陀羅尼故，無有非人能破壞者，亦不為女人之所惑亂；我身亦自常護是人。惟願世尊聽我說此陀羅尼咒！即於佛前而說咒曰：

阿檀地 檀陀婆地 檀陀婆帝 檀陀鳩舍隸 檀陀修陀隸 修陀隸
修陀羅婆底 佛馱波羶禰 薩婆陀羅尼阿婆多尼 薩婆婆沙阿婆多尼
修阿婆多尼 僧伽婆履叉尼 僧伽涅伽陀尼 阿僧祇 僧伽婆伽地
帝隸阿情僧伽兜略阿羅帝波羅帝 薩婆僧伽地三摩地伽蘭地 薩婆達

磨修波利剎帝 薩婆薩埵樓馱僑舍略阿 伽地 辛阿毗吉利地帝

此所勸發者為上品。求索，謂尚未得聞是經而求索是經。求索既得，因加受持及讀誦、書寫、修習。如理而解，如解而修，更加三七日一心精進。普賢法身本無所不在，況行者已得普賢三昧，由是故復見普賢現身其前。所喜見身，謂各行者心所崇拜之身相。蓋菩薩身相本無一定，眾生喜見與否，又隨各類眾生之各別識心以為差別。今以各所喜見之身相現前說法，則眾生精進之心益隨法喜而增進矣。非人，指上鬼神等。女人之不見修行者，每能惑亂行者之戒定力，故普賢自說陀羅尼，令行者持之以為守護，而普賢亦自以身守護之也。此陀羅尼共二十句，即名普賢陀羅尼。

世尊！若有菩薩得聞是陀羅尼者，當知普賢神通之力。若法華經行闍浮提有受持者，應作此念：皆是普賢威神之力。若有受持、讀誦、正憶念、解其義趣、如說修行，當知是人行普賢行，於無量無邊諸佛所深種善根，為諸如來手摩其頭。

此正明普賢勸發之益。菩薩得聞是咒，由普賢力，以是咒為普賢所說故。闍浮提有受持者，皆普賢力，以持經者為所守護故。真能受持修行之人，即行同普賢，以為普賢

所勸發故。而此如說修行之人，即為如來之所攝受，以具有勝因故有勝緣也。

己二 與後益

若但書寫，是人命終當生忉利天上。是時，八萬四千天女作眾伎樂而來迎之；其人即著七寶冠，於采女中娛樂快樂。何況受持、讀誦、正憶念、解其義趣、如說修行？若有人受持、讀誦、解其義趣，是人命終，為千佛授手，令不恐怖，不墮惡趣，即往兜率天上彌勒菩薩所——彌勒菩薩有三十二相——大菩薩眾所共圍繞，有百千萬億天女眷屬而於中生。

此釋與後益。謂後生所得之益，明非僅現身得益已也。授手，接引之意。言能廣寫是經，則流通既富，由是使大乘教義普益群生，故得命終生忉利天之福報。若更受持、憶念、了解、修行，則命終即永離惡趣，為千佛所接引。十方佛土，隨其本願勸令往生；并得往生兜率天內院承事彌勒。蓋修習大乘教義，行菩薩自利利他之行者，命終當生兜率天內院也。入彌勒內院，即入菩薩不退地位。兜率內院為菩薩眾，外院為天人眾，故外院有天女眷屬等生於其中。

戊二 結勸發心

普賢菩薩勸發品第二十八

603

法華經講演錄

604

有如是等功德利益，是故智者應當一心自書、若使人書，受持、讀誦、正憶念、如說修行。世尊！我今以神通力故守護是經，於如來滅後閻浮提內，廣令流布，使不斷絕。

此釋結勸發心

丁五 釋迦讚勸

戊一 讚美普賢

爾時，釋迦牟尼佛讚言：善哉！善哉！普賢！汝能護助是經，令多所眾生安樂利益。汝已成就不可思議功德，深大慈悲，從久遠來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意，而能作是神通之願守護是經。我當以神通力，守護能受持普賢菩薩名者。

普賢菩薩以神通願守護是經，佛即願以神通力守護能受持普賢菩薩名者。顯欲護持是經令不失墜，必眾生各具普賢之行；而守護是能受持普賢名者，即所以守護普賢之行，以守護是《妙法華經》耳。

戊二 讚持經者

普賢！若有受持、讀誦、正憶念、修習、書寫是法華經者，當知是人則見釋迦牟尼佛，如從佛口聞此經典。當知是人供養釋迦牟尼佛，當知是人佛讚善哉，當知是人為釋迦牟尼佛手摩其頭，當知是人為釋迦牟尼佛衣之所覆。

此讚持經者為已見佛。

如是之人，不復貪著世樂，不好外道經書手筆，亦復不喜親近其人，及諸惡者——若屠兒，若畜豬、羊、雞、狗，若獵師，若銜賣女色。是人心意質直，有正憶念，有福德力；是人不為三毒所惱，亦不為嫉妬、我慢、邪慢、增上慢所惱；是人少欲知足，能修普賢之行。

此讚持經者為已離惡。但能受持是經，如說修行，則可疾入佛道，不遮惡而惡自離矣。

普賢！若如來滅後後五百歲，若有人見受持、讀誦法華經者，應作是念：此人不久當詣道場，破諸魔眾，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轉法輪，擊法鼓，吹法螺，雨法雨，當坐天人大眾中師子法座上。

普賢菩薩勸發品第二十八

605

法華經講演錄

606

此讚持經者為當得出世成佛。道場，成道之場，如釋尊不成正覺誓不起座之處是也。言善持是經，已具足普賢行，即為直趣佛果，破無明，成正覺，為說法度生之正因行也。普賢！若於後世受持、讀誦是經典者，是人不再貪著衣服、臥具、飲食資生之物，所願不虛，亦於現世得其福報。

此讚持經者為已不著世間。蓋資生等物，現雖無缺，行者之心早無取著，不復再造生死之業，以惟有真實不虛度生宏願在耳。

戊三 明違順相

若有人輕毀之言：汝狂人耳！空作是行，終無所獲。如是罪報，當世世無眼。若有供養、讚歎之者，當於今世得現果報。

首明輕毀者之罪相。毀者世世無眼，以毀世人能照見佛法之眼故。讚歎者現得福報，以助人種善根故。

若復見受持是經者，出其過惡若實、若不實，此人現世得白癩病。若輕笑之者，當世世牙齒踈缺、醜唇、平鼻、手脚繚戾、眼目角眦、身體臭

穢、惡瘡膿血、水腹、短氣，諸惡重病。是故普賢！若見受持是經典者，當起遠迎，當如敬佛。

次明說過者與輕笑者之罪相。出人過惡，無論實與不實，均得癩病惡報。蓋持經者即使曾有隱惡，然現既受持是經，則其懺悔往業已迴心向佛可知。今仍宣揚其惡，不惟擾亂其心使難安心修道，以致妨礙其成就；且令曾由此持經者所接引向道之人，亦盡頓生疑誹，而不免群焉退沮。是說修行者之過惡，其影響於度生之事甚大。故無論所說之過實與不實，而謗者之罪固不易懺悔而湔除也。癩病，偏體痛癢不安，與被謗者終日跼蹐不寧相似，此為與所造罪相似之惡報。輕笑持經者，亦令世世得被人輕笑之報相，如唇、齒、眼、鼻、身體種種欠缺穢惡等是。繚戾，屈曲不正之狀；視斜曰眊；水腹則有腹大之相；短氣為語聲低促之相，皆人所賤惡之病。末復言見持是經者應如見佛，以真持是經一偈、一句皆當成佛故耳。

丁六 時眾獲益

說是普賢勸發品時，恆河沙等無量無邊菩薩得百千萬億旋陀羅尼，三千大千世界微塵等諸菩薩具普賢道。

此明時眾獲益，以結本品。

佛說是經時，普賢等諸菩薩、舍利弗等諸聲聞，及諸天、龍、人非人等一切大會，皆大歡喜，受持佛語，作禮而去。

此釋會眾歡喜受持，以結全經。

貫經義

以上釋《妙法蓮華經》竟。茲更條貫全經義例如下：

就全經二十八品之文字相言之，可謂今已釋竟。但《妙法蓮華》之經義，無量無邊，則永無有盡。所謂徧虛空界，盡未來際，亦不能以眾生之語言、心量闡之令盡也。但約其義於此七卷經文中，亦并未見其有所缺漏而顯為未盡，故說經者之言語相即亦當盡於此也。且無量義即發生於一實相無相之法，若更將全經七卷之義約之於一卷，或更約之於一品，或更約之於一偈、一句，仍亦未見其義有所少，故全經之義，直可以「開示悟入佛之知見」一句攝之。以是之故，一切法即皆為教菩薩法，即皆為一乘妙法，此「正宗分」第一品《方便品》之要旨，亦即《法華》全經之要旨也。全經科判，原列為序分、正宗分、流通分三者，分攝二十八品。茲即以全經妙法之總義——「開示悟入佛之知見」一句，分顯教、理、行、果四義，則《序品》一品即已籠罩全經。其《方便》以下各品，已如佛光中所現差別之境矣。故自《方便品》至《勸發品》共二十七品，直可皆謂為此經之「正宗分」，別無「流通分」之可言。觀於經末「佛說是經時」一段，即謂僅此二行為「流通分」可也。試本開示悟入四義及教理行果四法，以約分諸品如下：自《方

便品》以下至《法師品》共九品，為開佛知見，以會一乘之教。以唯一佛乘方便說為三乘、五乘，而開權顯實以後會歸一乘，皆授佛記。故此諸品即為開佛知見，以破除若二、若三之眾生機教，而開出不二之佛知見也。《法師品》兼流通此分。自《見寶塔品》至《安樂行品》共四品，為示佛知見，以顯一乘之理。如在《見寶塔品》，顯過現、主伴諸佛之法身平等；《天授品》顯違順、罪福眾生之法身平等。專示佛知見之法性，故此諸品即為示佛知見。《持品》，明持經人；《安樂行品》，明持經行，流通此分。自《從地涌出品》至《囑累品》，為悟佛知見，以起一乘之行。以此諸品，顯佛已由始覺至究竟覺，成自受用圓滿報身，智慧無盡，福德無盡，慈悲無盡，願力無盡，方便無盡，應化無盡，係由地涌出諸菩薩依佛究竟覺為因地心故，進明佛之圓滿果覺真身壽命長遠，悟而起大乘之行也。《神力》、《囑累》，流通此分。自《藥王品》以下，至《勸發品》共六品，為人佛知見，以證一乘之果。《藥王品》證自利果德；《妙音》密化，《觀音》救難，《陀羅尼》咒破惡衛善，《妙莊嚴王》迴邪入正，為證利他果德；《普賢勸發》以要二利之終，故此諸品為入佛知見。入者，即修習證入，皆菩薩漸次證入一乘實相之果位。而普賢行通於佛果前後，果前為等覺之菩薩，鄰極佛果；果後利他無盡，亦明此

經之終而無終也。

準上開示悟入四義，及教理行果四法，以約分（方便）以下二十七品，皆為「正宗」，正以彰《妙法華經》之無盡，故無有特判數品為「流通分」之必要。由此「開示悟入佛之知見」之義，分顯一乘教理行果，即是流通此無盡之教義；而流通之功力，即亦與為無盡。然因此益見行者當於是經受持、讀誦、講解、書寫，能於一偈、一句之名言，見一乘實相之無盡義。如說而解，如解而行，由行而證，盡具普賢道，同獲法性身，而是經方為流布不斷絕於世也。

（周秉清記）

貫經義

611

法華經講演錄

612